

受書堂叢書第一種

馬哥字羅遊記導言

陳垣題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1 7719B



父兮生我  
母兮鞠我

拊我畜我  
長我育我

顧我復我  
出入腹我

欲報之德  
昊天罔極

此書不滅  
此恩不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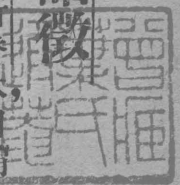
民國十三年，八月，三十日，煇識。



# 馬哥字羅遊記導言序



柳詒徵



馬哥字羅遊記各國皆有譯本，獨吾國無之。民國二年，杭縣魏易始出馬斯登本，自謂擇精去冗，爲其籤注之語，多淺俚可笑。如卷二第十二章，紀元旦佳節，述上下人叩首及地者凡四次。魏氏注云：『此書各家藏本，均言四次叩首。但中國舊制必三跪九叩首，詎元制與明清均不同耶。』第廿七章，紀普利桑、乾河及河上之石橋，述橋長三百步，寬八步，可容十騎並馳。魏氏注云：『十騎並馳，至少當在三丈以上。故疑此間之所謂步者，幾何學中之步耳。若準此以言，則橋之長，當在一百三十丈左右。譯者生平未履此橋，不敢臆斷。』是皆警說也。不讀中國典籍，不知中國制度之沿革，地方之名勝，粗識蠻行書，卽奮筆繙繹，哆口議論，鮮不貽見豪馳言馬腫背之誚矣。當時予客京師，甫識張子亮、塵，究中心外歷史地理，嘗舉以告之。亮塵因歎曰：馬哥字羅遊記固不易譯，然西人之註釋是記者，無慮十許種。魏氏苟取而讀之，卽今日不窺中國史垂方志，亦不至逞臆武斷若是。甚矣吾國人之不學也！無中西書，皆不樂熟讀博考，惟

憑耳目所及一二小冊，苟且涉獵，以賊庸俗耳。予叩亮塵，以諸家之注。亮塵發篋示以所譯亨利玉爾注本，戡戡十數冊。謂從事譯述數年，尙未卒業，予受而讀之，則是記所載蒙古及各國世系、事跡、制度、風俗、宗教、文字、器用、物產、山川、道里，靡不詳搜廣證，原本本。徵引吾國史傳、地志、碑板、文牘，尤夥。蓋哲種之通儒，其殫心考據，往往不下於吾國乾嘉老宿也。予亟慙，亮塵專譯此注，以餉學者。亮塵喟然曰：吾國人不學，既已成爲風氣。雖有學者，亦不能以有成。是書不下百數十萬言，非有巨資，不能雕印。吾嘗問之書肆，書肆多不樂承售。以世所嗜讀者，率俚言小冊。書鉅值昂，即鮮過問。孰願擲巨金，以成吾志。予聞而嗒然，不敢申勸。亮塵竟其業。然私冀其書之竟成，則寤寐未嘗去懷也。當印刷術未興時，吾國學者所讀書，罔非手錄。唐書稱柳公郢于九經三史皆嘗一再鈔，其不憚勞其身力，窮年累月，以植于學如是。至于漢魏之刻石經，後唐之刻監本九經，宋代之刻藏經，又皆以國家之力，成鉅工，刊大部，以惠學者。今世號爲開明，民智之進，軼古萬里，而卷冊繁重之書，至無人購讀，無人承印，因之無人譯述。舉國之

人日顛倒于短篇小說，空疏政論，或蕪淺殺亂之雜誌。而中國人之學術，乃至較歐美日本相去霄壤。豈吾民根性然歟？抑倡導社會者之過也。吾國史書，最爲繁博。獨元史號苟簡。以其成書太易，參稽未廣也。然有清道咸以來，治元史者，顧盛於他史。濫觴於魏默深何願船諸先生。至李若農文芸閣沈乙盦洪文卿屠敬山諸公，而益孟進。求之秘史，輯之蒙文，證之石刻，董之譯籍，印之遊記，鈎之永樂大典，集之以多桑拉施特諸鴻著。於是蒙古一代疆域藩封，武功治迹，湮沒不彰者，燦然復如指掌。近世柯鳳孫氏遂有新元史之編，與宋歐陽之新唐書新五代史頡頏。正史廿四之數，復增其一。蓋中外交通，學術之慾亦進。其得史料，易于昔之閉關之日什伯。著書之有待於運會如此。然而馬哥孛羅之遊記，僅僅有一魏氏譯本。亨利玉爾之注，則亮塵躊躇審顧，十餘年而不克竟譯。視西人之研究大唐西域記，慈恩法師傳，轉遜其勇者何也。夫玄奘之於印度，特與英爲間接之關繫，馬哥孛羅之於蒙古，則與吾人直接之關繫也。英人於其間接者，求之切，信之篤，譯之勇。吾人於其直接者，顧不之力可乎。幸而亮塵于舉世不

爲之事，獨任其難。十年以來，鏗而不舍，雖患肺病，轉地養疴，猶矻矻從事。遂譯十二年夏，先以其導言箸之地學雜誌分期印行。海內學者，睹此導言，雖未讀玉爾氏之全註，已不啻提要鉤玄於馬哥孛羅之歷史，及其著述之源流，包舉靡遺矣。玉爾氏博貫羣書，然以他國人讀吾國史書，究未能燭照數計，無微不至。亮塵既時時爲之補苴罅漏，又自爲中國史書上之馬哥孛羅一章，及元代西北三藩源流略記。於是此書之詳備，乃較原書爲過之。昔李壬叔譯幾何原本，匡補原書，多所斟正，偉烈亞力謂異日西士欲求是書善本，當反訪諸中國。然李氏僅是正其訛舛，未能別有發明。若亮塵之於玉爾氏之書，洵可當偉烈亞力之語矣。亮塵嘗學化學於歐美，固今世所謂科學家。其於歷史地理，未嘗受異域之傳也。然以其稟承尊甫蔚西先生家學，耳濡目染，輒有偏至。其於中西交通史迹，自馬哥孛羅遊記外，如依賓拔都他及鄂多力克尼哥羅康梯諸氏遊歷記述之書，皆嘗紬繹而熟復之。又以其暇，編輯關於中國東亞之古遊記，爲受書堂叢書稽其所關史地界領域，乃遠駕魏何李文沈洪屠諸先生而上之。若魏易之

淺俚不學，直不可同年而語矣。嗚呼！世人局於隅曲，墨守一先生之言，曾不知擴眼以觀世界，即號稱開明之士，挾策走絕域，以蘄讀未見書。比歸而以所學弋官祿，叩其心得若何，則無論其於所治專科之外靡所曉，即其所謂專科者，亦不過師以此傳，弟以此學。姝姝曖曖，老死不能出其學校所讀所治範圍之一步。寧知豪傑之士，固非學校科目文憑，所能囿哉。余讀亮塵之書最早，冀其書之行世，可以藥石聾俗也。故樂爲叙其緣起云。

受書堂叢書第一種

序



Das ist der edel Ritter·Marcho polo von  
 Smedig der groß landfarrer·ere tus klschreibt die grossen tiornter  
 er wett die er sellir ystehren hat·son dem auffgang  
 nis so dem nydergag der hurne·der gleyche vor nicht meer gehort seyn



明憲宗成化三十年德國牛恩堡市刊印德文譯本馬哥字羅遊記  
 之書及題辭

首行

Das ist der edel Ritter. Marcho polo von

右行

Venedig der Grost landtfarer. der uns besch-  
reibt die grossen wunder der wel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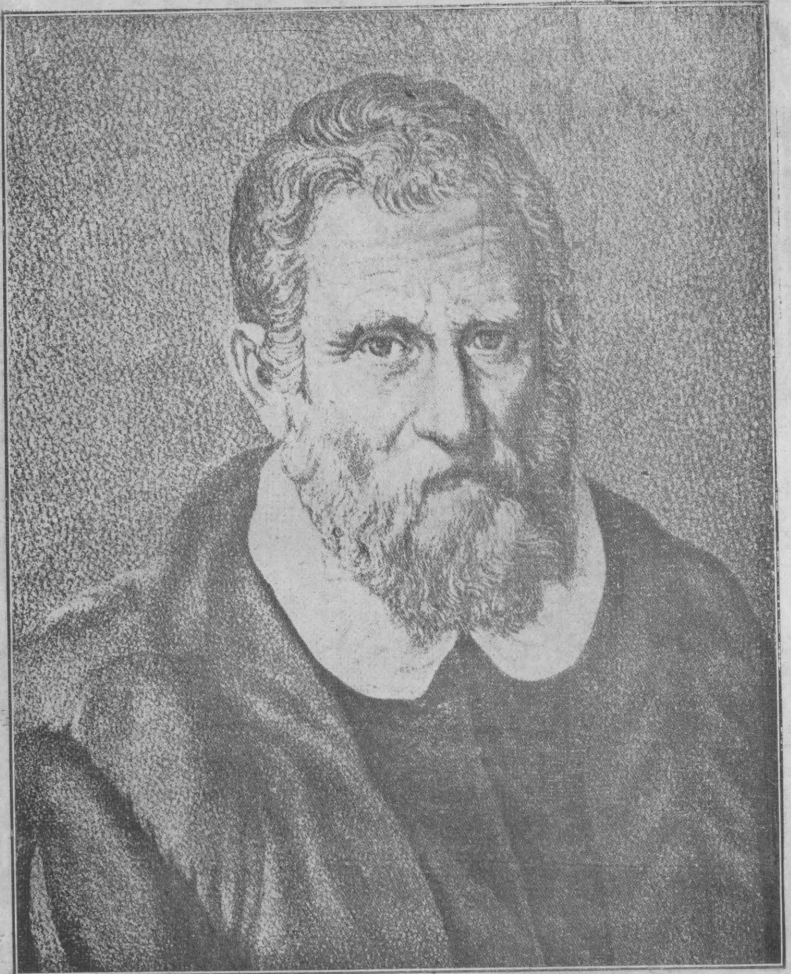
下行

die er selber gesehenn hat. Von dem aufgang

左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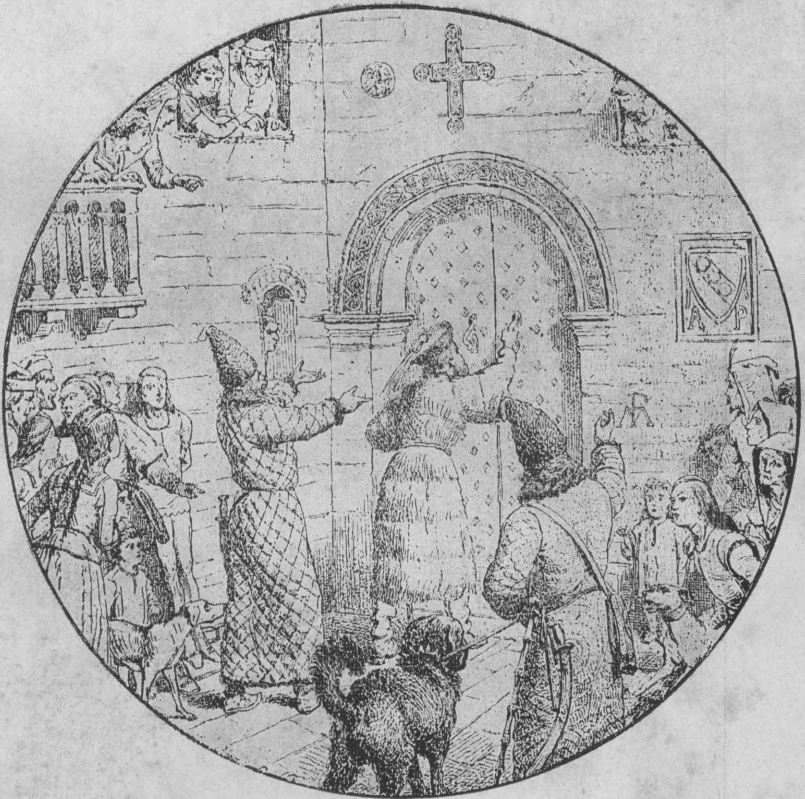
pis Zu dem nydergag der sunne. der gleyche  
vor nicht meer gehort seyn.

此乃威尼斯大遊歷家馬哥孛羅貴人之像，彼曾將日出處以至日落處之世界奇事，爲彼所親見者，記錄於書，以遺吾輩，書中所言，皆以前所未聞者也。



三三 < 像繪羅字哥馬藏所市馬羅利大意 >

◁ 羅 氏 還 家 被 拒 圖 ▷



字羅氏等三人  
 離故鄉二十六  
 年復歸故邸其  
 親戚厲居邸內  
 者不識其人拒  
 之入內真令人  
 有「兒童相見  
 不相識笑問客  
 從何處來」之  
 感焉

# 漢譯馬哥孛羅遊記自序

張星烺

西歷一千九百十年時，當余留學德國柏林之際，嘗有柏林高等商業學校學生德人博沙德 (Bochard) 者，與余爲友。一日博君就余訪問，中國載籍有無畢昇發明活字版之記錄，彼欲購求其書，作一畢業論文云。余一時不知有何書，特寄函中國問之。吾父吾父素嗜歷史地理之學者，函答云：『宋沈括夢溪筆談中有之，家中藏有該書明代刻版，願與博君交換測高儀器一具也。』余告之博，博首肯。余再函家中，請將書寄德。交於博君之際，博君與余談及古代中西交通之事，謂『活字版之發明，或起始於中國中古時代歐洲遊歷家，如馬哥孛羅等，歸自中國，傳播其術於歐人也。』余昔乃專學化學者，孛羅遊記一書，少時嘗耳聞其名，而未得讀其書。至是聞博君之言，急欲一讀。因問其有此書否？博君答云：可向皇家圖書館借閱之。彼願爲吾代借。問余欲德文本或英文本。余當時閱英文較閱德文爲便捷，故請英文本。翌日，博君爲余代借英國亨利玉爾所註孛羅遊記，爲世界各種文字中最佳之本。余閱後，覺異常有興味。

還博君後，因自購一部，置之座右。每覺悶時，即取是書讀之。久而書中內容，余全知之。因發願譯成漢文，介紹是書於漢土之歷史地理家。懷此志者，蓋已十餘年矣。今之所譯，雖尚未竟全功，然亦足以稍紓余之素懷也。

西人治世界史者，輒分之爲上古、中古、近古三期。而近古史起於哥倫布發明美洲。詳按哥倫布紀行 (Journal of christopher columbus, trans by C. Markham) 又本

書卷一第四十章附註) 哥倫布所以發願遠航，立志數十年而不渝，冒死重洋而不惜者，實馬哥孛羅遊記宣揚鋪飾之功，有以引誘之也。哥倫布之遠航初志，實欲來至東方中國，傳播基督教，採取黃金香料，不期而抵美洲而已。哥倫布之大發明，可謂爲人類有史以來，最要之事績，掃除自古向傳之迷信，天圓地方及洋海上之謬說，啟以後西班牙、葡萄牙等國人探覓新地之勇氣，引起近代歷史上之奇變。英國馬克哈姆 (Markham) 謂：『哥倫布紀行不獨爲地理學發明史上最要之公牘，遺留於後世者，而實亦爲人類史上最要之公牘，蓋將全歷史之面目使改觀也。』(見Markham,

Journal of Christopher Columbus, p. Viii) 旨哉斯言哥倫布之書，既若是其重要，則誘起哥倫布發願立志之書，馬哥孛羅遊記，其爲重要，亦可以臆想而知矣。歐美人士，視其書爲經典。各種文字中，無不有多次之翻譯及註釋。卽至小學生，或最粗工人，無不知馬哥孛羅之名。近代世界大通以後，各國人士，競相研究，攷證其地理歷史。研究愈精，而興味彌深，其書之價值乃彌高。豈不以書中內容詳確之故歟？

余研究此書十餘年矣。常將西人研究，與吾國史書，互相參證，輒覺西人之說有理。徇其理而旁証之，時能得有新証據，足以闡明西人之說者。又西人之說，謬誤之處，間亦有之。翻譯之時，參証中國史書，據實改正者，亦時有之。余願於下方指出數端，爲今漢文譯本之新發明，原本所無者。

(一) 導言第三章增補「中國史書上之馬哥孛羅」。關於孛羅氏在中國之行爲，就余所知諸書，及所得查出諸條，依其年代之先後，縷舉出之。馬哥孛羅個人之歷史，藉此而大明。年代困難，雖未得圓滿解決，然其到中國之時期，已稍可知悉。

又其書中所記元世祖時諸大事，亦皆按年代先後，參証元史表列出之。使世之研究馬哥孛羅遊記而疑其所記不實者，胸中之疑竇，可盡然消釋也。

(二)卷一，第四十章附註二，增補古代『中西交通紀事』，阿蘭人致羅馬教皇書之攷証，又隋書鐵勒傳之攷証，盧白魯克紀行中 *Segin* 之攷証，余於他書，皆未得見也。

(三)卷一，第五十九章，俄國駐北京主教帕拉狄斯 (Archimandrite Palladius) 證明馬哥孛羅所言之佐治王 (King George) 爲即汪古部長高唐王闕里吉思。余於今譯，更搜得他種証據多端，足使人信帕拉狄斯之說，更爲確鑿無疑也。

(四)卷二，第四十一章，增景教碑文克姆丹 (Rumdan) 之解說。

(五)卷二，第七十四章，阿蘭人攻陷常州後，被誘殺，及伯顏屠城史事辨正。

(六)卷二，第七十九章，太平州 (Tapinchu) 之辨正。

以上所舉諸端之外，尙有其他之新攷證，及辨明多種，難以一一盡表列於此。讀吾



書者，試詳閱余之補註可也。余意余所加入諸端，於歷史地理學上之進步，不無貢獻。或者余所發明諸端，在近十餘年中，法人亨利攷狄修訂第三版李羅遊記後，西人之雜誌上，已有言之者，亦未可知也。然居閉塞多亂之中國，遠隔歐美文化中心點，舉國之中，無一完備圖書館，可以參閱西人研究中國之雜誌，欲以一人之力，而欲購求各種雜誌書籍，實有不可能之勢也。故余所稱新發明，僅對於余所見諸書而已。李羅遊記本書以外，余所最多引用西文數書，僅列於下：

(一) 一千九百十七年，法人亨利攷狄修訂亨利玉爾原著之「契丹及往其國路途」(H. 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4 vols. revised by H. Cordier, 1914-1917.)

(二) 一千九百十年重版之俄人白萊脫胥乃寶所著中世紀中央及西部亞細亞歷史地理研究(E. Bretschneider, Mediaeval Researches from Eastern Asiatic Sources 2 vols, 1910.)

(三) 一千九百十五年版日人佐伯所著英文景教碑研究 (P. Saeki, the Nestorian monument, 1 vol. 1915.)

(四) 英人比耳之英譯玄奘大唐西域記 (S. Beal, Buddhist Records of the western World, Si Yu Ki, 2 vols.)

(五) 英人比耳之英譯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 (S. Beal's Hui Li's Life of Hinen Tsang, 1 vol.)

(六) 英人雷蓋之英譯法顯佛國記 (J. Legge, Fah Hian, 1 vol.)

(七) 日人高楠順次郎之英譯義淨南海寄歸內法傳 (Takakusu, I-Tsing, 1 vol.)

(八) 日人堀謙德所著日文解說西域記

(九) 日人佐伯好郎所著之日文景教碑文研究

(十) 斯文赫丁之德文本亞洲沙漠探險 (Durch asiens, Wüsten 1 vol.)

(十一) 斯文赫丁之德文本亞洲中部探險 (Im Herzen von Asien, 2 vol.)

(十二) 德人李希脫和芬所著之德文本支那 (Richthofen, China, 4 vols.)

(十三) 英人霍渥特之英文蒙古史 (H. Howorth's History of the Mongols, 4 vols.)

(十四) 荷人竇格魯脫之英文本支那宗教統系 (De groot, Religious System of China, 7 vols.)

(十五) 竇格魯脫之英文本支那排斥異教史 (De groot, Sectarianism & Religious Persecutions in China, 2 Vols.)

(十六) 竇格魯脫支那人之宗教 (De groot, The Religion of the Chinese, 1 vol., 1910.)

(十七) 馬克哈模之英譯哥倫布紀行 (The Journal of Christopher Columbus, trans, by C. R. Markham)

(十八) 麥錫克德文譯本拔都他遊記 (Hans V. Mzik, Die Reisen des Arabers

Ibn Batuta durch Indien und China, I vol., 1909.)

(十九) 波臘特英文本曼德維遊記及高僧勃拉奴喀劈尼與盧白魯克紀行 (

Travels of Sir John Mandeville, Journals of Plano Carpini, & William of Rubruck, trans. & edited by A. W. Pollard.)

其他諸書，余今不必盡舉。全書譯竣後，書尾另有引用參攷書目也。

余之翻譯此書，起始於民國二年，屢作屢止，迄於今始成全書三分之一而已。吾之翻譯此書，非如古代六朝李唐高僧之奉詔譯經，有帝王之後援，或歐美名家終身寢饋於學術之中，有全社會之贊助也。吾所知遇之人，多半皆以翻譯此書爲無謂。僉云不能獲利，徒勞心力而已。其能知余而贊助余者，實甚寥寥也。故余對於此少數良友，給余以精神之鼓舞者，實深感謝之，銘諸心肺而不忘之也。其有給余以物質上之佐助者，余尤謝之也。岳丈王玖伯先生，家藏中國古書數萬卷，當余寄居其里時，皆任余參閱，余甚德之。內子哲孫時常助余抄錄中國史書節文，所費鐘點，難以數計。若無其

助，則鄙人補註諸條，恐難以成功也。北京大學校長蔡子民先生，爲今代好學之人，時常希望余書之成功，併爲余覓人代譯古法文拉丁文諸節，吾尤不可不謝之。東南大學史學教授柳翼謀先生，爲給余精神上之鼓舞之一良友也。中國地學會編輯姚存吾先生，校對本書，多所指陳，物質上輔助之良友也。

馬哥孛羅獄中口述遊記後六百二十四年，卽中華民國十一年十月十日，古契丹國人（Cathayan）張星煥序於汗八里（Cambaluc）古都。



## 玉爾女史啓事

亨利攷狄 (Henri Cordier) 教授，爲當今博學鴻儒，昔爲吾父良友，受余之托，修訂吾父之偉作。攷狄先生，未忘昔日之友誼，不辭勞苦，經閱困難，修訂精密。今於篇首，特表謝辭。

攷狄先生，不獨爲修訂此書之最適當人，吾恐世界著作家，無他人可得吾父之允許，修訂其書也。攷狄先生今此之筆削，悉依吾父之精神，非虛辭謬賞也。

本書附增之亨利玉爾傳，(傳中文字悉由余責任) 僅略記吾父爲人性格及其畢身境遇而已。吾父生時知友，今存者已寥寥無幾，讀此或可回憶其爲人之特殊，品性之拔萃。未得與吾父有交誼之機會者，得此亦可稍知其人，其書與其境遇。斯則不負余作此短傳之旨矣。

傳文疵謬，不待他人之指斥，余自知之。非余疏懈之罪，唯因塵事羈身，寸陰難得，率爾操觚，以致瑕謬百出也。大雅君子，其幸諒之。

雖然，余之略傳，藉使吾父見之，必加讚許，不延他人，而使余捉筆，傳其生平事略也。本書第一次出版時，篇端有聲謝意大利皇后（當時爲皇太子妃）之文，第二次出版時，並未重刊，僅附於括號之內，今次三版，做第二次之例。

麥奇森 (Murchison) 先生，代表英國科學之在外國，與外國科學之在英國，一世有餘矣。盛名鼎鼎，余校閱本書時，寄居其侄女之屋下，得其友愛，相助不淺，故於今版之首頁，特書謝之。

亞美法蘭賽斯玉爾 (Amy Francis Yule) 謹啟。



## 馬哥字羅遊記第三版序文

三十年前，予接讀此偉作第一版時，絕不意今日受托，修訂第三版也。所托困難，然此榮譽之事業也。玉爾先生第一版馬哥字羅遊記，達「遠東契丹國」時，旅居其處，少數外國學士，皆爲感動。玉爾先生之作，遂爲多數研究之起點。其結果諸著作，本書第二版時，已利用其一部份，今版又復利用之。俄國駐北京總主教拍雷狄斯 (Arc himandrite Palladins) 白萊脫胥乃寶博士 (Dr. Emil Bretschneider) 英國駐上海維理君 (Alex. Wylie) 皆余之友也，而今已皆死矣。嗚呼！僅駐杭州主教毛爾君 (Right Rev. Bishop L. E. Moule) 尙生存耳。此數友者，悉勤勞苦學，最先研究中國文之記載，其所有心得，刊行於世久矣。

一千八百七十六年時

(清光緒二年)

予歸自中國，予友羅斯德博士 (Dr. Reinhold R

ost) 介紹予於英國印度部亨利玉爾先生。先生亦羅斯德之友也。自此予與玉爾先生，交友甚密，時通函問，至玉爾先生離此塵世之日乃止。玉爾先生乃當世之大地理

學家，余得與之爲友，其榮非凡也。余所註高僧鄂多立克 (Friar odoric) 遊記出版時，於書首特有表謝先生之文，蓋先生對於該書，極爲關心，時刻勉勵余之成功也。余昔知先生，將有馬哥孛羅遊記第三版之發行，惜乎天不賜時，使之得竟其所愛之作也。余固不才，素仰先生之學，今受托修訂其書，爲第三版之發行，唯期不墜聲望足矣。然余之外，先生欲求較優之弟子，繼承其業，恐亦難得其人也。余與玉爾先生二人，所好相同，求真確事理之心相同，性癖相同，愛威尼斯市及其歷史之心亦相同。諸事皆爲註釋馬哥孛羅遊記所必要者也。余爲與已故夏孚君 (Charles Scheffer) 共創建及註釋十三世紀至十六世紀末葉遊記與金石彙編 (Recueil de Voyages et de Documents pour servir à l' Histoire de la Géographie depuis le X<sup>e</sup> III<sup>e</sup> jusqu'à la fin du X V<sup>e</sup> le siècle) 之人，又爲鮑梯君 (G. Pauthier) 所建東方今語學校 (Ecole des Langues Orientales Vivantes) 之校長鮑梯君刊印之馬哥孛羅遊記，至今尙可寶貴也。余以此之資格，故得承襲前此註釋馬哥孛羅遊記二大家之衣鉢，而

受修訂第三版之重任也。

余既欣受玉爾女史之托，負此榮譽之重任，爲第三版之修訂人，特於此謝玉爾女史之加此榮譽於余也。（玉爾女史撰其父略傳及書首之謝文皆見今版）

玉爾先生欲修訂諸註，胸中已有成竹，多存憶於其個人之腦際，故遺留之筆記甚少。他人無以籍知，斯誠繼續其業者之不幸也。玉爾女史將其父日記中，偶留之數註，送交於余，余甚德之。所幸者他方之記載極多，余皆得而利用之。其最要之書，大有助於余者，爲英國皇家亞洲學會雜誌（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中，

霍吞新德樓將軍（General Houtum-Schindler）諸論文，冠仁貴爵（Lord Curzon）之書，薛克斯少佐（major P. Molesworth Sykes）所著之波斯誌，格雷那德君（M. Lrenard）所著之杜脫雷爾寶林中央亞細亞奉使記（Dutreuil de Rhins' mission to Central Asia），白萊脫胥乃寶博士及拍雷狄斯主教所著之中世紀游歷家及地理學（Mediaeval travellers and Geography）諸論文，美國羅志意先生（Hon W.

W. Rockhill) 所著之西藏誌 (Tibet) 高僧盧白魯克遊記註 (Rubruck) 一書。

余取材利用之處甚多，余於此不可不特別表明，重謝美國之大外交家，煇案羅志意當  
盧斯福大總統

在任時，充北京美國公使，後爲袁世凱顧問，中國官牘稱之爲羅志意，顯赫之遊歷家，兼學問家也。

羅蘭博拿巴脫親王 (H. H. Prince Roland Bonaparte) 煇案拿破崙第一  
之侄孫也 允許余利

用其所著蒙古時代金石彙編 (Recueil de Documents de l'Époque Mongole)

中數圖。又法國國家圖書館館長，劉俄坡戴里爾君 (M. Léopold Delisle) 允許余

詳細審查威尼斯市長，馬黎諾法利羅 (Doge Marino Faliero) 死後之財產目錄。

又前法國駐北京代理公使，賽馬樓伯爵 (Count de Semalle) 允許余利用其所

集支那攝影多張，皆至可寶貴者。又威尼斯市尼哥羅巴羅奇君 (Comm. Nicolò

Barozzi) 前助亨利玉爾先生以成其書，今又助余不淺。此數人者，余於此皆不得不

聲言謝之也。

前版出現後，已二十五年餘矣。於此時期間，波斯國情形，見知於歐人者，更爲詳徹

也。中央亞細亞新道途，已探悉。喀拉和琳（Karakorum）古都，已有完全記載。中國西部及西南部事情多端，已加入吾人之新知識中。此等研究結果諸論文，爲今新版馬哥孛羅遊記之主體也。亨利玉爾先生原註，爲余所刪除者幾無一條，爲余所更改者寥寥可數。偶有數處，近時新發明，證實玉爾先生錯誤者，余則改之也。余增入新註甚多，皆爲新研究之結果。讀者得此，或可稍有裨益，不負余之所望也。

約翰麥雷君（John Murray）對於本書印刷時，極爲照料。余於此序之末，亦不可不聲明余之誠心謝之也。

一千九百零二年，十月一日，亨利攷狄序於巴黎。



## 馬哥孛羅遊記第二版序文

余所註馬哥孛羅遊記第一版發行後，世界讀者，非常歡迎，遠出余之初意。大獎勵余，使作此第二版也。

初版相助諸良友及通信人，今仍生存，輔助余修訂今版者，尙不少。駐上海維理君 (A. Wylie) 貢獻甚多，皆極寶貴。費時甚多，諸人之中，余尤深致謝辭也。威尼斯市白赤脫君 (Signor Comm. G. Berchet) 喀爾德維爾君 (Rev Dr. Caldwell) 麥克拉甘大佐 (今已升少將) (Colonel R. Maclagan) 韓百雷君 (D. Hanbury) 拖瑪斯君 (Edward Thomas) 梅卓爾君 (R. H. Major) 皆助余亦不淺。諸人之名，不可不於此特別表出，以誌余之謝情也。

以上諸舊名之外，又有新友之名甚多，余亦不可不於此表出以謝之也。

德國李希脫和芬男爵 (Baron F. Von Richthofen) 今充柏林地學會會長，遊歷中國，不獨步行馬哥孛羅舊道數百英里，其遊歷中國內地，較之馬哥孛羅或且

更多。各處皆舉行科學探測，其最淺之理想，威尼斯之遊歷家，固毫無觀念也。男爵所得富裕之新知識，皆隨意貢獻於余。愛利雅斯君 (Ney Elias)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時，由張家口萬里長城關隘起身，跋涉西部蒙古，二千餘英里，直至阿爾泰山俄羅斯之邊境乃止。所經諸處，世界從無人知者。愛利雅斯君測繪所經新圖，亦助余不淺。

英國皇家地學會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及意大利地學會皆謬賞拙作，而獎余以金牌。鄙人受之誠有愧心。英國地學會會長，為勞林森先生 (Sir Henry Rawlinson) 意大利地學會會長，為乃格黎先生 (Commendatore C. Negri) 鄙人於此序文內，若不聲謝，二會是無情也。二會謬賞之外，更有確實經驗，使余心奮勉者，即上方所述二大遊歷家，亦皆交口讚賞拙作也。李希脫和芬男爵嘗宣言欲使人將拙作，譯成德文，親任監修之責。惜乎此計畫，業已中止矣。愛利雅斯君，跋涉蒙古荒漠時，嘗將拙作二巨本，隨帶身畔。拙作蒙二大家之過獎，余尤覺光榮也。

駐杭州牧師毛爾君 (Rev. I. M. oule) 報告余以孛羅遊記所載古京師城 (Kinsay) 事情甚多，使本書關於古城之圖及註解，大為革新，余亦不可不謝之也。駐廈門牧師陶哥拉斯博士 (Rev. Carstairs Douglas, D.D.) 亦助余不淺。俄國俄代沙 (Odessa) 大學教授白龍先生 (Professor B



run) 余昔未得晤面，以後恐亦不能相識於此世也。其熱誠助余，與多年舊交無異也。馬特拉斯市 (Madras) 民政署白奈爾博士 (Dr Arthur Burnell) 助余以該處附近之註解及地理攷證，又代繪該地聖拖馬斯 (St Thomas) 陵墓上之十字架圖，載在余書，較之其自所著論文關於此事者，尤爲早也。余之同袍陸軍少佐聖約翰君 (Major Oliver St. John) 關於波斯諸章，賜余註解多種，又紀程新材料若干，使起兒漫 (Perman) 省境內遊程之圖，大爲更正也。

加爾克答市 (Calcutta madras) 白洛赫曼君 (Blochmann) 及前出使喀什噶爾大臣福爾錫斯先生 (Sir Douglas Forsyth) 亦曾助余，先生所著錫勃洛斯島 (Cyprus) 史記行世久矣。拉脫里君 (M. de Mas Latrie) 格羅泰君 (Arthur Grote) 美國駐聖彼得堡使館參贊徐樓君 (Eugene Schuyler) 英國駐北京使館隨員白歇爾博士 (Dr Bushell) 及馬佑斯君 (W. F. Mayers) 福州牧師腓力勃君 (G. Phillips) 俄國已故大遊歷家肥清科之夫人 (Madame Olga Fedtchenko)

琪定基大佐 (Colonel Keatinge) 凱葉斯少將 (Major General Keyes) 白特吳特  
博士 (Dr. George Birdwood) 孟買市白格司君 (Burgess) 余舊友格雷脫海大  
佐 (Colonel W. H. Greathed) 中世紀地理學大家達維柴君 (M. D' Avezac)  
及其他多人，皆有助余，或出自願，或由鄙人函問，而皆即時回書，以報余也。

書中附載圖畫，余尤重視之，麥雷君 (Murray) 宏量相助，使今版所載較之以前  
更多也。俄國康尼闊甫君，Khanikoff 於學士會院報告 Academy 原有圖畫甚多，然借自他書者，  
上有本書第一版評論之作，尤讚賞附載圖畫，余甚謝之。

亦實不謬也。雖或已有見之，而可證明本書各節者，鄙意以為取用亦無妨，不致有抄  
襲陳套之譏也。(格爾尼爾中尉 Garnier 之書，借用尤多也。)

今版所增尤多，重勞讀者，甚為可厭。舊註刪除者，間亦有之，然增補者過於所刪除  
者，實多也。其原因則自四年前本書第一版發行後，關於本書之新研究，大為增加。今  
版既付梓時，而新說猶源源而來，其未遑加入各篇之註內者，余別闢附錄第十二號

以記之。(此附錄已加入今版各篇內。致狄誌。)喀拉和琳 (Karakorum) 城在昔嘗於短期時間爲世界

自古未有之大帝國之都城。以後衰夷，迄於堙沒，前無人知，而今已有訪其地者矣。忽必烈大汗之上都 (Xanadu of Gublay Khan) 遺蹟，今已掘現矣。拍米爾高原，

及唐古忒省，已有遊歷家橫越之矣。陝西著名困難山道，今已有人跋涉之，且有詳細記載流於世矣。李羅遊記書中之隱秘建都國 (Mysterious Caidu) 已揭現

於世矣。余亡友格爾尼爾 (Garner) 中尉，率領法國印度支那探險隊，深入雲南

諸部，一切情形，纖微皆知矣。在前數年，歐人雲南之記載，猶僅推馬哥李羅遊記數章爲信書也。格爾尼爾之書中圖畫，拙作今版亦有取材也。不寧唯是，馬哥李羅遊記卷

三第二十三章，所記馬達甲斯加島之巨鳥，前此視爲齊東野人之語，而近自新西蘭 (New Zealand) 發掘上古巨鳥遺骸，證明爲馬哥李羅所記盧克 (Ruc) 大鳥，其骨

尙在溫教授 (Prof. Owen) 之室中棹上也。法國聖馬丹君 (M Vivien de St

Martin) 前數年刊印地理學史 (History of Geography) 一書，馬哥李羅之篇

言及拙作第一版。聖馬丹君謂拙作不過修改馬斯敦 (Marsden) 前譯而已。聖馬丹君決非有意貶辱吾書者，唯余有數語不能不辨明也。聖馬丹君爲今世有名之地理家，其書鄙人極寶貴之，願請施之以拙作前序所引諺言，Vir qui docet quod non Satis 不敬之解釋也。聖馬丹君蓋未深悉吾書，而即妄加斷語也。不待披閱全書，偶讀吾序文前數行，即當自知所言全無根據也。

序言既畢，余將與余良友馬哥孛羅，永別矣。馬哥孛羅君與吾相伴時日，亦不淺矣。余在東方年數亦不爲少，時常懷憶及之，與孛羅亦有同情也。

(原書此處，尙有十三世紀古法文四面。蔡子民先生嘗爲余倩僑京法國人士代譯，然竟無一人能之者。深爲悵然。)

一千八百七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亨利玉爾序於拍樓模 (Palermo) 城。

# 馬哥字羅遊記第一版序文

予昔受哈克魯亦脫地理學會 (Hakluyt Society) 之委任，編纂契丹及往其國路途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being a collection of minor medieval Notices of China, London, 1866) 一書。於其時得悉亞洲數部中世紀之地理，所集材料甚多，因發念纂輯英文新本馬哥字羅遊記。其事與以前一書，性質相類也。某評論家（在審查雜誌 Examiner 上）嘗謬推賞，謂其職當由予任之矣。

馬斯敦 (Marsden) 馬哥字羅遊記譯刊後，英文中最少亦有一種新譯本，可使人起敬者。（麥雷君 Hugh Murray 之譯本是也。拉依脫君 T. Wright 之譯本，非不佳也。唯其書乃重印馬斯敦者，馬氏諸註爲之節縮而已。譯者亦嘗自稱如是矣。）然馬氏之書，至今依然爲譯文之標準，不獨書之名譽維持至今，即市肆售價，尙未落也。其書出於敏智多學，富於公正思想者之手，吾人對之，毫無疵議，唯有起敬而已。然馬斯敦書發行後，（發行於一千八百十八年，即清嘉慶二十三年也）新學識之發明，可用以研究馬哥字羅遊記內容及其書之歷史者，幾不可以數計。

碩學家如克拉勃羅德 (Klaproth) 雷麥薩 (Abel Rémusat)

達維柴 (D' Avezac) 萊奴德 (Reinaud) 喀脫萊梅 (Quatremère) 久良 (Julien)  
施密德 (I. J. Schmidt) 吉爾特買斯德 (Gildemeister) 李透 (Ritter) 哈模勃  
格斯達爾 (Hammer—Purgstall) 愛德曼 (Erdmann) 多森 (D' Ohssen) 戴佛  
雷梅里 (Defrémery) 愛律德 (Ellior) 愛斯京 (Erskine) 及其他多人直接  
或間接對於馬哥孛羅之書有所發明。大半皆於馬斯敦書發行後出版矣。又法文諸  
寫本爲各書之源。(Fontal) 在彼時未刊印，未審查，無由發表本書歷史之評論也。  
前節所言諸人之書，有直接說明孛羅氏書者，亦有偶爾說明之者。馬斯敦後，孛羅  
遊記本書，在外國亦經多次譯刊，各有註釋，價值不一，對於本書，或其歷史，亦各有發  
明也。其最後而最佳者，爲法國鮑梯君 (M. Pauthier) 之作，其書中之新貢獻甚多。  
前數年，余於每季雜評 (Quarterly Review, July, 1868) 中，關於鮑梯之書之佳處，  
及疵瑕諸點，嘗隨意發表余個人之意見矣，其言今不贅述也。

俄國康尼闊甫君 (M. Nicholas Khanikoff) 亦爲評論鮑梯刊本之一人，最讚

賞之，謂其書註釋詳盡，以後無可再加矣。馬斯敦英譯刊本發行後，讚美之者，亦嘗有是言矣。然鄙意觀之，苟吾人圖書館，有一日之存在，希臘古詩伊烈德 (Hesod) 必仍有新翻譯家出現也。馬哥孛羅遊記，雖或不若是之多，然亦必有新刊譯家也。

今此書之宜存在，讀者宜觀吾書之內容，不當僅披序文也。評論家宜舉吾書之全體而品論之也。暇日雖少，願於下方指出數端，爲今版馬哥孛羅遊記書中之新材料，以前諸刊本所無者，然余亦非全認爲一己之新發明者也。

導言第三章等，關於遊歷家個人及其家族之歷史，證以各種官牘公文，皆新材料，以前諸刊本所無者。又第十章分別記述各種寫本，及其互連關係，余於他書從未之見也。

地理學上之攷證研究，余願指出卷一第四章，Gheluchelan 名辭之說明，又由起兒漫 (Kerman) 至忽里模子 (Hormuz) 道途之討論，又舊忽里模子城遺址所在之發明，又科比南 (Cobinan) 鐸汗

那 (Dogana) 地趾之發明，開歇姆 (Keshm) 城地趾存在之證實，排恩 (Pein) 及卓爾成

(Charchan) 一國名之註釋，葛格 (Gog) 與馬葛格 (Magog) 二名辭之註釋，由成都府 (Sindarf) 至哈喇章 (Carajan) 途間之地理，安雷 (Anin) 及猓羅蠻 (Coloman) 二名之註釋，默德菲里

(Murahli) 加異勒 (Cali) 伊里 (Ely) 諸名之註釋，皆新作也。

歷史上之研究，余願指出博爾格那 (Bolgana) 及科克清 (Cocachin) 二王后之諸註，喀老那

(Karaunahs) 之註釋，孟加拉 (Bengal) 諸王稱號之施用於緬甸國王，又馬雷 (Malay) 與阿比西

尼 (Abyssinia) 一地年代攷，亦皆新也。

外國名辭之註釋，余願指出 Ondanique, Nono, Barguerlac, Argon, Sensin, Keshican,

Toscaol, Bulargucui, Gat-paul 等字之解說，亦皆他本所未見者也。

其他各種研究，如卷一第二十二章太陽樹或乾樹 (Arbre Sol or Sec) 之論文，又卷二第七十章，中

世紀軍用機械之論文，亦皆新也。

通達東方語言文字，為適當研究或攷證字義，所必須也。註者固時時憂慮，不免有中世紀諺言。

“ Vir Qui docet Quod non Sapit Definitur Bestia 1 ”

之譏諷也。余前編纂之契丹 (Cathay) 書中序文，有一節如下，今請得而重印於此也。

『余不通東方語言文字，致書中多節，時常遇困難之點，至以為憾也。余嘗讀印度斯坦尼 (Hindustani)

語多年，又略解波斯文，皆覺極有用也。然膚淺學識，或有時引余至誤途，亦未可知也。』

本書初着手時，即已自知，絕非一已之學識所能成功，雖有博學大家，加以各種利



便較之鄙人才高十倍者，亦難以如願而卒業也。故各種專門問題，不恥四方求援也。註者通函各地訪問，皆有回文，如願以償也。有舊友數人，贊助甚多，永不忘情也。又有通函數人，爲以前素不知者。又有數人，通函時雖爲不知，然註者心中，極樂稱之爲友也。

諸人之中，所最當先謝者，爲威尼斯市白赤脫君（Comm. Guglielmo Berchet）

宏量助余，賜以多種威尼斯市保藏之公牘，又他方相助之處，亦不尠也。羅克哈德博士（Dr. William Lockhart）助余以數種之圖畫，皆爲希世之藏，亦宜特別聲謝也。法國海軍少佐格爾尼爾君（Lieutenant Francis Garnier）勇敢多才，於格雷大佐（Captain Doudart de la Grée）死後，率領法國探險隊，沿湄公河（Mekong）而上，深入雲南內地諸部，丁內維理（Tinnevely）地方牧師，喀爾德維爾博士（Rev. Dr. Caldwell）助余以南印度各地多種之註譯，皆極寶貴。余友馬克拉甘大佐（Colonel Robert Maclagan）費爾先生（Sri Arthur Phayre）亨利曼大佐（Colonel Henry

Man) 皆助余以多種之註釋，及他種之援助。俄國聖彼得堡大學教授歇甫納爾先生 (Prof. A. Schiefner) 通函贈余圖畫數種，皆極有興味，外間所不可得者也。又余之同袍恭尼翰少將 (Major-General Alexander Cunningham) 賜余數種函札，皆至可寶貴。又余友印度地質探測所所長俄爾特哈姆博士 (Dr. Thomas Oldham) 韓百雷君 (Daniel Hanbury) 拖瑪斯君 (Edward Thomas) 福開森君 (James Fergusson) 傅雷爾君 (Sir Bartle Frere) 克雷亨博士 (Dr. Hugh Cleghorn) 等，皆極關心於本書之著作，時時助其進行。駐上海聖經會經理人維理君 (A. Wylie) 學識超羣，助余不淺。美國駐意大利國公使馬胥先生 (Hon. G. P. Marsh) 博學冠世，家藏書藉衆多。先生爲人仁厚，時時通函教誨，津津不倦。以上諸人，余皆不可不謝之也。又威尼斯市博物館館長巴羅奇君 (Comm. Nicolo Barozzi) 同市明奴拖教授 (Prof. A. S. Minotto) 大遊歷家萬百雷教授 (Prof. Arminius Vambéry) 瑞士白恩市 (Bern) 福路起格教授 (Prof. Flückiger) 駐西藏摩雷維亞 (Moravia)

牧師甲胥凱君 (Rev. H. A. Jaeschke) 駐波斯灣英國旅客裴雷大佐 (Colonel Lewis Pelly) 皆曾助余。潘的脫曼費爾君 (Pandit Manphul) 函告巴達哈傷 (Badakhshan) 事情一節，極有興味。

又余之同袍，印度測地所孟脫果梅利少佐 (Major T. G. Montgomerie) 意大利國地學會會長乃格黎先生 (Commendatore Negri) 皆助余不倦。法國巴黎圖書館館長座吞栢格博士 (Dr. Zoltenberg) 法國地學會總秘書毛奴爾君 (M. Ch. Mannoir) 佛羅倫斯市 (Florence) 吉格里黎教授 (Prof. Henry Giglioli) 余之舊友，今英國駐緬甸大臣佛樞少將 (Major-General Albert Fytche) 又印度部圖書館及博物館羅斯德博士 (Dr. Rost) 福拜斯瓦脫孫博士 (Dr. Forbes-Watson) 梅卓爾君 (R. F. Major) 又大英博物館鐸格拉司君 (R. K. Douglas) 駐香港戴尼君 (N. B. Dennys) 駐中國英國總領事館格特納君 (C. Gardner) 皆有助余，亦不可不謝也。此外尚有數人，亦嘗助余，余心亦甚感謝之。唯上方所記名單，已爲

冗長，讀者或覺可笑。蓋此書所記諸地甚多，欲求書之完備，不得不四方求援也。上方名單之外，又有二人，皆不可不於此處表謝之也。其一爲當今德倍伯爵。(Earl of Derby) 公充英國外交大臣時，嘗允許余參閱阿博脫(Abbot)所著調查波斯內地各省報告書，書極可貴而至今尙未刊印也。又古栢君(T. T. Cooper)爲當今最著名冒險遊歷家之一，其紀行書至今尙未出版，而允許余引用其中數節也。一千八百七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亨利玉爾序於柏樓模城。(Palermo)

## 亨利玉爾傳

亞美法蘭賽斯玉爾撰

玉爾女史所撰其父之傳，有四十六面之多。甚爲冗長，全譯之，無甚興味。惟亨利玉爾先生，爲英國地理學大家，足未履漢土，目不識漢字，然中國之歷史地理，先生最精閑之。所著契丹及往其國路途（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being a Collection of minor mediæval Notices of China）與所註馬哥孛羅遊記（The book of Ser Marco Polo）二書，在西洋皆號傑作。學者莫不交口頌美。書中所記精微，雖漢土歷史地理專家，有未聞未見者。吾今既譯先生所註馬哥孛羅遊記，又時引用契丹及往其國路途，介紹先生之名於漢土士人，不可不有先生短傳也。故將玉爾女史所撰者，節略譯之，使漢土士人，知西洋學問家一身境遇如何也。

亨利玉爾，蘇格蘭人也。生於一千八百二十年（清嘉慶二十五年）五月一日。年十五時，入高等學校，最嗜希臘文劇曲，及德文。一千八百三十七年二月，入東印度公司（East In

dia Co.) 所辦陸軍學校。翌年畢業，受任爲孟加拉工程師。一千八百四十二年，受委爲印度西北水利工程師。印度各次叛亂之平定，玉爾皆與其役，受任爲陸軍大佐。一千八百四十九年，彭甲伯 (Punjab) 戰爭終完之後，玉爾病，携其妻歸國。以後三年，寓居蘇格蘭時，往歐洲大陸遊歷。一千八百五十年，玉爾購屋一所於蘇格蘭都城愛丁堡，從事著書。作有非洲艦隊之擁護 (The African Squadron Vindicated) 一書。後有德文譯本。又譯德國詩家細樓 (Schiller) 之龍戰 (Kampf mit dem Drachen) 一詩。又時在蘇格蘭海陸軍學校講演要塞建築法。玉爾友人白臘克吳德 (Blackwood) 君，刊印雜誌。玉爾於雜誌上著西藏論文。又起始研究馬哥孛羅遊記。在家數年，最要之著作爲軍官及軍學生必用要塞書 (Fortification for officers of the army and Students of military History) 書最爲奇特。一千八百五十一年，白臘克吳德君爲刊行之，七年後有法文譯本。一千八百五十三年，復往印度，嘗至新加坡爪哇。一千八百五十五年，奉使緬甸爲秘書長。此時著有奉使阿瓦朝廷記。(

Mission to the Court of Ava in 1855) 爲玉爾生平第一部地理書。一千八百六十二年，辭印度職使，歸歐洲，欲於本國求一位置，多月無眉目。其年之冬，往德國黑林地方 (Black Forest) 與其妻女同居。一千八百六十三年初，復往倫敦謀事，居留四五月，仍無結果。復往瑞士撒服愛地方 (Savoy)。玉爾夫人，常有心病。醫云無論何時，可忽死也。其妻不欲玉爾煩惱，故醫言秘不宣布。待玉爾自英國抵瑞士後，始告之。此時玉爾起始研究中世紀遊歷家之著作，翻譯高僧菊打奴斯遊記 (Travels of Friar Jordanus)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春，居意大利羅喀城 (Lucca) 起始編纂契丹及往其國路途一書，是年冬，醫云玉爾夫人，必須往南方天氣較暖之地。玉爾乃携家眷於一千八百六十四年十月，抵西錫利島 (Sicily) 美西奈城 (Messina) 十一月十一日，聖馬丁 (St. Martin) 祭日，全家安抵西錫利島都城拍樓模。其地風景佳美。初時暫寓，後不料竟居至十一年之久也。此年冬春二季，皆編纂契丹及往其國路途。明年，往倫敦，自願爲皇家地理學會編纂該會雜誌 (Journal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第二十年至第三十年目錄，以交換該會全本雜誌。初以爲事甚易，殊不知困難非凡，費時多月，待至精疲力倦，始將全體目錄編完也。一千八百六十六年(清同治五

年)

春契丹及往其國路途偉作告成。一時風行，洛陽紙貴。玉爾之大名，研究歷史地

理者無不知也。

(煇案此書今有新版，價仍甚昂也。)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歸自倫敦，起始注釋馬哥

李羅遊記。拍樓模 (Palermo) 威尼斯 (Venice) 佛倫斯 (Florence) 巴黎倫敦

諸市各大圖書館，莫不搜遍。又各處通函訪問，歐亞二洲，無不有之。每日早起飯前，散步，夏季或海水浴，然常於飯前即捉筆書寫。喜一人獨食，食畢，披閱所作。午前十點時，急步至圖書館，閱書作筆記，直至下午二、三點時，始歸，讀倫敦泰晤士報書，寫信札，訪拜客友；後又閱書，著作，直至家人皆已就寢而仍不停筆墨也。故妻女甚少見之。然馬哥李羅遊記每章注成，或有新發明時，必携示其妻，共讀之，評論之。妻亦關心於其著作，時嘗助之。玉爾亦深信其妻之文章評論，爲公正光明也。研究馬哥李羅第一結果，卽爲一千八百六十八年，每季雜誌 (Quarterly Review) 所載鮑梯版之馬哥李羅



遊記評論也。一千八百七十年，

（清同治九年）

巨作告成。玉爾之大名，文明世界無不知

矣。意大利地理學會賞以極美之金牌，以褒獎之。一千八百七十二年，英國皇家地理

學會亦獎以金牌。法國巴黎地理學會及亞洲學會、意大利地理學會、柏林地理學會、

波洛那 （Bologna） 學會及其他學會皆延請之為名譽會員。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自巴黎歸拍樓模研究鄂格速斯河 （Orxus）

（唐書之烏澹水，元史之阿母河）

流域之地理。翌年刊印

吳德 （Wood） 紀行註釋。此時英國旅居僑民英哈姆 （Ingham） 及韋塔克 （Whita

ker） 二君捐款建築英國教堂一所於拍樓模市。玉爾亦熱心贊助之。後為該堂之書

記，時居露天空氣內，大有益於其衛生也。玉爾為人全無嗜好。門外遊玩，天然科學、藝

植花園、吠臘騎馬，皆非所好。終日所不倦者，唯書卷而已。故軀體多病，為一生大不幸

之事也。肝臟有病，加以室居過多，新鮮空氣缺乏，運動全無，故躬不康健，時常抑鬱不

樂也。拍樓模市各種俱樂部甚多，每年冬季，會員尤眾。英國及外國人士皆樂與玉爾

為友也。舊友來訪者，亦時有之。玉爾皆招待之，共遊玩山水，極其樂也。拍樓模市附近，

山水佳美，冠於他處，然玉爾專心於其著作，絕不知享用天然佳境也。當此時玉爾大名已轟傳四方。地理學上得有殊絕地位。所作鄂格速斯河流域地理論文 (Essay

on the Geography of the Oxus Region) 英國本國人士知其價值者尙少，而外國

學者，自此承認玉爾爲中央亞細亞地理大家，各種問題，皆待其意見而解決也。無形中，建設玉爾氏法則 (Yule Method) 爲研究地理學者必經之途津也。德國地理

學大家李希脫和芬男爵 (Baron von Richthofen) 嘗言，不獨英國，「即法國、意大利、日耳曼及其他諸國文學上，玉爾氏法則，使人鼓舞興奮，其偉大影響，亦可見也。」

(Auch in den Literaturen von Frankreich, Italien, Deutschland and andere Ländern ist der mächtig treibende Einfluss der Yuleschen Methode, welche Wissenschaftliche Gründlichkeit mit Anmuthender Form Verbindet, bemerkbar——Verhandlungen der Gesellschaft für Erdkunde Zu Berlin, Band

XVII. No. 2) 著作家多人將玉爾前之中央亞細亞比之於理溫斯敦 (Livi

ngstone) 前之中央亞非利加誠非過言也。玉爾氏之注釋馬哥孛羅遊記純由於天性喜作工 (Love of work) 非欲求聞達於四方也。馬哥孛羅遊記出版後大受世人之歡迎，出於初意之外，故玉爾欣慰非凡也。三四年間，第一版告罄，乃再修訂第二版。一千八百七十四年(清同治十三年)第二版刊行。翌年春，結髮妻死，玉爾悲悼不勝。不久移居倫敦。舊友拜克 (Sir William Baker) 辭印度部職使，首相沙士勃雷 (Lord Salisbury) 素聞玉爾之名，委任之繼此職。玉爾素不涉問黨派政治，惟謹守沙士勃雷命令而行，竭力爲國而已。居印度部時，公事不遑，然稍有餘暇，則從事著作也。英國國家關於中央亞細亞各問題，皆訪詢玉爾之意見而後行也。勞林森 (Sir Henry Rawlinson) 先生亦當時學問大家，然政府寤舍之，而採擇玉爾之說也。一千八百八十二年，蘇格蘭古物學會舉之爲名譽會員。一千八百七十七年，英國哈克魯亦脫地理學會 (Hakluyt Society) 舉之爲會長。自是多年，直至其死之年始易人。一千八百八十五年爲英國皇家亞洲學會 (Royal Asiatic Society) 會長，又英國

皇家地理學會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將舉之爲會長，而玉爾與他人意

見不同，一千八百七十八年出會。閱數年，會長阿伯達爾貴爵 (Lord Aberdare) 復

請之入會，被舉爲副會長。一千八百八十三年，愛丁堡大學 (University of Edinb

urgh) 舉行三百年紀念，贈給玉爾法學博士名譽學位。一千八百八十六年，(清光緒十二年)

英印辭典 (Anglo-Indian Glossary) 著成。其女亞美亦嘗相助纂集。駐留印度

英國軍隊中人，莫不身懷一冊。一千八百八十九年，(清光緒十五年)以身體衰弱之故，辭印度

部職使。此年哈克魯亦脫地理學會刊印玉爾最後重要著作，海哲斯紀程 (Diary of

Sir William Hedges) 此年夏，居家休養，暇時整理以前著作，爲重刊之計。一千八

百七十八年時，嘗偶爲感冒所侵，遂成癆疾，故身體日漸衰弱，然猶四方奔走，訪拜朋

友，稍暇則手不釋卷。至一千八百八十九年十二月中，(光緒十五年)病不能起，遂臥床。十二

月二十七日，法國學會 (Institute of France) 舉之爲通信員，世界最有光榮之

學會也。三十日晨，醒，神尚清明，猶囑咐其女，催印書局人早日將某書出版。至中午時，

昏沉，遂仙逝矣。一千八百九十年正月三日，舉哀禮，舊友皆集，一女一姪，從弟二人，及舊友多人，履深雪中，送棺櫬至墓邊安葬焉。墓銘乃玉爾生時，親筆所作者也。



# 馬哥孛羅遊記導言目錄

- 第一章 馬哥孛羅個人歷史及其書之暗晦與賴麥錫之考證
- 第一節 孛羅本書之暗晦及個人歷史
- 第二節 賴麥錫爲孛羅氏最初之傳記家——賴氏所記事實
- 第三節 賴麥錫證實孛羅氏之地理
- 第四節 賴麥錫比較馬哥孛羅與哥倫布二人
- 第五節 遊歷家歸威尼斯後之逸話
- 第六節 記馬哥孛羅爲基奴亞人所擒事
- 第七節 賴麥錫記馬哥之釋放與結婚事
- 第八節 賴麥錫記孛羅氏家族及其終絕
- 第二章 孛羅氏旅行時，東方各國情形大概
- 第九節 小亞細亞（近東）情形

第十節 在亞洲及歐洲東部之各蒙古汗國情形。

第十一節 中國情形。

第十二節 印度及印度支那情形。

第三章 孛羅氏家譜及旅行者個人之歷史，至歸自東方爲止。

第十三節 傳說之孛羅氏源始。

第十四節 孛羅氏是否素來貴族攷。

第十五節 老馬哥孛羅（著書者之叔父）之歷史。

第十六節 尼哥羅及馬飛孛羅起始旅行。

第十七節 與忽必烈大汗之交接。

第十八節 孛羅氏兄弟二人歸國，及馬哥出現。

第十九節 孛羅氏兄弟二次旅行，攜馬哥偕行。

第二十節 馬哥孛羅蒙忽必烈大汗之擢用，及其出使紀程。



第二十一節 李羅氏得離大汗廷之佳緣。

第二十二節 由波斯歸威尼斯及故里親戚之態度。

第三章增補 中國史書上之馬哥字羅。原無今補

第四章 威尼斯市李羅氏邸第考。

第二十三節 聖約翰教區李羅邸第建築時期之揣測。

第二十四節 今代薩表奈拉邸之李羅氏遺跡。

第二十四節 附文新近李羅氏邸故址之證明。

第五章 中世紀時地中海沿岸諸國戰艦考。

第二十五節 中世紀戰艦，棹夫之分配法。每兵各執一棹。

第二十六節 十六世紀時戰艦式之革新。

第二十七節 十三世紀時戰艦之詳細說明。

第二十八節 戰備。

第二十九節 艦上兵士與艦隊之官長。

第三十節 軍樂及他瑣事。

第六章 威尼斯與基奴亞二自由市之猜忌及迭次海戰事蹟。多利亞提督阿得里亞海之遠征，苟坐拉島之大戰，馬哥孛羅之被擒。

第三十一節 各自由市猜忌日深，及迭次戰爭。

第三十二節 一千二百九十四年阿雅斯海灣上之激戰。

第三十三節 浪巴多利雅提督阿得里亞的海之遠征。

第三十四節 兩軍相遇於苟坐拉島。

第三十五節 威尼斯軍大敗，及馬哥孛羅被擒。

第三十六節 馬哥孛羅獄中口述遊記於皮撒市羅斯梯謝奴君，使筆記之成書。威尼斯俘虜之釋放。

第三十七節 馬哥孛羅苟坐拉島被擒說之根據。

第七章 馬哥字羅獄中同契友人筆錄遊記者皮撒市羅斯梯謝奴君之傳記。

第三十八節 羅斯梯謝奴或爲梅羅利亞戰役俘虜。

第三十九節 羅斯梯謝奴之歷史攷證。

第四十節 羅斯梯謝奴所編輯小說之品評。

第四十一節 編纂小說之羅斯梯謝奴與馬哥字羅同獄筆述遊記者實爲一人之攷證。

第四十二節 羅斯梯謝奴歷史再記。

第八章 基奴亞出獄後馬哥字羅之歷史。

第四十三節 馬哥之父卒於耶蘇紀元後一千三百年之前。其弟馬飛之遺命文。

第四十四節 此時官牘上馬哥字羅之記傳。百萬君渾名之起由。

第四十五節 馬哥孛羅與賽波愛梯抱君之關係。

第四十六節 馬哥孛羅完婚及其諸女。 馬哥經營商事。

第四十七節 馬哥孛羅最後之遺命文及其死。

第四十八節 馬哥孛羅之葬地。 所傳之遺像。

第四十九節 孛羅氏以後之家史。

第四十九節 附文。 馬哥孛羅之遺物。

## 第九章 馬哥孛羅遊記本書及最先究用何種文字記載。

第五十節 遊記本書內容總說。

第五十一節 原書之文字。

第五十二節 法國地學會刊印之老法文版。

第五十三節 由各種證據，決定老法文版爲所有以後各版之淵源。

第五十四節 當時法文之普行。

## 第十章 馬哥字羅遊記各次刊行版考。

第五十五節 最著之四種刊行版。第一種法國地學會版或老法文版。

第五十六節 第二種，改訂之法文版爲鮑梯氏版底本。

第五十七節 瑞士伯恩市之寫本，及他二本爲第二種版之附屬系。

第五十八節 第三種，劈劈奴大僧正之拉丁文版。

第五十九節 格里尼斯之拉丁文爲第五次重譯本。

第六十節 第四種，賴麥錫之意大利文版。

第六十一節 賴麥錫版內之無意識改竄。

第六十二節 賴麥錫版內奇特之記載。

第六十三節 賴麥錫版源來之各說。

第六十四節 李羅遊記各版總說。

第六十五節 愛爾蘭文字羅遊記譯本之發現。

## 第十一章 李羅人格及其書之品評。

第六十六節 中世紀旅行家中，李羅氏獨最顯名之理由。

第六十七節 李羅氏之眞榮譽。

第六十八節 李羅氏個人行狀，所得見者甚微。

第六十九節 無科學知識。

第七十節 依李羅氏之記載所製地圖。

第七十一節 中國重要事情，爲李羅氏所遺缺者，歷史上之訛誤。

第七十二節 李羅氏之書，有爲羅斯梯謝奴改竄者乎？

第七十三節 馬哥所讀之書，含有亞歷山德時代之小說，證據。

第七十四節 李羅氏久遭不幸之待遇。今代特殊之證據。

## 第十二章 李羅氏生時所蒙社會上之知遇及其書之流行。

第七十五節 李羅氏生時，其書傳播，究若何之廣乎？

第七十六節 當時人之引證李羅氏 竇賽波愛 劈劈奴 雅各波達基

約翰維拉尼。

第七十七節 彼得達巴奴 依勃雷之榮雷浪氏。

第七十八節 包杜英小說所引李羅遊記。

第七十八節 附文，周叟與馬哥李羅。

### 第十三章 地理學知識上所受李羅氏之影響。

第七十九節 李羅氏之影響，傳布甚遲緩及其原因。

第八十節 中世紀地理學概說。

第八十一節 羅哲倍庚爲地理學家。

第八十二節 阿刺伯人之地理學。

第八十三 老馬利奴薩奴多。

第八十四節 一千三百七十五年加塔蘭大地圖爲引用李羅氏地理學最完

全者。

第八十五節 佛拉毛羅氏之地圖。十六世紀輿圖之混亂，起於欲混合新舊知識之故。

第八十六節 孛羅氏名辭之逐漸消滅。

第八十七節 馬哥孛羅傳來活字版印書術於歐洲說。此說起於肥爾秀地

方加斯塔爾地君創造活字版之故。

第八十八節 孛羅氏後，傳來之各種機會。

第十四章 此次翻譯所依據各書之解說。

第八十九節 馬斯敦及鮑梯二氏所依據之本。

第九十節 此次翻譯選擇各書爲底本。

第九十一節 拼寫各種名辭法。

漢譯凡例附誌。



附錄

元代西北三藩源流略記補



# 馬哥孛羅遊記導言附加圖書目錄

(一) 一千四百七十七年，(明憲宗成化十三年) 德國牛恩堡 (Nürnberg) 市刊印之德文譯本

馬哥孛羅遊記書面繪圖併題文。此本爲歐洲最先刊印之馬哥孛羅遊記。以前皆恃抄寫以傳播者。(原在第二本附錄內，今移於書首)

(二) 孛羅氏三人離故鄉二十六年後，歸至故邸，有親戚厲居，不識孛羅三人，拒之入內圖。圖爲意大利米蘭市 (Milan) 森尼君 (Signor Quinto Cenni) 原畫，玉爾先生複製者。

(三) 意大利羅馬都城所藏元世祖之御史大夫樞密副使宣徽使兼領侍儀司事，又淮東道宣慰使馬哥孛羅繪像。(原在第二本書首，今移此)

(四) 威尼斯市馬哥孛羅寓舍大門圖。

(五) 孛羅氏袖徽。

(六) 同上。

(七) 小亞美尼亞王海敦之御筆題字。

(八) 威尼斯市街圖。

(九) 日本東京遊就館藏元世祖征日本御前會議圖，繪者不知名姓。(原無今補)

(十) 威尼斯市馬哥孛羅故邸攝影。

(十一) 威尼斯市媽麗白蘭 (Malibran) 劇場攝影。

(十二) 威尼斯市孛羅氏故邸地址三圖。(甲) 一千五百年(明孝宗弘治十三年)時，木版印威尼

斯市地圖，相傳爲阿里八姆杜樓 (Albert Durer) 所繪者。(乙) 一千七百二

十九年(清雍正七年)魯多維科吳基 (Ludovico Ughi) 繪製威尼斯市地圖。(丙)

現今該城官地圖。

(十三) 威尼斯市馬哥孛羅故邸進門攝影。

(十四) 中世紀歐洲戰艦上棹之布置圖。

(十五) 西那 (Siena) 地方自治廳壁上，阿萊梯尼 (Spinello Aretini) 君所繪威尼

斯人與日耳曼皇帝巴巴羅沙 (Frederick Barbarossa) 之艦隊會戰圖，示

中世紀歐洲戰艦布置方法。

(十六) 威尼斯市公爵宮內，丁多萊拖 (Domenico Tintoretto) 君所繪海上艦隊

會戰圖。

(十七) 聖撒巴地方石像攝影。

(十八) 森尼君 (Signor O. Cenni) 繪製之馬哥孛羅所率戰艦，在苟坐拉島 (

Curzola) 海面會戰圖。

(十九) 苟坐拉島附近地圖。馬哥孛羅於此役爲基奴亞人所擒。

(二十) 基奴亞市聖瑪竇 (San Malco) 教堂攝影。

(二十一) 梅羅利亞 (Meloria) 地方戰役，皮撒市捕虜所用印章圖。

(二十二) 基奴亞市聖佐治宮 (Palazzo di S. Giorgio) 攝影。

(二十三) 聖羅倫座 (S. Lorenzo) 地方演幻術攝影。

(二十四) 威尼斯市聖馬克圖書館 (St. Mark's Library) 貯藏馬哥孛羅臨終遺

命書攝影。

(二十五) 威尼斯市聖羅倫座教堂前院圖，馬哥孛羅長眠處也。

(二十六) 十五世紀時，聖羅倫座教堂圖，由明孝宗時木版印威尼斯市地圖中取出者。

(二十七) 基奴亞市政廳壁繪馬哥孛羅像攝影。

(二十八) 脫萊維沙 (Trevisan) 氏族所用袖徽。

(二十九) 廣東省城某寺內，偽傳之馬哥孛羅像攝影。

(三十) 法國路費 (Louvre) 博物館所藏八角形磁鼎攝影，相傳爲馬哥孛羅携歸

歐洲者。

(三十一) 廣東某寺，五百羅漢攝影，訛傳馬哥孛羅爲羅漢之一者。

(三十二) 亨利玉爾繪製馬哥孛羅自己觀念之地圖。

(三十三) 馬哥孛羅繪製之南極有尾星，贈送於彼得達巴奴 (Pietro D' Abano) 君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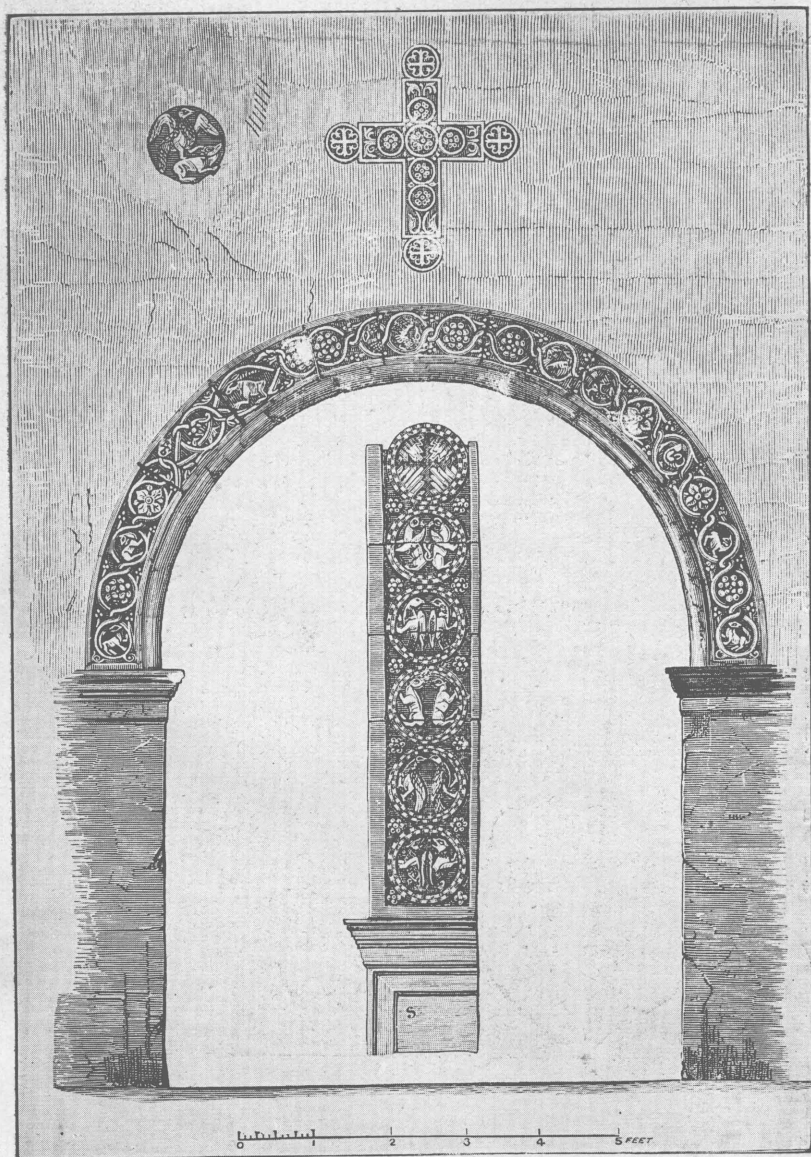
(三十四) 一千三百七十五年，(明太祖洪武八年) 時繪製之加塔蘭 (Catalan) 大地圖攝影。

(三十五) 加塔蘭大地圖東方部。(自亨利玉爾著之契丹及往其國路途 (Cathay) 書中，附圖取出者，原無今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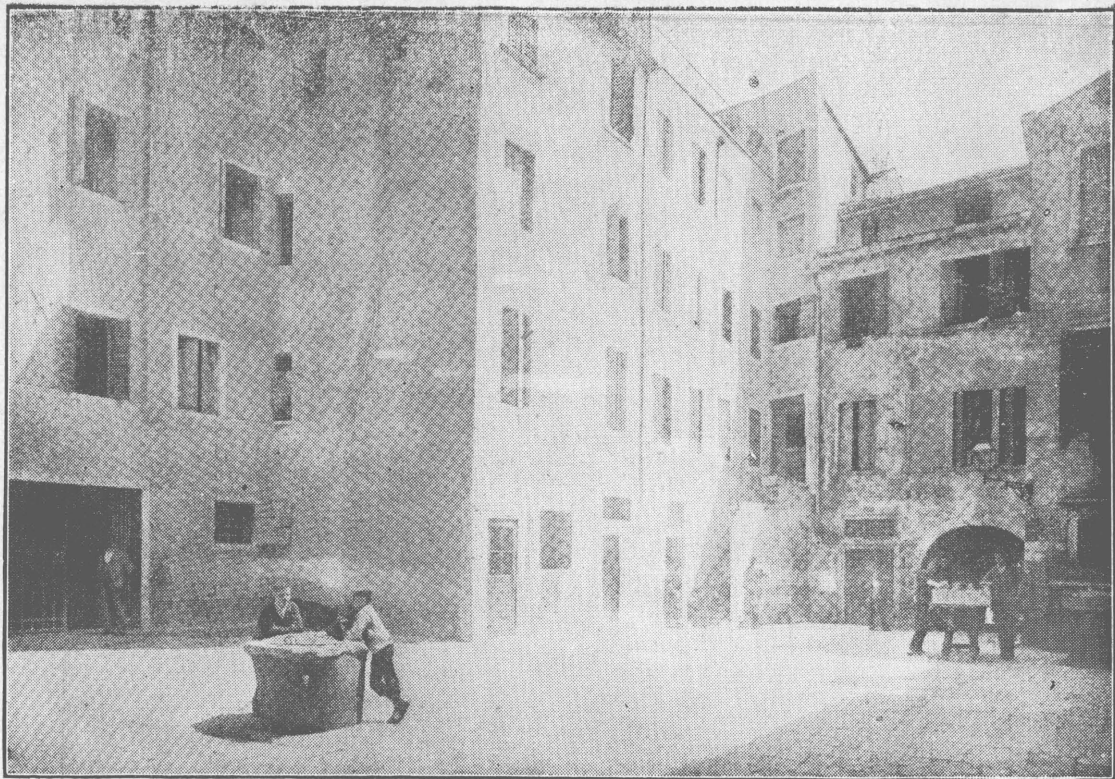
(三十六) 中國所存最古西北地圖。(明永樂大典錄元朝經世大典西北地圖，魏源海國圖志轉錄永樂大典，今又取自海國圖志，惟依俄人白萊脫胥乃寶 (E. Bretschneider) 之例，將南北調換，以合於今之地圖。此圖可與加塔蘭大地圖並稱。本書西北地名漢譯，悉依此圖。所有地名，與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錄相同，略多數名而已。原無今補。)







△ 耶 羅 氏 磨 舍 大 門 圖 △



◁ 影 撮 耶 故 羅 字 哥 馬 市 斯 尼 威 ▷

# 馬哥孛羅遊記導言

英國亨利玉爾英譯兼注

法國亨利考狄修訂兼補注

中國張星烺漢譯兼補注

第一章 馬哥孛羅個人歷史及其書之暗晦。賴麥錫之考證。

第一節 孛羅本書之暗晦及個人歷史。

讀馬哥孛羅之書，見其中困難甚多，然馬哥之書，所以經歷多代，至今依然地位甚高，學者研究益覺有趣者，亦正以其困難之故。疑難之點，每加攷證，輒覺吾人之大遊歷家，誠實可信，不作妄語也。

疑難之點，固不獨限於古今地名之攷證，外國名辭之解釋，奇風異俗之表明，卽至

馬哥本身傳記，及著書原由，亦多前後矛盾也。吾人所確知者，僅馬哥口授遊記，與其臨終遺命之執行時期，二事而已。其生之年月，至今爭論不一，其死之時日，又無記載。其被基奴亞人擒捕之時，乃天意使之不效其父之寂然而死，名不稱於後世之時期也。卽此年代，亦甚難攷。各次所印之書，每有參錯不同之處，難於追攷孰是孰非。最可異者，遊記最初，究用何種文字記載，爭論不定，各執一是，直至於今，始歸攷定也。

第一節 賴麥錫 (Ramusio) 爲孛羅氏最初之傳記家，及賴氏所傳事實。

賴麥錫者，馬哥同里人也。生距馬哥時代，尙不遙遠，搜集當時威尼斯地方存留馬哥之事實與逸話，編爲馬哥傳記。書乃關於馬哥之第一記載也。其文雖偶有錯誤，然賴麥錫與馬哥相距不遠，遺言逸事，尙多可信。固非後世時代久遠之人所可成者。以余所見，實研究馬哥孛羅不可缺之書也。

賴麥錫馬哥孛羅遊記第一卷序文，乃與其友福拉克斯多羅 (Jerome Fracastoro) 之書也。福君亦當世名人也。其序中先述古代最著名之地理家數人，既續其文如下。

曰：

『余所知之人中，以拖雷美（Ptolemy）爲最後，而地理知識，亦以拖氏爲最博。北方則裏海以外之情況，亦所深悉。裏海四周環山，成一大湖，皆爲所知。斯脫拉波（Strabo）及白里內（Pliny）二君，生於羅馬兵威極盛，久爲世界主人翁時代，博學冠於當世，然裏海則皆不知也。拖氏之知識，裏海左右，固皆在其胸中，然過裏海十五度以外，則亦茫然。僅稱之爲隱地（Terra Incognita）而已。在南方則赤道以南之地，拖氏亦呼之爲隱地。於南方隱地最初發明者，爲當今葡萄牙之各船長。於北方及東北之隱地有所發明者，則不能不推威尼斯貴人馬哥孛羅矣。馬哥距今已三百年矣，其事迹俱載於其遊記中，可得而聞也。先則馬哥之父及其叔，遂漸東北行，而至蒙古大汗之庭；後則三人同歸，涉東方大海及印度洋等地。其途中情形及路程之遠，讀之使人驚訝炫惑不置也。不獨此也，吾人更有奇異者，則馬哥能將其所見聞者，逐一記載，條理清晰。若是才能，與其同時并生者，罕出其右也。馬哥畢

生多與野蠻之韃靼人爲伍，未嘗學文，而能記載清晰如斯，則誠天賦之資矣。其書因有差誤不確之點，故多年以來，學者皆視爲怪誕不經之談。所載城市及省區之名，多無稽幻想，虛構僞作，以余視之，亦猶一場幻夢也。」

(註一) 賴麥錫此序作於威尼斯市，時爲一千五百五十三年（明世宗嘉靖三十二年）七月七日也。福拉克斯多羅亦死於是年。賴麥錫爲其亡友立像於拍都哇城（Padua）賴氏則卒於一千五百五十七年（嘉靖三十六年）七月也。

### 第三節 賴麥錫證實孛羅氏之地理。

賴麥錫之序文復曰：『雖然，近百年來，至波斯者，亦漸知有契丹矣。葡萄牙之航海家，旅行東北，經過金丑孫（Golden Chersonese）者，歸報印度省區及都市嶋嶼之名稱，多與馬哥孛羅遊記所載相同。又至支那者，與其地之人交遊，得悉有廣東城者，該國大城之一也。（依葡萄牙學者約翰巴羅斯 John de Barros 所著地理學）位居緯度三十度零三分之一。海岸線趨向東北及西南，行約二百七十五哩（Leagues）（約合中國二千餘里）此海岸線轉向

西北沿海有三省，一曰蠻子 (Mangzi) 二曰才通 (Zayton) 三曰京師 (Quinzai) 尤以京師爲最大，王居在焉。地位在北緯四十六度。再前行海岸線延長至北緯五十度。由此觀之，今人於世界此區之發明，與馬哥孛羅所記載，多有相吻合者。余故取二百餘年前抄行馬哥孛羅遊記數本，不辭其勞，互相攷證，刊印以行於世。自謂詳細遠出他本，俾世之研究如斯高貴學問者，不致向壁焉。』

(註二) 約翰巴羅斯之地理學，從未刊印。余於特嘉特 (Decete) 藏書樓，迄不能覓得與此方相同之文。  
(張星烺補註三) 蠻子才通京師三地名，皆見於孛羅遊記本書卷二。蠻子乃指南宋京師卽杭州，宋之京城也；才通卽泉州又名刺桐城，以昔時城下都植刺桐樹而名。(見讀史方輿紀要卷九十八，福建五泉州府晉江縣下。) 才通卽刺桐之轉音也。

#### 第四節 賴麥錫比較馬哥孛羅與哥倫布二人。

賴麥錫次取馬哥孛羅所記載之奇風異俗，與古代之傳言，及近今探險家如哥倫布 (Columbus) 與郭太斯 (Cortes) 之發明，互相參比，而爲下方之言曰：

『余讀同里先人之陸地探險，與哥倫布之海面探險，而生比較之心。陸地探險奇

乎抑海面探險奇乎？掃除偏袒鄉人之私心，純以公正心地評之，以余所見，則陸地探險，難於海道探險多矣。陸路旅行，道途遙遠，艱苦卓越，過沙漠，跋峻嶺，不獨行人須帶數月之餼糧，即隨帶牲畜之草料，亦須帶行。其困苦之況，可以知矣。哥倫布之海道旅行，有西班牙王后爲之後援，艤舫巨艦，連結而行。所有需要之物，皆得載而同行。航洋約三四日後，得遇順風，舉帆而至目的地。至若威尼斯人 李羅等，則須全年之功，始得過途間之沙漠及大江河也。其難易苦逸之相差，自不待智者而喻矣。更有一端，可以知至支那較至新世界行程艱苦，道里遼遠者，則李羅氏三人，兩次橫過亞洲以後，全歐之人，無有敢復試行其道者。若哥倫布發明新世界之翌年，即有多數船舶，依其舊路而至西印度者。以至於今，則船舶往來如織，不可勝數矣。其地情況，吾人纖悉皆知。商務繁盛，貨物出入之數，即距近咫尺之意大利，西班牙，英吉利，相往來貿遷者，亦不是過也。」

（註四）賴麥錫謂馬哥 李羅等橫絕亞洲大陸以後，歐洲之人，無敢復試行者，實大誤矣。李羅之後，由陸路



至支那者，固不乏人也。（煩案參觀本書卷一第四十章附註，西洋古代關於中國之記載。）

## 第五節 遊歷家歸威尼斯後之逸話。

賴麥錫當時得有阿伯爾肥達（Abulfeda）之地理學，因而註解馬哥孛羅遊記中之序言全文，至歸國後而止。賴氏至是又曰：

『當彼等之至家也，其情況猶之古代希獵神話中之由來塞斯（Ulysses）漂遊二十年後，始歸依殺喀（Itraca）至家則里人無一識之者矣。孛羅等三人，離家多年，親戚等四方探訪，皆謂其已死多年，深信不復再返，葬身異域矣。乃忽返歸，莫不驚訝，疑信參半，不辨其爲人爲鬼也。長途遠征，艱苦萬狀，兼以多憂多慮，形容憔悴，沾染韃靼人之習俗，忘威尼斯之土語，操韃靼人之口音，衣韃靼人之服裝，粗陋檻樓。至里即返聖約翰教堂旁之故居。其遺趾今猶屹然存立也。其第於當時，固儼然高大雄偉，今人猶呼之爲百萬第（Corte del milioni）也。百萬第之名，昉於何時，讀余下章之文，即可知矣。至家則有其故戚，移居於內。其戚見孛羅等，衣履破檻，

容貌非昔，不信其爲舊親，拒其入室。蓋其戚等探詢四方，多以其久與鬼魔爲伍，葬屍異域，何得復回耶？<sup>(五)</sup>

(註五) 李羅等至家時情形在本書之初頁，有圖繪其當時情況。

『此事余幼時，屢聞之於瑪耳辟羅 (Gasparo Malpiero) 先生，瑪君亦當世聞人，有令名，現年甚高，充元老院議官，德行遠播，心志光明。其居在聖瑪和亞河 (Santa Marina) 畔，與聖約翰河 (Rio di S. Giovanni, chrisotomo) 交流處也。距百萬第，適在中途焉。瑪耳辟羅自謂此事嘗聞之於其父及祖，與鄰近他老人者。李羅等初既見拒於其戚，乃心生奇計，使其親戚承認，鄉黨敬重，其計若何乎？觀下文可知也。』

『李羅氏三人作大宴，將其親戚悉招至。至時，三人衣紅緞錦袍，長及於地，自房門內趨出，歡迎客人。紅袍曳地，乃當時人居家之服也。侍者取水，爲衆賓洗手，主人起更衣，衣復紅錦所製者，將其舊衣，用刀裁裂，分賜侍者。既坐，稍食，主人等復起，出更衣，衣乃紅絨所製者。歸入坐後，乃復將其二次所衣之袍，裂而分賞侍人。席既散，主人又起更

衣，將絨袍分與侍者。此次所衣，乃與衆賓之衣無稍異。來賓莫不訝異焉。<sup>(六)</sup>

(註六)此節初讀之，似若怪誕無根，然嘗見盧白魯克氏 (Rubinguis) 所記蒙古風俗 (見本書卷第二

十四章附註) 方知李羅等所行者，乃純粹鞑靼行爲。故此節全文，據爲信說可也。

「衣既分賞後，主人令待官退出。馬哥乃三人中年最少者，起入他室，取其初至家時所衣之陋服而出。三人取刀將邊縫割開，取出珍珠寶石無數。有紅者，藍者，又有如礮石者。光彩奪目，置於棹上，以示賓客。彼等仕於支那時，大汗甚禮愛之，所頒賞賜，多爲黃金。別大汗時，因歸途遙遠，行程艱難，黃金甚重，不便攜帶，故悉變買珍珠寶石，藏於服內，縫置奇巧，使人不疑。諸客展覽一過，無不稱羨，如迷如惑，啞然茫然，幾如置身王宮帝室者。至是乃皆承認其爲前此素封素貴之李羅氏無疑也。因此親戚皆加敬禮焉。威尼斯市民聞之，無貴無賤，皆爭趨其第，與之行抱腰禮。探訪他方奇風異俗，表示其仰慕之忱況焉。對於年齒最長之馬飛 (mafio) 君，則舉之爲市鎮長官，當時最尊之禮也。少年則羣願與馬哥訂交，詢問契丹及大汗情形，馬哥皆能不憚煩瑣，溫厚接人，對於所詢，一一詳告，使人盡知。悉覺益於馬哥者不淺鮮也。有問大汗之財富者，

馬哥好以百萬之數，以計大汗之歲入。時輒言黃金千萬，或千五百萬，又時告人以他地之富力，亦動以百萬計。因是里人加以渾名曰馬哥百萬君。(messer Marco Millio)此名余於本邦（即威尼斯自由市）之公牘書中，亦曾見之。其聖約翰河畔之居宅，直至於今，人皆依然呼之爲百萬第也。』

（註七）賴麥錫言於威尼斯公牘書中，見有馬哥百萬君之名。余於上次遊歷威尼斯時，得米奴多教授（Professor Minotto）之介紹，於大議會（Great Council）之日記中，亦見有是名，因而撮記焉。（見下文第四十四節）

第六節 記馬哥孛羅之被擒於基奴亞人。

『孛羅等歸威尼斯後數月，基奴亞（Genoa）水師統將多利雅（Lampa Doria）率戰艦七十艘來侵，佔苟坐拉島（Island of Curzola）威尼斯最高級長官，發令調戰艦九十艘，籌備抵拒之策。長官以馬哥勇略素著，任爲艦長。拔聖瑪克（St. Mark）守官丹多羅（Andrea Dandolo）爲大將，諸艦皆受節制焉。丹多羅有勇有

德，素爲羣下所重，率艦隊尋基奴亞之船舶。兩軍戰於九月聖母祭日。吾軍（賴麥錫自稱賴

亦威尼斯人也不幸敗績，李羅揮舟衝鋒，奮勇而戰，以衛祖國與鄉人，然以無救援，受創，卒被擒。遂與丹多羅同被縲綬，械送基奴亞大獄矣。」

『基奴亞人得悉馬哥之德行高尚，遍遊世界，於遠方之奇風異俗，皆能悉心攷究，故多來採訪，與之交接。不久人皆待以君子之禮，視若親友，不以囚犯視之也。基奴亞之達官貴族，亦多來探訪，贈獻物品。馬哥見人多欲知東方契丹及大汗情事，每日演講，幾於唇焦舌敝，且人有勸將所知者著爲一書，俾廣行當世，傳之後代。爲自已省時免勞之故，乃寄書至威尼斯與其父，乞將前此帶回之日記筆錄，送至基奴亞。既得後，復有基奴亞某貴人，每日至獄內襄助馬哥用拉丁文以著是書，成馬哥畢生之大願。某貴人者，乃馬哥之至交，亦好聞天下四方之事者也。』

『基奴亞土語難以文筆達之，至今其人猶多用拉丁文以著述，故馬哥之遊記，最初亦用拉丁文記載。以後抄本甚多，遂譯爲土語，遍傳意大利全境，流於後世，斯固著述者之本願也。』

(註八)此方謂基奴亞土語，難以文筆達之之誹語，後世斯把多奴 (Spotorno) 極抗議之。

第七節 賴麥錫記馬哥之釋放與結婚。

『馬哥 孛羅 之被俘也，其叔 馬飛 (Maffio) 與其父 尼哥羅 (Nicolo) 皆大憂慮。當彼等之在途也，嘗決議至 威尼斯 後，卽爲 馬哥 訂婚，俾遂抱孫之樂，巨萬產業，早得見有承襲之人。今事與心違，馬哥 坐獄，不知何時得重見天日。又嘗聞人言，謂 威尼斯 之俘虜，在 基奴亞 者，基奴亞 人使之坐獄，至短亦須二十年。果若是，則 馬哥 能否再生出，亦難於預知矣。其叔與父，多端設法贖償，亦歸無效。乃聚議使 尼哥羅 續娶他妻。蓋 尼哥羅 年雖高，而體則仍甚康健也。四年後得三子，長曰 斯德芬奴 (Stefano) 季曰 馬飛 (Maffio) (與叔同名) 三曰 約翰 (Giovanni) 不數年後，基奴亞 之貴族及全城市民，因尊視 馬哥 之故，乃赦免其罪，釋使歸里。至家見其父已有三子，馬哥 天性孝悌，待三弟甚親愛。父勸之娶，從之，生二女。長曰 毛拉他 (Moreta) 次曰 芳提那 (Fantina) 唯卒未得子也。』

『後父卒，馬哥盡孝子之道，爲父鑿石棺以紀念焉。此乃當時最尊之禮也。至今威尼斯市聖羅連次 (S. Lorenzo) 教堂之前廊，進門之右手，猶見高棺屹立。棺有勒文，記聖約翰教堂信徒，尼哥羅孛羅之葬身處也。其族之袖徽，爲心形，中爲淺藍色，邊爲白銀色，三鳥則爲黑色。其三鳥則俗名波雷鳥 (Pole) 拉丁文曰格拉庫立 (Graculi) 鳥也。依某書之舊聞攷，乃知威尼斯往時高貴之家，其衣皆有袖徽也。唯各族之袖徽，則皆互異不同也。』<sup>(九)</sup>

(註九) 前段節譯孛羅氏衣上徽章，各考據家所知亦稍有不同之處。一千五百六十六年，巴伯羅 (Marco Barabro) 著有威尼斯貴族氏譜攷一書。此書仍藏於西維科博物院 (museo Civico) 依巴君之書，則孛羅氏衣之徽章，其中爲紅色，邊爲黃金色。本書所取之圖，即依此。唯威尼斯市斯德芬尼 (S. Stefani) 君，於余既取巴伯羅君之圖後，寄書於余，謂彼家曾藏有十五世紀時精巧抄本書一冊，記孛羅氏衣之徽章，其中白銀色，無邊色，三鳥爲黑色，而鳥嘴爲紅色，依三角形<sup>※</sup>布置者。<sup>※</sup>

### 第八節 賴麥錫記孛羅氏家族及其終絕。

『余 (賴麥錫自謂) 嘗攷孛羅氏之家史，有聖費利司 (San Felice) 人安得利孛羅 (

andrea Polo) 者，生三子，長曰馬哥季，曰馬飛，二曰尼哥羅。次子與三子即先至君士但丁堡，後至契丹者。長子馬哥早卒。尼哥羅離家時，其妻已有妊。別後乃生一子，其妻因名之曰馬哥，紀念亡叔也。此子即著遊記，芳名遍宇內之馬哥孛羅也。尼哥羅續娶妻所生之子，斯德芬奴與約翰，皆無後。唯次子馬飛，生五子與一女。女名瑪利亞 (Maria) 五子皆無後，故瑪利亞於一千四百十七年時，(明成祖永樂十五年) 承襲所有其父及兄弟之財產。瑪利亞後嫁於此市聖斯太修 (Santo Stazio) 教會信徒阿梭脫萊維沙奴先生 (Messer Azzo Trevisano) 瑪利亞生多梅尼科脫萊維沙奴先生 (Domenico) 先生，乃聖瑪克教堂守官，又爲本共和市之海軍總帥，勇略冠世。多梅尼科生馬哥安拖奴脫萊維沙奴 (Marco antonio Trevisano) 乃本共和市之市長也。 (Doge) (在中世紀威尼斯及其奴亞二共和市，爲最高行政長官，猶之今世大共和國之大總統也，) 市長德行高尚，才能超羣，蓋多其父之遺性，與家教有方故也。』

(註十) 馬哥安拖奴脫萊維沙奴於一千五百五十三年六月四日，被舉爲威尼斯共和市之市長，卒於次



年五月三十一日。賴麥錫此方錯誤之點頗多，今且不必改正，待之以後第八章，再叙字羅氏家史時，改正之可也。

『一千四百十七年馬飛之第五子，馬哥字羅（著書者之侄也）死，無後，字羅氏之男統遂絕。高貴素封之字羅氏家史如是，蓋亦可藉以知人生富貴機緣，盛衰循環之大概矣。』

圖



圖



## 第二章 字羅氏旅行時，東方各國情形大概。

### 第九節 小亞細亞情形。

字羅氏之旅行，蓋起始於一千二百六十年（元世祖中統元年）時也。當斯時也，距蒙古撻伐歐洲兵役時代，已十八年矣。當其來時，如洪水氾濫，奔騰直瀉，莫之能拒。至是韃靼人

之名，歐洲人耳中，已漸變爲新奇，不若前此聞之色變矣。不獨此也，甚至有欲連絡利用，以抗拒世仇之回教徒者矣。東羅馬之拉丁帝，仍擁虛號於君士旦丁堡，日薄西山，勢等奄奄。十字軍之後裔，仍割据敘利亞海岸，由安提阿克 (Antioch) 至甲發 (Jaffa) 一帶手掌之地。而其最大仇敵，馬買劉克 (Mameluke) 朝已於埃及及開羅首都，及敘利亞大馬斯克斯 (Damascus) 城一地，立根據地，堅不可搖矣。意大利各共和市，商務上競爭猜忌日烈。威尼斯市於驅逐希臘帝 (Greek Emperor) 之役有功，故在近東一帶，勢力興隆。愛琴海 (Aegean) 沿岸，基奴亞商人勢力大衰，幾於悉入威尼斯人之手。因是威尼斯之市長，人上之尊號，曰『羅馬帝國八分之三之主人』 (Lord of Three-Fifths of the Empire of Romania)。基奴亞亦非久屈居人下者，每歲造艦增兵，以圖恢復勢力。在敘利亞各港，二市皆有領地及建築物等。故二市之民，在各港時聞血戰。埃及之亞歷山德港 (Alexandria) 爲印度百貨薈萃之地，故雖屆戰爭時期內，四方之人，仍多奔往轉販焉。由波斯灣至裏海黑海海岸諸地，悉爲蒙

古管轄，設驛立站，置官戍兵。駝隊往來，甚爲便利，故亞美尼亞地中海及黑海濱諸港之商務，日漸繁盛，大有競爭之勢。塔那海（或名爲亞速夫海 AZOV）濱，尙不能成爲商場，與以上諸地相並而語。威尼斯人在克里米亞（Crimea）等地，已有貿易，惟不盛茂，僅限於地方用品而已。其他敵人，在此方似全無勢力者。基奴亞人之市場，則於君士但丁堡之希臘朝重興後始隆盛也。

#### 第十節 在亞洲及歐洲東部之各蒙古汗國情形。

亞洲全土及歐洲東部，由波蘭邊界及斯干得龍海灣（Gulf of Scanderoun）東至黑龍江海岸及黃海濱，無蒙古人之許可，鷄不得鳴，犬不敢吠。成吉思汗所創造之大帝國，名義上仍擁戴一大汗（Great Khan）<sup>(十一)</sup>爲主，而實則已爲成吉思汗四子，朮赤察合台窩闊台及拖雷之子孫所分裂，成數汗國。疆域廣漠，皆爲大邦。諸汗之中，已有自尋干戈者。旭烈兀者，拖雷之第三子，蒙哥及忽必烈二大汗之胞弟，爲波斯、巴比倫及美索波太米亞（Mesopotamia）等地之君主，形同獨立。旭烈兀及其子孫，於所

鑄錢幣面上，皆自稱大汗。旭烈兀之國鑿刻文，乃漢文也。後世子孫，亦即襲用焉。伊康牛姆 (Iconium) 之塞爾九江大蘇丹 (Seljukian Sultan) 前此僭號爲羅馬 (Rum or Rome) 者，今則謹謹然奉伊兒汗 (Ilkhans) 之命，爲奴爲妾。亞美尼亞王海敦 (Hayton) 素與回教國爲仇，亦奉韃靼人之正朔，稱臣守職焉。

(註十一) 本書前後對於蒙古大帝國中<sup>レ</sup>之汗及大汗，用 Khan 與 Kaan 二字，以分別之。阿拉伯及波斯人書汗爲 <sup>ق</sup> 而大汗爲 <sup>ق</sup>。前者用於韃靼酋長，不必專限於君主。今波斯及阿富汗二地，則用是字，以作先生尊長之稱。印度之回教徒及欣都斯坦尼 (Hindustanis) 族人之名字，其末尾多加汗字 (Khan) 至若 Kaan 字，則似爲 Khanan 即古代東羅馬歷史家之 xaravos 之誤寫，乃用於蒙古最高君主者也。在波斯之蒙古主與察合台子孫等，雖有時 Khan 與 Kaan 二字並用，然終以前字 Khan 爲宜也。字羅氏則以 Kaan 字加於大汗，而對於以下之王公，則不用汗 Khan 字，僅呼其名耳。如阿魯 (Argon) 旭烈兀 (原作阿老 alan) 等是也。伊兒汗 (Ilkhan) 則旭烈兀及其子孫，在波斯自稱者也。其字或爲伊兒 <sup>ق</sup> 及汗 Khan 二字聚合所成。伊兒 <sup>ق</sup> 者，族 (Tribe) 或國之義也。Khan 及 Khakan 二字之關係，則後一字似若 Khan of Khans 即汗中汗之意。據史所載，

成吉斯汗當時並未加尊號，至其子窩闊台乃始有尊號也。此說是否可信，尙未可依爲鐵案也。上尊號之惡俗，乃國家衰敗之先兆也。汗字 Khan 之價值既衰，德梨王庭 (Court of Delhi) 乃造 Khān-khānān 一字，以加於國家之一高官焉。

亨利攷狄補注 (美國羅志意 (Rockhill)) 曰：「考汗 Rhan 之稱呼雖甚古，然實始於西歷五百六十年時突厥 (土耳其) 人種。是時汗之后，稱曰可敦 (Khatun) 而汗則自稱曰伊兒汗。中國古代稱匈奴君長曰「單于」。此稱號至阿爾比魯尼 (Albiruni) 時，古次突厥人 (Ghuz Turks) 或突厥馬人 (Turkomans) 仍呼其君主曰「顏于野」 (Jenuyeh) 勞林森先生 (sir Henry Rawlinson) 謂此即中國前漢書與周書所載單于 (Shan-Yü) 之轉音也。至於 Khakhan 一字，雖於梅南德 (Menander) 記蔡馬庫斯 (Zemarchus) 出使書中有之，然西方著述家用此字者，余則最先見於一千二百三十九年時之芳提姆 (Albericus Trium Fontium) 氏之史記，將此字書作 Cacanus (W. W. Kockhill, Rubruck, p. 108, Note)

伯忽汗 (Barka) 者，朮赤之子，拔都汗之弟，乃成吉斯汗子孫中，最先信仰回教者。  
王窩爾加河 (Volga) 流域，其首都薩雷 (Sarai) 乃其兄拔都所建築，初僅營壘。

後則蔚爲大城也。

察合台 (Chaghtai) 之子孫，居伊黎河畔草地，及藥殺河 (Jaxartes) 流域，治理古代康居國境 (Sogdiana) 諸富裕城邑。

海都 (Kaidu) 乃窩闊台大汗之孫，以祖曾繼成吉思汗爲大汗，不肯承認大汗權位之移於拖雷子孫也，故終忽必烈大汗之世，數十年間，屢寇邊境，使西北一帶，烽燧不息。海都所轄之地，約爲今之東土耳其斯坦 (新疆) 及西伯利亞南中二部。土馬強健，兵威頗振。因與察合台子孫所轄境爲近鄰，故得挾制之，使爲己用，反抗大汗焉。

忽必烈 (Kublai) 大汗，乃成吉思汗以後，大汗中之最賢能者也。登蒙古大汗之位，方不久焉。其兄蒙哥 (Mongku) 大汗，征服中國西部。一千二百五十九年時，卒於軍蒙哥大汗未崩前，嘗有意自蒙古大沙漠北鄙之喀拉和林 (Kara Korum) 遷都於新征服境域，稍東人烟稠密之地。至是，忽必烈大汗，乃實行遺命焉。此舉行後，不久

蒙古大汗乃同化爲中國皇帝矣。<sup>(十二)</sup>

(註十二)拍萊甯 (Pareni) 氏謂支那者乃大海也，百川之水，流歸後，皆變爲鹹矣。蓋謂歷代外國人，入主中國者，輒含其固有之風俗，言語，文字，而同化於中國也。

### 第十一節 中國情形。

中國北部數省，脫離本國之統治權下者，幾三百載。此數省先後歸外國人朝代治理。最初則契丹 (Khitan) 爲松花江流域人種，或謂與通古斯族 (Tunguses) 相近，然尙有可疑之點焉。契丹朝約存二百年，疆域廣遠。由之而起 Khitai 或 Khata 或 Cathay 之名。中央亞細亞諸國稱中國以是名 (契丹) 者，幾於千年之久。後世人由中央亞細亞得悉中國者，亦沿用契丹之名焉。<sup>(十三)</sup>

(註十三) 俄國至今猶稱中國爲契丹 (Khitai) 也。契丹與馬秦 (Machin) 或支那二字，皆同爲中國之稱呼，亦猶古代羅馬時之賽里斯 (Seres) 及秦尼 (Sinae) 一字，同爲中國之稱呼也。賽里斯 (Seres) 乃東方大國之名稱，由陸地傳來者；秦尼 (Sinae) 則由海道而得。古代多疑爲非同一地方者，

認甚矣。契丹之名稱，亦由陸地西傳，而支那（China）之名，則由海道而至，初亦疑難百出也。

（張星烺補注）蒙古遊牧記卷七何秋濤引博明西齋偶得曰：「蒙古呼漢人爲契塔特。蓋蒙古初爲忙古部，越在大漠北。至後五代時，始通中夏。惟時燕雲十六州，皆屬契丹，故以遼國名稱之。較其世次，尙在朱里真未以金號其國之前。」

契丹朝，中國史書稱之爲遼，鐵之義也。遼朝於一千一百二十三年時，爲朱里真所

滅。朱里真卽女真族，（Churchés or Nin-Chen）亦東韃靼之一部落也。與今之滿洲

（十四）

同一血統。當其盛時，中國人稱之爲大金朝，蒙古人呼之爲阿勒擅汗（Altun Kaans）阿勒擅，亦金之義也。成吉思汗時，支那北方數省，中都或名燕京（即今北京）等地，皆已歸服蒙古。至一千二百三十四年，窩闊台繼大汗之位，承遺命而金朝乃全亡矣。

（張星烺補注十四）蒙古遊牧記卷七何秋濤引博明西齋偶得曰：「遼爲契丹金，爲女直契丹。本音乃契塔特，女直係由女真，女真由朱里真迭改。其本音乃朱里扯特見。元秘史蒙古文，今蒙古人猶以是呼之。」

中國南部，仍歸本地人之宋朝管轄，建都於今之杭州府大城也。宋之疆域，是時仍



未被侵蝕，然忽必烈圖宋之心，蓄之已久，其後卒爲征服，乃大汗在位征討事業中，最大偉績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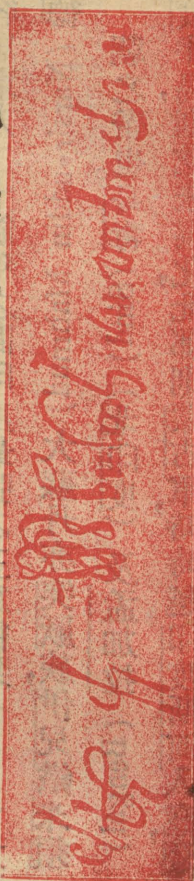
## 第十二節 印度及印度支那情勢。

李羅氏客居東方二十餘年之間，印度最强之王爲德梨 (Delhi) 大蘇丹，那錫烏丁摩哈美德 (Narsir-uddin Mahmud) 大蘇丹亦突厥族，伊兒鐵米須 (House of Ilitimish) 朝之帝也。身毒 (Sind) (北印度) 及孟加拉 (Bengal) 一帶，皆臣服之。惟南印度半島，則訖未歸化，北鄙則蒙古軍，時時越印度斯河入寇，羽檄之書紛至，故大蘇丹無暇爲征討南方之謀也。以是南印度達羅毘荼 (Dravidian Kingdoms) 諸王國，(名見大唐西域記) 始終未爲異族侵優，數世之間，廟宇府庫之中，貯蓄金銀無算，似若爲將來蒙古外寇而積者。

印度支那半島，及南洋羣島諸地，有國甚衆。朝代或興或廢，吾輩所得知者甚微。唯國家豐富，美術學頗高尚，較之此土現在之情形爲優，則吾人可斷然也。觀於緬甸之

拍干 (Pagan) 暹羅之愛魚的亞 (Ayuthia) 柬埔寨 (Kamboja) 之安郭 (Angkor) 爪哇之波羅波獨 (Borobodor) 與拍拉姆巴南 (Brambaran) 等地現在所有大建築之遺址，則皆為十二世紀至十四世紀時間之物，即可知矣。於此時代，歐洲各邦及亞洲諸地，皆有無數雄偉建築，幾於全大地上之人類，至是建築學之靈悟，悉始開發者。以上所言各地之建築，多受印度影響，然亦自有特殊及普通之特色者。

圖



### 第三章 字羅氏家譜及旅行者之個人歷史，至歸自東方為止。

#### 第十三節 傳說之字羅氏源始。

尙古之世，無確實記載可稽，故一國之歷史，與一家之系譜，多依神話與幻想為憑。

李羅氏之始祖事蹟亦不脫此例焉。威尼斯市攷古家謂古代維奈圖斯王 (King Venetus) 或脫勞耳 (Troy) 王安台奴 (Prince Antenor) 移居阿德里亞海 (Adriatic) 北岸時有臣名魯修斯博魯斯 (Lucius Polus) 者即吾等所知大旅行家李羅氏之始祖也。或謂威尼斯市之第一代市長保羅 (Paulus Lucas Anastus of Heraclea) (西歷六百九十六年時人) 卽其始祖也。

威尼斯市之姓氏歷史稍爲可据謂李羅氏於十一世紀時由答耳馬西亞 (Dalmatia) (今奧國濱海之一省) 之塞本尼可 (Sebenico) 地方移居於威尼斯市。十一世紀末葉李羅氏有爲威尼斯市大議會議員者。一千九十四年時有多梅尼科李羅 (Domenico Polo) 者曾蒙賞。一千一百二十二年時市長米西雷 (Domenico Michele) 嘗有令赦彼得李羅。一千一百五十三年時市長毛羅西尼 (Domenico Morosini) 及其議會解除多梅尼科李羅職務之文令遺留後世也。然此等傳言亦未可依以爲据也。

(註十五)馬哥巴白羅 (Marco Barbaro) 之姓氏攷曾謂一千三十三年爲孛羅氏移至威尼斯市之年期，然巴白羅氏究何所据，則不可知矣。

克白拉里 (Cappelari) 及巴白羅等，皆爲市長毛羅西尼之會議議官也。一千一百二十五年及一千一百九十五年時，托賽洛 (Torcello) 地方舊公牘中，見有孛羅氏之名，又於愛葵羅 (Equileo) 地方，亦見有孛羅氏之名，一千一百七十九年及一千二百零六年時，里多馬基耳地方 (Lido maggiore) 亦見之。一千一百五十四年時，里亞陀 (Rialto) 地方，有馬哥孛羅之名，同時在僑支亞 (Chiogria) 地方，亦有孛羅氏名，(一千一百三十九年，一千一百八十三年，一千一百九十三年，一千二百零一年) 大旅行家孛羅氏之信確歷史，僅至十三世紀初葉，其祖之時方得知也。

是時孛羅氏分二枝派而居，一在聖蓋來米亞 (Geremia) 一在聖肥立斯 (S. Felice) 一處教區不同。聖肥立斯有安得利亞孛羅 (Andrea Polo) 者，生三子，曰馬哥，曰尼哥羅，曰馬飛。尼哥羅卽著遊記者，馬哥孛羅之父也。

#### 第十四節 孛羅氏是否素來貴族攷。

旅行家之孛羅氏，是否爲威尼斯市素來之貴族，爲充議會議員及留芳名於都羅

大圖書館 (Libro d'oro) 之李羅之子孫，直至於今始得確證焉。賴麥錫謂馬哥亭羅爲高貴素封之家，羅斯梯謝奴爲筆述馬哥亭羅遊記之人，亦稱馬哥爲威尼斯市貴人。然賴麥錫與羅斯梯謝奴二君記載，亦未可全信也。最近嘗與專攷威尼斯市古籍之人談論是事，始知馬哥當時確有求爲貴族之事，經大議會正式議決，法庭判許，馬哥得貴人 (Nobilis Vir) 之稱號。若非馬哥爲當時新產出之貴族，則公牘中斷不若是稱呼之也。(十六)

(註十六)初有謂馬哥爲大議會議員之手書者，繼詳審之，始知有誤。讀下文第四十七節之最後一註即可知矣。當是時威尼斯市貴族與非貴族之界限，并不甚明。全市之民皆經商，視同平等，無塞壘封域，或勇士等。然查獲昔時之膠說，得知馬哥之貴族稱呼乃新產者，而非素有者，亦未始不無興趣也。

### 第十五節 老馬哥(著書者之叔父)之歷史。

聖肥立斯教區，安得利亞李羅之三子，以馬哥爲最長，而馬飛爲最幼，嘗披攷證據，似可信焉。三子皆經商，與他人合資爲焉。生意雖在二弟旅行東方以後，猶爲興旺也。(十七)  
(十八)

老馬哥似復於君士但丁堡勾留若干時後，至克里米亞之索耳對亞立行站。一千二百八十年時，老馬哥之子尼哥羅及女媽落克 (Maroca) 皆僑居索耳對亞焉。老馬哥前在威尼斯時，即將臨終遺命書成，至是年乃宣布之，蓋其身至是乃不復堪勞動矣。此後老馬哥延命至何時，吾人則無從稽攷矣。

(註十七) 老馬哥在三子中爲最長，乃依據賴麥錫之說者。然賴氏亦嘗言馬飛長於尼哥羅但依老馬哥之臨終遺命文，嘗三次將尼哥羅之名，置於馬飛之前，則似乎尼哥羅年長於馬飛矣。

(註十八) 老馬哥之營商興旺，於其遺命文中得知之。

### 第十六節 尼哥羅及馬飛起始旅行。

尼哥羅乃三兄弟中之仲者氏，有二子，長曰馬哥，卽著書者，生於一千二百五十四

(十九)

年。(宋理宗寶祐二年)次日馬飛，在亨羅氏家史中之地位，下文將有數語及焉。其旅行史起始

於一千二百六十年。(宋理宗景定元年)尼哥羅及老馬飛僑居君士但丁堡之時，離威尼

斯故里究若干年，則不可攷矣。尼哥羅則留其妻於家，而老馬飛則尙未娶也。是年兄

第二人爲營商之冒險，至克里米亞，由該處復因他種原因及機緣，而再向北行，至窩爾加河畔；由窩爾加河而至布哈拉；由布哈拉而至遠東忽必烈大汗之庭，是處蓋近古代契丹國之境矣。契丹乃亞洲之極東大國，自昔文明，固不待孛羅氏等始知之。卽一千二百四十六年（蒙古定宗元年）時，高僧勃拉奴喀劈尼（Piano Carpini）與一千二百五十二年時（蒙古憲宗三年）高僧威廉魯白路克（William Rubruquis）二人皆已詳言矣。二僧雖皆未履契丹疆土，然在蒙古大汗庭中時，嘗遇契丹之人，而與之交接矣。威廉魯白路克則尤敏捷，謂所交接之契丹人，卽古代歷史所稱之賽里斯（Seres）人也。（註十九）著書之馬哥孛羅，生於一千二百五十四年時，可無庸疑。所有書寫本，皆謂馬哥於一千二百六十九年時，其父歸威尼斯後，年已十五歲矣。

### 第十七節 與忽必烈大汗之交接。

忽必烈大汗，自昔未嘗見有歐洲之士人，故見威尼斯市之二君子，聞拉丁諸國情形後，甚悅之。乃使孛羅氏兄弟二人爲大使，朝中某官爲扈從，持國書往謁羅馬教皇。

書中大旨，無非欲請教皇多遣高僧來其國傳布基督教而已。大汗之爲此舉，非因其心中有宗教之信仰，僅因見威尼斯二人之彬彬然君子氣概，復聞歐洲文教較之東方墮落基督教徒爲高美，或可使其沙漠中之臣民，蠻野粗陋性質，略爲柔和，得進開明而已。惜乎羅馬當時未能應其請求，傳播基督教之好機緣，交臂失之，致使忽必烈大汗，以後乃轉其恩眷，以優禮西藏之喇嘛教也。

第十八節 李羅氏兄弟二人歸國，及馬哥出現。

(二十一)

兄弟二人，持大汗使命西歸，於一千二百六十九年(至元六年)四月抵敘利亞阿扣港(Acre)得悉前教皇克來孟第四世(Clement IV)於去歲已崩，新教皇尙未舉定，羅馬暫時無教皇。故二人乃決心至威尼斯市故里。客於異域多年，至家則尼哥羅之妻，已久離人世，所生之子馬哥年已十五歲，英資卓犖，非凡童也。

(註二十一) 巴爾德利 (Baldelli) 及拉薩里 (Lazari) 二君，見瑞士京都伯恩有馬哥李羅遊記舊寫本。

謂李羅氏兄弟二人，於一千二百六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抵阿扣港。然所指日期定有誤也。



余嘗博覽羣籍，及諸家寫本，可據之信史，皆僅不過如此而已。唯有數家所說較此稍有出入焉。如劈劈奴（Francesco Pipino）乃孛羅氏同時之人，其拉丁文之遊記譯本，及以後間接依此翻印之本，則謂尼哥羅離威尼斯時，馬哥實尚未生，故至一千二百六十九年時，父子始相見也。（二十一）

（註二十一）劈劈奴所言之外，賴麥錫又謂母氏之死，實因產生馬哥之故，但未可據以為實也。

余前已言尼哥羅孛羅尙有他子，名曰馬飛，亦法律上所認定者也。其年幼於馬哥，因其叔父老馬哥遺命中，將馬飛之名，置於馬哥之後也。二子是否同母，則不可考矣。若以劈劈奴之譯本為確實，馬飛之年幼於馬哥，則二人必非同胞矣。劈劈奴之譯本而不可信，則尼哥羅一千二百六十年前，斷不能至東方，馬飛或與馬哥同母，生於一千二百五十四年至一千二百六十年之間也。若仍據劈劈奴之本，則馬飛（其名見於一千二百八十年叔父遺命中，斯時其父第二次在東方）乃尼哥羅初次歸里重婚妻所生者。尼哥羅初次歸里，留家幾二年，考其時乃由一千二百六十九年至一



千二百七十一年也。

(註二十一)末段之推測與西谷那 (Cicogna) 所言者大概相符。

此事甚有趣，蓋少馬飛之遺命文，現在尚存。其中有分遺產於母舅佐登脫萊維沙 (Jordan Trevisan) 之語，故余以爲其母必脫萊維沙氏之女也。少馬飛有女名菲得里沙 (Fiordelisa) 老馬哥之遺命文中 (一千二百八十年) 謂於其兄弟不在家時，指定佐登脫萊維沙及弟婦菲得里沙 (脫萊維沙氏乎) 爲執行遺命之人。故余意此弟婦菲得里沙，卽遠離家鄉之尼哥羅之妻，少馬飛之母也。若如是，則馬哥及馬飛，乃異母昆仲也。關於尼哥羅一千二百六十九年時之重婚，羅馬巴拜里尼圖書館 (Barberini) 藏有威尼斯市李羅氏逸話，視此略有出入焉。其文與本書序言第九章末段所言者相同，故余信劈劈奴氏所言馬哥誕生事，乃誤譯也。

第十九節 李羅氏兄弟第二次旅行，攜馬哥偕行。

教皇法座之虛懸，自黑暗世紀 (Dark age) 以來，未有如是之久者。前教皇死後二年餘，而維泰波 (Viterbo) 地方之大僧正等，尚各持己見，不能一致，以致教皇久

不能舉出。李羅氏兄弟一則不欲大汗疑其不忠，二則東方新至之地，富貴機緣不可失，故決再東行，攜馬哥與俱焉。至阿扣港有烈日（Lige）地方大僧正台大爾多維斯康梯（Tedaldo Visconti）者，遊記本書謂爲教皇派駐叙利亞使節。語雖不甚的當，然台大爾多君，有權有勢，聲名著於當時，則無疑也。李羅氏兄弟就商於台大爾多，請作書致大汗，證明使節無功，實由無教皇之故，非彼等之過也。持書復東行，至斯干得龍灣頭之阿雅斯（Ayas）港，港甚興旺，是時已成爲亞洲內地貨物來往中心點之一矣。初至港，彼等即聞新教皇已舉定，即其友人台大爾多也。急旋阿扣港參見之。大汗之使命，乃終得回答矣。台大爾多即教皇位，改名曰格里哥利第十世（Gregory X）。忽必烈大汗國書，請科學及宗教教師百人，新教皇未能應命，僅給多密尼根聖會（Dominicans）僧徒二人而已。此二人者，旅行不久，聞前程艱苦之狀，即膽落神泣，復歸回矣。

由各種事實考之，此三威尼斯人第二次離阿扣港，約於一千二百七十一年（至元六年）

十一月時也。前行至阿雅斯港，錫瓦斯港 (Sivas) 經馬丁 (Mardin) 毛夕里 (Mosul) 八吉打 (Bagdad) 各城，而至波斯灣口之忽里模子城 (Hormuz) 欲由  
此航海往中國，唯船舶不堪航海之用，因此阻碍不得行，乃棄前計，復由忽里模子城  
(Hormuz) 轉向北，經起兒曼 (Kerman) 呼羅珊 (Khorasan) 巴里黑 (Balkh) 巴達克山  
(Badakshan) 等城，登彭家 (Patria) 或鄂格速斯河 (Oxus) 上流，而至拍米爾高  
原。考此路綫自此三威尼斯人旅行後，明末白乃狄克脫戈愛斯氏 (Benedict Goets)  
一人外，歐洲之人，無復履其境者，直至一千八百三十八年，印度海軍大尉，約翰吳德  
(John Wood) 始重勘其境焉。<sup>(三十四)</sup>過拍米爾高原後，李羅氏三人，至喀什噶爾城 (Kas-  
hear) 由是復經葉爾羌 (Yarkand) 及和闐 (Khotan) 羅布泊疆界 (Lobnor)  
橫越大戈壁而至唐古忒境。唐古忒者，乃蒙古及波斯人統稱支那西北極邊，長城內  
外諸境也。繞支那北鄙，三人終乃至大汗之庭，得瞻天顏。大汗是時，方駐蹕於開平府  
避暑行宮焉。開平府位於興安嶺之麓，距張家口萬里，長城將百英里焉。所有各家之

遊記本書皆謂此行，共須時月三年半。若無訛誤，則李羅氏三人，至大汗之庭，約爲一千二百七十五年（至元十一年）五月盛暑時也。（二十五）

（亨利攷狄註一二三）陸軍少佐薛克斯（Sykes）君著波斯一書，頗享盛名。其書第二十三章二百六十二頁至二百六十三頁，關於李羅氏此次行程，與亨利玉爾先生之意見有不同焉。其言曰：

李羅氏一千二百七十一年第二次大旅行，亨利玉爾先生，於其導言之第十九頁，謂李羅氏經錫瓦斯而至毛夕里及八吉打城，復由是而至忽里模子。此說鄙意甚與相左，原因蓋有數焉。一則苟如玉爾先生之說，馬哥李羅曾遊八吉打城，則其遊記中所言之窩爾加河豈梯格利斯河（Tigris）之誤乎？更有忘八吉打名城，而不言之理乎？或謂馬哥李羅亦信前代地理家之謬說，謂窩爾加河流經地下，至曲兒忒斯坦（Kurdistan）乃復現於地面者。然若詳讀遊記本書及夷攷馬哥李羅生平性情，則此事自非旅行者從未至其地，當無他解說矣。

一則報達（Baudas）（名見劉郁西使記卽八吉打也）城建築物，頗爲特別，而遊記並未記載。然此或有遺漏，不足以難玉爾先生。唯遊記本書謂有大河貫流市中，商人自報達下行十八日，而至怯失城。

Kisi 今名爲卡斯 *Kas* 在林加島附近) 再抵印度洋。若馬哥孛羅曾親至波斯灣頭，必不致記事如此之謬誤者。攷其故，蓋必途中遇商人，得之傳聞者也。

三則八吉打城，自陷落後，商務衰頹。駱駝隊商，已不往其地。馬哥必由野司特 (Yezd) 城東行，更轉南而至忽里模子。謂其路程復向後行，則更不近理。故威尼斯三旅行者，必由塔伯里次城 (Tabriz) 進波斯境，而至孫丹尼牙 (Sultania) 柯傷 (Kashan) 及野司特。由野司特更行而至起兒曼 (Kerman) 及忽里模子。船舶不堪航海之用，遊記本書謂爲苦事，故乃改從呼羅珊之道也。歸自中國後，乃重遊忽里模子城，其所扈送之科克清公主 (Lady Kokachin) 或亦從舊路，而至塔伯理次城嫁於合贊汗 (Chazan Khan) 合贊汗者，科克清公主許配之阿魯汗 (Arghun Khan) 之子也。亨利玉爾先生以後或者亦承認余之主張，故於所繪之馬哥孛羅當時地圖，其行途路線，不及於八吉打城也。

亨利攷狄案馬哥孛羅東行時，八吉打城駱駝隊商業，尙未全墜。陷落後，古代隆盛狀況，未遽全喪。觀於十四世紀初葉猶盛，概可知也。討來思 (Tauris) 城，於孛羅氏初次旅行時，其興旺情形，尙未達其歸途時之狀也。威尼斯人彼得維格連尼 (Pietro Vighioni) 亦嘗至討來思，一千二百六十四年十二月十日，有臨

終遺命文，成於居留討來思時者。文中有彼在該處，猶之初闢草萊之人之語。蓋討來思之興盛，爲外國人之貿易場，乃於阿魯汗在位時（一千二百八十四年至一千二百九十一年）始見之。馬哥孛羅歸途時，基奴亞人在該處貿易尤盛。讀其遊記本書即可知矣。合贊汗時，討來思築新城，乃大盛，爲歐洲至波斯及遠東貿易之第一大市場矣。亨利玉爾先生并未改其當初之意見，至於所繪之馬哥孛羅當時地圖，其行途路線不及於八吉打城者，乃繪圖人一時之漏忘，非有意改之也。

（註二十四）腦曼（Neumann）謂印度海軍大尉約翰吳德嘗抱探險鄂格速斯河流域各省之志，以備研究馬哥孛羅遊記關於此地諸章之用，然惜乎吳德卒未能竟其志也。拍米爾境則於本書付印之時，福爾錫斯先生（Sir Douglas Forsyth）遣陸軍大佐戈登及他軍官等，詳探諸地，故亦未得採用也。（按此爲本書第一次出版時之語）

（亨利攷狄補注）以上所言之諸探險家著作，於本書第二次出版時，曾經取用矣。

（註二十五）孛羅氏至開平府所須之時期三年半，乃由威尼斯起程，非由阿扣港也。若由阿扣港，則須早半年矣。然早半年，其時期當爲十一月，忽必烈大汗必不居於開平府（又名上都）也。

第二十節 馬哥孛羅蒙忽必烈大汗之擢用，及其出使紀程。

忽必烈大汗，召見威尼斯二人，心甚悅。待年幼之馬哥恩，眷尤爲隆渥。馬哥是時年



已二十一矣。學習大汗國語，及歸其統治權下之各國語言文字，進步頗速。不久，大汗見其才具卓犖，從事謹慎，乃漸加任用於國家差役矣。鮑梯 (M. Pauthier) 覓得中國元史某篇，載有一千二百七十七年(至元十四年)時，孛羅氏某君，被任爲樞密副使之文。余亦信元史該節所載之孛羅，卽年幼之馬哥孛羅也。

馬哥最初次之出使，乃向西南行，道經山西陝西四川及西藏東部蠻荒之境，而至雲南。蒙古人當時稱其地曰哈喇章。其一部爲忽必烈大汗於一千二百五十三年未

(二十六)

卽位前，親統兵征服者。馬哥在汗庭時，悉見大汗悅聞遐方海外之奇風殊俗，瑰璋絕特之產，怪異詭僻之物。又見前此使臣歸回復命，大汗垂詢他事，多有未知，不能稱旨，是以大汗時有譴言，責諸臣愚拙，於使命以外，不加留心也。故於出使時，對於沿途奇事，無不一一筆錄，刻意求詳。歸覆命時，窮極心技，以奏達天聽，揣摩汗心，以博其歡。初次使命所經之地，爲西藏東部，高山深溪之谷，多數江河貫流其境。雲南貴州邊鄙之疆，山道至爲崎嶇。其地雖至於今，猶爲一人種大博覽園，苗蠻雜處，各種皆俱，文明程

度，至爲不齊。有已進於開明者，有仍保其上古混沌草昧之生活者。奇卉珍品，與不可思議之風俗，馬哥皆得滿賞眼福，歸奏大汗，以悅其心也。

(註二十六)西南行程，爲馬哥初次使命。賴麥錫之本，謂之若是。雖或爲編譯者憶想之詞，然吾可斷定其爲真確也。馬哥李羅此次之旅行，實爲至緬甸邊境(永昌)者。行路共須一百四十七日，若加以沿途逗留，則此次行程，約略爲六閱月也。由各事攷證之，李羅雲南之出使，其時期當在一千二百七十七年(至元十四年)至一千二百八十年(至元十七年)間也。依中國史書，謂一千二百七十七年時，元兵與緬甸人大戰於永昌。李羅遊記亦曾載之。故定其最早期，不得在一千二百七十七年前也。忽必烈之子茫阿刺(Mangalai)(元史舊作忙阿刺後改莽噶拉木)治京兆府(西安府)卒於一千二百八十年。李羅亦記之，惟未言其死，故定其至後當在一千二百八十年之前也。

馬哥由是膺榮寵。忽必烈大汗信任日深，屢次奉使遠方，簡任爲地方行政長官，據顯要，唯皆不得其詳而已。嘗爲揚州宣慰使三年。此職雖不甚高，而攷據家認爲與當今大省之督撫相同，則誤矣。然宣慰使固非卑職也。揚州自古繁華地也。馬哥與其叔馬飛同居唐古忒境之甘州一載。馬哥似亦嘗往蒙古大汗之舊都喀拉和琳遊歷若

干時者。又嘗在交趾支那南部占城真臘（Champa）等地。末次奉使至印度洋諸國。嘗遊歷印度南部諸國。迭次奉使，其父與叔，是否同行，則不得而知矣。（二十七）李羅氏嘗助大汗，製機噐，攻陷襄陽城，事蹟亦載於遊記。唯於李羅氏之年譜中，難得其一定之期耳。李羅氏之財產，在中國多年，亦與時俱增。離家已久，大汗春秋已高，百歲後，身命財產，懼有危險，故時慊慊思歸，俾保首領以沒。大汗聞其有西歸之說，則輒拒之。終乃佳緣至，吾等之旅行家，得重歸里，中世紀之黑羅多都斯（Herodotus）（古代希臘歷史家之始祖）不致與草木同朽，無名稱於後世矣。

（註二十七）馬哥迭次出使，其父與叔，是否同行，皆不得知。唯旅居甘州某書謂李羅氏三人爲私事，故皆在焉。爲何私事，則書不載也。又某書謂僅馬飛與馬哥二人，爲奉使事而往甘州者。

### 第二十一節 李羅氏得離大汗朝廷之佳緣。

波斯阿魯汗者，忽必烈大汗之侄孫也。於一千二百八十六年（至元二十三年）時，可敦卜魯罕（Khatun Bulughan）薨。卜魯罕乃阿魯汗最愛之妻，臨終時，遺言謂後繼皇后，必

須於其同姓蒙古伯岳吾(Bayaut)(名見元史后妃表)部落內物色之。阿魯汗遵遺言遣大

使至汗八里(Kaanbaligh)(汗城即北京)大汗廷求之。大汗應其求，乃擇科克清(Kok

schin)公主配之。公主時年方十七，美而艷。由北京至塔伯里次之陸道，路途遼遠，艱

苦異常，不宜於年稚而嬌之公主，且戰爭阻途。大使等乃擇海道而往波斯，韃靼人不

善乘舟，大使等嘗交接威尼斯之三君子，知其閱歷諸國甚多，故欲使爲嚮導同行。且

是時馬哥方歸自印度覆命。波斯大使乃奏求此三佛郎機(Firingshis)人爲扈從。

汗心不怡，終乃許之。大爲治裝，復繕圖書數通，使孛羅氏攜帶，贈與歐洲各國君主。內

有致英吉利國王者。大使及孛羅氏等，似於一千二百九十二年春由才通港啟帆者。

(才通港乃當時西方人稱福建之泉州者注見第一章)沿途行程，頗不吉順，勾留於蘇門塔臘海岸，及印度南部頗

久，閱時二年，乃得達波斯目的地也。(二十八)然本書遊記數章，因此乃材料大增，讀之益覺有

彩色也。威尼斯之三君子，及科克清公主，經此二年長途遠征，漂泊海上，皆得慶更生。

三大使中已死其二，僅餘一人。隨從人員亦多葬身海底矣。科克清公主，待孛羅氏等，(二十九)

亦極盡禮。阿魯汗於彼等未離中國時已崩<sup>(三十一)</sup>，皇弟凱加圖 (Kaikhātu) 攝政，科克清公主乃嫁於其子合贊汗 (Ghazan Khan) 有遺老知悉二汗者，謂阿魯汗乃當世最美之男子，而合贊汗則其族之最倭小，踽僂不莊嚴者也。身軀關係以外，則科克清公主改嫁，乃最嘉幸之事也。合贊汗多謀足智，善用兵，有軍人精神。治國有法，規模宏遠，爲君有大度，多所成功。惜乎在位不久，不得成其芳名於後世也。

(註二十八) 波斯之歷史，載科克清公主實於一千二百九十三年 (至元三十年) 至一千二百九十四年之冬間，至波斯北境。由中國至蘇門塔臘，共行三月，留該處者五月，其餘之程須十八月，共二十六月。所有記載，皆語焉不詳，欲求確實證據，依以下推算，可略知其大概矣。一千二百九十二年 (至元二十九年) 正月，由福建放洋，四月至蘇門塔臘。因西南孟素風期將近，難於渡孟加拉海股之故，乃逗留該處五月。閱至秋季九月，始復前行，停泊於錫蘭島，加異勒 (Kayal) 及印度西部諸港。在加異勒或塔納 (Tana) 港停留以待一千二百九十三年西南孟素風期之過，乃更前行，而至波斯灣。該年冬至忽里模子城。次年春三月，抵波斯阿魯汗之子，合贊親王之寨。自中國起程，至是共爲時二十六閱月。

哈姆 (Hammer) 謂一千二百九十四年三月，科克清公主始抵波斯。此期未免太遲。然哈姆果何所憑

據而云，余實不能知焉。在蘇門塔臘逗留五月，必爲西南孟素風之故，可無疑也。若將抵波斯之時期提前，則李羅氏所記載之年月，全難於特矣。或者遊記本書序言第十八章所言之十八閱月，包在蘇門塔臘勾留五月於內，亦未可知也。苟如是，則彼等當於一千二百九十三年十一月至忽里模子城。再一月或二月後，乃至合贊汗之寨也。

(註二十九)法文原書，爲鄙人此譯之底本，謂大使等航海時，水手以外，扈從之人，共六百名。及至，生者僅餘八人而已。又舊鈔本，有謂抵波斯後，生者尙餘十八人也。

(註三十)阿魯汗薨於一千二百九十一年(至元二十八年)三月十二日。

## 第二十二節 由波斯歸威尼斯及故里親戚之態度。

威尼斯三君子於路途奉侍公主，頗盡小心。離公主時，公主爲之揮淚。科克清公主爲皇后不久即卒。李羅氏等至塔伯里次城逗留頗久，乃復前行歸里。依各家所考，至威尼斯市約於一千二百九十五年<sup>(三十一)</sup><sub>(成宗元)</sub>之時也。<sub>(真元年)</sub><sup>(三十二)</sup>

賴麥錫所叙李羅氏歸里時情形，其親戚對待情形，及彼等取信親戚情形，得威尼斯社會上任用情形，前此已言之矣。吾人讀此，幾如讀天方夜談中之奇事異聞也。親

族中老馬哥死已久矣。(三十三)馬哥(著書者)之弟，馬飛尙在。又有從弟肥立斯孛羅 (Felice

Polo) 及其妻菲得里沙之名，亦見之載籍，唯二人在孛羅氏家族中，究佔何地位，則不得知焉。尼哥羅卒於十三世紀末。終時有二子，斯德芬奴 (Stephano) 及桑尼奴

(Zannino) 皆私生子，法律上未承認者。此二子或爲孛羅氏久居契丹時，與某婦有秘密關係所私生者。馬哥孛羅於其遊記本書之序言中，在旅行隊內，并未提二子之名者，蓋亦人情自然也。(三十四)

(註三十一)所有年代時日，多謬誤難信，即馬哥歸里時日一端，鄙人亦多所懷疑。馬哥口述遊記時，已言合贊汗登波斯皇位之事。詳攷歷史，合贊汗實於一千二百九十五年十月始登波斯皇位，而馬哥則謂爲一千二百九十四年。早於其歸里一年，實不可解也。

孛羅氏三人歸里時，或於君士但丁堡小作勾留，黑海北岸，或亦曾涉跡。否則欽察國當時之事，馬哥由何而知之耶？馬哥離威尼斯市於一千二百七十一年（至元八年）春或夏。本書序言謂其離家二十六年，故以一千二百九十六年（成宗元貞二年）爲孛羅氏等歸里之期，或者稍近確矣。

(註三十二)馬哥巴巴羅所著孛羅氏家史，關於歸里時情狀，其言與賴麥錫所記者，大抵相同，唯更離奇

矣。其記載如左：

余嘗耳聞之故老相傳，李羅氏至里時，衣履襤褸，不堪言狀。適有乞丐過門，其妻將所更之舊衣給之。至次日，李羅氏詢舊衣，以便取出其中所藏之珍寶，妻對已給不知姓氏之乞人矣。李羅乃心生奇計，佯作瘋狂，立於里亞陀 (Rialto) 橋頭，手轉旋輪，似無意識者。圍觀之人甚衆，有問其故者，則曰上帝有知，彼當歸回。二三日後，前之乞人，亦來立觀焉。李羅識其舊衣，因得取回。圍觀者始知其作爲非瘋狂，乃奇計也。變賣衣中之珍寶，建築聖約翰之邸第，壯麗比於當時之王侯宮殿。鄰人以其珍寶價達於百萬特加達 (Ducat) (幣名) 因呼之爲李羅百萬君。雖至今日，(一千五百六十六年) (明世宗嘉靖四十五年) 其邸人猶呼之爲百萬第焉。

(註二十三) 老馬哥之遺命文，前已數次言之。該文乃作於里亞陀者，時一千二百八十年 (元世祖至元十七年) 八月五日也。遺文之人，自述謂先嘗居於君士但丁堡，後移居聖賽維羅 (S. Severo) 教區者。所令各條，略揭於下：

其兄弟尼哥羅及馬飛二人，若在威尼斯，則爲執行遺命之人。若於死後，二人皆不在里，當指定佐登脫萊維沙 (Jordano Trevisano) 及其弟菲菲得里沙 (Fiordelisa) 爲執行人。二人皆聖賽維羅教區之信徒也。



國家遺產稅課，必須捐納。所有衣服什物器具，皆須出賣。賣得之錢，作為彼喪費。所餘之金，執行人可充為彼魂魄祈禱之費用。

嘗與哲斯丁奴堡 (Justinople) (在依斯脫利亞角 Cape of Istyria) 地方格拉索 (Donato Grasse) 君，同作商。格拉索君欠彼一千二百里耳 (lire) (當時錢幣名) 又彼嘗欠聖賽維敦羅區信徒董巴 (Tumba) 君，五十二里耳。以上之債務金，死後，給其子尼哥羅現時寓於索耳對西亞 (Soldachia)。其子若不在，可給其親愛兄弟尼哥羅與馬飛二人。若二人亦不在，可給其兄弟之子馬哥 (即著書者) 與馬飛。若二侄亦不在，執行人須將此款，作彼魂魄祈禱之用。

又有銀鑲紅錦帶一條，銀匙二枚，無蓋銀杯一只，掉一張，板兩張，鵝絨衣一襲，床被一條，羽毛床一張，皆給與其子。子若不在，可依上節法配給之。若二侄亦不在，執行人須保存之，以待其子之歸威尼斯也。

執行人可將遺給其子之錢，代為投資興業。獲利賠本，皆其子負責。唯投資須限於威尼斯地方。嘗與兄弟合股營商，所進之款，須分給其女馬羅加 (Maroca) 二百里耳。

又該股所進之款，須分給一百里耳於其私生子安多尼 (Antony)

篋內藏有東羅馬金幣二海勃拍拉 (hyperperae) (幣名) 佛羅倫斯市 (Florence) 之金幣三佛羅林 (Florin) (幣名) 皆給與弟婦非得里沙 (Fiordelisa)

生平所用奴隸婢女，於其死後，皆釋放使得自由。

索耳對西亞之房屋，給與該地之少僧正。唯其子尼哥羅與女馬羅加皆得終身寓居其內。

所有其餘之貨物，皆給與其子尼哥羅。

（註三十四）少馬飛一千三百年時，有遺命書。由其稱呼觀之，似乎尼哥羅在契丹時所產之二私生子，皆爲少馬飛之異母昆仲，而當時年皆尙幼也。

### 第三章增補 中國史書上之馬哥孛羅 原無今補

馬哥孛羅旅居中國，當元世祖時，其事蹟有見於中國史書者乎？查元史世祖本紀及他卷，當世祖時，以孛羅爲名者，共有八人，而皆無專傳也。吾請皆舉出，列之於下，以備考證焉。

元史卷七，世祖本紀至元七年十二月丙申朔，以御史中丞孛羅兼任大司農卿。此人後升御史大夫，宣慰使，樞密副使。

卷八，世祖本紀至元十二年二月，遣必闡赤孛羅檢覈西夏權課。必闡赤，譯言典書。

記者。(見元史卷七十四祭祀)其品秩甚微。

卷十一世祖本紀至元十八年春正月癸卯發鈔及金銀付孛羅以給貧民。此人無官銜亦不知爲何許人。

卷十二世祖本紀至元十九年二月丁巳安州張拗驢以詐敕及僞爲丞相孛羅署印伏誅。卷一百三十三脫歡傳至元十五年從丞相孛羅西征有功加定遠大將軍。據宋史丞相孛羅嘗與文天祥辨難何時拜官何時罷官皆無明文。元史卷一百十二宰相中亦無其名。此人以後似往波斯拉施特 (Rashid-uddin) 著蒙古史關於

中國之部多得孛羅丞相 (Pulad Chingsang) 之助。多森 (D'ohsson) 蒙古史亦見此名謂其來自中國大汗朝廷至波斯充大使者。

卷十二世祖本紀十九年秋七月丁丑以蒙古人孛羅領湖北辰沅等州淘金事。

卷十二世祖本紀十九年秋九月乙亥遣使括雲南所產金以孛羅爲打金洞達魯花赤。此人與前蒙古人孛羅是否同爲一人不可知也。

元史卷一百二十三，阿兒思蘭傳，阿兒思蘭孫忽兒都答，充管軍百戶，世祖命從孛羅諾延使哈兒馬某之地。諾延者，蒙古語親王酋長，統領之義也。哈兒馬某，或如俄國白萊脫胥乃竇博士 (Dr. Emil Bretschneider) 之言，爲哈兒馬自之誤刊。其音與 *Hormuz* (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錄作忽里模子) 相近也。(見 *Bretschneider, Mediaeval Researches II, p. 89, Note 850; p. 132*)

元史卷一百六十三，張德輝傳，是年夏，德輝得告將還，更薦白文舉、鄭顯之、趙元德、李造之、高鳴、李槃、李濤數人。陛辭，又陳先務七事，敦孝友，擇人才，察下情，貴兼聽，親君子，信賞罰，節財用。世祖以字呼之，賜坐，錫賚優渥。有頃，奉旨教胥子孛羅等。

八人以外，世祖時，或尙有他人，亦名孛羅，然余於元史全書中，所得查出者，僅此八人而已。其他時代，以孛羅爲名者，幾於不可勝數也。元史卷二十四，仁宗本紀，至大四年，六月，己未，封樞密使孛羅爲澤國公。皇慶元年，二月，壬午，封孛羅爲永豐郡王。卷二十九，泰定帝本紀，九月，甲午，以孛羅爲宣徽使。卷三十二，文宗本紀，天歷二年，八月，乙

未，賜護守大行皇帝山陵官，御史大夫李羅等，鈔有差，仁宗泰定及文宗時代之李羅三人，與世祖時代御史大夫李羅後升樞密副使者，必非一人。世祖時代之樞密副使李羅，至元十九年後，不能再見，距至大四年，將及三十年，樞密副使之職，已更換多次，且樞密副使爲軍務最高官吏，斷不能於三十年間，無聲無聞也。

法國鮑梯，以李羅遊記卷二，第二十三章，阿合馬事蹟考證之，最先指出世祖時代之樞密副使李羅爲即大遊歷家馬哥李羅也。鮑梯所刊行之馬哥李羅遊記漢文題名，卽爲忽必烈樞密副使博羅本書。前清乾隆時代，嘗敕改元史中李羅爲博羅。鮑梯之取名，蓋依據此本也。鮑梯指出後，歐洲學人之研究馬哥李羅者，皆從其說。亨利玉爾亦其一也。（見導言第三章第二十節）鮑梯之發明，余亦然之。惟歐人將樞密副使名詞譯作 Second Class Commissioner or agent attached to the Privy Council，以余觀之，似覺不妥也。英國之樞密院（Privy Council）職權如何，余不詳悉，德文之 Geheimrat，英文亦譯作 Privy Council。德文之 Geheimrat，僅名譽職位，政府

有時顧問之而已。元代之樞密院，掌天下兵甲，機密之務，凡宮禁宿衛，邊庭軍翼，征討戍守，簡閱差遣，舉功轉官，節制調度，無不由之。以其職權而論，可當今陸軍部參謀部也。元朝官制，其總政務者曰中書省，秉兵柄者曰樞密院。皇太子立，必兼中書令，樞密使。（見元史卷八十五百官志又輟耕錄卷二十二皇太子署牒）他姓之人，最高之官，僅至丞相及樞密副使而已。

鮑梯雖已指出樞密副使孛羅爲卽馬哥孛羅然樞密副使孛羅仕於元廷時，其所作爲，至今尙無人表出之。良以搜查中國書籍之不易也。西國書籍末尾，皆有人地名目錄，(index) 標明卷數頁數，依字母先後，一望卽可查獲。中國之書則不然，篇首僅俱章名，或有專傳者之名，至若無專傳而事蹟散見於各卷者，勢非披閱全書，則不可得也。元史一書，共二百十卷，高積盈尺。按篇而查畢全書，其勞實甚也。然除此拙法之外，又無巧捷之方也。馬哥孛羅爲開闢新世界史之導綫，其在中國之作爲，可值一查。余故不辭其勞，搜集元代正史及他書，有樞密副使孛羅事蹟者，撮而滙聚之。做蘇天爵所撰元朝名臣事略之例，按年代之先後，作馬哥孛羅在中國事略。

元史卷六十七，禮樂志，

制朝儀始末

世祖至元八年，秋八月己未，初起朝儀。先是至元六年春，正月甲寅，太保劉秉忠、大司農李羅奉旨命趙秉溫、史枉訪前代知禮儀者，肄習朝儀。既而秉忠奏曰：『二人習之，雖知之莫能行也。』得旨許用十人。遂徵儒生周鐸、劉允中、尙文、岳忱、關思義、侯祐、賢、蕭琬、徐汝嘉。從亡金故老烏庫哩居貞、完顏復昭、完顏從愈、葛從亮、于伯儀及國子祭酒許衡、太常卿徐世隆、稽諸古典，參以時宜，沿情至制，而肄習之，百日而畢。秉忠復奏曰：『無樂以相須，則禮不備。』奉旨搜訪舊教，訪樂工，得杖鼓色楊皓、笛色曹楫，前行色劉進教、師鄭忠，依律運譜，被諸樂歌。六月而成。音聲克諧，陳於萬壽山便殿，帝聽而善之。秉忠及翰林太常奏曰：『今朝儀既定，請備執禮員。』有旨命丞相安童、大司農李羅，擇蒙古宿衛士，可習容止者二百餘人，肄之期月。七年春，二月，奏以丙子觀禮。前期一日，布綿繖，金帳殿前，帝及皇后，臨觀於露階。禮文樂節，悉無遺失。冬十一月，戊

寅，秉忠等請建官典朝儀，帝命與尚書省論定以聞。八年春二月，立侍儀司，以呼圖克約蘇額森、鼐爾爲左右侍儀，奉御趙秉溫爲禮部侍郎，兼侍儀司事，周鐸、劉允中爲左右侍儀使，尙文、岳忱爲左右直侍儀事，關思義、侯祐賢爲左右侍儀副使，蕭琬、徐汝嘉爲僉左右侍儀事，烏庫哩居貞爲承奉班都知，完顏復昭爲引進副使，葛從亮爲侍儀署令，于伯儀爲尙衣局大使。夏四月，侍儀司奏請製內外仗，如歷代故事。從之。秋七月，內外仗成。遇八月帝生日，號曰天壽聖節，用朝儀自此始。

元史卷七世祖本紀，至元七年春二月丙子，帝御行宮，觀劉秉忠、李羅許衡及太常卿徐世隆所起朝儀，大悅，舉酒賜之。

李羅氏之名，至元六年始見。據世祖本紀以後之記載，至元六年時，李羅爲御史中丞，尙未升大司農也。御史臺成立於至元五年。李羅氏或即於成立時被任爲御史中丞也。此節之李羅，或指馬哥之父叔而言，蓋馬哥於至元五六年之際，斷然尙未至中國也。制朝儀事蹟，與李羅遊記序言第五章所記，大汗先問歐洲皇帝如何維持其尊榮，國家政治如何得其平諸語，相應也。御史臺者，其職掌糾察百官善惡，政治得失者也。



李羅遊記卷二，第十四章，記天壽聖節受朝儀。世祖生日爲九月二十八日，陰歷約後一月餘。據元史卷四，世祖以乙亥歲，八月，乙卯生也，又遊記卷二，第十五章，記元正受朝儀。陰歷元正，皆在陽歷二月間也。

馬哥李羅遊記全書，記其父叔之事極略。其居中國多年，何所作爲，無一語及之也。吾人臆度之，斷不能閉居也。其居中國時，三人或皆以李羅爲名，致史官登記時，不辨受命之人，究爲父叔與侄，因而有此誤會也。至元十四年李羅被簡爲樞密副使時，一身而兼大司農，御史大夫，宣慰使，領侍儀司事，四職使也。

亨利玉爾先生對於李羅氏史年代考，襄陽要塞陷落一節，最爲困難，無可考證。以中國史此節，及以後諸節觀之。李羅氏三人，是時已在中國。襄陽攻陷，身預其列，亦當然也。唯余不可不指出者，元史此節，及以下一節，不獨未解決李羅氏史年代之困難，反更加困難也。序言第九章，言耶蘇降生一千二百六十九年（即世祖至元六年）四月，抵阿扣港（Acre）得悉教皇已死。教皇之名，在法國地學會本，及鮑梯氏所依據各種寫本，皆付缺如。後代之克魯斯喀（Crusca）意大利文譯本，及賴麥錫本，皆增入克來孟第四世（Clement IV）之名，玉爾先生已考證所添入者，爲不誤矣。（見序言第九章註一查克來孟第四世崩於一千二百六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卽至元五年也。新教皇格利高雷十世（Gregory X）於一千二百七十一年九月一日，始被公舉。是年卽至元八年也。據李羅遊記序言第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諸章所言，其父叔是時，方在途間與家里。而元史乃有與劉秉忠等，制成朝儀之記載。又李羅遊記序言首篇，載馬哥離故鄉共二十六

年馬哥以成宗元貞元年抵故里。倒推之，當於世祖至元六七年時，啓身離威尼斯也。年代不符，亦云甚矣。豈樞密副使李羅，非大遊歷家馬哥字羅歟。然阿合馬事蹟之傳記，以及余所查得元史所載樞密副使字羅諸節，與馬哥字羅書中事蹟，無一不合者。謂非其人，余亦不信也。馬黎諾里 (Marignoli) 事蹟，猶見於元史。豈字羅氏仕於元廷十七年，反無痕蹟可尋乎？馬哥字羅啓身來遠東時，年方十六，口述遊記時，已四十三歲。或者幼年事情，已不甚清了。父叔二次橫斷亞洲大陸，正確時日，不深悉也。本書卷一，第四十章附註，所載元明二代，橫斷亞洲大陸諸家之記載，無有須時至三年之久者，而字羅遊記序言第八章，記其父叔由中國至拉耶斯港，途間三年，又第十三章，記三人由西方歸回大汗之廷，又耗時三年半也。錯誤不符之點，或在於斯也。馬哥字羅有意誇言，使讀者注意其道途之遼遠，行程之不易，亦意中事也。然吾人姑將事實表列之，以待後之史學發明而考證焉。

法國李洋特

(M. le Comte Riant) 最近查明泰大兒多 (Tedaldo Visconti)

(即教皇專使後被舉爲新教皇改號格利高)

第十世

實於一千二百七十一年

(元世祖至元八年)

五月九日與英吉利親王愛德華

(Edward) 同船抵阿

扣港 (Acre) 就任聖地 (Holy Land) 同年十一月十八日離阿扣港，赴羅馬即教皇之位也。

(泰大兒多以該

年九月一日被舉)

李洋特由此斷定尼哥羅及馬飛二人由東方來抵阿扣港，及由西方還抵阿扣港，皆必在此數月之間也。

(見序言第九章補註)

據此則尼哥羅及馬飛二人第一次由東方歸威尼斯居家里實甚匆促，爲時未久

也。序言第九章記『李羅兄弟發拉耶斯城來至阿扣特，爲耶蘇降生一千二百六十九年四月也。』同章又記『兄弟二人，居威尼斯數年，以待新教皇之選定。』第十章記『兄弟二人，留滯威尼斯甚久，教皇久不選定，心急不復待。』諸語皆不確也。李洋特之發明，證明余說之一部。尼哥羅及馬飛奉元世祖之命，出使教皇，自東方起程，以至由西方歸還大汗之廷，總共所須年月，實甚短促。不若序言所記，由中國至拉耶斯港，須時三年，由西方歸回大汗之廷，又須時三年半，居威尼斯故里，又復數年也。元史世祖本紀至元八年至元十二年四月間，凡四年餘，不見有李羅氏事蹟。余意或即於此四年間，奉命西使者也。

同卷，至元七年十二月，丙申朔，改司農司爲大司農司，添設巡行勸農使副各四員，以御史中丞李羅兼大司農卿，安童言，李羅以臺臣兼領，前無此例。有旨司農非細事，朕深諭此，其令李羅總之。

元史卷八十七百官志，大司農司秩正二品。凡農桑水利，學校饑荒之事，悉掌之。至元七年，始立，置官五員。十四年罷，以按察司兼領勸農事。

附屬機關如下：籍田署，秩從六品，掌耕種籍田，以奉宗廟祭祀。至元七年，始立，隸大司農。十四年罷，司農隸太常寺。二十三年復立大司農司，仍隸焉。署令一員，從六品，署丞一員，從七品，司吏一人，供膳司，秩從五品，掌供

給應需貨買百色生料，并價格籍入資產。至元二十二年始置，隸司農。置達嚕花赤一員，提點一員，並從五品，司令一員，正六品，丞一員，正七品吏一人。

卷八，至元十二年四月丁卯，以大司農御史中丞孛羅爲御史大夫，罷隨路巡行勸農官，以其事入提刑按察司。

據亨利玉爾之考證，孛羅氏三人，於是年之夏方抵上都，謁見世祖也。

元史卷八十六，御史臺秩從一品，大夫二員，從一品，中丞二員，正二品，侍御史二員，從二品，治書侍御史三員，正三品。掌糾察百官善惡，政治得失。至元五年始立臺建官，設官七員。大夫從二品，中丞從三品，侍御史從五品，治書侍御史從六品，典事從七品，檢法二員，獄丞一員，二十一年升大夫從一品，中丞爲正三品，侍御史爲正五品，治書爲正六品。二十七年大夫以下品從，各升一等。

（輟耕錄第十七卷，旃檀佛）○京師旃檀佛，以靈異著聞海宇。王侯公相，士庶婦女，捐金莊嚴，以丐福利者，歲無虛日。故老相傳云，其像四體無所倚着。人君有道，則至其國。國初時，尚可通一綫無礙，今則不然矣。按翰林學士程鉅夫瑞像殿碑刻云，「釋迦如來初爲太子，生七日，母摩耶棄世，昇忉利天。佛旣成道，思念母恩，遂昇忉利天爲母

說法。優填國王自以久失瞻仰於如來欲見無從，乃刻旃檀爲佛目犍連尊者，慮有闕陋，躬以神力，攝三十二匠，昇忉利天諦觀相好，三返乃得其真。既成，國王臣民奉之，猶眞佛焉。及佛自忉利天復至人間，王率臣庶同往迎佛，此像騰步空中，向佛稽首，佛爲摩頂授記曰：「我滅度千年之後，汝從震旦也。」東土廣利人天。一由是西土一千二百八十五年，龜茲六十八年，涼州十四年，長安一十七年，江南一百七十三年，淮南三百六十七年，復至江南二十一年，汴梁一百七十七年。北至燕京居聖安寺十二年，北至上京大儲慶寺二十年，南還燕宮內殿五十四年。丁丑歲三月，燕宮火，迎還聖安寺居，今五十九年。乙亥歲，當今大元世祖皇帝至元十二年也。帝遣大臣孛羅等四衆，備法駕仗衛音伎，迎奉萬壽山仁智殿。丁丑建大聖安寺。己丑歲，自仁智殿迎安寺之後殿，大作佛事。瑞像計自優填王造始之歲，至今延祐丙辰，凡二千三百有七年。」又釋氏感通錄云：「梁武帝遣郝騫等往天竺國，迎佛旃檀像。其王模刻一像，付騫天監十年至建康帝，迎奉太極殿，建齋度僧，大赦斷殺。自是蔬食絕慾。」據此說，又與碑文不同。卽

今聖安寺所安之像，抑優填之所刻歟？天竺之摹刻歟？

丁丑歲，爲至元十四年，己丑歲爲至元二十六年。輟耕錄此條之大臣孛羅，爲御史大夫孛羅，抑爲丞相孛羅，不可得知。惟據世祖本紀，丞相孛羅何年拜官，既無明文，至元十二年時，惟御史大夫孛羅秩從二品，後升從一品，可稱爲大臣也。此條迎佛事，與孛羅遊記卷三第十五章，所記迎佛鉢舍利，非常相類也。（輟耕錄此條，與元史諸條，非一綫相係，故置之括號內。）

元史卷一百六十八，姚天福傳。時御史臺置二大夫，綱紀無統。天福言于世祖曰，古稱一蛇九尾，首動尾隨，一蛇二首，不能寸進。今臺綱不張，有一蛇二首之患，陛下不急拯之，久則紊不可理。帝詔伊蘇特穆爾及孛羅諭之。孛羅以年幼自劾。

元文類卷六十八，孛魯翀大都路都總管姚公神道碑。監大名小敢普得罪，御史按之，至見毆辱。繼用公往，問道微服入境，察悉其情，還故驛，抵其所，摘抉如神，簿責死罪十有七，械送輦下。俄以宥賞，經臺門大詬。公在祭院，促捕之，目檢行橐，得賂侍御史安兀，失納救免狀。卽極敢普而秘其事。夜用巡符，託詞邏，奄至一道士室，盡獲其賂。

明日陛奏，上曰：彼七死猶赦，汝欲何爲？公對罪十有七，赦七留十，餘誰歸咎？上悟，戮敢普斥安時。御史大夫二安善甚，一旣斥，與所善猶雙陸禁中。公曰：安庶人耳，豈得與大臣狎，叱令起，座皆失色。公卽入奏，一蛇九尾，首動尾隨，兩其首行不能寸。今憲不綱，蛇首二也。上曰：然，一人二冠可乎？召兩大夫諭以公言。大夫孛羅懼，以年少自劾罷……

據元文類卷六十八，姚公神道碑，姚天福於至元十一年以承事郎拜御史。十三年江南平，冬十二月，宰相怒左遷同知衡州路，其彈劾臺綱不張之時，當在至元十二三年也。依亨利玉爾先生之考證，馬哥孛羅當至元十二三年時，年甫二十或二十一也。以上中國史書兩節，所記大夫孛羅以年少自劾罷之事，亦與馬哥孛羅相合也。余於上文已疑孛羅氏三人，在中國時，恐皆以孛羅爲名，致史官將三人之事，叙爲一人之事矣。吾讀此兩節，尤不能不申吾前說也。至元十二三年時，大夫孛羅已以年少自劾。當至元六七年，受命與劉秉忠、許衡等制定朝儀之時，其年更少。以此幼童而充此繁文縟節之事，是不可信也。雖云專制時代，任命官吏由君主一人之心意，而元廷尤多年幼之人，然余所查，未有二十以下而受重任者。世祖時代，年最幼而當大任者，以丞相安童爲最。當其受任之時，年甫二十而已。然亦擇許衡以輔之，有安童尙幼，未更事之語也。

元史卷九，至元十四年二月，以大司農，御史大夫，宣慰使，兼領侍儀司事孛羅爲樞

### 密副使兼宣徽使領侍儀司事。

御史大夫李羅於至元十四年時，以一身而兼四職。何時充宣慰使，領侍儀司事，世祖本紀及他卷皆無記載也。

元史此條，法國鮑梯（M. Pauthier）亦曾發見之，惟鮑梯未將各官銜翻譯之，僅書任命李羅爲樞密副使而已。（見 Pauthier, Le Livre de Marco Polo, citoyen de Venise, Conseiller privé et commissaire impérial de Khoubilai-Khan. p. ix; p. 361）吾欲於此將元史百官志所載宣慰使等職所司，表列出之，俾得知其作爲焉。

元史卷九十一，百官志，宣慰司掌軍民之務，分道以總郡縣，行省有政令，以布於下，郡縣有請，則爲達於省，有邊陲軍旅之事，則兼都元帥府。其次則止爲元帥府，其在遠服，又有招討安撫宣撫等使。品秩員數，各有差等。宣慰使司，秩從二品。每司宣慰使三員，從二品；同知一員，從三品；副使一員，正四品；經歷一員，從六品；都事一員，從七品；照磨兼架閣管勾一員，正九品。凡六道：

山東東西道，益都路置

河東西道，大同路置

淮東道，揚州置

浙東道，慶元路置

荆湖北道，中興路置

湖南道，天臨置



侍儀司，隸禮部，秩正四品。掌凡朝會，卽位，冊后，建儲，奉上尊號，及外國朝覲之禮。至元八年，始置左右侍儀，奉御之員，禮部侍郎知侍儀事一員，引進使知侍儀事一員，左右侍儀使二員，左右直侍儀使二員，左右侍儀副使二員，左右侍儀僉事二員，引進副使，侍儀令，承奉班都知，尙衣局大使，各一員。十二年，省左侍儀奉御，通曰左右侍儀；省引進副使及侍儀令尙衣使等員，改置通事舍人十四員。禮部掌天下禮樂，祭祀，朝會，燕享，貢舉之政令。凡儀制損益之文，符印簡冊之信，神人封諡之法，忠孝節義之褒，送迎聘好之節，文學僧道之事，婚姻繼續之辨，音藝膳供之物，悉以任之。

元史卷八十六，樞密院，秩從一品。掌天下兵甲，機密之務。凡宮禁宿衛，邊庭置翼，征討戍守，簡閱差遣，舉功轉官，節制調度，無不由之。世祖中統四年，置樞密副使二員，從二品，僉書樞密事一員。至元七年，置同知樞密院事二員，院判一員。二十八年，始置知院一員，增院判一員，又以中書平章商量院事。

兵部，掌天下郡邑郵驛屯田之政令。凡城池廢置之故，山川險易之圖，兵站屯田之籍，遠方歸化之人，官私芻牧之地，駱馬牛羊鷹隼羽毛皮革之徵，驛乘郵運，祇應公廩皂隸之制，悉以任之。

元史卷八十七，宣徽使院，秩正三品。掌供玉食。凡稻粱牲牢，酒醴蔬菓庶品之物，燕享宗戚賓客之事，及諸王宿衛，齊哩克昆糧食，蒙古萬戶千戶，合納差發，係官抽分，牧養孳畜，歲支芻草粟菽，羊馬價值，收受拉木伊克等事，與尙食尙藥尙醞三局皆隸焉。所轄內外司屬用人，則自爲選。至元十五年，置院使一員，同知同簽各二

員，主事二員，照磨一員。二十年，升從二品，增院使一員，置經歷二員，典簿三員。二十三年，升正二品，置院判二員，省典簿，置都事三員。三十一年，院使四員。

其屬附見：光祿寺，秩正三品。掌起運米麴諸事。領尚飲尚醞二局，沿路酒坊，各路布種事。

大都尚飲局，秩從六品。掌醞造上用細酒。

大都尚醞局，秩從六品。掌醞造諸王百官酒醴。

尚舍寺，秩正四品。掌行在帷幙帳房陳設之事。牧養駱駝，供進愛喇克乳酪。

拉木伊克藍，秩正四品。掌布時齊人口，頭疋諸物。

據元史所載，樞密副使孛羅兼領諸職使，其所司諸事，與馬哥字雖遊記所載，皆無不符之處也。樞密副使爲最高級之軍官，其職務掌天下兵甲，機密之務，宮禁宿衛，邊庭置翼，征討戍守，簡閱差遣，舉功轉官，節制調度之事，與孛羅遊記序言第十五章所記「尼哥羅之子馬哥不久知悉韃靼風俗，語言文字，及其作戰方法」之語，相應也。又導言第七十七節，十四世紀中葉，高僧長約翰（Friar John the Long）所著編年史，其中記孛羅氏探險紀行曰：「尼哥羅及馬飛與韃靼人數名，第二次被遣至此地，唯馬哥字孛羅爲皇帝所留，效用於軍旅之間，居汗庭二十七年。」諸語亦相應也。

孛羅遊記本書，記載世祖時代之戰爭，尤爲詳盡。而其文體，又皆大概相同，致使讀者取厭。殊不知馬哥字孛羅

職守，掌天下兵甲，故於各次戰爭，蒙古軍隊內情，皆深知之故也。

元代名臣，嘗充樞密副使者，至元之時，爲伯顏、史天澤、張文謙、張易等，是也。讀者或有懷疑馬哥孛羅以外國人而充此要職者，然此無足疑也。孛羅遊記卷二，第二十三章，已言「契丹人民，因大汗任用韃靼總督，或時用薩拉森人管理各地，待之如奴隸，故不堪其治。大汗之得契丹，非由承襲先產之特權，乃以武力征服定之也。故對於土人，無倚恃之心，而將事權委之於韃靼人，薩拉森人，或基督教徒之臣，附於其家，而爲之宣力者。此等人皆外國人，僑居契丹者也。」馬哥孛羅任樞密副使時，年甫二十二歲，或有疑其年太輕，不堪此重任者。余曰：「此亦無足疑也。元世祖喜用年輕之人，故當其時年輕之人，負責任者，不可勝數也。安童年二十，而任中書右丞相矣。伯顏以至元元年，自波斯抵北京，而二年卽拜光祿大夫，中書左丞相，攷其年亦僅二十八而已。」或問樞密副使爲軍務最高之官吏，伯顏、史天澤、張文謙等，元史皆有專傳，馬哥孛羅旣充此要職，與伯顏、史天澤齊位，何以無專傳乎？余謂此不獨不能辨樞密副使非馬哥孛羅，而反證明其實爲馬哥也。中國向例，大臣死後，乃宣付國史館立傳。馬哥孛羅生時，已西歸，故史無專傳。無專傳，乃證明此人必他往，非死於中國者也。丞相孛羅無專傳者，亦必此故也。

宣徽使掌供玉食，燕享宗戚賓客之事。孛羅遊記卷二第十三章，記大汗宴享賓客之禮，「有巴隆數人，受任照料外國賓客，不知朝廷儀禮者，坐於相當座位否也。巴隆皆往來殿中，視察賓客席上，酒肉乳酪，有缺者，卽

使僕役速給之。』此章之巴隆（Barons）即宣徽使與其屬吏也。又同卷第十四章及第十五章，所記天壽聖節受朝儀，與元正受朝儀，元史禮樂志所載宣徽使之任職，可以知矣。李羅遊記卷二第一部，所載諸章，非身當大吏，時與皇帝接近者，不能言之。若是其詳悉也。卷三第七十六章，宋全太后給伯顏軍民戶口錢數冊，李羅亦曾見之。使非樞密大臣，豈得覩之耶？吾人讀李羅遊記內容，不必攷證其個人真確歷史，已可料想著者，必高級官吏中之人物也。

侍儀司掌朝會，卽位，冊后，建儲，及外國朝覲之禮。其職司與宣徽使相倣。馬哥李羅遊記序言第十五章，記「馬哥居大汗廷，不久閑熟數種言語，及四國文字。馬哥爲人，聰慧謹慎，故皇帝甚愛悅之。」宣徽使侍儀司，遇外國朝覲之事，須教導外國人禮節。馬哥閑熟數種言語，四國文字，充當此職，亦擇人而任矣。馬哥以後奉使占城印度，或者其在京時，因身當外交之職，外國情形，亦已探悉，故有使命也。

元史卷一百二十一，博羅歡傳 至元十四年，討平叛臣只里韓台於德昌，賜玉帶

文綺，與李羅同署樞密院事。拜中書右丞，行省北京。未幾召還。時江南新附，多反側，詔募民能從大軍進討者，使自爲一軍，聽節度於其長，而毋役於他軍。制命符節，皆與正同。

元史卷一百三十四，闊里吉思傳。闊里吉思，蒙古阿齊台氏。曾祖巴爾斯布哈，從攻乃蠻，欽察，幹羅斯，馬扎兒，回回諸國，常爲先鋒。太祖嘉之，賜虎符，及諭降豐州，雲州，擢充宣撫使。祖忽押忽辛襲職，佩虎符。憲宗嘗語之曰：『汝所佩金符舊矣，何以旌世功？』命改製以賜之。中統三年，改河中府爲達魯花赤，卒。父藥失謀，擢襄陽統軍司經歷，改宿州爲達魯花赤，不拜。樞密副使孛羅，御史中丞木八剌，引見，世祖奏曰：『此忽押忽辛子，乞以其祖虎符授之。』擢中順大夫，金剛臺，達魯花赤，繼改光州。屢遷安東州，河中府，及溫州，潞州，以建康路達魯花赤致仕。闊里吉思初以宿衛，充保兒赤。至元二十五年，擢朝列大夫，司農少卿……

元史全書，有闊里吉思二人，皆有專傳。卷一百十八，汪古部長高唐王闊里吉思，卽孛羅遊記卷一，第五十九章，卷四第二章所記之佐治王（King George）也。闊里吉思，卽 Georgius 之譯音，基督教徒之名也。

（參觀卷一第五十九章附註）高唐王闊里吉思，爲基督教徒，此卷之闊里吉思，亦基督教徒也。吾人自其祖父之名而得知也。忽押忽辛，卽聖經中名 Hoham Hoshaiah，藥失謀，卽 Joachim。皆基督教徒之名。

也。馬哥李羅崇奉基督教。其在中國所交友者，大抵外國人及基督教徒。同教之人互相援引，意中之事也。闕里吉思之奉基督教，或有馬哥李羅之關係在也。

元史卷九十九兵志，鎮戍。成宗元貞元年七月，樞密院官奏『劉二巴圖爾言，「初鄂州省安置軍馬之時，南面止是潭州等處，後得廣西海外四州八番洞蠻等地，疆界闊遠，闕少戍軍，復增四萬人。今將元屬本省四翼萬戶軍分出，軍力減少。」臣等謂劉二巴圖爾之言有理，雖然，江南平定之時，沿江安置軍馬，伯顏、阿朮、安塔哈、阿里海牙、阿剌罕等俱係元經攻取之人，又與近臣月兒魯、李羅等樞密院官同議安置者，乞命通軍事，知地理之人同議增減安置，庶後無弊。」從之。

蒙古鎮戍之兵，謂之鄂囉，猶之前漢各省駐防也。乃世祖當時與二三大臣共議，視地之輕重，而爲之多寡。達兵機之要，審地理之宜，邊繳襟喉之地，命宗王將兵鎮之。河洛山東，據天下腹心，則以蒙古特默齊軍，列大府以屯之。淮江以南，地盡南海，則各藩列郡，又各以漢軍及新附等軍戍焉。李羅遊記卷二第三章及七十六章，曾詳言之。觀於此節，當時同議置戍之諸臣，李羅亦與其列也。

元文類卷四十一，經世大典序錄屯戍，國初征伐，駐兵不常。其地視山川險易，事

機變化而位置之。前卻進退，無定制。及天下平，命宗王將兵，鎮邊徼襟喉之地。

如和林畏南回畏

吾河西遼東揚州之類

而以蒙古軍屯河洛山東，據天下腹心。漢軍探馬赤軍戍淮江之南，以盡南

海而新附軍亦間厠焉。蒙古軍即營以家，餘軍歲時踐更，皆有成法。獨南三行省，不時請移彼置此。樞密院必以為初下江南時，世祖命伯顏、阿朮、阿塔海、阿里海牙、阿剌罕與月兒魯、孛羅朮所議定六十三處兵也。不可妄動，奏卻之。此其槩也。

經世大典序錄所載，與元史兵志所記相同。當時同議七人，孛羅之外，有伯顏、阿朮、阿剌罕三名，皆見孛羅遊記也。伯顏之名，見於卷二第六十五章，七十四章，七十六章。阿朮之名，見於卷二第六十一章，作 Agui。阿剌罕之名，見於卷三第二章，作 Abacan 即 Alacan 之誤寫也。

經世大典為研究元朝事情重要之書。據元文類歐陽玄進經世大典表，為書凡八百八十卷，目錄十二卷，公牘一卷，纂修通議一卷。前清乾隆敕改元史時，尚屢參用之，而今則似已散佚。所存者，僅元文類有序錄數篇，海國圖志轉錄永樂大典西北地圖而已。惜哉！

元史卷一百二十八，相威傳。十六年，入覲。會左丞崔斌等言，平章阿合瑪不法事。有旨命相威及知樞密院李羅，自開平馳驛大都共鞫之。阿合瑪稱疾不出。李羅欲回，相威厲聲叱曰：『奉旨按問，敢回奏耶？』令輿疾赴對。首責數事，既引伏。有旨釋免。仍諭相威曰：『朕知卿，不惜顏面。』復命還南行臺。

此節記阿合馬事蹟，參觀下文，及李羅遊記卷二第二十三章。

元史卷一百三十一，完者都傳。完者都，欽察人。十六年，授昭勇大將軍，遷管軍萬戶。漳州陳吊眼聚黨數萬，劫掠汀漳諸路。七年未平。十七年八月，樞密副使李羅請命完者都往討。從之，加鎮國上將軍，福建等處征蠻都元帥，率兵五千以往。賜翎根甲，而慰遣之。且曰：『賊苟就擒，聽汝施行。』時黃華聚黨三萬人，擾建寧，號頭陀軍。完者都先引兵壓其境，軍聲大震。賊驚懼納款。完者都許以爲副元帥。凡征蠻之事，一以問之。且慮其姦詐莫測，因大獵以耀武。適有一雕翔空，完者都射之，應弦而落。遂大獵，所獲山積。華大悅服。乃聞於朝，請與之俱討賊。朝廷從之，授華征蠻副元帥，與完者都同署。



華遂爲前驅，至賊所，破其五寨。十九年三月，追陳吊眼至千壁嶺，擒之，斬首漳州，餘黨悉平。

世祖本紀至元二十年冬十月，建寧路管軍總管黃華叛，衆幾十萬，號頭陀軍，僞稱宋祥興五年，犯崇安浦城等縣，圍建寧府。詔卜憐吉帶、史彌等將兵二萬二千人討平之。陳吊眼宋末已起，至元世祖至元十七年始平黃華頭陀軍，擾亂建寧一帶，尤無紀律。李羅遊記卷二第八十章，所言蠻人剃頭額，染藍之如刀面，出戰，酋長外皆步行，使用戈矛刀劍，嗜殺人，飲其血，而食其肉。諸事不必爲山間番族，或卽爲黃華陳吊眼徒黨，亦未可知也。

元史卷二百五，姦臣阿合馬傳。阿合馬，回紇人，不知其所由進。世祖中統三年，始命領中書左右部，兼諸路都轉運使，財賦之任，專委之。世祖升開平爲上都，又以阿合馬同知開平府事，領左右部如故。至元元年八月，罷領中書左右部，併入中書，超拜阿合馬爲中書平章政事，階榮祿大夫。三年正月，立制國用使司。阿合馬又以平章政事領使職。七年正月，立尙書省，罷制國用使司，又以阿合馬平章尙書省事。阿合馬多智

巧言，以功利成效自負。衆咸稱其能。世祖急於富國，試以行事，頗有成績。又見其與丞相錫津、史天澤等爭辨，屢有以詘之。由是奇其才，授以政柄。言無不從，而不知其專悞益甚矣。丞相安童含容久之，言於世祖曰：『臣近言尙書省樞密院、御史臺，宜各循常制奏事。其大者從臣等議定奏聞，已有旨俞允。今尙書省一切以聞，似違前奏。』世祖曰：『汝所言是，豈阿合馬以朕頗信用，敢如是耶？其不與卿議非是，宜如卿言。』又言：『阿合馬所用部官，左丞許衡以爲多非其人。然已得旨，咨請宣付，如不與，恐異日有辭。宜試其能否，久當自見。』世祖然之。九年，併尙書省入中書省，又以阿合馬爲中書平章政事。明年，又以其子呼遜爲大都路總管，兼大興府尹。右丞相安童見阿合馬擅權日甚，欲救其弊，乃奏大都總管以下，多不稱職，乞選人代之。又奏阿合馬、張惠、挾宰相權，爲商賈，以綱羅天下大利，厚毒黎民，困無所訴。阿合馬曰：『誰爲此言？臣等當爲廷辯。』安童進曰：『省左司都事周祥中木取利罪狀明白。』世祖曰：『若此者，徵畢當顯黜之。』旣而樞密院奏以呼遜同僉樞密院事，世祖不允曰：『彼賈胡事猶不知，

况可責以機務耶。十二年，伯顏伐宋，既渡江，捷報日至。世祖命阿合馬與姚樞、圖克、坦公、履、張文謙、陳漢、歸楊誠等議行鹽鈔法於江南，及貿易藥材事。阿合馬奏：『樞云：江南交會不行，必致小民失所。公履云：伯顏已嘗榜諭，交會不換，今亟行之，失信於民。文謙謂可行與否，當詢伯顏。』漢歸及誠皆言：『以中統鈔易其交會，何難之有。』世祖曰：『樞與公履不識事機，朕嘗以此問陳巖，巖亦以宋交會速宜更換。今議已定，當依汝言行之。』又奏：『北鹽藥材，樞與公履皆言可使百姓從便販鬻。臣等以爲此事若小民爲之，恐紊亂不一。擬於南京、衛輝等路，籍括藥材，蔡州發鹽十二萬斤，禁諸人私相貿易。』世祖曰：『善，其行之。』十五年，諭阿合馬宜廣貯積，以備闕乏。阿合馬奏：自今御史臺非自省，毋擅召倉庫吏，毋究索錢穀數，及集議中書，不至者罪之。其沮抑臺察如此。四月，湖南中書左丞崔斌奏曰：『先以江南官冗，委任非人，命阿里等澄汰，今已顯有徵驗，蔽不以聞，是爲罔上。杭州地大，委寄非輕。阿合馬溺於私愛，以不肖子瑪蘇庫充達魯花赤，佩虎符。此豈量才授任之道。』又言：『阿合馬先自陳乞，免其子

弟之任。今身爲平章，而子若姪，或爲行省參政，或爲禮部尙書，將作院達魯花赤，領會同館。一門悉處要津。自背前言，有虧公道，『有旨並罷黜之。然終不以是爲阿合馬罪。』世祖嘗謂淮西宣慰使昂吉爾曰：『夫宰相者，明天道，察地理，盡人事，兼此三者，乃爲稱職。』阿里海牙、敏珠爾丹等，亦未可相。回回人中，阿合馬才任宰相。『其爲上稱道如此。十六年，以呼遜爲中書右丞。阿合馬在位日久，益肆貪橫。援引姦黨，郝禎、耿仁、驟升同列，陰謀交通，專事蒙蔽，逋賦不蠲，衆庶疎移。民有附郭美田，輒取爲己有。內通貨賄，外示威刑。廷中相視，無敢論列。有宿衛士秦長卿，慨然上書，發其姦，竟爲阿合馬所害，斃于獄。十九年三月，世祖在上都，皇太子從。有益都千戶王著者，素志疾惡，因人心憤怨，密鑄大銅鎚，誓願擊阿合馬首。會妖僧高和尚，以秘術行軍中，無驗而歸。詐稱死，殺其徒，以尸欺衆逃去，人亦莫知。著乃與合謀，以戊寅日，詐稱皇太子還都，作佛事，結八十餘人，夜入京城。旦遣二僧詣中書省，令市齋物。省中疑而訊之，不伏。及午，著又遣崔總管矯傳令旨，俾樞密副使張易發兵若干，以是夜會東宮前。易莫察其僞，即令指揮

使顏義領兵俱往。著自馳見阿合馬，詭言太子將至，令省官悉俟宮前。阿合馬遣右司郎中托歡徹爾等數騎出關，北行十餘里，遇其衆。僞太子者，責以無禮，盡殺之。奪其馬，南入健德門。夜二鼓，莫敢呵問。至東宮前，其徒皆下馬，獨僞太子立馬指揮，呼省官至前，責阿合馬數語。著即牽去，以所袖銅鎚碎其腦，立斃。繼呼左丞郝禎至，殺之。囚右丞張惠樞密院御史臺，留守司官皆遙望莫測其故。尙書張九思自宮中大呼，以爲詐。留守司達嚕花赤布敦遂持挺前，擊立馬者墜地。弓矢亂發，衆奔潰，多就擒。高和尚等逃去，著挺身請囚。中丞額森特穆爾馳奏。世祖時方駐蹕察罕諾爾，聞之震怒，卽日至上都，命樞密副使孛羅司徒和爾果斯參政阿里等馳驛至大都，討爲亂者。庚辰，獲高和尚於高梁河。辛巳，孛羅等至都。壬午，誅王著。高和尚於市，皆醢之，并殺張易。著臨刑大呼曰：『王著爲天下除害，今死矣。異日必有爲我書其事者。』阿合馬死，世祖猶不深知其姦，令中書毋問其妻子。及詢孛羅，乃盡得其罪惡，始大怒曰：『王著殺之誠是也。』乃命發墓剖棺，戮尸於通元門外，縱犬齧其肉。百官士庶聚觀稱快。子姪皆伏誅。沒

## 入其家屬財產。

元史阿合馬傳，可與李羅遊記卷二十三章互證。所有記載皆相合。王著張易之名，皆見李羅遊記。李羅遊記本章之末，言「亂事發生時，馬哥皆身在場。」與元史所載，「世祖命樞密副使李羅討爲亂者阿合馬死，世祖猶不深知其姦，及詢李羅，乃盡得其罪。」諸語，可證明樞密副使李羅，即大遊歷家馬哥李羅，毫無疑竇也。阿合馬執政自中統三年起，至元十九年止，凡二十一年。李羅謂爲二十二年，亦幾相同也。李羅遊記卷二，第二十三章，各種寫本中皆無之，惟賴麥錫（Ramusio）意大利文譯本內有之。此爲攷證馬哥李羅個人歷史最要之章，間接可證明賴麥錫原本馬哥李羅遊記必爲馬哥李羅出獄後，親筆修補，絕非賴麥錫僞作者也。

### 結論

馬哥李羅遊記書中，又記奉使雲南、緬國、占城、印度、治理揚州三年，扈從科克清、公、主至波斯等事蹟，元史及他漢文書中，皆無可稽攷也。（參觀下方年表後之攷證）何時解除樞密副使之職，元史亦無明文也。

馬哥李羅充樞密副使之時，元廷軍旅大事，必曾參預者，吾人可指出二事焉。李羅

拜副使時，爲至元十四年二月，卽伯顏渡江入臨安，虜宋主燾全太后北上之後一年也。江浙雖已平定，而張世傑、文天祥猶挾廣王昀，據閩粵力圖抗拒。西蜀重慶等處亦未服也。至元十八年，阿剌罕、范文虎（二名皆見李羅遊記卷三第二章）率領蒙漢軍征日本。南宋之完全平定，與征伐日本之役，調發軍隊等務，李羅氏必皆參預其列也。

附誌，日本東京遊就館有油畫一幅，繪元廷征日本時御前會議狀況，意大利人馬哥孛羅亦預其列。繪此畫者不過臆想，吾人今則證明其爲確實情形也。

吾人爲求馬哥孛羅遊記歷史上事實之清瞭，余故于下方作馬哥孛羅年表，以中國元史、波斯史及李羅遊記本書三者互相參證，俾讀者易于明瞭也。遊記本書所記事實與元史年代不符者，表後另加攷證焉。

### 馬哥孛羅年表

中國元史

李羅紀行本書

西歷

波斯史

九 年	八 年	七 年	六 年	五 年	四 年	三 年	二 年	蒙古憲宗 元年(即 宋理宗淳 和十一年)	蒙古大汗即位(漢人 稱憲宗)	賴麥錫謂馬哥孛羅生 於此年	一二五一	
帝崩壽五十二	旭烈兀平西域遣使獻 捷			大理全平忽必烈入觀	命旭烈兀及兀良合台 征西域	命忽必烈征大理					一二五二	
	此年			馬哥孛羅生*据玉爾							一二五三	
	地學會本謂馬哥生於 此年										一二五四	
											一二五五	
											一二五六	
											一二五七	
											一二五八	二月旭烈兀陷報達城 加利發亡
											一二五九	旭烈兀創伊兒汗國建 都塔伯利次城用中國 文璽印



元年	世祖中統	忽必烈即位為大汗	尼哥羅孛羅與馬飛孛羅離君士但丁堡就欽察伯忽汗	一二六〇	
二年			孛羅氏逗留伯忽汗庭十二月	一二六一	
三年		李璫之亂	李璫作亂於山東	一二六二	旭烈兀與伯忽汗相攻
四年			孛羅氏至布哈拉城	一二六三	
至元元年		伯顏至自波斯	孛羅氏逗留布哈拉三年	一二六四	察合台國八剌汗即位
二年		伯顏拜光祿大夫中書左丞相	孛羅與大使同往中國	一二六五	旭烈兀崩大汗使者薩他克回中國
三年		史天澤為樞密副使	在途間	一二六六	阿八哈王即位
四年		伯顏拜中書右丞阿朮觀兵襄陽趙璧為樞密副使	在中國受命奉使教皇及任聖墓取油事在途間	一二六七	

五年	圍襄陽史天澤為樞密副使	在途間教皇克來孟四世崩	一二六八	
六年	正月劉秉忠李羅同受命起朝儀	在途間四月抵阿扣港	一二六九	察合台國八刺汗侵呼羅珊師敗而還
七年	二月劉秉忠李羅朝儀成帝賜以酒 十二月以御史中丞李羅兼大司農卿	去年李羅歸威尼斯馬哥年十五 本年李羅在家	一二七〇	察合台國八刺汗崩
八年	去年伯顏為樞密副使	李羅兄弟二人復東行偕馬哥與俱 九月新教皇格利哥雷十世即位	一二七一	
九年	亦思馬因獻巨石礮攻襄陽十月張易為樞密副使	在途間三年半巴達哈傷養病一年	一二七二	大汗徵大馬色克城三礮手阿伯八克伊伯拉希及馬合摩德攻襄陽
十年	正月襄陽陷落	在途間（本書自謂襄陽攻破皆與其役）	七一二三	

十七年	十六年	十五年	十四年	十三年	十二年	十一年
六月安西王忙哥刺卒	納速刺丁遷帥大理招安夷寨三百籍戶十二萬二百	去年三月呼圖克大敗緬軍於永昌十月納速刺丁征緬	二月以大司農御史大夫宣慰使兼領侍儀司事李羅爲樞密副使兼宣徽使領侍儀司事	伯顏滅宋置江淮行省治揚州	四月以大司農御史中丞李羅爲御史大夫	途間
	奉使雲南緬國		納速刺丁大敗緬軍	伯顏滅蠻子國	五月抵上都米据玉爾	
一二八〇	一二七九	一二七八	一二七七	一二七六	一二七五	一二七四

十八年	范文虎等伐日本遇風敗還	范文虎阿刺罕征日本不和遇風敗還	一二八一	四月阿八哈王崩其弟阿合馬篡位
十九年	三月王著殺阿合馬帝遣樞密副使孛羅等討亂誅王著張易孛羅告阿合馬罪惡帝命發墓剖棺戮屍縱犬啗其肉十二月以張文謙為樞密副使	王著殺阿合馬帝悉阿合馬罪惡命發墓剖棺縱犬啗其肉諸事發現時馬哥孛羅皆身當其場	一二八二	
二十年	十月以平章政事扎薩克為樞密副使	出充淮東道宣慰使	一二八三	
二十一年	二月江淮行省遷杭州唆都征占城占城降亦黑迷失至僧迦刺國觀佛鉢舍利	唆都征占城占城降大汗遣使至錫蘭取佛鉢舍利	一二八四	阿八哈子阿魯大王為阿合馬所擒
二十二年	拜土土哈為樞密副使三月丁未皇太子真金薨	皇太子真金薨	一二八五	

二十三年	七月江淮省復回揚州		一二八六	阿魯大王即位四月王 妃布魯干薨遺命求婚 中國
二十四年	四月諸王乃顏叛帝自 將討平之餘黨悉誅 亦黑迷失使馬八兒國 取佛鉢舍利	諸王乃顏叛大汗自將 討平之	一二八七	
二十五年	海都犯邊	馬哥孛羅奉使占城	一二八八	
二十六年	二月徙江淮省治杭州 改浙西道宣慰司爲淮 東道宣慰司 海都犯邊和琳宣慰使 怯伯應之	奉使印度 海都犯邊怯伯昔班敗 走	一二八九	
二十七年			一二九〇	
二十八年		馬哥孛羅歸自印度	一二九一	三月阿魯大王崩七月 弟凱嘉圖篡位

二十九年	遣史彌高興擊爪哇無功而還	春正月馬哥孛羅等扈科克清伯岳吾公主離泉州往波斯途間二十六閱月	一二九二	冬科克清公主抵波斯北境凱嘉圖命交阿魯子靖遠王合贊
三十年		孛羅等留凱嘉圖庭九月乃西歸合贊與馬哥孛羅為知交	一二九三	
三十一年	正月帝崩皇太孫鐵木兒即位是為成宗	途間得聞大汗崩殂及合贊殺拜都正位	一二九四	
元貞元年		馬哥孛羅抵威尼斯故里	一二九五	阿魯大王從弟拜都殺凱嘉圖自立阿魯子合贊起兵討拜都殺之乃正位
二年			一二九六	
大德元年			一二九七	

九 年	八 年	七 年	六 年	五 年	四 年	三 年	二 年
				海都大王崩			
四月馬哥孛羅具保釋放波奴錫私販酒之罪			馬哥孛羅爲威尼斯貴族免水管不納稅罰金		尼哥孛羅卒	八月馬哥孛羅被釋放歸威尼斯故里	九月七日威尼斯與基奴亞兩艦隊戰於苟坐拉馬哥孛羅被擒獄中口述遊記於羅斯梯謝奴
一三〇五	一三〇四	一三〇三	一三〇二	一三〇一	一三〇〇	一二九九	一二九八
	靖遠王合贊薨鄂爾介都立						

十一年	帝崩海山立是為武宗	八月馬哥字羅獻遊記於法國貴族梯抱賽波	一三〇六	
武宗至大元年			一三〇八	
二年			一三〇九	
三年			一三一〇	
四年	帝崩弟愛育黎拔力八達立是為仁宗	馬哥字羅為托賣麝香一磅半事控經手人保羅吉拉多	一三一	
皇慶元年			一三一二	
二年			一三一一	
延祐元年			一三一四	
二年			一三一五	
三年			一三一六	



二 年	泰定元年	三 年	二 年	英宗至治 元年	七 年	六 年	五 年	四 年
		帝崩也孫鐵木兒立是 為泰定帝			帝崩太子碩德八剌立 是為英宗	夏四月庚子諸王合贊 薨		
馬哥孛羅卒	正月馬哥孛羅病立遺 命書有已嫁女二未嫁 一其夫人名多那他	五月馬哥孛羅為房產 事與人起訴						馬飛孛羅卒
一三二五	一三二四	一三二三	一三二二	一三一	一三二〇	一三一九	一三一八	一三一七
								鄂爾介都汗崩(阿布 賽特)不賽因立

	<p>一千三百三十六年即 順帝至元二年馬哥孛 羅夫人多那他死一千 三百三十三年順帝元 統元年幼女毛萊他出 閣二女貝萊拉死</p>	<p>一三二六</p>	<p>順帝至元二年（西歷 一千三百三十六年） 不賽因崩</p>
--	--	-------------	---

（解）遊記本書著成後，因活字板未發明，無印書術，僅賴抄寫以傳播，且當時歐洲人不用阿拉伯號碼，仍沿用羅馬號碼，易於混亂，故書中年代，各本互異，無一可恃。吾人作年表，唯有據中國元史及波斯史與遊記本書所記史事，參証推算而已。本書最要史事：（一）爲旭烈兀與伯忽汗相攻，依此可推算孛羅氏兄弟，何年離伯忽汗庭，何年至布哈拉城。（二）教皇克來孟四世崩，二年餘，無教皇。新教皇格利哥雷十世卽位，乃得國書，再東行。依此可推算何年歸里，何年再東行。途間三年半，或馬哥過言，亦未可知。由叙利亞以東，已皆蒙古帝國疆土。各地皆有驛站，孛羅氏既身懷金符，當由驛道而來，想不須三年半也。若縮成一年餘，則襄陽陷落時，自可與役也。元史所記襄陽之役，無孛羅氏之名者，或當時獻破者多人，而史官僅擇亦思馬因一人之名，其餘概皆從略也。成宗時，史官進世祖實錄，帝閱之，斥曰：亦思馬因一破手，事何足記。由此觀之，即亦思馬因一

人之名，得遺留後世亦云幸矣。(三)奉使雲南緬國約，在至元六年與十七年之間。書中記永昌大戰事，據元史所載，乃至元十四年三月也。是年十月，雲南省遣本省宣慰使都元帥納速刺丁，率蒙古、爨、摩些軍三千八百四十餘人，征緬至江頭，深蹂酋首緬安立斃之所，招降其磨欲等三百餘器，土官曲蠟蒲折戶四千，孟磨愛呂戶一千，磨奈蒙匡里答八刺戶二萬，蒙忙甸土官甫祿堡戶一萬，木都彈禿戶二百，凡三萬五千二百戶。功績不可謂不盛。馬哥孛羅過雲南時，拜訪本省長官平章政事賽典赤瞻思丁，在大理訪都元帥納速刺丁，爲當然之事。永昌戰事，或卽聞自納速刺丁，乃意中事，故孛羅誤以之爲當時元帥也。孛羅過西安府時，尙言安西王忙哥刺在位。查元史世祖本紀，至元九年十月，封皇子忙哥刺爲安西王，賜京兆爲分地。十七年六月，安西王薨，子阿南達嗣。孛羅過西安府當在至元十七年六月前也。(四)阿合馬被殺，乃至元十九年三月事。樞密副使張易亦被誅。查元史百官制，樞密副使凡二員，張易與孛羅乃同官者。是年十二月，以張文謙爲樞密副使，卽補張易缺者。孛羅何時罷副使之職，世祖本紀及成宗本紀皆無記載，雖然，查詳他卷，吾人未始無解決之文也。元史卷一百五十七，張文謙傳，謂至元十九年十二月，拜樞密副使，歲餘以疾薨於位。(元文類卷五十八，李謙中書左丞張公神道碑，載文謙薨於至元二十年三月壬申，與元史大異，不知孰是。)卷一百二十八，土土哈傳，謂至元二十二年，拜鎮國上將軍，樞密院副使，卷十二，世祖本紀，至元二十年十月甲午，以平章政事扎薩克爲樞密副使。二十年十月，距十九年十二月僅十一閱月，不得謂之歲餘。故扎薩克之拜

命，必補字羅缺者，而土土哈之拜命，乃補張文謙缺者。字羅開缺後，補何官，亦無記載。可稽查。元史卷十，世祖本紀，至元十五年，四月，敕自今罷免之官，宰執爲宣慰，宣慰爲路官，路官爲州官，樞密副使秩從二品，宣慰使秩亦從二品。由京官出爲外官，事或有煩重輕微之別，然不過遷調而已，非有升黜之意也。元史卷九十一，百官制，天下設宣慰司者，凡六道：曰山東、東西道，（益都路置）河東、山西道，（大同路置）淮東道，（揚州置）浙東道，（慶元路置）荊湖北道，（中興路置）湖南道，（天臨置）四道在昔宋國境內，至元十三年，滅宋始置者。世祖本紀，至元十二年、十三年，皆未明記何時授字羅以宣慰使及兼領侍儀司事。十四年忽見字羅一身兼四職。或史官將年代先後誤載乎？參觀遊記本書，惟言曾治理揚州三年，並不見曾官他地，故可決定其宣慰使爲在揚州也。官揚州年期，當在江淮行省未遷至杭州之前，因遊記卷二第六十八章言「揚州仍爲十二省城之一，有丞相駐焉。」查世祖本紀，至元二十一年二月戊申，徙江淮行省於杭州，二十三年七月，復回揚州省治已遷，字羅不能不知也。卷二第八十二章，謂泉州隸福州。查泉州於元十五年至二十年之間，曾二次爲行中書省。二十年後，行省乃終徙福州，字羅之過泉州約在二十年後，故其所言亦正與元史相合。泉州僅一過而已，尙記載正確，況揚州曾從宣三年，乃有不詳之理乎？元史地理志，揚州路宣慰司外，復有肅政廉訪司及錄事司兩職焉。然似皆與字羅無關也。守山閣叢書中有元時無名氏所著之皇元征緬錄者，記至元八年以後，元人與緬國之交涉。字羅赴緬或即以宣慰使職銜充國信使也。（五）諸王乃顏之

叛，爲至元二十四年四月後事。李羅書中有六章，皆載此役之事，言之甚詳，且可補元史之略也。此時李羅或在京目擊其事，故能言之如此詳盡也。唆都征占城及占城畏兵投降，乃至元二十一年事。李羅奉使占城時，聞之他人也。往印度或與奉使占城同時受命，爲一次之事也。(六)李羅遊記卷三第六章，言「爪哇島距中國甚遠，欲起軍隊征服之，費用浩大，故大汗永無收服之機會也。」數語可證明李羅氏等已於至元二十八年，或二十九年，離中國矣。李羅氏三人離中國後，不數月，大汗遣史彌、高興，亦黑迷失三人，率大軍擊爪哇，無功而還也。

#### 第四章 威尼斯市李羅氏邸第考。

第二十三節，聖約翰教區李羅氏邸第建築時期之揣測，

導言第一章嘗引賴麥錫之文，謂李羅氏歸里後，卽趨聖約翰教區本第。賴氏時，人尙稱之爲百萬第也。賴麥錫之書，錯誤百出，故余於李羅氏邸所在一節，亦懷疑焉。以余所攷，李羅氏於未歸自遠東以前，與聖約翰教區之邸第，固無關係也。其祖安得利亞李羅乃聖肥立斯 (San Felice) 教區人。一千三百年時，少馬飛李羅有遺命書，下章有撮要之譯文，其書中稱其父尼哥李羅爲聖約翰教區人。然此僅可知大旅行家，

於歸自遠東後，移居該處，爲無疑之事實，而非證明以前卽在此處也。於少馬飛之遺命書中，亦可藉知孛羅氏與聖肥立斯教堂，尙有些微關係者。繕寫該書之人，與作證據者，皆聖肥立斯教堂僧人及書記也。少馬飛於遺命書中，有年給俸金若干，與聖肥立斯教堂僧正及其繼任者，爲其父母及本人之魂魄祈禱費，聖肥立斯教堂僧正繼任者歿後，所遺年金，須給與聖約翰教堂之方丈，充祈禱費等語。老馬哥孛羅之遺命書中，則自謂爲聖賽維羅 (San Severo) 教區人。其弟婦菲得里沙與彼同區，聖約翰教區則未言及焉。由以上各攷證觀之，聖約翰區之高樓宏第，比諸王宮者，乃旅行家歸自東方以後所購置者。

(三十五)

(註三十五)前第二十二節所引馬哥巴巴羅之逸話，則謂百萬第乃孛羅氏新建築者。

白爾夏特 (Berchet) 於威尼斯大貧圖書室 (Great Poor House) 覓得古代寫據紙多張，內有一紙載

馬哥格拉梯 (Marco Galethi) 將聖約翰教區房屋所有權，讓授尼哥羅之子馬哥孛羅之語。此據立於

一千三百十九年 (元仁宗延祐六年) 九月十日，繕寫人兼公證人爲聖康家奴 (San Canelano) 教

堂僧人尼哥羅君。

由此古証據觀之，則李羅氏邸第之情形，可以得知一二矣。

## 第二十四節 今代薩表奈拉邸之李羅氏遺跡。

十六世紀時之百萬第 (Cortedel Millioni) 即今代薩表奈拉邸 (Corre Sabbione

Is) 其地有紀念石，記其地曾爲馬哥李羅邸第舊趾也。(亨利勃狄曰一千八百九十九年後以迄於今其地復改稱爲百萬第也)

鮑梯 (Pauthier) 所刊馬哥李羅遊記有李羅氏邸第刻繪之圖，頗爲精美。然詳攷之，鮑梯之圖，不免有誤。圖中所繪者，乃薩表奈拉邸西邊小屋。古代或有當時尖形之建築物在其上，如圖中所繪者，而今則陳式簡陋，且亦非眞品也。依威尼斯古代逸話，及舊書籍觀之，李羅氏邸第，實在薩表奈拉邸之北面，今媽麗白蘭 (Malibran) 劇場地基是也。十六世紀末造時，大火燬其邸，無稍遺留。地趾展轉賣於維克切爾 (Stefano Vecchia) 一千六百七十八年(清康熙十七年) 維克切爾復轉賣於格里馬奴 (Giovanni Carlo Grimani) 格君乃於故趾建一劇場，宏大爲當時意大利全國之冠。其名即爲聖約翰劇場，後乃改名爲愛姆羅尼學劇場 (Teatro Emeronitio) 近代該劇場亦

依法革新，主人更其名爲媽麗白蘭，追念媽麗白蘭大歌曲家也。此名至今仍之。未嘗改也。

一千八百八十一年（清光緒七年）萬國地理學會開議於威尼斯市時，公決於媽麗白蘭劇場內，樹碑，勒文如下：

Qui Furono Le Case

di

Marco Polo

Che Viaggio le Piu Lontane Regioni Dell' Asia

E le Descrisse

Per Decreto del Comune

MDCCCLXXXI

紀念馬哥孛羅探險亞洲窮荒之域，啟後代開明之世也。





◁ 威 尼 斯 市 媽 麗 白 蘭 劇 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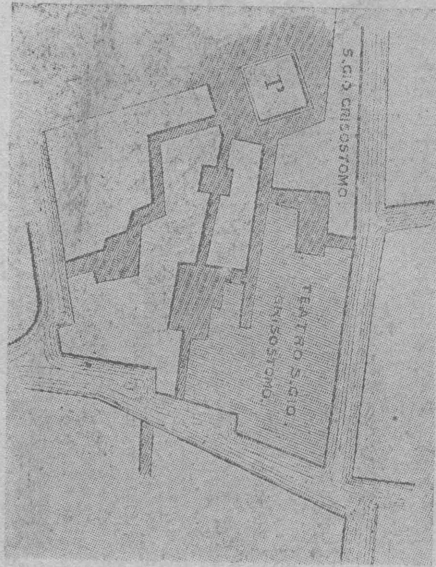


◁ 影 撮 門 進 邸 故 羅 字 哥 馬 市 斯 尼 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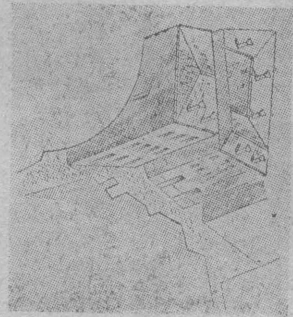
邸之北面，有拱門，爲意大利與東羅馬時代式之建築。鑄有卷布盆盤，及各種動物模形。拱門牆上，有十字架一座，其裝式亦如前。所有派式及裝飾，皆威尼斯市十三世紀時代所盛行者也。進門有衢道，道之他端，亦有拱門。門上亦略有點綴。再進則瑪麗白蘭劇場也。薩表奈拉邸內之拱道上，建築高聳空際，形狀如塔。此塔與彫刻拱門十字架等，依克松尼先生（Signor Casoli）之攷證，皆孛羅氏舊邸遺物也。唯其塔（鮑梯氏之攝影）近則更建新式者矣。（三六）

（註三十六）克松尼先生曾疑及古代之百萬第，究爲今代薩表奈拉邸乎，抑劇場內部乎，尤以信劇場內部爲遺趾者最多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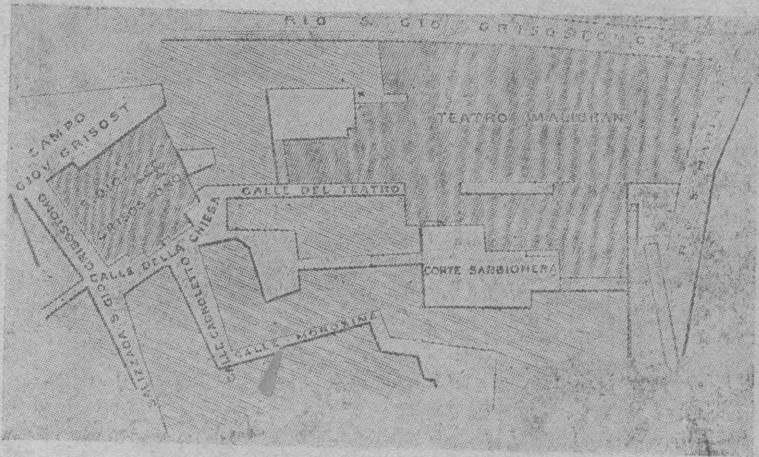
鄰近房屋內，亦有東羅馬時代式之彫刻，或亦爲自孛羅氏舊邸取之者也。當時孛羅氏邸之大小及形狀，則皆無由得知。唯自某繪畫中得略知一千五百年時之狀況如何。該繪畫時人有誤爲阿里八姆杜樓（Albert Dürer）所繪者。圖見於所附孛羅氏遺趾圖第一號內。前世紀時之形狀，吳基（Uchi）曾有一精圖詳載之。該圖亦見



(一)



(一)



(三) 圖址遺邸故氏羅亭

於所附李羅氏遺趾圖第二號內。其第三號圖繪其現今形狀。乃自威尼斯市官廳所繪地圖取出者。

自聖約翰教堂至劇場之道左，有房一座。其門之建築，乃文運復興時代（Renaissance）之式也。嘗爲絲業商會之辦公處。其軒檻有鐫文，謂爲屯絲處。軒檻之下，與門之上，有碑，爲一千八百二十七年時僧正蔡尼（Zenier）所樹者。其文謂馬哥李羅嘗厲於此也。

#### 第二十四節，附文，新近李羅氏邸故趾之證明。

李羅氏邸第所在，攷證確實以後，乃近復有懷疑者。其所以懷疑之故，余則不得而知焉。然最近巴羅栖（Barozzi）在威尼斯市復發明古代公文一紙，關於馬哥李羅遺命之產業，足以破懷疑派之說者。此公文說明有房產二所，接連馬哥李羅及弟斯得芬之產，爲其妻多奈他氏（Donata）於一千三百二十一年六月時，賣給丈夫馬哥李羅者。其內地趾形勢及方向，多未載明，故界限亦頗不明瞭。唯謂多奈他之房產，一

邊面河，(想即聖約翰河)

他面有廊及梯階，可開至邸第；有小路可通至聖約翰教堂。房有二處，與馬哥及斯得芬奴之房相接。攷其種種情形，適合於今之劇場西部，可無疑也。當時必爲孛羅氏邸第之西面，而其餘三面，則爲本宅也。

(註三十七)巴羅樞曰：『吾國人(意大利人)古代以至今世，夫婦間訂契約賣買，至爲常事，法律上亦承認之。婦人可將奩妝以外之財產，或其本人所承自先人之產業，賣於其夫也。』

自是以後，馬哥孛羅含光匿影，寂爾無聞者多時。此後一二載，則見其忽爲威尼斯戰艦之司令長官，忽爲戰時俘虜，忽爲著書文人，相續而至矣。

## 第五章 中世紀時地中海沿岸諸國戰艦考。

### 第二十五節 中世紀戰艦掉夫之分配法，每兵各執一掉。

馬哥孛羅以後之歷史，可略俟之。以後諸章，中世紀時代地中海沿岸諸國之戰艦，時聞於中世紀之歷史，其狀形若何，研究之，未始無興味也。

攷證中世紀海軍戰艦之書文，何啻汗牛充棟，而議論皆莫衷一是。有謂之二人排

船，或三人排船。由古代以至十六世紀之中葉，其戰備之完整，以及大小之區別，則皆視乎艦之兩邊側門內，每排坐上執槳人之多寡以定之也。<sup>(三十八)</sup>中世紀意大利之戰艦，有所謂二人排艦者，則二人坐於一排，各執一槳；三人排艦者，則三人並坐一排，各執一槳，五人排艦者，則五人並坐一排，各執一槳。<sup>(四十)</sup>

(註三十八)余著此節文時，惜乎未得讀甲爾 (Aul) 君之大著也。甲爾君之著作，見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巴黎水師舊聞。攷內然其大概，余則知之。甲爾君謂掉夫衆寡之問題，僅第二等問題也。與薩奴多 (Sant) 及他專家之說不同焉。

(註三十九)余所以加意於每人各執一槳之說者，因博學家如布昌 (Buchon) 及加拍曼尼 (Capmany) 等著歐洲中世紀之史，皆全錯誤，謂多人坐一排位，共執一槳也。

(註四十)薩奴多謂古代羅馬之戰艦，亦皆三人一排，各執一槳也。

中世紀戰艦上之布置，如上所述，可無疑意。薩奴多嘗詳述之矣。其所述依後代著作家之攷證，及美術家之彫刻繪畫，皆無訛也。薩奴多謂一千二百九十年<sup>(元世祖至元廿七年)</sup>前往小亞細亞之艦，其內皆二人共坐一排，各執一槳，行駛便捷。後人爭相倣效，不久

而悉變新。於是名之曰三人排船焉。(四十一)

(註四十一)加塔蘭(Catalan)貴人蒙他內(Muntaner)極不贊成使用三人排船。蒙君所執理由如下：第三人兼弓弩手之職。執槳發弩，皆由一人；精力有限，射擊不精，反使弩手無用。依彼之意，弓弩手宜用專人。一國水師內，僅可有百分之十或二十，爲輕捷三人排船也。蒙君似乎未明言槳亦分三，而弓弩手在外，如薩奴多所述者。薩奴多不用弓弩手之字，而用兵士名目，與今代字義近矣。

一千三百十六年時，威尼斯人試用四人排船，尤爲便捷。江河內可以行駛大船之處，薩奴多甚至則贊成用五人排船。船須備樓，樓上亦有坐位，可坐掉夫三人或四人也。

### 第二十六節 十六世紀時艦式革新。

上節所言艦內各槳之布置，與每人各執一槳之法，直遺留至十六世紀初期。至是乃有更新，改用大槳，長短相同，四人或至七人，共執一槳。其形狀與前世紀所見者相同。至是以後，則古式戰艦，完全消滅矣。班太拉(Pantero Pantera)長一千六百十六



年(明神宗萬曆四十四年)

時著有海軍戰術學一書。嘗言聞之戰艦舊棹夫。駕駛舊式戰艦，三人並坐，各執一槳，較之三人共操一槳，捷便多矣。但班氏之意，以爲四人共操一槳，較之三人各執一槳，又捷便矣。艦之備新式大槳者，時人呼之曰斯加羅球萊密。(Remi di Scaloccio) 舊式布置之艦，呼之曰牛奚雷萊密。(Remi di Zenzile) 其稱呼之何自昉，則不可知矣。

薩奴多所述之四人並排及五人並排之艦，究嘗試之於實用否，則不得而知矣。一千五百二十九年時，肥斯拖 (Vettor Fausto) 製五人並排之艦，貯於威尼斯兵工廠。當時人人驚訝，議論以爲希世之物。蓋必新奇，從來未之聞者也。一千五百六十七年時，西班牙王於巴塞羅那 (Barcelona) 港，建大艦。每邊有排位三十六，每排位有七人可並坐。依舊法，亦每人各操一槳，及試行乃全不適用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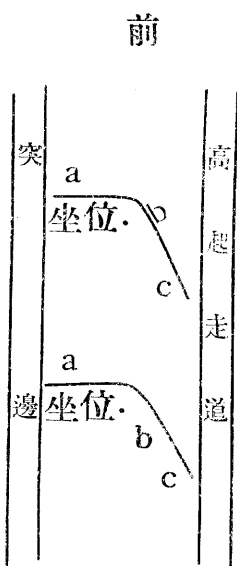
據歷史攷之，大棹未用以前，各國戰艦之普通布置法，大約大艦則三人並排而坐，小艦則二人並排而坐，皆每人各操一槳也。十六世紀中葉時，威尼斯市之輕便戰艦，其槳之布置法，猶自尾至桅爲雙棹，自桅至首爲單棹也。

## 第二十七節 十三世紀時戰艦之詳細說明。

前節所言十三世紀末葉之三人並坐，及二人並坐之戰艦，其每邊排坐，依薩奴多之推算，大約自二十五至二十八也。又所謂百槳戰艦者，大約為二人並坐之艦，每邊排坐有二十五座，每人各操一槳也。

各艦內部甚狹，中央僅十五尺半而已。為欲使各槳，可以操運靈敏，戰士可以有行動之地，乃於艦之側面，添加數板，突出水上。板用木架支撐之。中世紀時，各艦側面之板，究竟突出若干，則不得而知。十七世紀時之戰艦，其板每面突出，約為船幅九分之二。若十三世紀時之戰艦亦如是，則全艦之寬，當達於二十二尺又四分之一也。

艦面之中央，有高起走道，通貫艦之前後，俾行走時，不受槳之牽累焉。各坐位之布置，約略如圖中所示。



尾

近突邊之坐位，與突面成直角，此坐位其餘三分之二，則成斜形。a b c 三字，指示三執槳人所坐之位也。a 處為最短之槳，b 處為次長之槳，c 處乃最長之槳也。



西奈地方壁畫中世紀之艦隊會戰圖

各槳如何運轉之法，以余所知，無一書詳言之者。依西奈(Siara)地方壁畫，其運轉方法，與今世地中海之小船無稍異，用環與釘栓而已。(見附圖)丁多萊都(Tintore)嘗繪中世紀戰艦，其側面有小門，各槳皆自門內升入海中。然此或為後代所用者。每排坐之各槳，其運用時，必皆甚相近也。薩奴多謂當彼時，(一千三百年至一)各艦之長短，約為一百十七尺也。据威尼斯他種丈量法，此數為各艦龍骨之規定法也。但全槳所佔地方，必不能若是之長。每邊共有排坐二十八座，每座所佔地方，必不能滿四尺也。布置坐位之目的，在使各坐間，有餘地，俾使弓弩手等，得轉身自由也。由上推測，則艦上側門，各槳所自出者，必極小也。(四十二)

操艦者，共分三級，所得之俸，亦依之而異焉。操長槳者為第一級，其餘則皆隸第二級焉。

(註四十一) 克松尼先生(Sigur Casoni)言十四世紀時，各戰艦上之槳數，無過一百者。鄙人所見，則與克君不同。甲爾先生(三)亦與克君所見相同，余乃更疑矣。今請得申其理，以表鄙人與克君及甲爾先

生所以不同之故焉。(一)薩奴多謂三人排坐之船，掉夫共一百八十人。各書皆未載有替手輪班之事，故艦亦必大，約有槳一百八十具也。十八世紀時，法國戰艦上，亦無換手輪班之事。行遠無急事時，半數掉夫可以休息，將槳扯起，餘半則待作倦，而前半乃接手也。若每排坐有掉夫四人，則每小艦內，據薩奴多當時推算，有掉夫二百二十人也。共有排坐五十五座，一面二十八座，他面二十七座，若以三人排坐法計之，當有掉夫一百六十五人也。(二)克松尼嘗引證彼得馬地亞 (Pietro matire d'angheria) 之出使記以圓其說。出使記載一千五百零三年，西班牙王遣彼得馬地亞往埃及，一威尼斯大艦，艦有水手二百人，其中有一百五十人，專管操槳及舉帆諸事。艦內槳數亦如是。每人各操一槳，三人並坐一排也。克松尼又謂此艦，必大於十四世紀時代者。薩奴多記彼所見之艦，較之克松尼乘艦尤大。水手共有二百五十人，內掉夫一百八十人。其比例與克君之數，大概相同也。彼得馬地亞又記航行時，用槳之時甚鮮，僅輔助帆而已。(三)十八世紀之戰艦，槳大而長約五十尺。五六掉夫共操之。每邊各有排坐二十五座，而每槳運轉餘地，僅四尺六寸而已。故鄙人憶想之中世紀輕便檣槳，所須地位必更小，與本節所舉諸證，亦不難相合也。下方第三十節，哲痕維 (Joinville) 之筆錄，亦可參觀也。波劉 (Beaulieu) 謂馬雷半島亞珍國 (Aolin) 大蘇丹，一千六百二十一年時之戰艦，其內操槳者，有七百人至八百人之多，然用何法運轉，余則不得而知矣。

參觀本節所附之圖，戰艦之如何布置，亦可稍知大概矣。此圖乃西奈地方市政廳內壁上，阿萊梯尼 (Spinello Architi) 所繪，用攝影器所攝未得其全者。此圖繪一千一百七十六年時(宋孝宗淳熙三年) 威尼斯 人大勝日耳曼皇帝巴巴羅沙 (Frederick Barbarossa) (紅鬚帝) 之艦隊情形也。日耳曼艦隊統帥即帝子阿多 (Otto) 也。然圖中所繪之艦，必十四世紀中葉繪者自己時代之物，殆無疑也。圖內艦邊突出，槳夫二人並坐，人各一槳，瞭然可明，蓋二人排坐之艦式也。艦後拉丁式之舵，亦甚明瞭。(參觀字羅遊記本書卷一第十九章，忽里模子城記後註三，雙舵) 佛羅倫斯市 (Florence) 伍肥幾 (Uffizi) 博物館進門廊壁上有彼得老萊陀 (Pietro Laurato) 所繪十四世紀時之艦式。圖幅甚小，然二槳並列，則亦甚明瞭也。克松尼 依克那雷 (Cristoforo Canale) 法，嘗彫十六世紀時威尼斯 三人排坐之船式一隻，艦中三人並坐，及各槳之布配法，皆一目了然。

又下圖乃自丁多萊拖 (Domenico Tintoretto) 繪藏於市長宮內之圖取下者。圖亦摸寫戰事，大約與前阿萊梯尼之圖同一事實，唯服式與構造法，乃屬於後代者也。

艦中突邊，則甚顯明，四槳並列，皆自艦邊側門內入於水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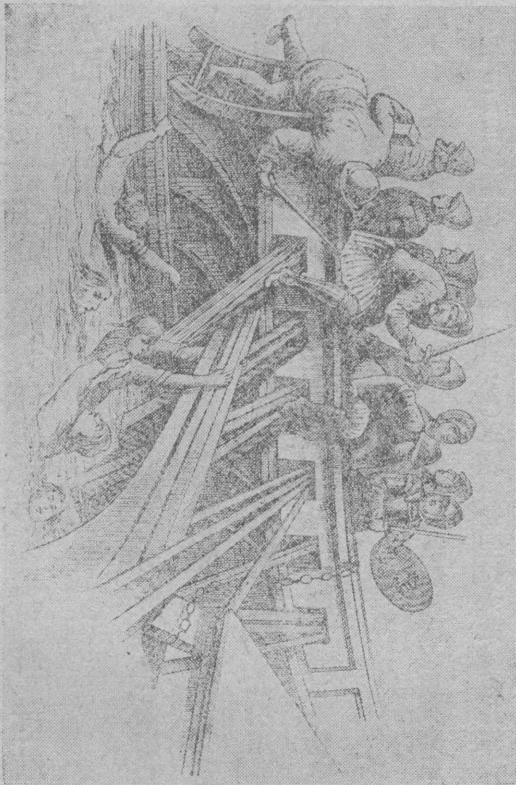


圖 戰 海 繪 所 擷 萊 多 丁

(註四十三) 阿萊梯尼之著作與繪畫，依瓦薩里(Vasari)之收證，約自一千三百三十四年起，至十四世紀末葉止，西奈地方有一宗教畫，攻其時為一千三百八十五年，故本書所取之壁畫，大約亦是時之作也。畫中所述戰事，鄙人則不知何所指，史上無此事也。

第二十八節 戰備。

艦之中部有台壘高起其寬與艦相同長則約二十尺下可行人排坐皆在其下焉。前部有礮座以備擲石之用。(參觀字羅遊記本書卷二十七章註三)又有巨弩及曲形聯動機突邊各排坐之間另有小側門以備射矢箭之用。(四十四)大艦後部有隙地可藏馬匹航行時馬足加釘閉於艦內蓋在水面之下矣。

(註四十四) 巨弩及曲形聯動機外克松尼謂尚有機曰西封泥(Sifoni)者用以施放希臘火球。(Gra

elina) (煨按希臘火球內含有松脂及他引火諸物備焚燒敵人船艦房屋之用也)但克君此說恐取

自東羅馬皇帝李阿(Theo)之大典也鄙人於後第三十五節附圖內曾亦引用希臘火球然鄙人實不敢信十三世紀時意大利人知施用之也哲痕維氏記希臘火球猶謂為希世奇物也。

後代海軍礮座所佔地位與古代相同皆在艦之前部也。

薩奴多記艦上有大樑木空懸如撞車鐵挺附火以備射入敵船焚纜之用又備瓶甚多滿盛石灰軟皂戰時則射入敵軍作盲目之用也多利雅(Doria)軍艦於荷坐拉大敗威尼斯軍之役史亦謂曾用石灰大約石灰為當時戰艦上普通物也巴拜里尼(Francesco Barberini)記其艦中所備諸物石灰亦其一也。



攻守時，各艦皆用大索相連，甚有將各槳亦相連，以防敵人突破陣線，或登艦之虞。基奴亞人於阿雅斯 (Ayas) 戰役，其防守之法嘗如是矣。又蒙太內 (Ramon de Mun taner) 嘗載加塔蘭人迭次戰爭，皆用此法。豈當時戰術學如是乎？

薩奴多謂艦上操槳甚苦，幾於難堪也。然嘗攷史書，掉夫多自由投軍者，故其工或不至若晚近大櫓之艦之苦也。晚近之艦，操櫓者多奴隸，強迫執此苦役也。中世紀之歷史，鄙人嘗詳披閱，未得見有用強役者。唯於蒙太內記那波利 (Neapolitan) 與加塔蘭兩艦隊之接戰也，謂艦上操槳之人，苦如奴隸。一千五百四十九年時，威尼斯艦隊上，始用強迫槳夫，以前則用兵士也。

第二十九節，艦上兵士，與艦隊之官長。

前節已引薩奴多之說，謂三人排坐之艦，每隻共有人二百五十名。其分配法大約如下，

艦長一人，

傳令下士二人，

舵手八人，

廚夫一人，

木匠二人，

弓弩手五十人，

馬蹄匠二人，

操槳者一百八十人，

管理軍械及什品者四人，

共二百五十人，

此外尚有司令官一人，兼兵及參謀之職，以備艦隊統將之咨詢。威尼斯艦隊內，此職則多貴族充之。

艦上職員之薪金，每月共須大里耳六十，或佛羅林(Floren)六百，等於今代英國金鎊二百八十。每年共須三千一百六十鎊，艦中食品等項，及司令官之俸，皆尚未列入也。建製或購買一艦，依薩奴多之算計，亦須一萬五千佛羅林，或七千零十二鎊也。由是觀之，即在是時，戰爭亦甚消耗國帑也。

各艦之職員外，薩奴多又推算六十艘戰船之艦隊職員若干。統帥一人，副提督二

人以外。尚有

統帥參謀處六人，

工程長及木匠長五人，

食物委員四人，

鐵匠長十五人，

軍械委員二人，

矢匠十二人，

內科醫官三人，

甲冑匠人五人，

外科醫官三人，

槳櫓匠十五人，

石彈匠十人，

軍樂隊二十人，

弓弩匠十人，

傳令下士等二十人。

第三十節，軍樂及他項瑣事。

軍樂隊爲戰艦上一重要戰備。觀於薩奴多之言可知矣。薩氏曰：『戰艦未出戰先，各種外觀，皆必須表示於外。自首至尾，滿懸大旛寬旗，邊側則爲短旗。笙笛喇叭，金鼓，鑊鈺，同時並響，聲震山谷，用以振舞士氣而駭敵人也。』<sup>四十五</sup>

(註四十五) 蒙太內記一千二百八十三年加塔蘭水師提督羅利亞 (Loria) 於黎明時進攻那波利王查理 (Charles) 之艦隊於瑪耳塔港際，所作之事，幾等瘋狂，而氏則自以爲有理之號令也。氏當時自曰：『上帝實不許吾襲擊敵人於深夢之中，故使鼓吹之聲大作，俾使敵人咸醒，有所預備，而吾乃坐而待之。後世之人，不得譏吾擒捕敵人於夢中也。』即後世奈爾遜水師提督，亦或作此也。

土耳其水師提督西德阿梨 (Sidi Ali) 一千五百五十三年，與葡萄牙艦隊會戰於忽里模子海峽時，嘗記佛蘭機人船來之際，將船滿懸旂旗。古代戰時之狀況可知矣。

哲痕維嘗作文，盛稱其親戚哲發伯爵 (Count of Joffa) 統率水師，於埃及聖魯易 (St Lewis) 港登岸事。其文曰：

『統帥所乘之船，最爲華麗。水之上，與水之下，皆新近油漆，黃金作底，光耀奪目，紋彩鮮紅，照映水裏，反射入目，美妙蓋難於筆述也。艦上操槳之人，共三百名，皆衣冠整飾，黃金袖邊。來近面時，掉夫奮力使船如飛。旂旗飄蕩，嘎嘎有聲。鼓吹並作，金石響振，使人幾疑爲千百激雷來自天上也。』

各艦甚底，於風濤大作時，則不能入海。冬際夜間，雖天氣清朗，亦不入海。但薩奴多

謂嘗乘艦至福蘭特省 (Flanders) 斯魯易 (Sluys) 港矣。(在比利時)

於此章未終時，尙有二事，亦須言之者，則戰艦被擒，曳入海港時，皆船尾向前，各旗則下垂及水面也。十三世紀時，夕陽西下之際，各艦皆舉行敬賀禮，或有作樂相慶者。吾作此章既完，乃復敘述當時各國事勢，遊歷家馬哥孛羅所以充戰艦長官之故，及被擒情形也。

第六章 威尼斯與基奴亞二自由市之猜忌及迭次海戰事蹟。多

利雅提督阿得里亞的海之遠征，苟坐拉島之大戰。馬哥孛羅之被擒。

第三十一節，各自由市猜忌日深，及迭次戰爭。

意大利三自由市，威尼斯，基奴亞及皮撒於中世紀時，互相妬忌，互相仇恨。時而威尼斯與基奴亞惡戰，時而基奴亞與皮撒交兵。感情日惡，仇隙浸深，終十三世紀全期，

無一日之和平。考其原由，蓋皆商務上競爭使之也。

一千二百零四年

(宋甯宗嘉泰四年)

時，威尼斯市於克服君士但丁堡京城之役，有功。在希

臘（即東羅馬）帝國海岸，勢力甚盛。因而驕恣，啟他市之恨焉。東羅馬朝廷中，三市之勢力，不似前此之互有盈虧，互為雄長，蓋至是威尼斯一市，獨享東羅馬帝之信任矣。威尼斯市復與東羅馬帝訂協約，為帝國之同盟。帝國版圖內之大部，威尼斯人為其主人翁。不獨此也，各國有與威尼斯交戰者，其船舶皆禁止停泊帝國港口。基奴亞人於帝國各港內，居留地雖仍存在，然較之威尼斯則大巫比小巫矣。威尼斯船隻入港，享有免稅之權，而基奴亞人則不得與焉。在東方各貿易場之嫉忌與仇恨，至是達於極點矣。因各屬地之故，其影響乃反及於各母邦矣。

阿扣港

(Acre)

居留地

(四十六)

交界間，有老教堂名聖撒巴

(St. Sabba)

者，兩市皆爭

之。加以他事，亦積不相能。因此於一千二百五十五年

(宋理宗寶祐三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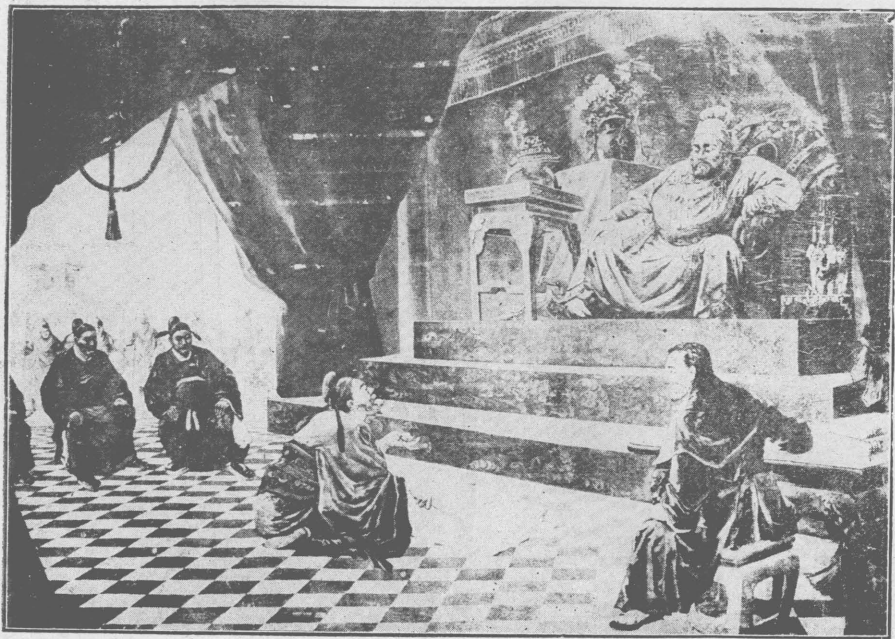
在阿扣港開釁。戰鬥

綿延多年，地方糜爛，生靈塗炭。

(四十七)

其影響及於叙利亞全境。於此期內，威尼斯多獲勝，基

高踞壇上者爲元世祖跪壇下以手指地圖者爲高麗人趙彝



◁ 元世祖征日本御前會議 ▷

臣。在左憑高几而坐者爲馬哥孛羅右面坐者皆元主之股肱大



◁ 圖 像 石 方 地 巴 撒 聖 ▷



奴亞海陸皆敗北。在阿扣港之勢力，完全被驅逐焉。聖撒巴教堂之四大理石像，彫刻精美，爲威尼斯所鹵獲，送至威尼斯本市，爲戰利品。至今四石像，猶雄峙於公爵宮道旁，聖馬克 (St Mark) 教堂之外角焉。<sup>(四十八)</sup>

(註四十六) 當時威尼斯與基奴亞兩市在阿扣港之居留地，近於今蒙佐愛 (Monjoie) 山旁。

(註四十七) 一千二百五十五年全之中，約有四十具石礮機，圍攻阿扣城，日夜不息。機力所能達之境內，所有房屋台塔，及一切建築，悉被破壞，無有子遺。內有機約十具，可擲大石塊至一千五百磅者。阿扣城內，所有樓台礮壘，悉爲所毀，所餘者僅教堂而已。此年內，兩方所死之人，達兩萬之數，多半爲基奴亞與西班牙人也。

(註四十八) 所言之今代聖馬克教堂前四石像，是否來自阿扣，尙不可必也。

基奴亞雖屢敗挫，然不以此而喪氣。時移勢轉，乃與邁克拍里羅谷 (Michael

Palaeogus) 深相結約，傾覆夷式微之拉丁皇帝。威尼斯市亦遂以連帶關係，在博

斯福祿斯海峽 (Bosphorus) <sup>(即君士但丁堡)</sup> 上之霸權，遂全消滅焉。新皇帝即位，將威尼斯

市昔時礮壘，悉數交與基奴亞人，毀壞夷平，以洩往代之恨。各彫刻石像，亦送往基奴

亞本市，爲戰利品焉。自是以後，兩市之仇益深，商船出航，莫不有戰艦保護，海上船舶相逢，卽互施攻擊。其情形大似水師提督德雷克（Drake）時代，西班牙與英吉利兩國，戰鬥無甯日也。

（註四十九）一千二百六十二年時，威尼斯某艦隊，悉被希臘帝與基奴亞之水師所捕。拍里羅谷帝命將被捕敵人之目，悉數除去，使爲盲焉。

基奴亞人既迭次獲勝，人心振奮。航海以及一切事業，莫不表示精神，才力遠超舊敵之上。一千二百九十一年阿扣港陷落後，所有佛蘭克族人，悉爲擯出於叙利亞。因之往印度商業上之南路，幾盡斷絕，而基奴亞人在黑海上執掌霸權。由特萊必孫德（Trebizond）及塔那城往印度之商業北道，威尼斯人又不得享用焉。

第三十二節，一千二百九十四年阿雅斯海灣上之激戰。

此間有時，亦嘗和議，然宿仇固未稍息也。一千二百九十四年，元世祖至元（三十一年）威尼斯艦隊於希臘海面上，捕基奴亞商船三艘。基奴亞艦隊馳往救濟，求賠償。兩市戰端

重燃矣。兩軍戰於斯干得龍海灣（Gulf of Scanderon）阿雅斯港附近地，基奴亞之戰艦甚少，僅敵人三分之一之數耳。然軍士奮勇，遂獲大勝。威尼斯之戰艦及貨物，皆被捕。提督馬哥巴西羅（Marco Basilio）之什物，亦在列焉。其得逃者，僅船三艘而已。

此次全勝，出於基奴亞人望外，消息達本市，居民怦喜歡呼，作爲詩歌，以頌武功，歌多譏誚威尼斯人者。謂威尼斯人初航入海灣時，趾高氣揚，以惡言詈基奴亞人，擲其自船逃至岸上。高歌曰：『敵逃矣，空野以遺我，致使我無所獲，而又無功勳，別無他物，唯有朽木，足以供我引火而取熟。』又模寫威尼斯人向前進行，目空一世之概，歌曰：『彼等來矣，試詳察其自誤，我幼童奮起，勢如逸獅怒吼，向前復向前。』（散文譯述）

詳叙戰績，及獲勝理由，誇捕敵艦二十五隻而焚之之後，詩家於其歌之末尾，戒威尼斯人，須禁止其驕氣，抑絕其村嫗詈人口吻。既續其詞於尾曰：『歷史不能記憶，逸話又未曾聞，蓋有戰史以來，勇士得勝，鹵獲無此之多者。』

基奴亞行政長官，下令將此次戰勝日，作爲紀念日，祠聖日耳曼之靈（St. German）

每年致送金杯一只於靈座前，蓋適於此祭日（五月二十八日）獲勝，人盡歸功於先聖之靈，冥冥保佑故也。

戰敗事既聞於威尼斯，全市舉哀，憤怒不可抑過。蓋威尼斯海軍之精華，盡喪於此役也。竭全力，重起大兵，以圖報復。教皇班尼肥斯第八世（Boniface VIII）出為調和，請兩市各派大使妥商，然兩造感情之惡，達於沸點。教皇之調和，終歸無效矣。

一千二百九十六年，（元成宗元貞二年）兩市戰禍復興，互有殺傷。貝拉（Pera）（近君士旦丁堡）地方，

基奴亞人居留地被焚，阿那拖利亞（Anatolia）基奴亞之大製鑿場被毀，克發市

（Catfa）被攻破，擄掠一空，而在君定日丁堡之威尼斯人，悉為基奴亞人所屠戮，其駐該地之長官馬哥本波（Marco Bembo）被執，自屋頂投至地下而殞命焉。各處小衝

突外，兩市之嫉恨，益深不可解矣。

第三十三節，浪巴多利亞（Lamba Doria）提督阿得卑亞的海之遠征。

一千二百九十八年，（元成宗大德二年）基奴亞人預備大舉，給敵人以重大之攻擊，乃整飾

極強之艦隊，以浪巴多利亞 (Jamba Doria) 董統全師。浪巴 多利亞者，烏貝拖 (Ubert) 元戎之幼弟，門第顯赫，代有偉人。十四年前，浪巴 嘗隸其兄之麾下，隨征皮撒 (Pisa) 市，於梅羅利亞 (Meloria) 地方，大勝皮撒 軍，幾沒其全師也。

著阿雅斯港 戰功歌之詩人，亦嘗記此役之事，謂多利亞 之艦隊，聚集於斯貝西亞海灣 (Gulf of Spezia) 此役也。意在探虎穴，料虎鬚，而致之死也。於梅西那港 (Messina) 稍停留後，即轉舵直入阿得里亞 的海。詩人有歌以紀壯行，以散文譯之曰：『今茲船尾有神，載詔令以行。仇人矜誇而傲慢，縱火使刀，焚燬我田里。請上帝回顧彼之財產。』復仇之決心，概可見矣。艦隊駛入海灣後，颶風忽作，各船多散。多利亞 提督，與麾下戰艦二十艘，駛入阿爾班尼 (Albania) 海岸之安梯瓦利港 (Antivari) 次日，復有五十八艦來聚焉。提督下令，攻大爾梅西亞 (Dalmatia) 沿岸各城，所有威尼斯 人之財產，悉擄掠之，或夷燒之。航至苟坐拉島 (Curzola) 時，尚有戰艦十六艘。前此因風失路，至是仍未歸大隊也。苟坐拉島當時人多稱之爲斯苟坐拉島 (Scurzola) 其

首都即古代之黑可錫拉 (Black Corcyra) 也。地方富庶，商業繁盛。基奴亞人攻破之，縱火，全市墮突。無幾，威尼斯人之艦隊，亦漸現於水平線上，兩軍互近，而短兵交接矣。

威尼斯人初聞有基奴亞之艦隊來侵也，使丹多羅統大軍，與馬飛魁利尼 (Matteo Quirini) 之艦隊相合。蓋是時馬飛魁利尼方率各艦，巡閱希臘，依阿尼海 (Ionian

Sea) 也。更使丹多羅代魁利尼為總帥。後更知敵人兵力甚厚，最高行政長官復於幾

阿吉亞港 (Chiosgia) 及大爾梅西亞各港，星夜整飾戰艦三十二艘，馳駛加入丹多

羅之軍焉。至是丹多羅之兵力，總歸其節制者，約九十五艘焉。最近發現古代證文，吾

人乃知當時威尼斯所招募之軍隊，實甚多。其備補員則多臨時取材於油干尼山 (

Euganean) 間之樵夫也。依基奴亞詩家之傳記，則謂當時威尼斯人，雖素驕橫，喜出

言無禮，至是亦不得不卑身屈已，徘徊於蘭巴德省 (Lombardy) 各村市，求人募錢

焉。詩人又曰，『吾儕嘗有此卑鄙齷齪行為乎，』復續成詩文曰，『我輩戰勝仇人，

吾基奴亞人何嘗缺愛國之士，四海之內，有水手如吾者乎？有勇有技，危急時

乃有智。』

馬哥孛羅當時充某艦之司令官，或直隸於丹多羅之部下，亦未可知也。(五十一)

(註五十)現今荷坐拉島有居民四千人，首都佔其半數焉。當時或爲威尼斯市之附庸也。一千二百四十四年時，匈牙利王宣布放棄太爾梅西亞濱海地之誓言。一千五百七十一年阿爾其利人來侵時，島人奮鬥得退敵軍，威尼斯議會，因賞以肥得立錫瑪 (Fedelissima) 之稱呼，事績載於各史。

(註五十一)一千二百九十四年七月三十會員議決，以後戰艦歸威尼斯市內富戶製造。依其財產多少而定捐若干焉。孛羅氏亦市中大富，故須獨製一艘，或與二三他戶共製一艘。此議決之案，乃在孛羅氏等未歸自東方之先，阿雅斯大戰後無多時也。出戰時，每教區之首領，分其區內之男丁，年自二十至六十者爲一隊。每隊十二人，謂之杜隊 (Dnodone)。投骰子以決誰先執役。往充役者，國家每月給與幣五里耳。本杜隊內其餘十一人，亦須每人給以一里耳。故每兵一月得十六里耳。若爲大里耳，則每日所得，約爲現今英國銀幣二先令，若爲十里耳，則爲一先令四辨士也。

此等戰時公債，皆用強迫征收法，取自市中人民，依其財產多寡，而定征收比例，利息則以後國家擔負償還焉。

### 第二十四節 兩軍相遇於荷坐拉島。

九月六日，土曜日之午後，基奴亞人眺見威尼斯之艦隊，自天邊水際，漸駛進，唯因夕陽已西下，兩造同意，將宣戰事待之翌日。(五十二)

(註五十二)意大利有數史家如維聖沙之肥萊拖 (Feretto) 邢華基羅 (Navagiero) 及摩拉拖利

(Muratori) 等，皆謂九月八日聖母誕日，為兩軍攻戰之日。但基奴亞聖瑪修 (St. Matthew) 教堂之鐫文，謂為九月七日。斯台拉 (Stella) 君及基奴亞之作武功頌歌者，皆謂此日為不誤。因該詩人於歌中，雖未明言月日，然謂該戰實於禮拜日。依歷法推算，一千二百九十八年九月七日乃星期日也。

基奴亞之艦隊，似在苟坐拉島東面，背為薩邊賽羅半島 (Peninsula of sabioncel) 10) 梅拉打島 (Meleda) 在其左手，而威尼斯人則沿苟坐拉島南岸進攻也。  
 (參觀下方苟坐拉島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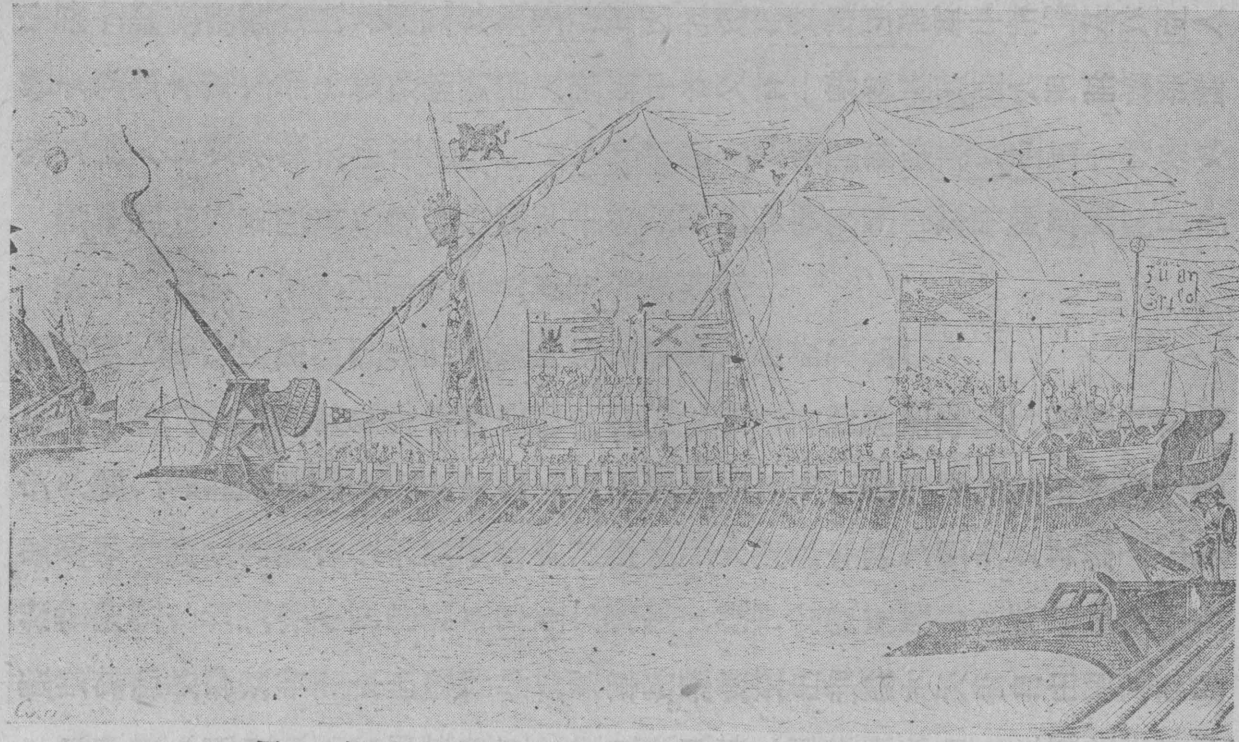
圖 勢 形 近 附 島 拉 坐 苟



威尼斯之歷史，則謂當時基奴亞人望見威尼斯之戰艦蔽海而來，逡巡退却，數次遣使協商投降條件，至末，則願將船艦及軍械悉數交出，唯須水兵得自由歸家而已。然嘗細攷之，此說寔不可信，而基奴亞之歌頌，大約可信爲無誤也。多利雅於夕時，召集臨時各艦長官議會，公決死戰，取攻勢。威尼斯人依其本邦之歷史，及其敵人之歷史攻證之，當時兵衆艦多，皆優駕敵人，故頗懷驕心。於夜間遣探船巡查，毋使敵人逃遁，蓋心中已視敵艦，盡爲掌中物矣。詩人頌曰：『敵人盲而驕，夢以我軍，遠涉重洋，疲倦無力，夢疑我軍，欲避戰而逃，實則我來探虎穴，而捕猛虎。』

### 第三十五節 威尼斯軍大敗，及馬哥孛羅被擒。

戰爭起始於星期日之黎明，接續至午後，斜陽西射時。威尼斯軍得順風，然朝日光線，反射入目，致迷離失的，亦甚不便也。威尼斯艦進攻甚猛，捕獲基奴亞艦十艘。然攻勢太猛，致本軍之船，有數艘擱淺，陷入泥淖中者，又有一艘，爲基奴亞人所捕，敵將艦中兵士，驅逐完盡，使用其船，反攻威尼斯軍。因此數事，致威尼斯軍中稍亂，基奴亞人



馬哥字羅所率戰艦圖

初戰時頗失利，至是乘其亂也，重鼓勇氣，各艦聚近，成直行，衝入威尼斯陣線內，大戰。待至夕陽西下時，多利亞前此因風失散之十五六艘戰艦，忽至。對於威尼斯軍猛施攻擊，不能支，遂大敗焉。<sup>(五十三)</sup>基奴亞人得全勝，威尼斯軍艦，幾悉被補，丹多羅統帥之旗艦，亦與其列。其得遁免者，數艦而已。基奴亞軍亦損失甚重，尤以初戰時爲最。浪巴多利之長子奧克大維 (Octavian) 在父艦殞命焉。所捕俘虜共七千餘人，馬哥孛羅亦其中之一也。<sup>(五十四)</sup>

(註五十二) 摩拉拖利 (Muratori) 之古史一節，記此戰事錄之如下：「基奴亞人乃人類中最貪吝者。貪慾好得之心熾，故犯科作奸，無惡不爲，然世界戰陣勇果，亦推基奴亞人焉。基奴亞統帥浪巴多利，即此市人之代表也。多利雅乃貴族，門第顯赫，數代名將，皆以勇決稱於當世。苟坐拉島之役，與威尼斯軍大戰也，父子同舟。父立於艦尾高台督戰，子立艦首猛攻，流矢中腹殞命，同伴悲悼，全隊震懼。而浪巴作戰之志甚決，忠於國事之心，較勝於愛子之私。奔往舟前，痛責衆兵之紛擾，命將其子之屍，投入九淵以餉魚，願謂衆曰：「爲汝等之幸福計，基奴亞祖國，難爲吾子竟相當墓地，如此海底者矣。」言訖，指揮如初，督戰益急，遂大勝焉。」

(註五十四)此戰之詳細說略，乃取自摩拉(Murat)所著歷史。

所有俘虜，雖至高級之士官亦加係縲焉。統帥丹多羅羞憤不食，恐被俘送至基奴亞也，乃以首觸椅而死焉。基奴亞歷史，則謂全師凱旋，回基奴亞後，擇十月十六日之夕，爲丹多羅葬期，加敬禮焉。師之回也，全市歡呼迎接，公決自是以後，每年九月八日聖母祭日，行贈金杯於聖母靈前之禮，蓋於是日之夕，大勝敵人也。多利雅提督，則公議爲之營邸宅焉。此邸至今，依然屹立，聖瑪修教堂前，唯主人則已數更矣。至今教堂及邸第正面，猶有花文大理石，上鐫當代頌功之文，毫無侵蝕破壞也。埃及之馬買劉克朝蘇丹，馬力克阿爾曼肅(Malik al Mansur)素與威尼斯有隙，聞其被敗也，親繕書致多利雅道賀，并饋獻寶物焉。

(註五十五)聖瑪修教堂，乃一千一百二十五年時，馬丁多利雅所建築者。一千二百七十八年時，其族復拆而重修焉。當時工程師頗爲敏捷，教堂內之壇上，有耶穌聖像，古而佳妙，毀壞可惜。工程師乃心設策，將壇及聖像，共搬移二十五愛兒(ells)(丈量名)之遠，即今壇所在之處，無毫毛破損也。

浪巴多利雅一千三百二十三年十月十七日，卒於薩瓦那（Savona）距其所捕最尊貴之俘擄丹多羅死期，僅數月耳。骸骨葬於聖瑪修教堂內，進門之右手。至今吾人猶見其棺在窗台下也。棺上有浪巴之半身像。一千七百九十七年時，（前清嘉慶二年）基奴亞之暴民，效當時法蘭西革命激烈分子之所爲，破壞古蹟，亦將多利雅之像，扯下而毀壞焉。多利雅共有六子。梅羅利亞之役，皆從父投軍，以勇略著。一千二百九十一年，六子中有名泰地梭（Tetiso）者，從維瓦爾地（Ugolino Vivaldi）君，航行大西洋探新地，終不返焉。他子皆絕後，唯少子凱撒（Caesar）之子孫，至今猶繁衍，取浪巴多利雅之名以爲姓焉。

至於俘擄之待遇如何，則兩方所言各殊，蓋亦常事也。基奴亞之作歌頌功者，則謂其國人，見威尼斯人悲愁之況，惻然憐之，故皆得極佳待遇，禮貌有加，無輕蔑之者；而威尼斯市之那華基羅（Nagiero）則謂被俘之威尼斯人，多被餓死焉。（五十六）

（註五十六）吾友基奴亞亨利·古格料理教授（Prof. Henry Giglioli）嘗告余，謂馬哥孛羅所居之獄，

至今尚有些微模糊影響之說，可依以考證者。有謂其獄建築宏大，位於格拉樞（Gracie）及摩耳（Mole）兩大廈之間，名為馬拉拍加（Malapaga）晚近該處，尚為刑事犯人所居之地。今改為拖加尼利（Doganieri）軍隊之營寨焉。吉格料理君曰，當時高級之戰時俘虜，多拘留於此，可無疑也。此外俘虜名冊中，尚有哥錫加島（Corsica）之羅克君（Rocca）及西那克（Cinac）守官。該守官卒於一千三百一十二年時也。其時期距馬哥孛羅坐獄時，不甚遙遠。關係雖甚微，然或亦有理也。又有某奴亞某君，則謂馬哥孛羅拘留地，近今之老兵工廠地址不遠焉。

（亨利攷狄補註）鄙意則以今某奴亞海關辦事處，古代名艦長博破羅（Popolo）之宮者，實為馬哥孛羅拘留之所也。是否有當，尚祈大雅君子，一改正之。

第三十六節，馬哥孛羅在獄中口述遊記於皮撒市羅斯梯謝奴使筆記之成書。威尼斯俘虜之釋放。

俘虜待遇如何，姑不必論。然馬哥孛羅亦數千俘虜中之一人，則似乎頗得優待也。在獄中不久，與同獄者皮撒市羅斯梯謝奴深相契睦。羅氏乃文人，有嗜古僻。得聞馬哥所述遠方異域之事，乃勸其速著一書，以傳其事。馬哥孛羅當時是否依有筆記，或

僅憑腦中記憶而講演，則不得知，然羅斯梯謝奴爲遊歷家當時著書之筆記者，則無疑也。羅君因記錄此書，亦得享盛名，使後世得知有當時之事，功亦實深，而馬哥孛羅坐獄時間，亦因此爲全身要鍵。喪失一時行動自由之權固苦，而藉此得以流芳百世，大名永傳後代，將與名川大山，同不朽矣。誠所謂塞翁失馬，安知非福也。

羅斯梯謝奴之傳記，將於下章詳言之也。孛羅氏坐獄時間，究如何之久，是亦不可不知也。

是時教皇班尼肥斯曾爲兩市調和與否，史無詳文，然可料其未爲此也。故意大利他市之主，出爲斡旋焉。維斯康梯 (Matteo Visconti) 者，米蘭市 (Milan) 之元戎，自稱駐蘭巴德省神聖羅馬帝國總牧師。與米蘭市政府共願爲調人。兩造承認之，各遣大使至米蘭協議。一千二百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五日，和議條約成。兩市皆簽押，無諱言焉。

和約中條件，於威尼斯之榮譽，無些微損失。兩市互讓，爲平等之條件。沿海威尼斯

各城之墮突，正所以去其驕氣，而非挫其威權也。基奴亞雖大獲勝，然自後對於威尼斯之商務，並無何等排擊之政策也。和約中又有某條件，關於釋放俘虜者，謂各種儀節手續完後，由維斯康梯指定日期，兩市各將所捕俘虜釋放。史中於此日期，并未詳載，唯和約實於七月一號得威尼斯市長之正式簽字。各種最後儀節，似於七月十八日結束者，故馬哥孛羅於該年八月杪，復得歸回聖約翰教區本宅，大可信也。

(註五十七) 兩市此次議和條約，後刊印於基奴亞久羅母圖書室。(Liber Jurium) 吐林市(Turin)

所刊之歷史大成中亦嘗載之。摩拉拖利於其所著歷史中亦據約翰維拉尼(John Villani)之說，謂和約中各條件，皆甚不利於威尼斯。然此說實無根之談也。那華基羅(Navigiero)於其書中亦詳言此次和約，皆甚確也。

### 第三十七節 馬哥孛羅於苟坐拉戰役被擒說之根據。

馬哥孛羅坐獄時期，實為其一生傳記中之一大關鍵，故於他章開端之先，尙有數語，必須言者。讀史者，自昔即多懷疑派。對於苟坐拉海戰之役，馬哥孛羅被擒事，尙多



問難，謂果根據何事，而得知吾等之大遊歷家，有此不幸事耶。問雖無謂，然亦不無研究之價值也。

法國某學者，名頗著於當世。其說於下章中，引用甚多。關於孛羅及羅斯梯謝奴交識之事，有言曰：『一千二百九十八年，羅君拘留於基奴亞大獄時，與馬哥孛羅深相契睦。蓋孛羅不知因何原由，自由權亦被基奴亞人所剝奪，而同拘於是獄也。』某學者下語判決之謹慎，亦概可知矣。

(註五十八)法國某學者，乃保林巴利君 (Paulin Paris) 也。

自昔文人，著傳記歷史，於真實事外，好修飾文彩，虛張矜誇，或據風影之說，而傳以爲真。此乃通病，不爲愛真理，喜誠實者所歡迎，亦固其所也。保林巴利君之判語謹慎，誠爲研求真確學問者之儀範，理所當爲者。遊歷家馬哥孛羅苟坐拉之役被擒，在當時誠無記載可依，然其事之確實，據鄙意判決，則毫無可疑也。

賴麥錫所著馬哥孛羅傳，訛誤甚多，人盡知之。其中如謂自苟坐拉戰役至馬哥孛

羅之釋放歸里，時期甚爲長久一節，賴氏若稍加研究，則亦斷不至謬誤若此之甚者也。然其大概事實，於苟坐拉之戰役，馬哥孛羅充戰艦之司令長官，及被擒事，雖非根據政府公牘及官史，然來自真確之往代遺傳，可斷然也。

試翻閱羅斯梯謝奴之遊記本書序言末句，而審其意焉。羅氏曰：『馬哥孛羅君後入基奴亞大獄，求同獄者，皮撒市羅斯梯謝奴君，將其遊記筆錄之，此爲耶穌降生一千二百九十八年時也。』此數語足以證明孛羅氏在苟坐拉之役被擒也。因此數語指出馬哥孛羅當時所在之地，及其時期也。

復有一事，雖非直接，然亦足以證實馬哥君實於苟坐拉之役被擒也。

(五十九)

阿起 (Acqui) 地方之多密尼根聖會僧正雅各波 (Jacopo) 馬哥孛羅同時人也。

嘗著一史傳，曰依馬各蒙地 (Inago Mundi) 者，不甚得當時人之知曉，然亦載有

(六十)

馬哥孛羅爲基奴亞人所擒之事，唯非於苟坐拉島之役，而於他戰役也。攷其時期，則馬哥孛羅尙未歸自東方，決不能與此役有關也。安姆栢羅西亞 (Ambrosian) 圖書

館，有古代抄寫書一本，巴爾德利波尼（Baldelli Boni）嘗錄其中之一節如左：

「基督降生一千二百九十六年，（元成宗元貞二年）教皇班尼肥斯第六世在位時，基奴亞

商隊戰艦十五艘，遇威尼斯商隊戰艦二十五艘於拉耶斯洋面之阿米尼亞（Armi-

zia）地方；大戰後，威尼斯軍敗績，兵士多死，或被執。俘虜中有馬哥孛羅者，亦與其列

焉。馬哥渾號密羅奴（Milano）威尼斯語百萬鎊也。馬哥密羅奴與他威尼斯俘虜，

悉送至基奴亞大獄，拘留甚久焉。馬哥密羅奴嘗與其父及叔，居韃靼多年。聞見頗廣，

富有資財，心甚巧敏，學術宏博。在獄間將其所見世間奇異，著爲一書，其中荒誕不經

之事甚多，蓋非彼親見，乃據之造謠說謊者之口傳。此輩散布流言，以欺他人，而其心

中，則自亦不解不信也。孛羅氏乃亦輕率據之，以筆於書。其難取信於當代之博雅君

子，亦宜矣。故於其將死時，友朋親臨床側，乞其將書中不合事理之事，難於取信者刪

除之，而馬哥孛羅則執迷不改。謂其友曰：「書中所記，尙不及吾所親見者，一半之數

也。」

(註五十九)阿起僧正雅各波生於何時，卒於何時，皆無得攷，唯彼爲蘭巴德省之世家，姓白林格利(Belingeri)於一千二百八十九年，一千三百二十年，及一千三百三十四年等，皆見其名書於丹史而已。(見杜林市所刊歷史大成關於雅各波所著史傳之序言。)

(註六十)杜林市存依馬各蒙地史傳，其中有一章，曾列入歷史大成關於孛羅氏一節，甚短，又無年日。所載與他書大相逕庭，如言馬哥孛羅被擒，乃於拉格拉策(La Glaza)之役。依鄙意推之，著書人之意，必指阿雅斯無疑。該地有時亦稱嘉策(Giazza) 法國地理學會所刊書中，嘗有三稿本，稱阿雅斯爲格拉策者。

**巴爾德利波尼**所錄關於馬哥孛羅在阿雅斯戰役被擒之說，甚不可信，蓋馬哥孛

**羅經波斯脫萊必遜德**(Trebizond) 波斯破魯斯海峽等地歸里，至一千二百九十五

年(元成宗元貞元年)始抵威尼斯。阿雅斯洋面海戰，前已詳言，其時爲一千二百九十四年

(元世祖至元三十一年)五月也。上方所引一節，謂爲一千二百九十六年，因而引起無謂爭辨。若

此節所言時期而可信，則遊歷家本人當時之境遇，使人基奴亞大獄之說，亦可信也。苟如是，則孛羅氏歸自東方後，數月即入獄。坐獄時期，幾於三年。與賴麥錫所著之傳

記亦大致相合，苟坐拉島之役，又不可信矣。離奇錯誤，益不可解也。阿雅斯海戰年日之無可疑，亦猶之拿破崙時代，尼羅河之戰，其年日詳載，不必懷疑也。阿雅斯之役，有數史家詳載其事，上方所引基奴亞之頌功歌，亦曾言之。以後詳披本書，將益覺昔人用羅馬數目字之易致訛誤也。此方之一千二百九十六年，(MCCLXXXVI)必爲一千二百九十四年<sup>(六十一)</sup>(MCCCLXXXIV)之誤，教皇班尼肥斯第六世(VI)必爲第八世(VIII)之誤，可無疑也。

(註六十一) 亞美尼亞王海敦嘗誤以爲此戰在一千二百九十三年。(見藍老氏 Langlois 所著基奴亞)

與小亞美尼亞交涉實錄 mém sur les Relations de Gênes, avec la Petite-Arménie)

上方所引一節，言李羅氏於一千二百九十四年春，在阿雅斯被擒事，雖不可據爲信史，然可用以證明李羅氏被擒，實因某役與基奴亞人有海上戰爭之故。著自同代之人，間接與賴麥錫所用之逸話，於一千二百九十八年苟坐拉之役被擒者相吻合。吾等所得他種事實，亦因此迎刃而解，無困難矣。

## 第七章 馬哥孛羅獄中同契友人筆錄遊記者皮撒市羅斯梯謝奴之傳記。

### 第三十八節 羅斯梯謝奴或爲梅羅利亞戰役俘虜。

羅斯梯謝奴爲筆錄馬哥孛羅遊記之人，其功亦不淺。讀遊記者，不得不感謝羅君而於羅君之歷史，亦不得不略知一二也。

皮撒市與基奴亞市之外交，久不輯睦，盡人皆知。故於一千二百九十八年時，得見有皮撒囚虜於基奴亞獄中，亦無所異也。十四年前，捕獲多數俘虜，置之獄中。死於哀愀困苦之外，至是尙有苟延殘喘者，多人也。大戰時日，實爲一千二百八十四年夏季。斯戰也，乃皮撒市殞命之打擊。自是以後，數百年不能恢復原狀也。該年七月時，基奴亞海軍，適皆不在鄰近海內。皮撒人乘之，直入基奴亞港內，以銀矢射入城中。城內人多中流矢死者，致白石皆爲之赤。謂足以洩宿恨，破敵人之驕氣也，不知所得報酬，適相反也。基奴亞市急召回各處戰艦，共八十八艘，以烏貝拖（Uberto）爲統帥，伐皮

撒烏貝拖乃浪巴之長兄，姓多利雅門。第顯赫，時人以之爲基奴亞之西標氏 (Scipios) 也。(譯者按西標古代羅馬大將，與漢尼巴戰鬥多年，終滅迦大基救羅馬之危亡者也。)浪巴是時，與其六子皆從軍。多利雅一族中，子弟從軍者，共二百五十人，多乘一艦，名聖馬修者，蓋聖馬修爲其族所信仰之先聖也。(六十二)

(註六十二) 多利雅氏子弟從軍者之名字冊，今仍存於基奴亞多利雅氏藏書，皆爲雅各波先生所刊印。一覽其名字之岐異，乃知當時施洗禮之人，不必如後代之謹守教堂規則也。其中如阿桑 (Assan) 愛東 (Aiton) 突厥 (Turco) 蘇丹 (Soldan) 等名，皆與東方人通商以後，採取東方人之名也。又多利雅族中，有數代皆名阿老 (Alaone) 者。鄙意此名，必採取往時阿拉伯之善戰某加利發名阿老者。梅羅利亞之役，多利雅族中，有名阿老者，偕其子，皆執役麾下。此阿老之名，必久自童時，於波斯汗旭烈兀之名，未入基奴亞之先，卽已用之也。蓋是時歐人，通稱旭烈兀爲阿老汗也。

耶路撒冷王國所殘留之文牘中，其基督教信徒之名字，更爲不莊，甚至有取回教之名，如摩哈美德等，以爲名者。

皮撒人之軍力，約少於基奴亞人四分之一。然三軍勇氣甚盛，慨然而出，遇敵人於

皮撒港 (Porto Pisano) 雷格亨角 (Leghorn) 之附近。今其地仍有燈塔一座，位於拱形地床之上，即古代梅羅利亞戰場也。其日適為八月六日，先聖錫格司突斯 (St. Sixtus) 之祭日。往時皮撒人於此日，迭次勝敵，故亦為該市歷史上之大紀念日也。今則與先次相反矣。出征軍大敗，戰艦有四十艘被擄或沉沒，士卒則有九千餘人，為基奴亞所俘虜焉。全市精銳壯丁幾盡，故當時人有基奴亞實亡皮撒之語。此敗所受損失，可以料想矣。皮撒市之高貴婦女，結大隊，步行至基奴亞，覓其夫，或省其親戚。摩拉拖利之史記嘗記其事，謂皮撒婦女，詢問基奴亞守獄者，情況如何。獄官唯對之曰：『昨日獄內囚人死三十，今日死四十，其屍吾等則皆投之大海，以餉魚矣。以後情況，亦如是而已。』皮撒婦女，聞之，惟椎胸泣血而已。

囚人如此之多，彼等自亦運動和議，俾得釋放，復得自由。故多月後，兩市之和議成，(六十三)時為一千二百八十八年(元世祖至元二十五年)四月十五日也。然當時皮撒市之執政者，烏哥里奴伯爵 (Count Ugolino) 於中挑撥，因之和議復破裂，戰端重啟，囚虜無釋放之



希望矣。一千二百九十八年（元成宗大德二年）

十月，六千至七千餘之威尼斯俘虜，復加入

基奴亞獄中，目覩前梅羅利亞戰役所遺皮撒市之俘虜，悽愴情況，能不為之心寒股慄，而自悲前程之不可逆料乎？



皮撒

囚虜

議和

時使

用之

印圖

（註六十三）皮撒市囚虜當時之紀念印章，前世紀時，

尚存於路架（Lucca）博物館，今或仍存在，然無攷

也。此乃囚虜全體之印章，用以與基奴亞使節議和者。

印中彫像，為皮撒囚虜二人，跪求聖母之狀，蓋聖母乃

皮撒市府廳所供奉之神也。

筆錄遊記之羅斯梯謝奴，或即為此時所剩餘之皮撒囚虜也。賴麥錫之馬哥孛羅傳中，謂基奴亞某貴人，於此時與馬哥孛羅交遊，待之甚善，助之著書等語。余意某貴人無他，即皮撒市之囚虜羅斯梯謝奴之誤也。羅君為當時筆述遊記之人，書之得傳。

羅君功勳不淺。其與本書之關係實重要，而賴麥錫之著馬哥孛羅傳，乃無一言以及之，其故誠不可解矣。今世基奴亞之懷抱愛惜桑梓之念者，有爲其本鄉辨護，謂當時實有貴人，交歡孛羅氏而助之著書者。然理想無稽之談，難於爲憑也。

(註六十四) 斯波拖奴 (Spotorno) 僧正，謂波家修 (Boccaccio) 所言之基奴亞哲學家安大羅奈

格羅 (Andalo del Negro) 卽與馬哥孛羅君交遊之貴人也。

### 第三十九節 羅斯梯謝奴之歷史攷證

然則羅斯梯謝奴究爲何人乎？吾人所知羅斯梯謝奴歷史甚少，然遊記本書序言寥寥數十語以外，尙有一二事蹟，足以攷證者。

斯葛脫先生 (Sir Walter Scott) 於其所著小說論文 (Essay on Romance) 論古

代詩歌體之小說，蛻化爲近代散文體小說也，其中嘗有數語，足以錄出而資參閱者。『古代詩歌體之小說，雖爲寓言，然求尙代歷史之斷章遺蹟，舍此則別無他書矣。

近代之著作家，托名皮撒市羅斯梯謝奴，博倫市 (Borron) 羅伯脫 (Robert) 等

所著之書，多借往代漂流無定樂師之事蹟，以揮發自己所抱負，文則任其意之所爲，事蹟則隨心而增減。書中英雄之品格，則全出之假著僞作。其與古代之詩歌體小說本樣，相去太遠，欲於其中求真實事蹟難矣。』

由此觀之，斯葛脫先生視皮撒市羅斯梯謝奴直與先生自己所假托之德利亞斯脫斯 (Dryasdusts) 及克萊胥波但姆 (Cleishbothams) 相類矣。但先生於此，實謬甚矣。

(註六十五) 斯葛脫先生作此節之文，以羅斯梯謝奴爲虛構幻托之人，似乎據李德森 (Rison) 之說者，見鄧祿保 (Dunlop) 之小說史。

巴黎大圖書館及他處文庫，存有當年編著之環棹小說 (Stories of the Round Table) 書爲抄寫節錄本，裝置甚粗率，蓋取材於是時之散文小說，如德利斯但先生傳 (Sir Tristan) 蘭賽落 (Lancelot) 拍拉梅地斯 (Palamedes) 基浪列苦島 (Giron le Courtois) 等篇者。諸篇皆英王顯理第三世廷中，英法之文人所編作。多隱匿

姓名，而好托用虛名，如格斯雷白倫（Gasses le Blunt）魯賽杜格斯（Luces du Gast）羅伯脫博倫（Robert de Borron）海里斯博倫（Helis de Borron）等名是也。嘗詳攷之，諸篇之節錄，或重編，多出自皮撒市羅斯梯謝奴之手也。有數篇皆爲羅斯梯謝奴之著作。十五世紀末葉，十六世紀初年，刊行於巴黎市。各刊本中之序文等，有爲原著人之遺文，（如羅伯脫）有爲重編者羅斯梯謝奴之作。以此之故，紛亂乃起，真僞難辨矣。

某篇之序文，後將引用之，其文必出諸羅斯梯謝奴之手，可無疑也。一千二百七十年，英國親王愛德華爲欲恢復聖墓，渡海往東方。是年冬，駐驛西錫利島（Sicily）一千二百七十一年五月，抵拍萊斯坦聖地（Palestine）一千二百七十二年八月，王離聖地，復道經西錫利島。一千二百七十三年正月，在島中聞其父賓天，及已依法繼位之事。保林巴利謂羅斯梯謝奴是時必仕於西錫利島安周朝之查理（Charles of Anjou）王廷。愛德華往東時，將當年著名之環棹小說一部，暫存留於查理王處，羅

斯梯謝奴或爲查理王所命，或僅得王之允許，將書急讀一過，節錄之，或重編之。愛德華歸島取書時，而羅已將書中一切節錄矣。蓋是時環棹小說一書，已諠傳人耳，而抄本甚罕，尤以海里斯之著，爲最珍奇也。讀其序文，吾人乃得知羅斯梯謝奴之輯集小說，實翻譯或節取材料於英國愛德華之書也。

保林巴利之說，亦僅推測之言而已。蓋羅斯梯謝奴之序文，無一言及於其本人，與西錫利王有關係者也。雖有上方人名之紛亂，然據鄧錄保所引用羅氏之某序文，羅君或可與羅伯脫海里斯二人爲同時之軍伍契友，皆隨愛德華出征叙利亞也。

(註六十六) 鄧錄保所引用之序言，乃梅柳杜斯篇 (Meliadus) 古刊之序文。其文如下：

“Aussi Lucas du Gau (Gas) translata en langue Francoise une partie de l’Hystoire de monseigneur Tristan, et moins assez qu’il ne deust. Mout commença bien son livre et si ny mist tout les faicts de Tristan, ains la greigneur partie. Après sèn entremist Messire Gasse le Blond, qui estoit parent au Roy Henry, et divisa l’Hystoire de Lancelot du Lac,

et d'autre chose ne parla il nye grandement en son livre. Messire Robert de Borron s' en entrewist et Heyle de Borron, par la priere du dit Robert de Borron, et pource que compaignons feusmes d'armes longuement, je commen cay mon livre," etc. (Liebrecht's Dumlop, p. 80)

此節所言若確，則前此著作家如米歇耳 Er. Michel 及法國文學史皆謂編輯環棹小說諸君，如博倫氏二人爲顯里二世時人，則大誤矣。鄙人關於此事，無從考查，唯依保林巴利君之說耳。巴利君固謂諸人爲顯理三世時人也。又鄙人見法國文學史不獨將博隆氏二人作爲顯理二世時人，乃並將羅斯梯謝奴君亦收入其列，尤大謬矣。後者既誤，故前說亦或有誤也。

#### 第四十節，羅斯梯謝奴所編集小說之品評。

保林巴利嘗撮錄羅君著作，而加以評點。觀其作則羅君者，大約爲勤勞簡約，無自已之條規與決斷力之人也。『統觀全集，而知其編著草草不暇，未加修飾。各冒險小

說之演述，亦多無條貫。故如德利斯坦先生一篇，長篇累牘，言之不絕，繼乃言及其父梅柳杜斯之冒險談。前後倒置，亦可見一斑矣。』其所以不依歷史次第而言之故，讀羅君於基浪列苦島篇之跋文，可以知矣。其文曰：『cy fine le Maistre Rusticien de Pie son conte en louant et regraciant le Père le Filz et le Saint Esperit, et ung mesme Dieu, Filz de la Benoiste Vierge Marie, de ce qu'il m'a doné grace, sens, force, et mémoire, temps et lieu, de me mener à fin de si haulte et si noble matière come ceste-cy dont j'ay traicté les faiz et proesses recitez et recorderz à mon livre. Et se aucun me demandoit pour quoy j'ay parlé de Tristan avant que de son père le Roy Meliadus, le respons que ma matière n'estoist pas congneue. Car je ne pin's pas scavoir tout, ne mettre toutes mes paroles par ordre. Et ainsi fine mon conte. Amén.』

於某篇之中，有某節，記有問沙理曼大帝曰，『梅柳杜斯王及其子德利斯坦，孰爲

優劣乎？』帝曰：『梅柳杜斯王優矣。何則？德利斯坦之作爲，皆情愛所驅使，若無情愛爲之驅使，則燦爛功勳，皆烏有也。其父梅柳杜斯王，則不然。其所作爲，無情愛爲之驅使，自己右臂強健力爲之耳。情愛固不足以擾其心。天性好善，故動作行爲亦善也。』保林巴利於此作記曰：『由是以觀，吾等去環棹閒談之本旨遠矣。皮撒羅斯梯謝奴之非法國人，亦明矣。』

又阿臾 (Arthur) 基隆 (Gyron) 及梅柳杜斯等篇同卷中亦有某節，其謹慎如何，讀者亦可推想也。羅氏曰：『他書述基乃舞拉女王 (Queen Ginevra) 及藍賽洛 (Lancelot) 等事，與本書不相同，可無疑也。其中多節，著者對於諸人之榮譽，固未有「言及之也。』保林巴利曰：『惜哉！利密尼 (Rimini) 貧人佛蘭賽斯加 (Francesca) 手中所藏蘭賽洛事蹟一卷，非吾賢友羅斯梯謝奴君所訂正者也。』

第四十一節，編纂小說之羅斯梯謝奴與馬哥字羅同獄筆述遊記者，實爲一人之考證。



潛心學問者流，對於編纂小說之羅君與基奴亞筆述馬哥孛羅遊記之羅君，是否一人，至是仍有懷疑莫決之態，亦固其所也。然吾願得復申吾說，俾使人咸怛白也。羅君之名，在最老最實法文遊記原本，其名作 *Rustacians de Pise* 他本有作 *Rusta Pisan* 者，有作 *Rasta Pysan* 者，有作 *Rustichelus Civis Pisanus* 者，有作 *Rustico* 者，有作 *Restazio da Pisa* 者，有作 *Stazio da Pisa* 者。

鮑梯氏謂羅斯梯謝奴所纂集之小說，其法文文筆之粗陋，與吾上方所言最老最實法文原本之文筆，實相類。是亦可以藉知二者，實出自一人之手也。最初法文原本，乃遊記最初次之寫本，馬哥孛羅口授於羅君者。其時情節如何，於書中可知大概也。若此書之文，果粗陋離奇，如鮑梯氏所言，則二人之爲一人，可無庸辨也。鄙人在巴黎大圖書館，嘗偶閱此類之抄本二卷。上方已錄其一節，下方將復錄他節，其中之文，殊與鮑梯氏所言者，大相反也。保林巴利爲研究此事之專家，亦不以鮑氏之說爲然，而謂羅斯梯謝奴在老法文之著作家中，頗享盛名，深知法文小說體裁秘訣。胸中既懷

疑竇，則二書中所用之法文，亦誠使人難於探究其是否一人也。保林巴利則謂文體不必詳察，宜獨注意於馬哥孛羅遊記本書序言與羅君編纂小說某篇之序言，公同格式也。

馬哥孛羅遊記本書序言可參觀以後譯文。今特揭出數語如下，以與巴黎圖書館所藏第六千九百六十九號抄寫之梅柳杜斯、德利斯坦及藍賽洛諸篇小說之序文，以備比照焉。

馬哥孛羅遊記本書序言發端語曰：『尊貴之帝王，親王，公，侯，伯爵，勇士，議員，及各色人民，欲知世界人種，與各國情形者，必須讀此書。』

梅柳杜斯等篇小說之序文發端語曰：

“Seigneurs Empereurs et Princes, Ducs et Contes et Barons et Chevaliers et Vavasseurs et Bourgeois, et tous les preudhommes de cestui monde qui avez talent de vous delivier en rommans-si prenez cestui (livre) et le faits lire de chief en chief, si orrez toutes

les grans aventure qui advindrent entre les Chevaliers errans du temps au Roy Uter pendragon, jusques à le temps au Roy Artus son fils, et des compaignons de la Table Ronde Et sachiez tout vraiment que eist livres fust translatez du livre monseigneur Edouart le Roy d'Engleterre en cellui temps qu'il passa outre la mer au Service nostre seigneur Damedien pour conquister le sant seplere, et Maistre Rusticien de Pise, lequel est ymaginez yci dessus compila ce rommant, car il en translata toutes les merveilleuses nouvelles et aventures qu'il trouva en celle livre et traïta tout certainement de toutes les aventures du monde, et si sachiez qu'il traiera plus Pe monseigneur Lancelot du Lac, et monsr Tristan le filz au Roy meliadus de Leonnoie que d'autres, porcequ'ilz furent sans faille les meilleurs chevaliers qui à ce temps furent en terre; et li Maïstres en dira de ces deux plusieurs choses et plusieurs nouvelles que l'en treuvera escript en tous les autres livres; et porce que le maïstres les trouva escript au Livre d'Engleterre”

保林巴利曰、『詳讀二篇之序文，其中有特別相同之點，一目了然。蓋十三世紀以及

十四世紀之翻譯家，編輯家，及著作家，序文格式，無一有類於此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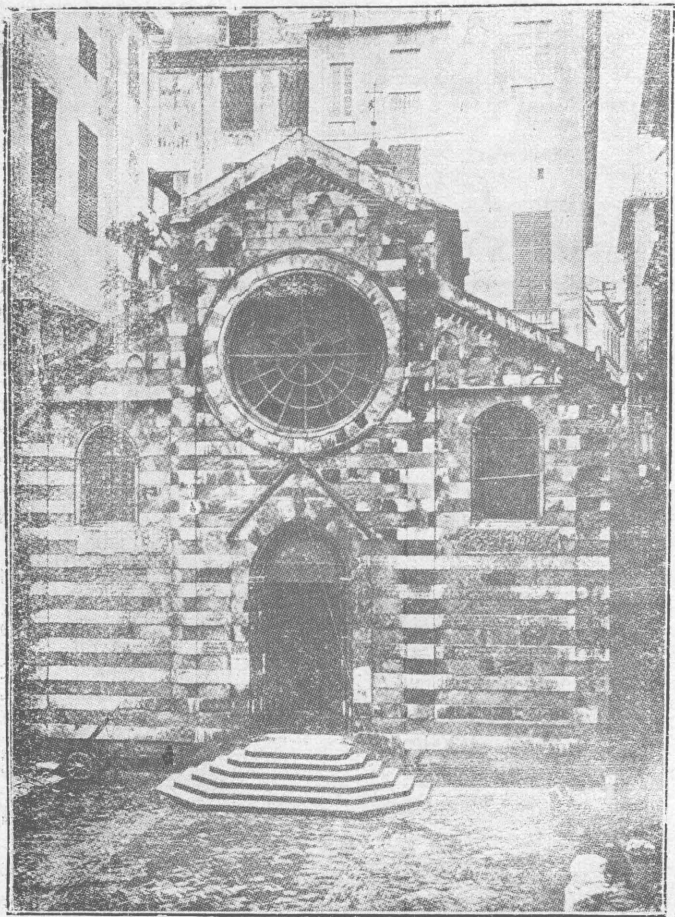
即此一端，足以證明一千二百七十年，扈從愛德華親王遠征之小說編纂家，與一千二百九十八年基奴亞大獄中筆述馬哥孛羅遊記者，實同爲一人也。

第四十二節，羅斯梯謝奴歷史再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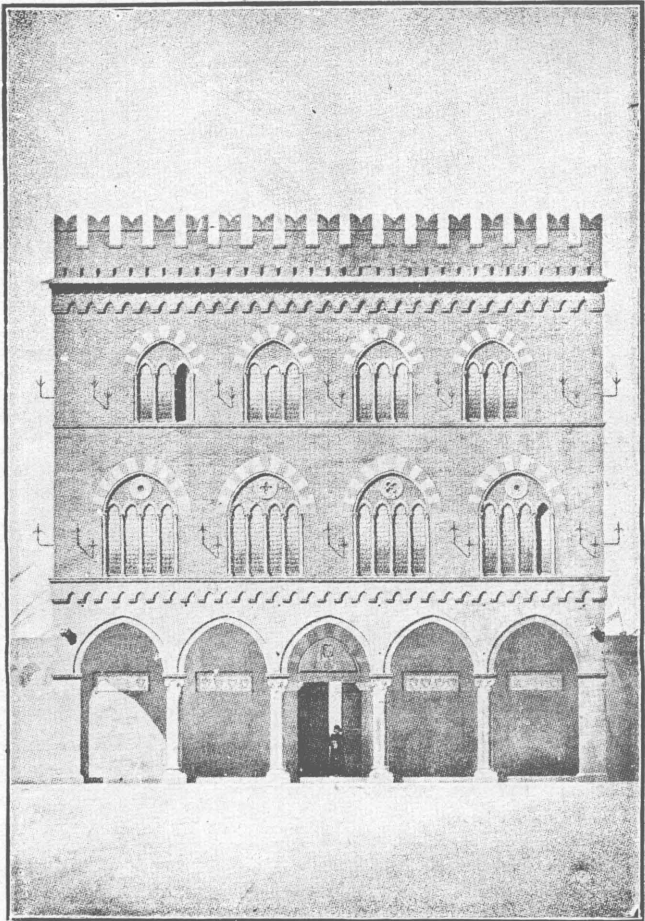
鄧祿保小說史 (History of Fiction) 某節，引一千五百一十八年，巴黎市刊行梅柳杜斯小說之序文，謂英王顯理第三世，頗愛好皮撒羅斯梯謝奴所著之小說，因賞以華邸二處云。鄙人嘗攷保林巴利之大作，謂此必有淆誤。受賞者，實博倫海里斯。蓋海里斯者，乃著作之人，而羅斯梯謝奴僅纂集者而已。於羅君短約之傳記中，此事必須刪除也。

(註六十七) 狄斯願里 (D'Israeli) 所著文學快談一書，亦有記羅斯梯謝奴受賞事。

羅君大名之拼法，上節已言有各種矣。大約羅斯梯謝奴 (Rusticiano 或 Rustician) 音，爲真正意大利拼法，表明環棹小說上之羅斯梯相與馬哥孛羅遊記法文老本上



基 奴 亞 市 聖 瑪 竇 教 堂 攝 影



基 奴 亞 市 聖 佐 治 宮 攝 影

之羅斯塔相 (Rustacians) 相同也。然其真名，或爲羅斯梯謝洛 (Rustichello) 蓋

法國地理學會刊印之拉丁文譯本，作羅斯梯謝路司 (Rustichelus) 也。意大利文滑

音字母，如 l. m. n. r 等，互相更調，至爲常事。<sup>(六十八)</sup> 羅斯梯謝洛 (Rustichello) 名，依法文式

變化，或易致淆爲羅斯梯相 (Rusticien) 也。余嘗得觀中世紀時皮撒市官更名冊

矣。冊中有數人，名羅斯梯謝洛，或羅斯梯謝利 (Rustichelli) 者，然無人名羅斯梯謝

奴 (Rusticiano) 或羅斯梯嘉奴 (Rustigiano) 者。

(註六十八) 意大利之滑音字母，變換甚多，一覽下方即知矣。Geronimo = Girolamo. G. rofalo = Ga-

rofano. Cistofro = Cristovaro. Gonfalone = Gonfanone 等。

威尼斯與基奴亞議和後，不久皮撒亦與基奴亞議和。一千二百九十九年 (元成宗大德三

年) 七月三十一日，兩市二十五年不動兵之協議成。威尼斯之條款，頗爲優待，而皮撒

之條款於皮撒則頗有害而傷榮譽也。條款中皆有釋放俘虜之文，梅羅利亞戰役之

俘虜，多已死亡，僅餘什一之數，至是亦得重見天日。復返自由權矣。羅斯梯謝奴亦必

於是時釋放，可無疑也。然自是以後，羅君之歷史，則無從而攷矣。

## 第八章 基奴亞出獄後馬哥孛羅之歷史。

第四十三節，馬哥孛羅之父，卒於一千三百年之前，其弟馬飛之遺命文。

馬哥孛羅自基奴亞出獄以後，以至於死，其間爲時，約有二十五年，而吾人所知關於其傳記之事實，則甚鮮尠，唯有一二斷章不續之篇耳。

於前節吾已言馬哥孛羅約於一千二百九十九年（元成宗大德三年）八月抵威尼斯故里。

至家時，其父尙否存在，則無由攷，然吾人於其至家後一年，一千三百年八月三十一日時，其父尼哥羅已死亡，則可斷然也。

尼哥羅之死，吾人於馬哥之弟少馬飛遺命文中知悉之。該遺命文成於一千三百年八月也。此遺命之要目，節錄如左：（原在註中今移入正文）

一、此文成於少馬飛將往克里底嶋（Crete）時。

二、此文乃少馬飛親筆繕寫，自加封鎖，寄呈聖肥斯教堂僧人及公證人彼得斐加



奴 (Pietro Pagano) 請其正式作成此事，以備萬一遺命人死亡時，則料理後事，有所遵守也。

三、指定其叔馬飛孛羅 (Felix Polo) 兄馬哥孛羅 岳父尼哥羅色克萊拖 (Nicolo Secreta) 從弟肥立司孛羅 (Felix Polo) 爲遺命之執行人。

四、自格拉多 (Grado) 地方至以銀角 (Capo d'Argine) 之各教堂，各受幣二十索爾底 (Soldi) 里亞陀 (Rialto) 地方之各僧正會，共受幣一百五十里耳。唯各處之僧，每年須爲其父母及本身之魂魄祈禱一次。

五、給其女菲得里莎 (Fiordelisa) 二千里耳，作出閣費。此錢須在威尼斯作穩妥放債之用。所進利息，悉歸其女。

又彼所購公債金一千里耳之利息，亦歸其女菲得里莎收用。至女嫁後爲止。以後若遺命人能生男，則此款及其利息，悉歸其子。若終不得子，則此款及利息，皆歸其兄馬哥孛羅。

六、給其妻迦大隣 (Catharine) 四百里耳，又現在妻所有衣裝亦皆給之。

又給其從姊馬羅加 (Maroca) 一百里耳。

七、給其私生女巴斯華 (Pasqua) 四百里耳，作出閣費。若願爲尼，則給彼所居之

寺二百里耳，餘二百里耳爲之購買穩妥產業。巴斯華死後，若遺命人能生子，則此產業須歸其子。若終無子，則須將此產變賣，所得之資，作爲其父母及本身魂魄祈禱之費。

八、給其異母昆弟，父尼哥羅所私生者，斯德芬奴及桑尼奴二人，共五百里耳。若二人中，有一人死，則全數悉歸存在者所有。若二人皆於未婚前卽死亡，則此款須歸遺命人之子。若終不得子，此款卽歸其兄馬哥孛羅或兄之子。

九、給母舅佐登脫萊維撒奴 (Giordano Trevisano) 一百里耳，馬哥德通巴 (Marco de Tnba) 一百里耳，肥立斯孛羅之妻菲得里莎一百呈耳，已死彼得脫萊維撒奴 (Pietro Trevisano) 之女馬羅加現居奈格羅彭得 (Negropont) 者，

一百里耳，彼得賴洋 (Pietro Lion) 之妻安內斯 (Agnes) 一百里耳，又前彼得脫萊維撒奴之子佛蘭西斯 (Francis) 現居奈格羅彭得者，給以一百里耳。十須購買公債，每年利息得達二十大里耳之數，付聖肥立斯教堂大僧彼得斐加奴 (Pietro Pagano) 爲其父及本身魂魄祈禱之費。斐加奴死，此項進款歸該堂書記斐君之從弟李那多 (Lionardo) 收領。李君卒後，永歸聖約翰教堂僧正收用，唯諸人皆須爲死者魂魄祈福也。

十一、若遺命人之妻得產一子，或數子，則執行人不得分散其全產。若再生一女，則該女所受者，與長女菲得里莎相同。

十二、若遺命人無子，則彼前所受自於父之遺產，悉交於兄馬哥孛羅，此外尙有二千里耳，亦交給與兄。從弟尼哥羅受五百里耳，叔老馬飛受五百里耳。

十三、若長女菲德里莎於未嫁前卽死，則彼所受之二千里耳及利息，皆歸其子。若終不得子，則歸於兄馬哥及其子。唯兄馬哥須分給從弟尼哥羅或其子五百里

耳。

十四、若妻得產一子，或數子，而皆夭年，則未分散之財產，皆歸於兄馬哥及其子，唯兄須分給從弟尼哥羅五百里耳。

十五、若妻再產一女，而於未嫁前即死，則彼所受之二千里耳及利息，皆歸於兄馬哥，唯兄亦須分給從弟尼哥羅五百里耳。

十六、遺命人自信其財產，現金及貨物，值過一萬里耳之數。若死後所估，不逾此數，則各人所分給之數，執行人當依比例法而減之，唯對於自己之子女，所囑給之數，則不願有減，須仍照遺文之數給之。所有應受財之人，若於未受時即死，則其應給之金，須歸其子，若終無子，則金之半數，須歸於其兄馬哥或其子。所餘半數，須用作父母及本身魂魄祈禱費用。

此文之公證人，爲聖肥斯教堂高僧李那多君，及該堂書記李那多君，又該堂高僧斐加奴亦爲公證人之一。

詳察此文，遺命人對其兄馬哥有極佳之感情。若自己終於無子，馬哥則得享有財產之大部份也。於前章余已略言少馬飛之遺命文，而略加推測語矣。上方所引第二節中之條件，吾人對於少馬飛之家譜，頗有所懷疑，蓋其子頗多也。若彼果有子甚多，則不必留此草文於公證人之手，以待其死後，更作爲正式之遺命文也。据存留之官府文牘攷之，則此草文，似并未更換，即於死後因之以成正式之文也。由此而吾人可推想，下節所言之馬哥黎奴（Marcolino）即少馬飛之子也。

於此遺命文中，亦藉以知其叔老馬飛尙存在也。唯其死之年月，則不可攷矣。大僧劈劈尼所譯刊馬哥李羅遊記之序文中，則謂其大約死於一千三百十五年至一千三百二十年之間也。由威尼斯市圖書館所藏古代之公牘觀之，而知其死，必在一千三百十八年之前，一千三百零九年二月以後，蓋該年二月，爲老馬飛最後之遺命文繕成之月也。此文今已喪亡，唯据他書引證之節，吾人得知其曾遺留一千里耳公債金於馬哥李羅，渾名馬哥黎奴者。此馬哥與老馬飛之關係如何，不得而知。推臆之，或

爲其法律未承認之私生子也。(亨利攷狄曰，馬哥黎奴爲老馬哥之孫，尼哥羅之子，著遊記之馬哥孛羅從兄弟也。見本書之末，馬哥孛羅家系圖。)

第四十四節，此時官牘上馬哥孛羅之記傳，百萬君渾名之起由。

一千三百零二年，馬哥犯水管不受檢查之罪，應受罰。市中行政大會，爲其未知法律，故有赦免之文。吾人於此，乃復稍藉以悉馬哥之履歷。然恐有誤，蓋馬哥是時已得貴族之稱呼，(Nobilis Vir) 而該赦文則稱之爲平民 (Providus Vir 或 Prud. homo) 也。攷同年官牘中，有加奈萊局 (Cannaregio) 人，聖哲萊米亞教區信徒，亦有名馬哥孛羅者，其或此人之誤乎。或曰，遊歷家之馬哥孛羅，於本公牘發行之後，始被舉爲大會議員，廁於貴族之列也。

前節嘗言遊歷家本人，其邸第，以及其書矣。當時人輒稱之以『百萬君』、『百萬第』 (Il Million) 等渾名。攷其源由，固有數說也。其同時之人，雅各波 (Fra Jacopo di acqui) 謂孛羅氏歸自東方時，攜帶珍寶甚夥，價值百萬里耳之數。威尼斯富翁中，以孛

羅氏爲首，故里人呼以『百萬君』之名。桑沙維奴（Sansovino）馬哥曰巴羅（Marco Barbaro）攷羅奈利（Coronelli）及餘人，皆從此說。方唐尼尼（Fontanini）則謂李羅氏遊記中，有千百之奇聞異說，故人稱之曰『百萬君』。此說渺茫，稍離眞狀。大約賴麥錫所傳，頗可信也。賴氏曰：『此名之起，由馬哥君述大汗富力，以及他方王侯之產業，好以百萬計，故其里之年輕好事者流，綽號之曰百萬君也。』賴氏又嘗言威尼斯市官府文書中，亦有百萬君之名。吾人及今，尙覓得往代官文一紙，足以證明此事。此公文乃一千三百零五年（元成宗大德九年）四月十號，市會公議赦免梅斯脫（Mestre）地方人波奴奚（Bonocio）私販酒之罪。波奴奚之保人，貴族馬哥李羅百萬君（Nobilis Vir Marchus Paulo Millioni）亦其一也。

（註六十九）此公文謂經大會議決，梅斯脫地方人波奴奚，私販酒，爲巡緝長所獲，應受一百五十二里耳之罰；此數分四年交清。波奴奚隨本市大使出差時，所得薪俸，須除去此數。若不能交清，須爲波奴奚或其保人是問。保人爲貴族彼得毛羅希尼（Pietro Morosini）及馬哥李羅百萬君二人。

吾等之遊歷家，歿後多年，威尼斯市之跳舞會場中，尙時有假扮馬哥孛羅百萬君演述荒誕厲言逸話，以博下等社會之歡者。威尼斯市尊崇吾等之大遊歷家，以如是之禮。其故里鄉人，對於孛羅氏之心理，亦可藉以明其一二矣。<sup>(七十)</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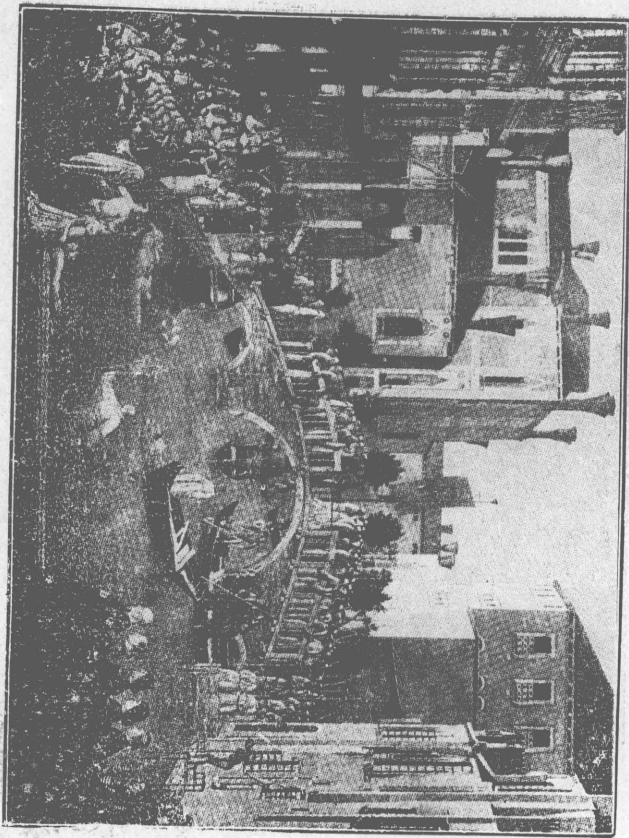
(註七十)近代譏誑孛羅氏之遺風，似有復燃者。佐治摩法 (George Moffatt) 告余，謂彼幼時，在蒙校中，羣童道及不可信之言語時，輒呼曰：『唉！是何似馬哥孛羅也。』

#### 第四十五節，馬哥孛羅與梯抱賽波愛君之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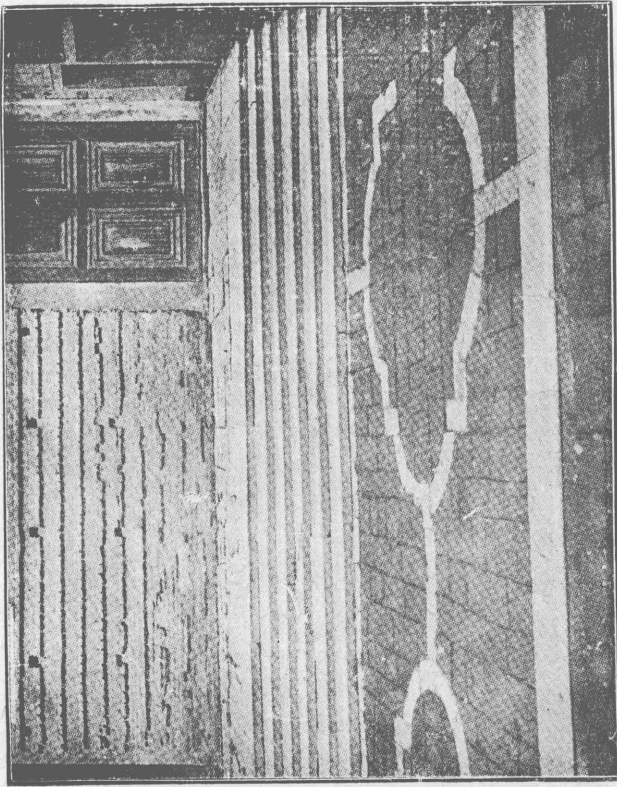
稍後於史中，復見馬哥孛羅贈遊記本書於瓦樂爾朝查理王 (Charles of Valois) 之臣，法國某貴人也。

查理王乃腓力美王 (Philip the fair) 之弟。一千三百零一年時，娶君士旦丁堡皇帝腓力苦代尼 (Philip de Courtenay) 之女，加大隣 (Catharine) 爲后。腓力苦代尼無子，故死後，婿查理王，爭爲東羅馬帝位之繼續人。是時帝位雖徒擁虛號，然覬覦神器者，仍甚有人。教皇克萊門五世 (Clement V) 助查理王，一千三百零六年時，





◁ 影 撮 術 幻 演 方 地 座 倫 羅 聖 ▷



◁ 影撮處眠長羅字哥馬 ▷

◁ 影撮處眠長羅字哥馬 ▷

致書諭威尼斯市，使助成此舉。同年查理王及后，遣勇士梯抱賽波愛（Thibault de Ceyoy）與茶頭（Ehartre）地方牧師名皮耳雷力須（Pierre le Riche）者爲大使，至威尼斯，締結攻守同盟之協約。約正式成於一千三百零六年（元成宗大德十年）十二月十四日。今巴黎京城圖書館，仍存此約。梯抱賽波愛後與威尼斯艦隊，至希臘，然無所成功。（七十一）一千三百十年，空歸復命而已。

（註七十一）依杜康謝（Ducange）之說，一千三百零七年時，梯抱氏充法國弩隊大總管。白強氏（Buchon）謂其油畫肖像，今仍在維賽宮（Versailles）內，與他代之水師提督同列焉。蒙太內（Muntaner）君關於梯抱氏在希臘無功績，有譏諷語曰：「彼乃風之統帥，猶之其主，爲風之王也。」

梯抱氏居威尼斯時，似與馬哥孛羅君相識，蒙其贈遊記本書一冊也。此事曾見於巴黎圖書館所藏孛羅遊記寫本，及瑞士京都伯恩城（Berne）所藏之遊記本書。伯恩所藏者，與在巴黎者適相同。余意其或自巴黎抄寫者也。二書註記如下：

『吾主梯抱勇士，兼賽波愛公爵，嘗自威尼斯市民兼議員馬哥孛羅君處，請取遊

記一冊。今此書即是也。馬哥孛羅君，人品高尚，道德遠協，遐方異俗之國，皆敬重之。欲將其所見者，公諸於世，且尊仰吾主法蘭西王世子，兼瓦洛伯爵（*Count of Valois*）查理公之欽明文思，春秋富強之故，乃贈賽波愛公爵，以其所著遊記之第一本。悅見其書之攜入法境，得高貴賢明之士，如梯抱君者，爲之傳布也。梯抱君攜其書歸里，梯抱君卒後，其長公子約翰襲爲賽波愛公爵，依原文抄錄多本，將其第一本，獻於其君瓦洛伯爵。餘諸冊，有請求者則贈之。

『上方所言遊記書，乃馬哥孛羅君親贈賽波愛公爵者。公時代代表法國國王及王后充君士旦丁堡帝國總牧師，路出威尼斯市也。時適吾主基督降生以後一千三百零七年（元成宗大德十一年）八月也。』

此記文於孛羅氏遊記本書之歷史研究，甚爲重要，後將復及之。

第四十六節，馬哥孛羅完婚及其諸女。馬哥經營商事。

馬哥孛羅何時成婚，已無可攷究，然約於十四世紀初幕，可無疑也。因於一千三百

二十四年時，(元泰定帝元年)吾人得知其有出閣之女二，未嫁之女一也。其妻之名，爲多那大 (Dorata) 家世如何，不可得詳。余則疑其姓爲羅萊大奴 (Loredano) (參觀後節四十九節) 也。

此後吾人復覓得一千三百十一年(元武宗至大四年)時之官府證書一紙，頗有興趣。由此而得知馬哥之曾經營商業也。該證書乃審判廳判決聖約翰教區貴族馬哥孛羅控聖阿波李那教區 (San Apollinare) 商人保羅姬拉多 (Paolo Girardo) 之判詞也。詞中言及馬哥孛羅嘗與姬拉多協同營商。馬哥托姬氏售賣一磅半之麝香，每磅價值大里耳六枚。(約值今英國銀幣二十二磅十先令) 姬氏則僅依價售出半磅，餘則帶歸。檢查之，缺少六分之一兩。姬氏無明白之賬以報，又不能言明缺少之理，故馬哥控之，索賣出半磅之值三大里耳，與缺少之六分之一兩之值，二十格羅西。(Gros-  
s) 法官判決被告人，若不於指定期限，償清所欠，則須受監禁若干時也。

一千三百二十三年(元英宗至治三年)五月時，復見馬哥孛羅在市長與律師處，有法律上

請願事。關於其聖約翰教區房產，及得自其妻之屋相接之梯階廊道所有權等事，前已言之矣。(參觀第二十節附文)攷此事，距馬哥孛羅之死，或僅一年而已。

第四十七節，馬哥孛羅最後之遺命文，及其死。

一千三百二十四年(元泰定帝元年)正月九日，馬哥孛羅因臥病已久，身軀衰弱不堪，恐將

歸黃泉，乃延聖拍羅克羅教堂 (S. Proculo) 僧人兼公證人，約翰周斯梯年尼 (Giovanni Giustiniani) 書成其最後之遺命狀文。此乃大遊歷家最後之生時歷史也。其遺命狀文如下：

敬祈永世尊嚴之上帝，使諸事皆如予願。

時爲吾主耶穌基督降生後一千三百二十三年正月九日，第七紀(七十二)上期也。地在里

亞陀 (Rialto)

(註七十二)威尼斯市之法律年期，皆起始於三月一日。一千三百二十四年，乃第七紀也。(譯者按此紀乃教皇所頒，以記年者。每紀十五年。)故核其年月，即今歷一千三百二十四年也。







神明審慮，天意有定，凡爲人類，於將死之前，皆須立願以處置其產業，蓋恐死後無所依据也。

予名馬哥孛羅，聖約翰教區信徒，因賤軀多恙，日益衰敗，幸蒙上帝賜福，心神尙清，聰明猶有，故趁此祈聖拍羅克羅教堂僧人兼公證人約翰周斯梯年尼君依余意繕就最後之遺命狀文。

予指定予愛妻多那大 (Donata) 及吾二愛女芳提那 (Fantina) 貝蕾拉 (Bella) 與毛萊他 (Moreta) 爲吾遺命之執行人。於余死後，依余遺命，處置產業，頒給賜施，須悉依囑文而行。

(註七十二) 馬斯敦 (Marsden) 氏謂賴麥錫傳記中，馬哥孛羅僅有二女，名毛萊他與芳提那，而此二女者，或父母喜愛小孩，所加之渾號，未必爲受洗時正式所受之名。然余攷之馬氏之說，實有誤也。芳提那乃往昔威尼斯市地方先聖之名。(聖芳提奴) 威尼斯男子，亦多有名是。亨利丹多羅 (Henry Dandolo) 有子，亦名芳提那也。至毛萊他之名，或爲馬羅加之變式。孛羅氏族中，此名屢見不一。威尼斯市男子，亦有

名貝蓄拉者。其官法甚多，有作貝蓄羅 (Bellelo) 者，有作貝蓄洛 (Bellero) 者，有作貝蓄拖 (Bellero) 者。

第一事，須將什一之遺產稅完納。稅課完納後，所多出者，有二十里耳。<sup>(七十四)</sup> (威尼斯代<sup>(七十五)</sup>)

那利幣制 Venice denari) 須依下法處置。

(註七十四) 威尼斯市什一遺產稅，歸加斯德羅教堂僧正 (Bishop of Castello) 征收。所進之款，由僧正與諸僧、教堂及貧民等分而有之。此稅為以後人民惡感所叢生。一千三百四十八年大疫後，人民於短期間內，有付納三次者。怨恨達於極點。當時僧正與人民作和解之條件。至一千三百六十七年，保羅福斯克利 (Paolo Foscari) 繼位，謂人民死後，其財產須有詳細目錄，什一之稅，必須完全交納。市內行政會與之爭鬥極烈，福斯克利逃往教皇處，始終倔強，不稍退讓。一千三百七十六年，福氏死，更作和解條件，每年納五千五百的由克脫 (Ducats) 可矣。

(註七十五) 威尼斯市幣制紛亂，所有里耳種類不一。所謂 Lira dei Piccoli 者，每枚等於三的由克脫；(Ducat) 所謂 Lira ai grossi 者，每枚等於二的由克脫；而所謂 Lira aei grossi 或 Lira d'im prestidi 者，每枚等於十的由克脫，約等於今英國銀幣三磅十五先令。較之當時之磅略多。末種錢幣，在

本遺命各條款中，有特別表出者，如給聖勞倫斯教堂二十索耳底（Soldi 或一里耳）其妻之年金八里耳等語。唯此節之二千里耳，威尼斯代那利幣，寔難考其究爲何幣也。此等難題，不獨見諸於此也。格里修理（Galliccioli）謂一千二百三十二年時，梅奴拖（Giacomo Menotto）遺命給聖克謝奴（San Cassiano）教堂年金，若千里耳代那利幣；至一千四百一十七年時，教堂收領者，乃 lire dei Piccoli 因之控訴於法庭，法官判決，謂遺命狀文中之里耳，乃指 Lire di Erorra 而言。吾人於此，雖有前案可援，然終難解吾人之惑也。

給與聖勞倫斯教堂（St. Lawrence）二十索耳底，威尼斯市，格羅西幣也。余之骸骨，須葬於此。

余弟婦依薩貝他魁利奴（Ysabeta Quirino）嘗欠余三百里耳，威尼斯代那利幣。此款余死後，即劃給與之。

自格拉多（Grado）<sup>(776)</sup>以至銀角（Capo d'Argine）沿途各教堂，各醫院，各給與四十索耳底。

（註七十六）自拉格多以至銀角一帶地段，即所謂多加都區（Dogado）東起格拉多，西至銀角爲止，濱

湖地是也。

聖約翰教堂，及宣道師保羅君，嘗欠余款，余死後，該款即劃給與之。大僧萊尼君

(Friar Renier) 給與十里耳。大僧班維奴拖君 (Friar Benvenuto) 嘗欠余款，余死後，此款即劃給與之，並另給以五里耳。

里亞陀 (Rialto) 地方之僧正會，各給與五里耳。各公會各團體，余生時曾爲會

員者，悉各給以四里耳。

(註七十七) 此條中之公會，乃譯自英文 Guild 而英字 Guild 又譯自拉丁原文 Scho Lanum 往

代威尼斯市各艇，互相連絡，成協會，名曰 Fragile 或 Scholae。每會各有章程，舉有會長，曰 Castald。其集會之所，多在先聖祭祀，謂可藉其恩助也。此等公會之目的，爲互相救助。貧乏少女，無費出嫁者，助以奩妝，會員死者，給以奠祭，加入公眾宗教賽會。不列會之艇，不得享有此項權利，並不得舉行此項典禮。

余死後，須給僧正兼公證人約翰周斯梯年尼君，二十索耳底威尼斯格羅西幣，以酬謝其爲余繕成此遺命狀文之勞，並乞其以後祈禱救世主，爲余祝福。

余所使役韃靼下人彼得 (Peter) 於余死後，所有應盡義務，一律免除，並求上帝  
宥赦余魂魄一切罪惡，又彼在余家作工所得之資，余悉數送還之，此外須更給以一  
百里耳，威尼斯代那利幣。

(註七十八) 史載馬哥孛羅死後數年 (一千三百二十八年) 威尼斯市行政大會議決，因孛羅役人彼得  
(Peter) 居住威尼斯已久，且人品甚佳，許可其為威尼斯市民，享有一切權利。鮑梯氏謂此韃靼下役彼  
得或於三十年前，即侍候馬哥孛羅來自東方者。然嘗考之，恐未必然也。中世紀時，威尼斯市使，用奴隸甚  
衆。奴隸貿易甚旺，著作家拉薩利 (V. Lasari) 參考史籍頗多，得悉當時之奴隸，多數為韃靼人也。此等  
奴隸，何由運入，不可得知。或者來自黑海沿岸各販賣所，而塔那市 (Tana) 之販賣所成立後，輸出尤多  
也。

一千三百七十九年時，(明太祖洪武十二年) 奴隸出口，每頭抽稅五的由克脫 (Ducats) 拉薩利謂市長莫賽  
尼哥 (Doge Tommaso Mocenigo) 在位時，(一千四百十四年) (明成祖永樂十二年) 至一千四百二十三年  
(永樂二十一年) 收入之奴隸稅，至五萬的由克脫之譜。由此推算，其出口奴隸，每年達一萬人之衆，可謂駭人聽

聞矣。拉薩利之說，恐亦難於盡信也。此等奴隸，多半用執家庭之役。而史籍所載，奴婢之數，又較之奴隸，更多一倍也。一千四百二十九年時，(明宣宗宣德四年)某書載俄國某幼女購人之最貴價，為八十七的由克脫。

大概少女之購入，其價為最昂也。此事關於研究威尼斯歷史，頗有趣味也。蓋由此可以明威尼斯古代遺命狀文，及各姓之家譜中，關於法律不承認之私生子女，屢見迭載之故矣。一千三百零八年時，欽察汗脫脫 (Khan Toktai) (見元史卷一百七，朮赤太子位下)，受中國元朝封，為寧肅王，聞基奴亞人及他佛蘭克族人 (Franks)

有販運韃靼小孩出口售賣事，大怒，遣兵伐克發市 (Catta) 該市人未加抵拒，被估據，市民逃入船內，以避其鋒。在欽察都城薩雷 (Sara) 之基奴亞人財產，脫脫汗令一律沒收，以示懲罰。

二千里耳內所剩之餘金，未納什一遺產課稅者，須由執行人，配置作余魂靈祝福之用。

其餘之產業，余分給余妻，及余之執行人多那大，每年八里耳，威尼斯格羅西幣，為(七十九)彼之用，至其死時為止。家內所有布帛，及各種什物器具，並美飾之床三付，悉給余妻。

(註七十九)一千二百四十二年時，威尼斯市定律，人將死時，家中各物如金銀盆，或首飾以外之什器等，亦

須於遺命文中，指定承襲者。

此外余之動產，或不動產，未經處置者，皆須給余之三女，芳提那，貝蕾拉，毛萊他，平均分之。此三女，余認作余之正式後嗣。所有余之零星動產及不動產，其承襲權，皆歸三女。又第三女毛萊他，尙未適人，其將來陪嫁奩妝，必須與余之他女，前所得者相同。千囑萬囑。

若有欲違背此遺命狀文者，明神殛之，三百十八神父咒逐之，更須賠償執行人黃金五鎊。皆須依余囑而行。遺囑人馬哥李羅簽名劃押。

證人僧正彼得格里芬。(Peter Grifon)

證人亨甫雷巴拜利。(Hunfr-e-y Barbe ri)

聖拍羅克羅教堂僧正，兼公證人約翰周斯梯年尼繕成此狀文並證實之。

(八十)

(註八十) 馬哥李羅之遺命狀文，可參觀攝影原文。此狀文及以前所言李羅氏之二遺命文，皆貴族腓力

巴爾比 (Filippo Balbi) 所藏。後巴爾比贈與聖瑪克圖書館。諸文皆用羊皮紙繕寫，爲當時之字體。經官

家正式考檢，悉爲原來之物。西郭那 (Ciconna) 於其所著之威尼斯古文牘 (Iscrizioni Veneziane) 第三卷中，最先刊之。本書將其草書原狀，用攝影法揭出，並每行之正楷拉丁文亦刊之，俾易考證焉。

證人與公證人，所簽之名外，並不見馬哥字羅所簽之字也。蓋十三世紀時，意大利習尙，證人及公證人，或僅公證人簽字，狀文即足爲憑，不須本人之簽名也。公證人所簽名前，有花紋，亦當時習尙。各簽名之公證人，依心所悅而畫者也。馬哥字羅此遺命狀文，字跡極劣，省筆之字亦甚多，前節所言老馬哥及少馬飛之遺命狀文，則字跡清秀，美麗特 (Gothic) 體之字也。

馬哥字羅繕成此狀文後，復生存幾時，則不得而知。吾人所發見一千三百二十五  
年六月以後之寥寥數公文，讀之乃悉馬哥於<sup>(八十一)</sup>是時已死有日矣。

(註八十一) 前章言新近發明某公文，疑其所簽之名，即吾等大遊歷家之手書也。(見第三章第十四節之註解) 此公文乃威尼斯市行政大會，議決某案之詳細說帖，未有議員三人所簽之名。其最後者，爲馬

哥字羅。唯其時日爲一千三百二十四年三月十一日，實使吾人疑此馬哥字羅，是否即吾等大遊歷家之馬哥字羅也。余友威尼斯某君告余，馬哥字羅之名，是後屢見諸公牘中，直至十四世紀之中葉始已。云云。



余意此馬哥孛羅與遊記本書後附錄乙部第二節所見之馬哥孛羅爲同一人。嘗舉馬利奴發利羅 (M. arino Faliero) 與約翰格拉代尼哥 (Giovanni Gradenigo) 爲威尼斯市之市長者也。此人與孛羅氏兩支派之關係何如，余不得而知，但余疑其爲聖哲萊米亞 (San Geremia) 之支派。此支於十四世紀中葉時，實有一人，亦名馬哥孛羅者。

#### 第四十八節 馬哥孛羅之葬地所傳之遺像。

馬哥孛羅之葬地，必依其遺囑，在聖勞倫斯教堂內，可無疑也。桑梭維奴 (Sansovini)

(no) 嘗有短文證實其事。文雖錯亂，然亦足以資攷鑑也。其墓無碑。馬哥之父尼哥羅

之墓，因馬哥孝思，故有隆起石棺，勒文以記之。文曰：『聖約翰教區信徒尼哥羅孛羅

之墓。』 (Sepultura Domini Nicolai Paulo de contrata S. Ioannis Grisostemi) 十

六世紀末時，此石棺猶屹立於聖勞倫斯教堂廊內也。一千五百九十二年時，(明神宗萬曆二

年)<sup>十</sup> 教堂重修。或於此時，石棺他移，而致失落。其墓地所在，今則無由而攷矣。

(註八十二) 桑梭維奴之短文如下：『聖勞倫斯教堂之前廊下，即馬哥孛羅百萬君之長眠處也。百萬君

嘗著新世界遊記一書，發明新國新土，早於科倫布也。書中誇辭過甚，故信之者甚少。然當吾等父先之世，科倫布發明新土，皆前此名人所認為無人之地，因之馬哥孛羅之遊記，信者益增。」

馬哥巴巴羅於其所著家譜一書中，亦證實此葬地。

世所存馬哥孛羅之像，無一可據以為真者。遊記本書後，所附之書籍題解，最先德

文刊印之馬哥孛羅遊記，有遊歷家繪像，毫不足以代表真形。羅馬市白地亞(Badia)

先生，藏古代名人遺像甚多，內有馬哥孛羅之像，實為最古者。白君贈余一枚。此像乃

載在梯唐(Titan)氏之繪像集成者。攷其服式及裝束，或為一千六百年左右時之

物也。像旁有記曰：『Marcus Polvs Venetus Totivs Orbis et Indie Peregrator Primus』

此像之源來，已不可攷。然余信其為歐必奴(Urbino)地方匯聚諸像之一也。十七

世紀時，威尼斯市某姓，慕仰孛羅氏之為人，建大理石像以榮之。此石像今猶立於威

尼斯市 聖斯德芬奴區(Campo S. Stefano)之摩羅西尼格天堡十字街口。(Pala-

zz. Morosini-Gattemburg)該市大公爵宮(Sala dello Scudo)內壁上所繪之像甚佳，

曾受金牌之賞，又嘗被列入貝通尼 (Bertoni) 君之意大利偉人叢像錄 (Collection of Portraits of Illustrious Italians) 中。然攷該繪像，乃一千七百六十一年時，格立賽立尼 (Francesco Grisellini) 臆想之繪畫也。一千八百四十七年時，意大利科學會 末次會議之紀念牌上，亦有馬哥孛羅之像，乃佛百利 (Fabris) 據格立賽立尼之作而鑄成者也。鮑梯所刊馬哥孛羅遊記之篇首，亦揭載此像，木刻頗清。鮑君雖未詳該像之歷史，然余信其亦必取材於此紀念牌也。晚近干巴 (Augusto Gamba) 塑有馬哥孛羅半身像一具，甚美麗，在大公爵宮之內廊，威尼斯偉人叢像中。基奴亞之市政廳壁上，有馬哥孛羅鑲像 (Mosaic Portraits) 對壁相陪者，則發明新世界克利斯多甫科倫布 (Christosher Columbus) 之鑲像也。(八十三)

(註八十三) 余所註馬哥孛羅遊記第一次刊行本中，有關於來自中國之馬哥孛羅像，短註一節，謂廣東某寺內，俗稱有五百羅漢，其中有一外國像，由其名，而世多疑爲馬哥孛羅者。維理先生 (Wylie) 爲研究中國學問之泰斗，告余謂實全無根據。寺內五百羅漢，皆佛教中之先賢。內一羅漢，首戴水手之草帽，因

而啟人注意。維理君并未詳其名也。

(亨利攷狄補註) 一千八百八十一年，萬國地理學會開會於威尼斯市時，曾將此像之模型，出示諸人。此像即廣東省城法隆寺 (Fa Lun Sze) 五百羅漢某像。鄙人今用撒影法揭之。法隆寺之像，乃萊格梅

(Felix Régamy) 筆倣某照片所製者。吾友法國駐廣州領事華特先生 (Camille Imbault Huart) 郵贈於余者也。

#### 第四十九節，李羅氏以後之家史。

由前節所引證之寥寥數公牘，吾人得知馬哥李羅後嗣之餘史，僅不過如是而已。由其遺命狀文，乃得知其有長女二人，名芳提那，與貝蕾拉，皆於其未死前，已適人。一千三百三十三年時，(元順帝元統元年)其幼女毛萊他，亦已有夫，次女貝蕾拉已死矣。一千三百三十六年時，(元順帝至元二年)諸女之母多那大，亦於其間卒矣。芳提那之夫，名馬哥白拉格地奴 (Marco Bragadino)，毛萊他之夫，名拉奴座寶爾腓奴 (Ranuzzo Do-

Iano)，貝蕾拉之夫，名姓爲何，則無載籍可稽矣。

(註八十四)鄙人嘗遍覽威尼斯市之各家譜，不獲見拉奴座實爾腓奴之名，唯見有數人名萊尼 (Reni) 者。拉奴座之名，或爲萊尼之誤乎？

芳提那之夫馬哥白拉格地奴或即爲彼得白拉格地奴氏之子。一千三百四十六年時，(元順帝至正六年)充遠征總司令討伐阿起利亞 (Acquileia) 主教者也。一千三百七十九年時，(明太祖洪武十二年)芳提那或已寡居，以籍隸聖約翰教區之故，行政會命捐戰時公債一千三百里耳。同區有彼得白拉格地奴君者，或即芳提那之子，亦強爲付納公債一千五百里耳。蓋是時方與基奴亞復興戰端也。

此外各公牘所載字羅氏家史頗寥寥。一千三百二十六年時，(元泰定帝三年)毛萊他爲粗漢桑尼奴格里尼 (Zanino Griani) 在聖維他教區 (Campo of San Vitale) 所侮辱，控於法庭。四十議員議會 (Council of forty) 判決格里尼品行不莊，罰坐獄二月。

一千三百二十八年三月，聖約翰教區馬哥字羅 (著書者之侄) 又名馬哥黎奴者，爲前

老馬飛於一千三百零八年二月六日遺命給彼公債金一千里耳，不意於一千三百十八年五月，爲聖約翰教區已死馬哥孛羅（即著書者）不顧權利，讓渡他人。彼死後，又爲其承嗣人所割讓，乃起訴於法庭。法官查得此讓渡大不合理，且全無原由，命將此讓渡，悉行刪除。二月後，四十議員議會，復判決多那大夫人，因某案犯法，須賠償受罰也。魁利奴（*Bernuccio Quirino*）嘗有金二包，封鎖寄存於多那大夫人之廬。包內有金約值八十里耳，格羅西幣。（值銀三百鎊）及啟包時，僅餘四十五里耳，與二十二格羅西。（約值銀一百七十鎊）魁利奴因控多那大夫人，擅自啟包取金之罪。多氏當時或亦效婦人恒性，知有一己權利，而不知有法律束縛，故作此盜竊行爲也。四十議員議會，判決多氏有罪。法庭因出示沒收孛羅氏某物，償還欠金，並罰二百里耳，以儆貪婪。

（註八十五）此罰款二百里耳，並未註明何幣，或者爲 *ai grossi* 也。若然，則等於今英金三十七鎊十先令。吾人亦甚望其非 *dei grossi* 幣也。

口碑所傳馬哥孛羅之家貲，何啻鉅萬，然馬哥本人之遺命狀文，則並未言有此數。何哉？謂爲不及鉅萬，則又無信理可憑焉。(八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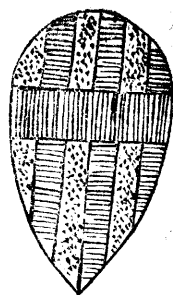
(註八十六) 孛羅氏苟如口碑所傳之富，何馬哥孛羅之弟少馬飛亦會享其父遺產之一份者，於其遺命狀文中，僅言有一萬里耳，或最多等於五千的由克脫乎。

嘗考安尼羅萊大奴氏 (Agnès Lorezano) 之公牘二，皆載其與多那大夫人爲姊妹行。余因疑多那大夫人姓羅萊大奴氏。然安尼羅萊大奴氏曾否適人，抑爲處女，則無由考，是以不能必也。(八十七)

(註八十七) 聖媽麗教堂 (S. Maria delle Vergini) 之尼正某氏，亦名安尼羅萊大奴，卒於一千二百九十七年。然所距時間，不免太遠，恐非一人也。

孛羅氏以後之家史，多難確信。賴麥錫作馬哥孛羅傳，謂孛羅氏之男統，至一千四百十七年時，威羅那貴人 (Castellano of Verona) 馬哥孛羅卒，遂絕。(八十八) (或謂卒於一千四百十八年，又有謂卒於一千四百二十五年者。) 其家之產業，統歸媽利亞所承。

襲。威尼斯市某君贈余抄寫公牘一紙稱此女之名為安娜。媽利亞於一千四百零一年適班內代拖科那羅君 (Benedetto Cornaro) 於一千四百十四年再嫁於阿梭脫萊維沙奴氏 (Azzo Trevisan) 其四代曾孫馬哥安拖奴脫萊維沙奴 (Mare antonio Trevisano) 於一千五百五十三年時被舉為威尼斯市之市長。



脫萊維沙奴氏所用袖徽圖

(註八十八) 威尼斯公立博物館 (Museo Civico) 內 (錫蘭那室 Cicogna Collection 第二千二百七十一號) 有委任狀一紙載一千四百零八年市長米哲斯太奴 (Michiel Steno) 任命馬哥為阿羅斯的克地方之長官 (Podesta of Arositica) 狀

文稱馬哥為 Nobili Viro Marcho Paulo 此馬哥想即與李羅氏最後者為同一人也。

(註八十九) 馬哥安拖奴脫萊維沙奴被舉後辭職不欲就其友勸之就職然在位不及一年即死矣。

馬哥巴羅 (Marco Barbaro) 依据賴麥錫之書作家譜學一書謂威羅那貴人

(Castellano of Verona) 為遊歷家馬哥李羅之孫馬飛之子吾細考此說全無根据。



巴巴羅又謂媽利亞爲遊歷家之弟少馬飛之女。苟若是，則此女嫁於一千四百十四年，同年生子。而子之父，則最後亦須生於一千二百七十一年。年代相差，至於一百四十餘年之遠，其謬誤難言，亦可知矣。此外孛羅氏之家譜，言者多家，各有謬誤。余嘗考之，蓋皆由於聖哲萊米亞 (San Geremia) 及聖約翰 (S. Giov. Grisotomo) 教區之孛羅氏兩枝，分別不清，致起錯誤也。(已巴羅之錯誤，蓋不因此。) 余故謹慎，不將諸家之說揭示也。設使前數頁所言之馬哥、犁奴、孛羅 (Marcolino Polo) 與孛羅氏之血統最密(甚或爲法律上不承認之私生子)，則是彼爲聖肥立斯教區、安德利亞、孛羅氏之惟一男系；遊歷家馬哥君亦其正嗣也。由家譜中之關係觀之，余則疑威羅那貴人馬哥及媽利亞、脫萊維沙奴皆聖哲萊米亞教區孛羅氏之嫡派也。(參觀本書後(九十))

附錄乙 孛羅氏家系圖

(註九十) 本書後附錄乙內，於孛羅氏家系事實，蓋已詳言之，無誤矣。

威尼斯市官府文牘保存處藏有委任狀文一紙，乃市長所發，介紹貴人 (Nobilis Vir) 馬哥孛羅先生於

西錫利王者。狀文日期爲威尼斯市紀元一千三百四十二年十一月九日。吾人於西錫利官府文牘保存處見數年後復有西錫利王魯易 (King Lewis of Sicily) 命令一紙，載馬哥字羅嘗執役於王庭，頗有微勞，甚稱王意，王因令梅西那市 (Messina) 太守，免除馬哥君營商販運，出入所應納之關稅，每年值二十兩之數。此命令乃一千三百四十六年（一千三百四十七年？）正月十三日自克塔尼亞市 (Catania) 所發者。

前一狀文，乃威尼斯市官府文牘保存處處長賽夏梯君 (Signor. B. Cechetti) 告知鄙人者，並云此狀文，嘗轉錄於大辭書卷四第五頁，(Comme. n. r. IV) 云：後一令，乃得之於拍樓摸市 (Palermo) 官府文牘保存處處長克利尼君 (Carini) 此令現存於王家圖書館 (Archivio della Regia Cancelleria) 此馬哥字羅之使命，亦嘗見諸西錫利王彼得二世之某勅旨中。是時威尼斯市對於西錫利有所請求，命馬哥字羅爲大使，故王有此勅旨也。攷該勅旨之時期，乃一千三百四十年十一月十四日，在稱西那所發者。西錫利攷古家格利高利 (Rosario Gregorio) 謂此大使，與大遊歷家馬哥字羅爲同一人。然遊歷家馬哥字羅至是時，死已久矣。

由末後一令文觀之，此馬哥字羅乃營商者，或與本節所言之馬哥掣奴爲同一人。然此貴人 (Nobilis

VII) 或與前第四十七節最末一註所言之馬哥字羅爲同一人則尤近矣。

#### 第四十九節 附文

亨利攷狄曰，遊歷家字羅氏嘗遺有數物於後世，傳至今代，略加攷證，或亦當世博雅先生所樂聞也。

(甲) 短運之市長馬利奴發利羅 (Marino Faliero) 似有遊歷家馬哥字羅紀念品甚多，其中有抄寫公牘二紙，一爲馬哥字羅之手筆，其他有花彩甚多。施羅斯

(Julius von Schlosser) 嘗自威尼斯美術工業及古玩雜誌 (Bulletino di Arti,

Industrie e Curiosità Veneziane) 一千八百八十年至一千八百八十一年第三期中，摘取而復印於其所著之古代金牌及古玩攷第十八卷中，其內有馬利奴發利羅紅室內所藏物品目錄。發利羅之宮，在聖徒教區 (ss. Apostles) 其目錄中要件可約言於下：

耶穌降生一千三百五十一年第六週 (Indiction)

古代久良曆法 Julian Calendar 每週十五年。今代格利高雷曆法已廢棄不用矣。

四月，聖徒教堂附近貴族瑪黎奴法里羅之故邸紅室內，收藏珍寶清單。此單爲該教堂僧人約翰親筆書寫者。

欸目 諸箱藏金銀珍物甚多。內有戒指一只，其上鐫文爲「忽必烈汗賜馬哥孛羅」云。又衣領一具，飾以各種刺繡走獸之形。蓋皆韃靼特有者。上方二物，皆馬哥孛羅贈與法黎羅族人者。

欸目 白皮箱二只。內藏各種金銀物品甚多。皆馬哥孛羅受自某蠻王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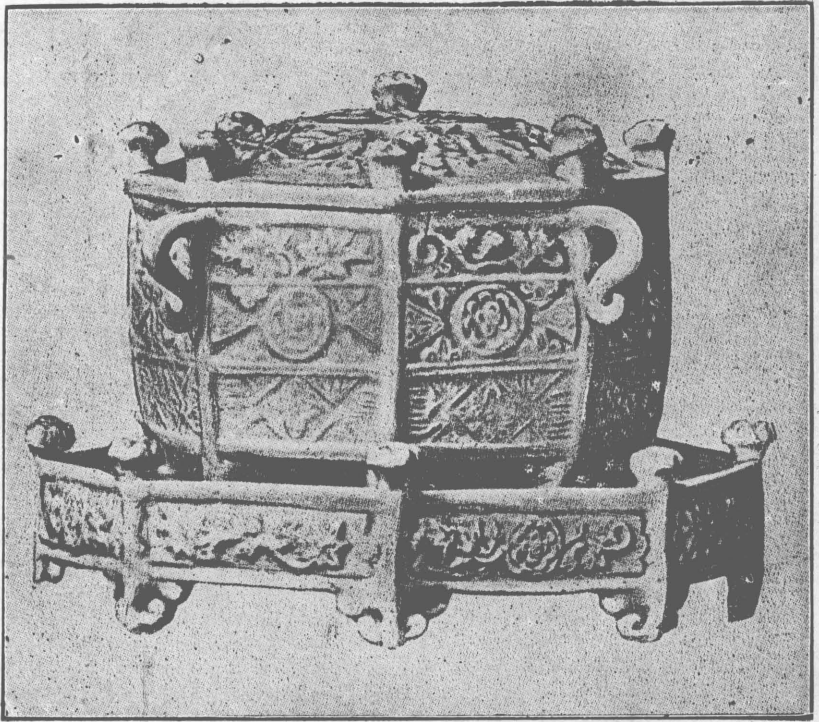
欸目 三口刀一把。製工精緻。亦馬哥孛羅自東方帶歸者。

欸目 印度地毯一張。亦馬哥孛羅遺物。

欸目 白羊皮紙寫本書一本，附繪圖甚多。蓋卽馬哥孛羅遊記草稿也。



△ 像羅字哥馬繪壁廳政市亞奴基 △



◁ 鼎磁形角八之洲歐歸携羅字哥馬 ▷

欵目 韃靼諸國記一本，馬哥孛羅親筆所書者。

(單中不關馬哥孛羅者皆用……略去)

(此單原爲拉丁文，法國沙海昂工程師代余譯成英文，而余又由英文譯成漢文)

(2) 法國路費 (Louvre) 格蘭的地君 (M. Ernest Grandidier) 所藏磁器甚多，且極寶貴。內白磁香爐一具，傳云來自馬哥孛羅。此爐乃一八角形之鼎，支那福建產，宋朝時代物品也。威尼斯市聖瑪克教堂儲庫守官某君，贈之達維理男爵 (Baron Davillier) 者。格蘭的地君爲研究磁器之專家，著有支那磁器 (Ceramique Chinoise) 一書，一千八百九十四年時出版於巴黎市。本書附印之圖，即格蘭的地君允許撮取者。

### 第九章 馬哥孛羅遊記本書及最先所用之文字攷。

#### 第五十節 遊記本書內容總說。

遊記本書分二部，第一部爲序言，乃述個人歷史者，略言孛羅氏兄弟二人，至大汗

庭之情形與第二次借馬哥同至東方，及由印度洋至波斯歸國狀況。語雖甚短，然極有味也。第二部篇章甚多，長短不一，詳述奇見異物，各地怪俗大事，亞洲各國情形，尤於忽必烈大汗起居，朝廷，戰爭，及管理方法，最注意焉。末尾有多章，述十三世紀末葉，成吉思汗子孫，亞洲各汗國，迭相爭鬥事。冗贅而寡趣，且無所用，故各次出版之馬哥亭羅遊記，本書多刪略之。鄙人亦與他人同好惡。讀書者，喜簡略，余亦其一人也。此次所刊遊記，雖為欲其完備，將諸篇悉羅集之，然余亦覺其徒勞而笨拙也。

第二部在各種舊刊行本內，直至末尾，篇章多不分明。最古意大利或威尼斯刊本，劈劈奴大僧嘗譯之成拉丁文，其內容多分為三篇。後世學者亦多從之。鮑梯氏分末尾歷史諸章為第四篇。今次所刊者，為便利之故，亦從鮑氏例。

(註九十一)吾等所引證之地學會版(Geographic Text G.T.)最老法文本，內分二百三十二章。鮑梯氏本為二百章，意大利克羅斯克版(Crusca Italian)為一百八十三章。

第五十一節，原書之文字。



馬哥孛羅遊記最先著述時，究用何種文字，議論紛生，而甚鮮發明也。賴麥錫並未  
有攷證，而即武斷評定其最先用拉丁文馬斯敦(Marsden)揣測其爲威尼斯土語。巴  
爾德利博尼(Baldelli Boni)於一千八百一十七年時，在佛羅倫斯市(Florence)刊  
印其所註馬哥孛羅遊記頗爲詳密，辨其最先文字爲法文，自是以後，學者攷究闡明  
其說，證實其爲確鑿不誣也。

揣測其最初用意意大利某方土語者，亦頗爲有理，尙有當時一二證據，亦足以輔其  
說也。劈劈奴大僧翻譯遊記爲拉丁文時，馬哥孛羅尙生於世，而大僧乃自謂譯自土  
語。摩代那市(Modena)圖書館存有抄寫本大僧劈劈奴紀年書一本，謂所譯遊記  
乃自蘭巴德省(Ex Vulgari idiomate Lombardico)土語而成。故說者謂時期如  
此其近，拉丁文即已爲第二次所用之文字，未免不近情理。然余則深信拉丁文實爲  
第二次所用之文字也。且大僧劈劈奴之譯文，依其中字句條理觀之，亦實非由原文，  
而由意大利土語譯本所譯成者也。

世所疑意大利土語最老之寫本，今藏于佛羅倫斯市瑪格利貝克栖亞圖書館。  
 Magliabecchian Library) 今世意大利人多稱之爲羅梯馬 (L'otima) 因所用  
 脫斯肯省 (Tuscan) 土語，悉純正也。又有謂之爲代拉克羅斯克本 (della Crusca)  
 者，因該社人著辭典時，引用爲底本故也。查此寫本之面，有意大利文小註如下：

「此書名馬哥孛羅航海紀行。馬哥孛羅者，威尼斯市貴人也。吾外尊祖父邁克俄  
 曼尼 (Michael Ormanni) 抄此書於佛羅倫斯市外尊祖父卒於一千三百零九  
 年，吾母攜歸李克球 (Del Riccio) 里第，因隸於余及吾弟。一千四百五十二年誌。」  
 依余所攷，據該寫本所用之字跡觀之，此節小註內之年代，或不誤也。苟若是，則此  
 本之抄寫，至遲亦必在遊記本書第一次筆述以後十一年之內也。持此說者，謂遊記  
 本書最初，或用脫斯肯土語，亦未可知也。及巴爾德利博尼將其付梓時，察知書之內  
 容，<sup>(九十二)</sup>實譯自法文證據甚多。巴君已指出之。其他相類之點亦正多也。余因聊舉數條，列  
 之下文，以明其說焉。

(註九十二)佛羅倫斯市瑪格利貝克栖圖書館所藏之寫本，曾經巴爾德利刊印，一千八百六十三年時，巴拖利 (Bartoli) 復重刊之。

第五十二節 法國地學會刊印之老法文版。

一千八百二十四年，巴黎輿地學會刊印李羅遊記前節已迭次引用，內容足以證明其爲第一次原本，而非譯文，甚爲明顯。該寫本(前巴黎圖書館第七千三百六十七號，今法國圖書館第一千一百十六號書，)法文極粗劣，然人名地名，則皆不誤。遊歷家之路程，皆指示瞭然，較之前此所刊各種本，皆爲精確多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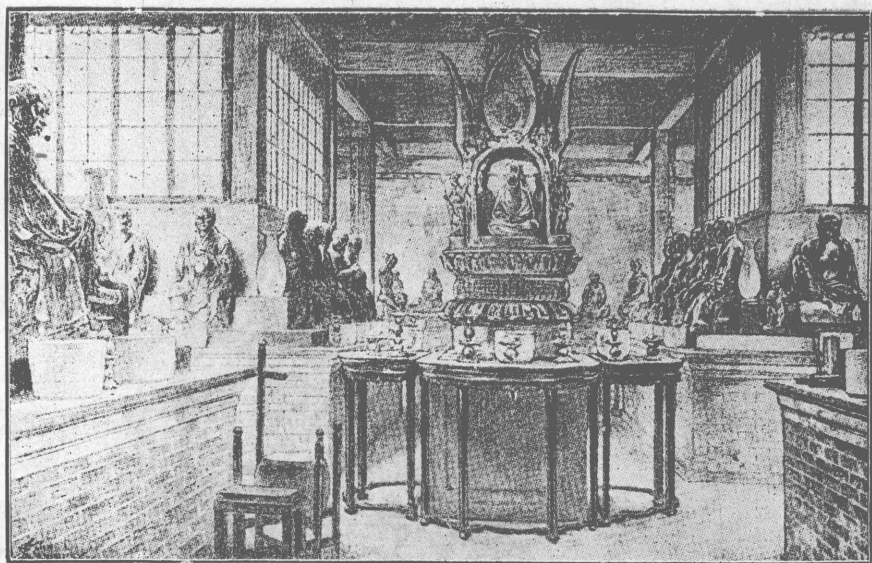
該寫本文極奇特。吾人雖謂之法文，然非巴黎京城文秀之法文也。保林巴利嘗評其文曰，「其文體在當世爲佳法文，蓋亦猶今世德國人、英國人、或意大利人，操法語滿口，皆其本國之土音，來與巴黎或白勞 Blois 市民較量言語之優劣也。」斯亦可謂爲確當之評論矣。著作人與法文之文法，起大激戰，主格賓格，單數複數，動詞各法，時候之過去未來與現在等規則，皆茫然混亂，不知作用也。即其當時之讀者，恐亦時

起疑難，不知其解釋也。書內意大利字層出迭見，或稍加變化，使似法國文字而已。邊康尼教授 (Prof. Bianconi) 謂書內威尼斯土語，亦可尋之，又書內東方字，亦偶遇之。蓋猶今世之英文與印度文，有時而混雜并用也。凡此種種，皆足證明此寫本，爲脫斯肯省人羅斯梯謝奴所筆述，濡染東方文化之威尼斯人馬哥李羅所口授之原來文字也。蓋二人之於法文，同視爲外國語也。

書內固不獨法文文字爲奇特也。文法字句以外，其體調亦有嚴峻之點，粗陋戲曲體裁，酷類口述。各處文調，全無方寸比例。有太簡陋者，有散漫無系，字太冗贅者，有重複者。土語俚句，則時用之。(當時文人，亦多好用土語俚句，固不獨此書也。)同一名辭，而拼法屢更，甚至有在數行之內，亦前後不同，似全爲據耳聞而書者。文句時有停頓，似依口授者之休息而來者。關於遊歷家本人，則好用第三人之稱呼，然有時亦忘而書第一人之稱呼，如余我等類者。所有此種特色，似皆爲口授時，草草記錄，未及修飾者。若爲譯本，或重訂寫本，則此等奇異之點，斷不得有也。



◁ 像羅字哥馬之傳僑寺林花郊西州廣 ▷



◁ 影 撮 漢 羅 百 五 寺 林 花 郊 西 州 廣 ▷

其同一人名而前後屢異者：例如波斯汗孛羅氏稱之爲凱嘉圖（Quiacatu Kalk hatu）後乃又有阿嘉圖（Acatu）或嘉圖（Catu）等是也。

依口述而文筆亦爲之生矛盾停滯者，例如下節：

『離羅西亞（Rosia）余將告君等大海（黑海）情況。環海各國各省，一切詳細情形，以君士旦丁堡爲始。然第一余須先述一省之情況。……此外無復可述者，故余將述他事矣。然羅西亞國尙有一事，余前忘而未述，至此必須言者。……至此可述大海情況矣。前此商旅人等，必有至此境者，然尙有多人，仍不知此方情形者，故亦將載之吾遊記書內，甚善事也。因此故可先述君士旦丁堡海峽也。』

『由海峽進大海西邊有山，名曰發羅（Faro）……然自始述該事後，因已有多人，知該地情形者，故余變計，不欲載該地於吾等記錄內，且述他事可也。』（參觀本，第二十二章及，第二十三章。）

其他類此者，正不鮮也。

前後重複之點，莫過於下節摘取一段之文也。此節乃遊歷家述印度僧人狀況者。  
(Indian Jogis) 其言曰：

『其中有信徒一派，曰朱基者 (Chughi) 生存世間，年歲較他人爲長，其壽多，綿延至一百五十，或二百歲。年雖老，而身體極強健。周遊四方，從心所欲，爲其寺或佛像，盡力竭心，一若年幼者。然求其所以然之故，則節酒衛生，飲食甚少，僅擇滋養者而食之，尤以米及乳爲多。余復告君等，此等朱基生存長久，如余上方所言者之故。此等人別食他物，余若述之，則君等亦以爲怪物也。余告君等，此等人取水銀及硫黃，混和之，以爲飲料，謂可增年延壽也。彼等之年，亦實爲之增長也。余又告君等，彼等每月飲此二次也。余告君等，此等人自幼即飲此，以增年延壽也。如余已述之人，其飲此硫黃與水銀之混和物，始終無間斷也。』

此乃完全閒談之語，若譯文，則決不致重複無潤色，至如是之情形者，吾等亦可依此而推測此書，實爲遊歷家在基奴亞獄中之紀念品，自其口語而筆錄之者也。



第五十三節 由各種證據，決定老法文版爲所有以後各版之源淵。

上節所言各種情形之外，尚有一事，亦足以證明法國地學會所刊之版，爲遊記本書以後各種譯本之淵源者。其事爲何？

馬哥孛羅遊記展轉翻譯，各種版本，不可甚數。試參觀而分辨之，其中有名辭拼法各異，然大體則不能逃出一式也。

如本書序言第十七章及第十八章，所言之蒙古婦人名字，依東方音確當之拼法，當爲布魯干 (Bulughan) (元史作下魯罕) 及庫喀清 (Kukachin) 鮑梯氏 (Pauthier) 版

所依據之寫本，則拼爲博爾加拉 (Polgara) 及擴格脫拉 (Cogara) 劈劈奴譯

本所據之寫本，及以後復依劈劈奴之本，如賴麥錫之版等而刊印者，其拼法稍爲近

真，作博爾格那 (Bolgana) 或巴爾格那 (Balgana) 及科格新 (Cogacin) 詳攷

此等拼法，博爾格那也，巴爾格那也，博爾加拉也，擴格脫拉也，科格新也，皆見於法國地學會版內。

波斯凱嘉圖汗之名見諸鮑梯氏版內，作嘉陀 (Chiao) 劈劈奴版作阿克圖 (Aca tu) 賴麥錫版作嘉克陀 (Chiacato) 所有此三種拼法，嘉陀 (Chiato) 也。阿嘉圖 (Achatu) 也。嘉克圖 (Quiacatu) 也，皆見於法國地學會版內。

科巴南城 (Koh-banan) 之名見諸鮑梯氏版內，作克巴南脫 (Cabanant) 劈劈奴及賴麥錫二家之版，作科必南姆 (Cobinan) 或科必南 (Cobinan) 二種拼法，皆見於法國地學會版內。

大汗都城曰汗巴力格 (Khanbalig) 鮑梯氏版曰康巴魯克 (Cambaluc) 劈劈奴及賴麥錫二版，稍爲離奇，作康巴路 (Cambalu) 二種拼法，皆見於法國地學會版內。

中國人稱緬甸邊陲原來居民，曰金齒部蒙古軍隊內之西方武官，譯中國文爲波斯語曰柴但但 (Zardandan) 鮑梯氏版最近於真，作柴但但 (Zardandan) 唯劈劈奴版，作阿但但 (Ardandan) 他本有更訛作阿克拉丹姆 (Areladam) 者。二種拼法，皆

見於法國地學會版內。其他類此者甚多，不難一一枚舉。然此數者之揭出，余意已足證明法國地學會所刊之本，實爲鮑梯氏及劈劈奴氏二種版之淵源也。

關於法文原本之研究，吾人可參觀前章羅斯梯謝奴及其法文諸著作攷也。至近代吾人得有確當證據馬哥孛羅遊記最先所用文字，乃法國古代土語（*Vulgari Gallico*）也。

#### 第五十四節，當時法文之普行。

其他事實，足以證明法文爲其最先所用之文字者固多，然終以書中內容各種證據，最爲可恃也。現存之法文本，足以標明當時筆錄之原狀也。著書而用法文或似是而非之法文讀者有疑難而訝異者。然若詳攷當時社會情形，實有不足異者。法國語言文字在當時流布甚廣。較今世法文恐尤爲廣也。英吉利國王顯理第三世之廷中，文人著撰，或翻譯席間閒談小說（*Round Table Romances*）皆以法文。廷中官府往來，多以法文亦一例也。一千二百四十九年（宋理宗淳和九年）蘇格蘭王亞歷山德第三世

加冕時，用拉丁文及法文以宣誓。一千二百九十一年時，(元世祖至元二十八年)英國首相宣言於蘇格蘭議會，亦用法文。晚至一千三百二十八年時，(元文宗天曆元年)英國牛津大學諸校，尚發告令，命學生用拉丁及法國語相問答。該世紀之末葉，英國詩人戈歐 (Goer) 作詩，尚用法文，雖不高明，然猶好用之。戈歐嘗自作詩數語，言對於法文不能深造，而自抱歉也。

詩曰：‘Et si j'eo nai de Francois la faconde

j'eo suis Englois; si quier par tiele voie

Estre excuse.’

一千三百八十五年時，(明太祖洪武十八年)英國初等小學教師，猶命學生將拉丁文課程，

用法文以解說之也。阿施西 (Assisi) 地方聖徒聖佛蘭錫斯 (St. Francis) 者，依其傳

記家之記錄，謂其因法文便於貿易，且少時即暗習之，故改依法名，曰佛蘭賽斯哥

(Francesco)云。東征十字軍中，皆通用法文。十字軍所樹立之諸法蘭克族各朝廷，如耶路撒冷、叙利亞、濱海各邦等，西勃洛島 (Cyprus) 苦代內朝 (Courtenay) 時代之君士旦丁堡朝廷，及摩利亞 (Morea) 各小國，法文皆普行庭中。加塔蘭 (Catalan) 國之將軍兼歷史家蒙大內 (Ramon de Muntaner) 氏嘗記摩利亞勇士善操法語，幾與巴黎市民無異也。五十餘年後，馬黎諾里 (Margnolli) 記謂阿雷陂 (Aleppo) (在小亞細亞) 地方居住之基督教徒，尙操似是而非之法語也。約翰曼德維 (Sir John Maundeville) 之記載，苟可信，則埃及國、大蘇丹及其四相，皆精操法語也。合贊汗 (Ghazan Khan) 爲波斯令主，遊歷家孛羅氏嘗自汗八里陪新后，至波斯嫁之。拉施特 (Rashiduddin) 謂其亦能稍知法蘭克語，大約卽法文也。若依著英王理查德冒險談 (Richard Coeur de Lion) 者之說，則其時法文之用，其界尤爲高廣也。

當時著述東方事情，非法人而用法文者，固不獨孛羅氏一人爲然也。曼德維自述，

謂其書乃先自拉丁文記載，譯作法文復自法文而重譯爲英文也。一千三百零七年時，亞美尼亞王兼僧人海敦 (Hayton) 在波克梯 (Poitiers) 地方口授東方歷史於尼古拉斯福爾康 (Nicolas Faulcon) 時實用法文記載也。其他外國人用法文以著述者，不可僂指，而尤以當代意大利之著作家爲最多也。十三世紀初葉，孟退克西奴 (Monte Cassino) 寺僧某，奉瑪爾塔 (Malta) 伯爵之命，將前同寺僧班內狄克丁阿馬拖 (Benedicte Amato) 之拉丁文紀年史譯成法文，謂『可以便普通讀書人之解釋也。』馬丁奴達克那雷 (Martino da Canale) 李羅氏同時之同里人也。當李羅氏離威尼斯市，居東方時，嘗用法文著威尼斯紀年史一書。克那雷自謂法文普行，故以法文著書也。意大利詩聖但丁 (Dante) 之師伯魯內拖拉丁尼 (Brunetto Latini) 著圖書集成 (Li Tresor) 一書，亦用法文極博當代之歡迎者也。其他類此之例，不可勝計，吾人亦不必一一爲之表彰。羅斯梯謝奴所編輯之冒險小說，亦皆以法文著成者也。

然則法國地學會所刊遊記本書之法文較之羅斯梯謝奴其他之著作，何以文筆優劣相差若是乎？此問難答，余至今尚百思不得其解也。或者此爲當時馬哥李羅之口語，羅斯梯謝奴之筆錄草稿，尙待以後之修飾者也。若此揣測而確然，李羅何爲而用法語講述乎？李羅氏之本鄉威尼斯土語，經居留東方多年，混亂疏忘，或爲羅斯梯謝奴所不了解，故不得不用法語互通問答也。余嘗遇英國人與荷蘭人，言語各不相通，情迫而用馬雷語交談者，中國內地各省，言語不同，各地基督教信徒，有不得已而用英語以開會演說者矣。愛爾蘭島民之愛爾蘭語不能普行，亦有用英語以互通者矣。

(註九十三) 羅斯梯謝奴之草稿，倉卒寫成，內簡縮寫法甚多，當時或交書記重抄，而書記則於法文全無知識，故錯誤百出也。否則 *Pelerinage* 之作 *Perlinage* *espiceries* 之作 *Peseries* *toucher* 之作 *Thochere* 與 *Proque* 及 *osisi* 等字，何以謬誤若此乎？

中世紀之著作家，甚多口述而使他人筆記者，其中非無能文之人，而一時風尙使

然。著確知此類著述家之數，亦未始不無興味也。亞美尼亞王海敦 (Armenian Hay-fon) 以博覽典籍，聞於當時，所以口述東方歷史者，或以不知羅馬之字故也。然哲痕維 (Joinville) 固當代文豪，而亦以口述，例誠異矣。中世紀所稱四大旅行家之紀載，(九十四)似皆他人請迫，故口述其事，而他人代為執筆，錄於紙上也。當時人之不好文，不好名，亦可知矣。或者此風，乃地中海一帶諸國人之素性，不好用筆弄墨之故歟。攷此素性，雖至於今，該處人猶為然也。甚至高貴良善之人，設法阻其鄰居友人之用筆，而不覺其為搔擾也。

(註九十四) 中世紀所稱四大旅行家者，乃馬哥孛羅鄂多利克大僧 (Friar Odoric) 尼哥羅康梯 (Nicolo Conti) 及依賓拔都他 (Ibn Batuta) 也。

## 第十章 馬哥孛羅遊記各次刊行版攷

第五十五節，最著名四種刊行版。第一種，法國地學會版，或名老法文版。

攷求馬哥孛羅遊記各次刊行版，事甚煩而極無興味也。所有各版傳流至今者，約



略可分爲四種也。

(甲)第一種爲法國地學會刊行版，前已屢言之矣。現今此版，多已不全，唯巴黎圖書館所藏之寫本，則爲完全。據云，此本乃先藏於白勞耳 (Blot) 地方法國國王私家藏書處者。意大利克魯斯克 (Crusca) 版及老拉丁文翻譯本，與法國地學會本同印者，(巴黎圖書館第三千一百九十五號本)雖多有簡節之處，然其完全取材於地學會本則甚明也。克魯斯克版及老拉丁文譯本內，章節各有不同。此可證明二書非互譯者。然二書則皆間接自某意大利本取材。一則抄寫，一則翻譯也。拉丁文譯本與克魯斯克版有重要不同之點。拉丁文本內，分爲三篇，而克魯斯克版則無是也。於遊記本書後附錄庚內，余將各種刊版系統，列爲一表，所以示各版之關係者也。

由此種，而發生其他意大利寫本甚多。內有數本，似直接譯自法文本者，然余未詳加考察，故不能表示何種意見也。

第五十六節 第二種改訂之法文版爲鮑梯氏版底本。

其次之版，則爲鮑梯氏所依據之法文寫本。鮑梯氏爲研究該本之專家，謂該本寔得遊歷家本人之允許而改訂者也。依余所考，約有寫本五種，皆歸此第二種內。其三種，則皆存於巴黎大圖書館內，一藏瑞士京城伯恩（Bern）而第五種，則藏於伯得雷圖書館（Bodleian）內。鮑梯以巴黎所藏三本爲底本。三本中，有一本，皆證實爲馬哥孛羅親捧贈於梯抱賽波愛者。此事前第四十五節已詳言之矣。依此攷證，鮑梯謂原本及依原本而抄寫者，皆得馬哥孛羅之親自改訂，或得其允許而改訂者。攷此類各本之內容，與鮑梯氏所言者，尙多吻合。然錯誤之處尙多，固不如鮑君所言之美。鮑君固亦因此而生無數奇說也。

若恃此攷證，即冒然斷定此種寫本以前，遊記本書別無他種本，則其說誠難行矣。蓋前章已判定法國地學會所刊行之老法文版，爲最初最實之本，爲以後各種譯本之淵源，即最先之意大利與拉丁本，亦皆出此，而與改訂法文本無關，其內容固無毫厘借自改訂本也。該二本所謂之證據，亦誠難以解矣。

達維察 (d'Avezae) 與保林巴利二君，疑謂馬哥字羅親贈與賽波愛公之書，卽地學會本，其所以與第二種書不同者，因轉錄時，變爲純淨法文故也。然詳加攷究，則此說殊爲不然也。二書不同之點甚著，難於容此解說也。其不同之點，固不獨在粗陋不明，與半意大利字之改正爲當時佳法文也。新書中，截略重複甚多，或有將重要諸節，亦刪除者；原書中錯誤而被刪除者，亦時見之；稍重要而加入者，亦有之。遊記本書第四卷，歷史諸章，凡此種之本內，無一載有至多章者也。

其加入重要之章，卽此次刊本中第二卷第二十一章也。該章所述事甚多，然皆重複，散見於以前諸章中者，此不過重述而已。此外稍增入者，亦有數處。一一標示，則不免贅疣之譏，略舉一二，列之下註，(九十五)斯亦可矣。

(註九十五) 本書序言第十八章內，此種寫本，亦標舉英吉利國王在內。

第二卷第一篇第四章，述大汗與乃顏開戰時，韃靼人弄二弦胡琴，以待開始攻擊戰令，法國地學會版內，不載此處，而見諸他章。

第三卷，第二十五章，述麻羅拔王國 (Malabar) 謂往埃及亞力山德港之貨船，不若往東方者什一之數，老法文版內，不載此。

第三卷，第二十二章，述俱藍國 (Colium) 載中世紀盛傳之哥倫比薑 (Colombine ginger) 老法文版中，不載此。

法國地學會版內，尙有一二錯誤之節，似非出於偶然者，新版內，皆爲改正，故頗似重加訂正之工也。如述亞丁港處，(九十六)似誤會紅海爲一河者。鮑梯氏之甲乙二底本內，皆刪除。該二書內，尙有一二名辭，不見於舊本，頗有趣也。(九十七)

(註九十六)參觀遊記本書第三卷，第三十六章，又本書卷一，第六章，誤會波斯灣爲一河，亦大誤而特誤。孛羅氏腦際，或懷二波斯文字達利亞 (Darya) 也。該字義可爲海，亦可爲大河，因此而誤會，亦未可知也。又波斯字歇爾 (Shar) 意義，亦易啟疑，因此而致孛羅氏於本書卷二第十八章，將獅與虎錯誤也。(註九十七)如卷一第十八章，巴夏地爾 (Pascia-Dir) 及阿里鄂拉克什迷爾 (Ariora Kesciemur) 二地名，皆不見於舊本也。

此類寫本內，名辭錯誤甚多。蓋地學會版內，同一名而有二式，此則取其劣者，或自

生錯誤者。<sup>(九十八)</sup>

(註九十八)此種寫本內名辭聲音之錯誤約略如下：以博爾加拉(Bolgara)代博爾格那(Boljana)以擴格脫拉(Cogatra)代科克濟(Cocacin)以嘉陀(Chiato)代凱嘉圖(Quiacatu)以克巴南脫(Cabanant)代科必南(Cobinan)等。此等雙式名辭法國地學會版內皆有之。唯新版類寫本則皆取其劣者而已。其他又如愛撒拿(Esanar)代正音額濟納(Erzina)鵲斯空(Chascun)代可疾云(Casvin)阿查雷脫(Achalei)代阿克巴雷克(Achalec)撒但蘇(Sardansu)代成都府(Sindafu)開頭(Kayreu)開通(Kayton)撒空(Sreon)以代才通(Zaiton)或開通(Caiton)肅克脫(Soucat)代羅克克(Locac)法雷克(Falec)伐肥雷克(Ferlec)其他類此者尚甚多。唯皆以劣名辭代優名辭耳。又大洋(Mer Oceane)誤作西洋(Mer occident)起兒漫沙漠(Kerman Desert)內之野驢(Asnes)誤爲野鵝(oes)孟加刺之太監(Escollez)誤作學士(Escolier)(參觀本書卷二第五十五章孟加刺省)非洲之麒麟(Giraffes)誤作丁香(giroffes)諸如此類難以枚舉也。

鮑梯氏深加意於此種寫本之性質，謂爲馬哥亭羅所親改訂，獨一無二之確本。前

節已詳言此類改訂，亦僅草草粗工，且多他人代爲，對於原本多截略冗章，及文辭修飾而已。著書本人，對於舊本，亦未得詳加研究也。

第五十七節，瑞士伯恩市之寫本，及他二本，爲第二種版之附屬系。

此種版，顯然分爲二系。其中特異之點，與錯誤之處，多有相同，蓋皆必由同一原本發生者。然二者之中，亦有不同處，不能謂爲抄寫時之偶爾錯誤者。斯亦誠奇矣。鮑氏甲乙二種寫本，（書後附錄已目錄內，第十六第十五二號。）爲一系。鮑氏丙種寫本，（附錄已內，第七十號）伯恩市之寫本，（第五十號）及牛津大學寫本，（第六號）又爲一系。鮑氏甲乙二種寫本內之不同處，似

皆出於抄寫者之怪想，或由於其方言迥異之故。若取甲乙二種，而與兩種互相參證，則其不同之點大矣。丙種內之人地名，較之甲乙二種，其拼音多爲正確，然亦有不如之者。書之後部，有多要節，皆見載於法國地學會版本內，而鮑氏之甲乙二種寫本，皆（九十九）完全不載。又關於攻圍襄陽城歷史，（見第二章）一節，與地學會版，及甲乙二種，皆大相（二百）逕庭焉。

(註九十九)鮑氏甲乙二種寫本，完全缺略諸節，共有三十五處。

(註一百)伯恩市之寫本，依余考察，實爲巴黎丙種寫本之抄本。

牛津大學寫本，與前二種相同。余未得詳細考察，故不敢言其爲前二種之抄本也。

由各種事實，攷知兩種寫本，較之甲乙二種爲古。以余意度之，甲乙二種寫本，實由丙種古本發生，而加改訂者。兩種寫本，與伯恩市所藏抄本，實爲此版之眞實代表。伯恩市抄本，載有該書獻與賽波愛公之証文。

第五十八節 第三種，劈劈奴大僧正之拉丁文版。

次版爲大僧正劈劈奴之拉丁文繙譯本。此類寫本爲最多。其中所節略與刪除者，較之第二類版爲多。此版亦分本書爲三卷。此種分配法，似非出於劈劈奴蓋前節所云第一種版，粗劣之舊拉丁文本中，亦有之。前節已證明此粗劣拉丁文實譯自意大利文本。意大利文原本，或亦如此分配，而爲地學會拉丁文本，與劈劈奴之節本所從出也。

(註一百一) 大僧正佛蘭賽斯科劈努奴 (Francesco Pipino) 者，意大利波羅那市人也。(Bologna) 爲多蜜尼根 (Dominican) 派教徒。嘗著編年史一書，上起佛蘭克諸王，下至一千三百十四年止。其書卷帙頗多。伯那特 (Bernard) 所著法國征服聖地史劈努奴嘗譯之爲拉丁文。又嘗著一千三百二十年參觀聖地記一書。摩拉托利 (Muratori) 圖書集成嘗摘錄劈努奴之編年史與伯那特史譯文。劈努奴自謂馬哥字羅遊記之繙譯，實奉長僧之命。此或於一千三百十五年波羅那僧正會議後，而有此命也。賴麥錫謂此譯，實成於一千三百二十年。所據之理由，不得而知，然賴氏或有所據也。

劈努奴之繙譯，成於孛羅氏之晚年。巴爾德利波尼 (Baldelli-Boni) 與邊康尼 教授 (Bianconi) 謂該譯文，孛羅氏嘗知之，而自加改訂者。然此說究何所據，余不得而知矣。

第五十九節 格里尼斯 (Grynaeus) 之拉丁文繙譯，爲第五次重譯本。

中世紀印刷法未興，出版書籍，頗爲不易。故孛羅遊記一書，經輾轉繙譯，頗失原義。如格里尼斯於一千五百三十二年，在瑞士巴塞爾市 (Basle) 出版之 Novus



Orbis 書內之孛羅氏遊記與劈劈奴拉丁文本頗有不同之處，然其以劈劈奴本爲底本，顯然可證明也。蓋此書實由劈劈奴之譯本，而三次重譯之爲拉丁文也。（馬斯敦 Marsden 謂由葡萄牙文劈劈奴譯本。）書內略有變換，至於數目價值詳細之說明，大半刪除，各處名詞不同者，及各種動物之說明，皆爲前後劃一。書內有爲編輯人所不信者，皆加改正。然頗有差誤之處，足示編輯者之淺學，與自恃太過也。故此書若以爲底本，則全不足恃。麥樓（Andreas Müller）氏於十七世紀時，刊印孛羅遊記博證羣書，號稱精密，而乃將此第五次重譯之本，復刊行之，斯亦奇矣。十六世紀中葉，所刊行之法文孛羅遊記多版，乃譯自格里尼斯之本。故此繙譯，先由法文而成意大利文，復由意大利文而成劈劈奴之拉丁文本，更由劈劈奴本而成葡萄牙文，由葡萄牙文而成格里尼斯之拉丁文本，更轉譯爲法文，大轉轉繙譯循環周流，原爲法文，至末則復譯爲法文，誠爲奇事，因此散失原義頗多也。

（註一百一）小說家狄肯斯（C. Dickens）氏，嘗將此事，比之遊歷歐洲大陸，身上携有資金一磅，（合二

十先令)道經各國,迭次更換,歸回杜威港(Dover)時,僅餘十二或十三先令而已。李羅遊記最初與最後之譯本,其價值槩亦與狄肯斯所言之資金相同也。

第六十節 第四種賴麥錫之意大利文版。

此外尚有一版,與以前所言者,迥不相同。其歷史與真情,至今尚未明瞭。蓋即賴麥錫(G. B. Ramusio)之意大利文譯本也。該本頗有興味,其導言中錯誤之處,亦頗不尠。書於賴氏死後二年,刊行於威尼斯市;爲航海紀程叢書(Navigation Eraggi)之第二卷。

(註一百三)賴麥錫氏家族,數世皆有文名。父曰保羅(Paolo)其父於一千四百五十八年(明英宗天順三年)由原籍里密尼(Rimini)移居威尼斯爲律師,有令名。與其弟基羅拉摩(Girolamo)皆以能文稱於世。賴麥錫(G. B. Ramusio)於一千四百八十五年(明憲宗成化二十一年)生於脫萊維沙(Triviso)地方。名

伯梯斯他早年入宮。一千五百三十三年(世宗嘉靖十二年)爲威尼斯市十人會議(Council of x)秘書

之一。最好地理學,家內有私塾,專攻地理學。休職後,退居拍多亞(Padua)市鄰近,賴麥錫氏之私邸。一千

五百五十七年（嘉靖三十六年）七月十日，卒於該市，葬於威尼斯市聖麻利教堂（S. Maria Dell, Orto）

威尼斯市大議會廳內，常懸其像。像爲藝術家保羅偉羅尼斯（Paul Veronese）所繪。一千五百七十

七年（神宗萬曆五年）時，大火，遂即散失。近代斯苦多廳內（Sala dello Scudo）所見賴麥錫之像，與其同市

人馬哥孛羅之像，皆爲臆想之像。賴氏之子，保羅賴麥錫（Paolo Ramusio）（與祖父同名）嘗著君士旦丁

堡陷落史（History of the Capture of Constantinople）一書。

此類版內特異之處，較之他書，尤爲顯明。然賴麥錫似亦依據劈劈奴拉丁文本者。其中如遊記、本書分章法、末尾歷史諸章，及言波斯賢王（Magi）諸章，皆爲刪除。各種名詞格式，皆足證明予說。尙有甚多事實，及其逸話，皆新加入者。甚多名詞，亦俱新式。全書內容，頗爲豐富。文筆亦較之其餘各書爲佳。

其中改訂之處，或新加入者，似乎不近真確。其餘多載亞洲事情，或歷史，與馬哥孛羅之閱歷，概皆出於游歷家本人之手，恐非他人所得杜撰也。巴爾德利克、拉勃羅特（Klaproth）、諾爾曼（Neurmann）等皆主此說。然麥雷（Hugh Murray）、拉散里（Lasari）

及巴托里 (Partoli) 等皆謂所改者爲他人之作。拉散里謂全書爲賴麥錫時代之僞。所加入者，不獨取材於李羅氏同時人海敦王之遊記，卽後代遊歷家如康梯 (Conti) 巴波沙 (Barbosa) 劈加肥他 (Pigafetta) 之遊記，亦皆參及也。拉散里此說，不免出之武斷矣。其所據之理由，拉氏未曾宣布，余亦未得詳考也。書內稍有晚代風味，尤以各種名辭爲然，似乎編輯人考證有與今名相同，卽換以新名者。凡此類事，余亦承認其有之也。在昔編輯人之責任，未明晰時，此種弊病，尤爲甚也。

(註二百四) 馬斯敦時，老法文版，尙未發現，故此說於彼，不成問題。

第六十一節，賴麥錫版內之無意識改竄。

舊本內之巴斯脫拉 (Basra) 或巴斯克拉 (Basora) 易以較新之巴爾索拉 (Balsora) 此名屢見於天方夜談中，然實誤也。波斯某省名，舊本讀依斯但尼脫 (Istanit) 而更以斯班 (Span-Ispahan) (卽亦思) 考爾姆斯 (Cornus) 易以鄂爾穆斯 (Ormus) (卽忽里) 模子 黑美尼亞 (Hermenia) 及拉雅斯 (Laias) 易以亞美尼亞 (Arme-

ria) 及基亞察 (Giazza) 舊本考倫姆 (Colum) 易作科拉姆 (Conlam) (即俱藍)

斯葛脫拉 (Scotra) 易以索科泰拉 (Socotera) 此種變易以外，尚有各章之名目，

亦多有更易。顯然爲新代之產物，或卽賴麥錫所自作者也。編輯人竄改精神，不免過

甚。甚至有完全誤改者，如麻羅拔 (Malabar) 地方，於某章內，改作馬八兒 (Maabar)

又於某章內，改作達里華 (Dalivar) 則更爲誤矣。馬哥孛羅之年歲，於其父初次歸

威尼斯市時，爲十五歲，強改作十九歲，以圖合於某年月，殊不知該年月，卽已誤矣。又

竄改謂孛羅氏自記忽里模子爲一嶋，與舊本所載及事實，皆相反。考忽里模子於孛

羅氏歸自東方後數年，始移至島上，商務繁盛，馳名四方也。又編輯人或自知高加索

有油井，而乃強改船運爲陀運，(參觀本書卷一第三章末節) 而不知孛羅氏所言

之地，或爲今裏海岸之巴庫 (Baku) 產油區也。

其他差誤之處，如謂汗八里之宮殿，用玻璃爲窻牖之裝飾品，或爲偶爾誤會所致

也。

第六十二節 賴麥錫版內奇特之記載。

賴氏版之亨羅遊記尙有奇特諸節，爲他版所無者。考此諸節之加入，若非出自亨羅氏所親爲，實難於解說也。例如野司特 (Yerd) 東之森林，全爲棗樹之詳明。（參觀本書卷一，第十六章。）波斯用地下河渠，充灌溉事，言之確鑿，並無錯誤。（參觀卷一，第二十章。）說明沒里奚 (Mulehet) (名見元史) 之名，施於亞薩新派 (Assassins) 教徒，無些微之差誤。（參觀卷一第二十三章。）拍米爾 (Pamer) 高原有湖，（錫利庫兒湖，Strikul）豺狼成羣，以野羊爲食，居民用野羯羊之角，堆於雪中，以記地域之分割。（參觀卷一第三十二章。）各版皆記西藏之犁牛，唯賴麥錫版獨更記土人，用犂牛與牦通牝牛，雜交而得新種事。自是以後，無復有他書記其事者。至本世紀時，遊歷家踵至其地，乃始復有記其事者。（參觀卷一第五十七章）賴麥錫版獨記葉爾羌地方多的癩疾，晚近遊歷家證實其事。（參觀卷一第三十五章）賴本又獨載大汗硃印在中國通用寶鈔上事。余嘗得明代寶鈔亦如是。（參觀卷二第二十四

章。中國各處方言不同事。（參觀卷二第八十二章）分船體爲數防水小室。（參觀卷三第一章）由埃及國潔糖法傳入中國事。（參觀卷二第八十章）賴氏版內又記成都府城地位，四周有山，城內爲一大河之支流，分劃爲甚多區域事。參比近代遊歷家之記載，頗爲正確。較之舊本所載，謂僅有一大河貫流市之中部者，其說優多矣。大汗鴻慈婆心，好施恩惠於貧民，孛羅氏謂爲崇拜偶像，或佛教所致，誠爲慧眼深識矣。中國人迷信星相家之說，及中國之風土人情，唯於賴麥錫版本內見之，他版皆無也。巴達克山高原，空氣清潔，風景如畫，馬哥遊至該地，身體爲之康健，心神爲之怡樂，所記雖甚節略，而此形此況，今猶如在目中。使非馬哥孛羅本人，或與其同伴中之一人所爲，更復有何人能言之若是乎？此版中又獨記忽父烈大汗之回教臣阿合馬（Ahmad）濫施威權，迫虐百姓，契丹人起反抗而殺之，馬哥孛羅於諸事發生時，皆親見之。所記全章，皆與中國正史相合。卽首謀反抗人之姓名亦合。不獨是也，中國正史，更記樞密副使孛羅之勇敢正直，啓大汗之眼，使知真情也。（二百五）

(註一百五)中國元史作王著 (Wang cheu) 賴麥錫本作萬珠 (Vanchu) 余意字羅氏 Vanchu 之讀音，與英文併讀法相同，蓋威尼斯土語中 ch 音正與英文相同也。然賴麥錫本他處 ch 之讀音似此者，實難得有一二。有之其唯首音例如青乞塔拉斯 (Chinchialas) 又如卓支 (Choch) 字內，二次皆如英文 ch 讀法也。

邊康尼教授 (Banconi) 研究馬哥字羅遊記甚爲熱心，考證羣書，號稱極博。嘗謂賴麥錫版內所增加者，並無真確事實，不過口碑所傳字羅氏之逸話而已。然阿合馬事一章，信確如鐵案，斷不能以邊康尼教授所說者例之也。

此外相類之事尙多，不難一一揭出，然上節所言者已足矣。賴麥錫版內多節言辭，條順文氣亦醇。參比以前諸版，恐非字羅氏所能作也。或者此版之大部，爲重譯之文。(一百六)編輯人參合其他數種公牘，成爲是版。因之而文辭欠修之處，悉被刪棄也。

(註一百六)老字家司 (Old Purchas) 嘗將賴麥錫之功勳，大表彰而出之，其言曰：「余見哈克魯易脫先生 (Master Hakluyt) 將拉丁文本之馬哥字羅遊記譯成英之矣。諺曰：盲者引盲，二人俱陷于井，哈



克魯易脫先生之謂也。拉丁文本，卽錯誤百出，無怪乎英文譯本，亦多錯誤也。賴麥錫者，威尼斯市十人議會之秘書也，嘗得有李羅遊記佳本而刊行之，較之他版，面目燦新，迥然不同。諺曰：老朽房屋，不若拆而重建，然後修葺之粉飾之。賴麥錫氏有之矣。若鄙人有見於斯，則亦效賴氏之爲也。拉丁文版，較之賴麥錫氏之版，蓋猶黃銅之與黃金也。讀拉丁文版，之李羅遊記，僅得見其屍體白骨而已。有時恐白骨且不得見，僅頑石而已。書中所言淆亂，與原文相反。文氣不接，體裁亦紛，不可言狀。吾嘗見著書之人，難以成章者固多，然顛倒錯亂，未有如土語拉丁文版李羅遊記者也。李羅氏三人，歸威尼斯後，幾於湮沒無聞。賴麥錫使亞洲之北辰，晦而復明，自泥淖中，復拔而出之，其功亦不鮮也。」

### 第六十三節，賴麥錫版源來之各說。

(一百七)

書中難解之處固甚多，然此版之源來，或者李羅氏晚年，於其書中，增加註解與日

(一百八)

記於邊，而此書遂爲後人所得，融貫後，譯爲拉丁文，賴麥錫或其友編纂航海紀程叢書時，或參觀劈劈奴之李羅遊記，而將上方所言之名詞及事實，皆加改正也。鄙人之意如此，是否有當，尙祈後之讀者詳察焉。要之融貫其註解，與參酌他譯本，可將書中，

誤處，解明其大半也。

(註一百七)書中難處，其最顯著者，約列如下：

(一) 李羅遊記全書中，皆言忽必烈大汗仍生在，君臨中國而此書則言其已死。(見遊記本書序言第十  
八章註)

(二) 麥雷氏 (Hugh Murray) 謂李羅遊記舊版中，皆言忽必烈大汗爲全無過失之君主，而賴麥錫版  
中，如阿合馬一章，則似乎誹議忽必烈大汗者，頗有疑義也。

(三) 麥雷氏又謂賴麥錫版中，言遊歷家嘗觀覽京師(杭州)之中國國王宮殿。麥雷氏謂馬哥爲蒙古  
政府之官吏，其地位恐不能享此權利也。(參觀遊記本書第二卷第七十七章)

若設想賴麥錫版內所增加者，爲老馬飛李羅之親筆註解，則所有各種難題，皆迎刃而解矣。

賴麥錫版內有一節，似乎將增加之註解，與原來之註解，混用之日期，表明者撒馬兒汗章。(參觀游記本  
書卷一第三十七章)各舊本內，皆言察合台王奉回教，爲不久之事，而賴麥錫版內，定爲「已一百  
二十五年矣。」李羅氏於一千二百九十八年，在基奴亞獄中，口述遊記時，斷不能言此數，即李羅生時，無

論何年，皆不能言此數也。或者原註內，有一日期，編輯人改以適其編纂之時期，約十四世紀時也。

(註一百八)賴麥錫第一次版，其序文中，有數言爲以後重印時所刪除。鄙意第一次版，既爲賴麥錫死後所刊行，此事亦不宜刪除之也。賴氏序曰，

『余編輯時，得拉丁原文，馬哥孛羅遊記一本，其舊非常，蓋或直接抄自馬哥孛羅所親藏者。余將其與本城貴人克基西 (Caghiss) 君所借給予之一本，互相比較，然後刊行之。』

賴麥錫繙譯時，嘗參酌多書，於賴氏版中之一節，尤可見之也。例如遊記本書卷第二十章註中，舊法文版誤將皮王之名 (Roi Des pelaines-King of Furs) 加之貂皮，克羅斯加版內，變爲幻想之韃靼語 Leroide Pelame 劈劈奴，改作 Rondes (此一證，劈劈奴之繙譯，與克羅斯加版實同一源流)。賴麥錫版內，其正確讀法，與倒變法皆詳載之。‘E li Tartari la chiamano Regina delle Pelli’ (此爲正確讀法) ‘E gli animali si chiamano Rondes’ (此爲變更處)

由賴麥錫之譯文觀之，可知賴麥錫所參觀之書中，必有威尼斯土語譯本也，因其

譯文中，有甚多名詞，用威尼斯音拼成者。原文中 *ch. ja* 或軟讀之 *o* 皆改作 *o* 例如 “Goza, Zorania, Zagatay, Gonza” (代 Giogiu) Q uenzanfu Coiganzu, Tapinzu, Zipangu, Ziamba。

#### 第六十四節 李羅遊記各版總說

總而言之，法國地學會版，以鄙意度之，爲遊歷家在基奴亞獄中，口說之真正文字也。第二類各種寫本，曾經校對修飾，當時得馬哥李羅之指教，亦未可知也。而最後之賴麥錫版，其內有遊歷家晚年所增加之日記與餘錄，惟因迭次繙譯與編纂，以致原義散失，紛亂不堪。

其次最要之問題，即爲尋獲賴麥錫所取材之寫本，此本至今，或仍存於世，惟欲得全書，恐不易易。鄙人於編纂遊記後，在威尼斯某圖書館，獲得游記寫本一書，其中稍載賴麥錫版內特殊之文。(一百九)

(註一百九)羅馬巴白里尼 (Barberini) 圖書館內，藏有威尼斯土語李羅遊記一本，書前之空紙上，鐫

有下文云“Alcuni Primi Capitoli del Libro di S. Marco Polo, Copiati dall'esemplare Manoscritto di Paolo Rannusio”。余初見之，以爲賴麥錫原版內所散失者，於此可復得之。後加參觀，方知無甚大用。聖白雷斯 (St. Blaize) 在色已斯特 (Sejaste) 地方，節列事一章，初以爲賴麥錫版內獨有之，後見地學會拉丁文版內亦載之。拉撒里指出其他所謂賴麥錫版內特殊之一節，(參觀遊記本書卷一第五章最後節。) 西葛那 (Emanuel Cicozari) 所藏節本拉丁文字雜遊記寫本內亦載之。一千八百七十年，余在威尼斯時，詳讀此寫本一過，時期雖甚急促，然所得結果，頗有奇異者。

余見此寫本內，不獨一節，其實則最少有七節，前此皆以爲賴麥錫版內所特殊者，皆見之於此。故斷定賴麥錫編纂時，必曾參攷此書。然賴麥錫版內，所增加最要之數節，如阿台馬暴政一章，及京師城附錄一章，皆不載之。所言之七節如下：

- (一) 卓支亞章內，阿巴庫海 (Abacu) 之名，爲賴麥錫本內所特殊者。(參觀本書卷一第四章註八。)
- (二) 本書卷一第四章，阿維基 (Avigi) 之名，僅見於賴麥錫本內。(參觀本書卷一第四章註五。)
- (三) 毛夕里 (Mosu) 章後，另有短章，亦爲賴麥錫本內所特殊者。(參觀本書卷一第五章最後節。)
- (四) 本書卷一第三十五章，達兒看章，(即葉爾羌章內有數語，亦爲賴麥錫本內所特殊者。參觀本書卷

第三十五章。

- (五)羅布 (Loz) 沙漠章內有數亦，語爲賴麥錫本內所特殊者。(參觀本書卷一第三十九章末節)
- (六)本書卷一第六十章開頭一語，亦爲賴麥錫版內所特殊者。
- (七)本書卷一第六十一章，有數語，亦爲賴麥錫本內所特殊者。

第六十五節。愛爾蘭文李羅氏遊記譯本之發見。

李羅遊記諸寫本外，尙有愛爾蘭文譯本，頗有興味，亦不可忽也。此本爲立斯摩 (Lismore) 叢書之一的文歇爾公爵所藏。此書寫於大犢皮紙上，字蹟清秀，貯於木匣內，與牧師上方丈一枝，共藏於李斯摩山寨內。寨發現後，所藏書籍，遂皆一併復見於世。內有各聖之傳記，沙理曼大帝之傳奇小說，浪巴特之歷史，愛爾蘭迭次戰役之史記，與逸話等書。復有馬哥李羅遊記譯文。該書之全文，及其散失諸篇，皆可見之於阿寇利 (O. Curry) 所著之愛爾蘭古代史料講義 (Lectures on the Ms. Material, of ancient Irish History) 第一百九十六頁。該講義刊行於德百林市 (Dublin) 時

爲一千八百六十一年也。芬金馬克遂 (Finghin MacCarthy) 與其夫人迦大隣肥次哲拉德 (Cathrine Fitzgerald) 好文學，故延四方文人，於一千四百六十年時，著此叢書。肥次哲拉夫人，乃戴斯蒙 (Desmond) 第八代伯爵哲拉德 (Gerald) 之女也。字羅遊記，究於何時，譯爲愛爾蘭文，則不得而知。以臆想推測之，當於十五世紀時期內，在李斯摩寺內 (瓦特福省 County of Waterford) 所作者也。

余不識愛爾蘭文。嘗倩人節譯數章，乃知此本，譯自大僧佛蘭賽斯科劈劈奴之拉丁文原本也。

開始與末尾數章，皆已散佚。所餘者，約略如下：其言可與本書附錄所載大僧劈劈奴之序言參觀也。

「該城之王及諸酋。當時該城有大僧名佛蘭賽斯科斯者，有令德，聲聞於諸國，能通數國文字。諸顯貴，乃延大僧，使將字羅遊記自韃靼文（譯爲拉丁文）大僧曰：「費時於拜偶像及異端之書，余所惡爲也。」諸顯貴再求之，大僧曰：「書中所言，雖皆異端之事，然皆真確上帝之奇聞異錄也。讀者見此，蓋無不虔心。」

祈禱，將此遐方異域，悉化歸正宗也。其不虔心祈禱者，化導之功，亦皆歸諸烏有也。馬哥之書，並無說，故余不懼之。余見其携帶聖教遺物而歸，將死時，猶宣誓，謂書中所言，悉真確也。馬哥者，乃誠篤之人也。書中所載，佛蘭賽斯科，悉自韃靼文譯成拉丁文時，基督降生一千二百五十五年也。』

次乃詳載亞勉貝克 (Armein Bec) (小亞美尼亞) 亞勉莫爾 (Armein mor) (大亞美尼亞) 毛夕里 (Musul) 討來修斯 (Taurisius) 波息達 (Persida) 克曼地 (Camandi) 及餘諸地。最末章則言阿巴西亞 (Abaschia) 約略如下：

『阿巴西亞亦大國也。國有七王，割地而治。有四王，崇拜真主，額皆戴金十字，以為標記。善戰。有三王，則崇拜偶像，而不信真主，故常與前四王啓釁，日事干戈。又亞丁國 (Aden) 有蘇丹治理之。』

『阿巴西亞王，嘗欲往聖地，謁聖墓，諸貴人及其部下勇士，皆尼之曰：「不可往聖地，必經異端之國。異教之人，野蠻成性，恐王之出，而不得見王之歸也。王之下，有僧正，可遣之，代往瞻拜耶穌基督之聖墓也。往時可復使多齋金銀也。』」其餘則皆散佚矣。」



## 第十一章 李羅人格及其書之品評。

第六十六節 中世紀旅行家中，李羅獨最顯名之理由。

馬哥李羅爲歐洲中世紀各遊歷家最顯著者，稱號爲遊歷家之王云。(King of Mediaeval Travellers) 考其理由，蓋原其閱歷最廣，行程極遠，個人歷史，最爲落拓，近於冒險小說中之豪傑矣。至於人品高尚，及才具優長，則李羅較之他人，皆遠不及也。

李羅前一世，有佛蘭錫斯肯教會高僧，(Franciscan Friar) 威廉盧白魯克斯(William de Rubruquis) 者，奉法國國王聖路易 (St. Lewis) 之命，往韃靼朝廷。有遊記書，留諸後世。其行程亦遠，內容豐富，摸寫曲盡，慧眼遠識，評論得當，極文章之妙，窮心意所爲。以鄙意觀之，較之李羅遊記諸章，優美多矣。然世人知盧白魯克斯之書者，固甚尠，而評論之者，尤欠公正之語。其曲彌高，利者益少，古人所語，良不誣也。(二百十一)

(註一百十) 達維柴 (M. d'Avezac) 謂世人多以盧白魯克斯爲白拉板脫省 (Rabant) 人，其實有

誤。

(註一百十一)鄙人此次所纂羅遊記將此大遊歷家之名，悉作為盧白魯克斯 (Rubruquis) 實則宜作為威廉賓盧白魯克 (William de Rubruk) 賓者，(de) 法文貴族前之冠名也。本書作為盧白魯克斯，并未深加斟酌，然英國最通行之名，則為此也。蓋哈克魯亦脫 (Hakluyt) 及勃乞司 (Purchas) 兩君，悉用此名也。哈克魯亦脫最先依勒姆雷大公 (Lord Lunley) 所藏斷章不全寫本，將盧白魯克之遊記，刊行于世。勒姆雷大公所藏之寫本，今似散佚矣。米歇爾 (Francisque Michel) 及賴依脫 (Wright) 二君，刊行盧路魯克紀行時，博引當世之各寫本證據該確，僅稱其名曰維雷麥斯賓盧白魯克 (Willems de Rubruc) 或僅作盧白魯克 (Rubruk)

先代著書者，復有數家稱其名曰里斯白祿克 (Rishbrocke) 或相類之名，而皆無甚根據。然由此以致後人誤會，以為此大遊歷家，乃白拉班脫 (Brabant) 省南部里斯白祿克 (Ruyshbroeck) 人也。

然今法國所轄佛蘭賓斯 (Flanders) 省，尚有地方，名盧白魯克 (Rubrouck) 者，人口約一千五百餘名，在杜腦省 (Department du Nord) 哈賽伯魯克縣 (Arrondissement of Hazebrouck) 克塞耳區 (Canton of Cassel) 內焉。現暫以此地為聖路易 (St. Lewis) 王大使發源地，待將來新事實

發現時，再改正可也。望俄摩 (St. Omer) 圖書館，所貯中世紀官文甚多，皆涉及盧白魯克地方。里雷地方 (Lille) 科賽梅克君 (Coussemaeker) 嘗將各書所載盧白魯克之名，纂集一書，以公於世。遍覽各官文，載有盧白魯克之名者，頗不鮮也。如一千一百九十年時，有梯雷寶盧白魯克 (Thierry de Rubrouc) 一千二百零二年及一千二百二十一年，有高梯寶盧白魯克 (Gauthier du Rubrouc) 一千二百五十年時，有榮寶盧白魯克 (Jean du Rubrouc) 一千二百五十八年時，有烏脫曼寶盧白魯克 (Wouter man du Rubrouc) 皆與大旅行家同名，故疑大僧正威廉盧白魯克與上方所言諸人爲同宗者，亦頗近於理也。達維柴君嘗於一千八百六十八年之法國地學會所刊雜誌第二卷，第五百六十九頁至五百七十頁，作有短註數語，蓋亦論盧白魯克者。鄙人所知，關於此事，皆得自達維柴君。鄙人所藏之論註，皆已散失，不可復得，故於此不能不作數語，以謝達君也。

以當時佛蘭寶斯情形觀之，即使大僧正威廉寶盧白魯克爲該處之人，然可否視之爲法國人，實亦疑難問題也。達維柴固嘗引證多書，以之爲法人也。

(亨利致狄補註) 此事可參觀大英圖書集成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玉爾先生所著關於此事之論文，又可參觀美人羅志意 (Rockhill) 所註盧白魯克紀行序言第三十五頁。

佛蘭賓斯地方，當時實爲法國國王之采邑，然此事與本問題無關也。

施密德先生 (I. J. Schmidt) 爲研究東方學者大家，謂盧白魯克多怪誕思想，故對於此誠實可悅之大旅行家，多輕蔑之言。然倍歇爾教授 (Prof. Peschel) 所見，則與鄙意相同。其言曰：『盧白魯克紀行所載，全無怪誕之說，皆真確事實，可謂爲中世紀地理學上之大貢獻也。』參觀一千八百六十五年出版之

地理學歷史 *Geschichte der Erbkunde* 第一百五十一頁)

熱心傳記家，如賴麥錫等，皆以孛羅氏比哥倫布，然吾人平心論之，威尼斯之遊歷家，有些微天才，高尚熱誠，可與哥倫布比擬者乎？哥倫布以天賦聰明，先知先覺，爲人類之明星。馬哥孛羅焉得與之同日而語乎？若謂孛羅遊記一書，引起哥倫布攻讀地理之熱誠，誘其漫遊東方之決心，不無微功，則議論斯爲的當矣。總而言之，孛羅遊記爲發明新世界之導線，啟近代歷史奇變之書也。

(註一百十二) 馬哥孛羅之名，在青史中，雖不能磨滅，然實不足以比擬哥倫布也。哥倫布對西班牙國王肥的南 (Ferdinand) 及王后依薩拜拉 (Isabella) 曰：『余自幼操航海業，以至於今，凡操是業者，多欲窮地之奇而探其極。四十年來，凡他人能航至之處，余必踵至之。自少好交游博學之人，以故拉丁人，希臘

人猶太人，或莫爾人，以及其他各種之人。其宗教或隸於正宗，或屬於異端，莫不與余過從甚密，藉以周知世界之廣，宇宙之大也。幸蒙上帝錫福，得使余能成功，不負平生所望。上帝賦余知慧，閑習航海之術，天文算學，幾何，無一不知。蓋皆可以使余後日成功也。余幼時，從師讀歷史，紀行，哲學，以及其他各學，無一不窺。得上帝佐佑，皆能覽其大綱。上帝冥助，得達西印度。上帝賦余以志望，使得成功。爲欲求此志望之成功，故乞憐於陛下，幸蒙天恩下顧，賜以援助。遐方迷聽之人，初聞余計，莫不譏誚，來尼余行。然幸陛下聰明睿智，不爲凡庸之議所阻，神機獨斷，排衆言而不顧。余之成功，固全由于陛下之鴻助，然使余有此志望，不屈不撓，期於成功而後已，啟迪陛下神機獨斷，排衆議而決行者，則上帝精誠所使也。哥倫布之發現新世界於此數語，已可知其自幼之志趣矣。馬哥孛羅果何如哉？

(註一百十二) 李白里 (Libri) 曰：『馬哥孛羅所傳布之影響，最要者，卽爲誘起哥倫布發明新世界一事也。哥倫布慕馬哥孛羅之名，故竭其生之力，預備一切，俾得達威尼斯遊歷家所誇傳之奚班古 (Zippa-Dau 日本也。) 取西航之路，以至支那不期而至亞美利加洲也。』李白里所言，以鄙意觀之，不免過乎其寔也。

哥倫布似乎由佛羅倫斯市人保羅托斯加奈里 (Paolo Toscanelli) 之書翰中，得知馬哥孛羅之紀

行者。余於他處，從未見哥倫布有道及馬哥孛羅之名者。哥倫布將死時，尙深信奚班古 (Chipangu) 及大汗所統治之國，與其所發明之地，相距不遠。然此亦僅其生平所抱學說中，偶然之事而已。蓋哥倫布深信地球面積甚小，而亞細亞洲之極東，則至爲廣漠。大西洋之面積，則狹隘非凡。因此構成其生平之學說，造起其將死時之幻想也。余嘗詳查哥倫布之迷信，大都出於大僧正彼雷達雷 (Cardinal Pierre d'ailly) 之書。而彼雷達雷之說，則又皆抄襲羅哲倍根 (Roger Bacon) 之書。羅哲倍根者，中世紀時代人也。博學冠於一世。有形之學，與無形之學，無不該覽。其地理學說，雖荒謬怪誕若是，然尙可於其所著之世界大觀 (Opus Majus) 第一百三十七頁中見之。德意志學者，亨博爾脫 (Humboldt) 先生之論題評論 (Examen Critique) 書第一卷，第六十四頁，嘗摘錄羅哲倍根之學說，亦可以備披閱也。西班牙之歷史家瑪利那 (Mariana) 嘗將哥倫布發生探險之心事，完全倒亂，謂由於佛羅倫斯市醫生馬哥孛羅告知之故。云云。哥倫布嘗呼托斯加奈里爲梅斯脫羅保羅 (Maestro Paulo) 或者由此而啟瑪利那之誤會也。(亨利考狄補注) 今代賽維耳市 (Seville) 哥倫布圖書館 (Bib. Colombina) 所貯水師提督哥倫布之遺物，內有馬哥孛羅遊記一冊，爲大僧正劈劈奴之拉丁文譯本。哥倫布不獨閱覽一過，且於該書邊之空白處，加甚多註解。查其所註篇頁，可詳舉如下：

第九張 後頁、

第十三張 後頁、

第十五張 前後頁、

第十七張 後頁、

第十八張 前後頁、

第十九張 前頁、

第二十三張 前後頁、

第二十四張 前後頁、

第二十五張 前頁、

第三十一張 前後頁、

第三十六張 後頁、

第三十八張 後頁、

第三十九張 前頁、

第四十張 前後頁、

第四十一張 前頁、

第四十二張 前後頁、

第四十三張 前後頁、

第四十四張 前後頁、

第四十六張 後頁、

第四十七張 前後頁、

第四十八張 前後頁、

第四十九張 前後頁、

第五十張 前後頁、

第五十一張 前後頁、

第五十二張 前後頁、

第五十三張 前後頁、

第五十四張 前頁、

第五十五張 前後頁、

第五十七張 前後頁、

第五十九張 前後頁、

第六十張 前後頁、

第六十一張 前後頁、

第六十二張 前後頁、

第六十三張 前頁、

第六十四張 後頁、

第六十五張 前後頁、

第六十六張 前後頁、

第六十七張 前後頁、

第六十八張 前後頁、

第六十九張 前後頁

第七十張 前後頁

第七十一張 前後頁

第七十二張 前後頁

第七十三張 前後頁

第七十四張 前頁

由是觀之，哥倫布所受馬哥孛羅之影響若何，可以想見，哥倫布之熱心研究孛羅遊記亦可從知矣。

(煨案) 哥倫布之發現新世界實受馬哥孛羅之影響，其航海之初志，本欲至中國及印度、日本等地，不期而至美洲也。故至今古巴一帶羣島，猶名西印度也。十五世紀及十六世紀初幕時，歐洲人實有以爲美洲大陸，即大汗所統治之境。故墨西哥京城當時即有人疑爲馬哥孛羅所盛誇之京師者，其他墨西哥各城邑，亦皆受孛羅遊記中之中國城邑名稱。

### 第六十七節 馬哥孛羅之真正光榮。

雖然，馬哥孛羅在歷史上之光榮，固不可枚舉，難以盡誣也。後世之人，可以望塵追風者，實亦不甚衆也。馬哥者，橫斷亞細亞全洲之第一人。所至之地，所見之國，莫不詳舉其名。考風辦俗，筆之於書。波斯、沙漠、巴達、哈傷之錦繡高原，荒野、峽谷、和闐、玉河、蒙古、荒原，或吉斯汗發祥之地，蒙古、西征大軍之本鄉，汗八里新建之汗庭，光華四照，聲威遠播，無不一一詳載。爲觀光中國第一人。中華之土宇廣闊，人民富裕，長江、大河，名



都巨邑，製造繁盛，戶口衆多，船艦無數，江河四海，往來如織，四鄰蠻夷，奇風怪俗，崇尚不同，圖伯特之鄙陋信徒，緬甸之金塔響冕，老撾暹羅交趾支那日本爲地球東極，地產珠寶，光彩如玖，國王所居宮殿，盡皆飾金，皆詳有記載，爲歐土前人所未聞者也。印度羣島之窮美奇異，雖至於今，尙多爲世人所未悉，而馬哥孛羅爲傳記該土之第一人。產芳香藥劑，爲當世所珍寶，而其產地，則無人能知，馬哥孛羅獨詳言之。爪哇爲「羣島之珠」，蘇門塔臘各地，酋長，劃土分治，產奇珍異品，食人野族，尼科霸 (Nicobar) 及安達曼 (Andaman) 之裸體蠻獠，錫蘭島之產珍寶，其聖山與人類始祖亞當陵墓，大印度之婆羅門，潔身自尙，淫猥隱士，稀世鑽石，與探獲之奇史異說，產珠之海底，烈日照人諸事，前此傳爲山經誕說，亞歷山大帝所未征討之域，至是則馬哥親履其地，身探其奇矣。中世紀詳言阿比西尼國崇奉基督教之情形，與半奉耶教之索可脫拉島 (Socotra) 者，馬哥孛羅實第一人也。略言桑西巴島之黑人，與所產象牙，道及赤道以南，馬特加斯甲大島，與南方黑洋爲鄰地，產盧克大鳥，及他怪物，詳言

西伯利亞及北冰洋情形，使犬曳車之事，產白熊與騎鹿之通古斯族者，馬哥亦爲第一人。

上節所舉，開始發明諸事，何啻數十，而皆爲一人所見所聞，一書所宣所傳，不謂偉大，不可得也。著書者，雖銘功景鐘，書名竹帛，誰謂不宜，斯固無庸誇矜，與強附飾辭也。

第六十八節 馬哥孛羅個人才具，所可知者甚少。

馬哥孛羅究爲何人乎？此問則頗難答也。讀旅行紀程者，往往憎慝遊歷家，自叙太多，然讀馬哥孛羅遊記者，孰不願其多增數語以自述乎？蓋馬哥孛羅遊記本書隱約之語，又嫌太過。觀其所記各地情形，往往因太簡略，致吾人莫辯其所述者，究爲親見者，抑爲傳聞者。全書中清晰之處，固爲不少，然幾於每章，可啟有興趣之疑問。各章所述之事，大半簡略，而無光彩。所記關於呼羅珊地方一節，即其本書亦嘗引吾人之注意矣。

“Ou chevauche par beaux plains et belles costieres, la ou il a moult beaux

herbages et bonne pasture et fruis assez ..... Et aucune fois y treuve l'en  
un desert de Soixante milles ou de mains, esquels desers ne treuve l'en  
point d'eau; mais la convient poreter o luij'

雖然馬哥孛羅爲人性情如何，讀其遊記亦可稍揣想一二也。孛羅氏爲人，蓋實行  
家，練達世情，靈巧勇敢，謹慎從事，留心商業情況，喜狩獵，不務多言者也。對於聖哲，有  
虔拜崇奉之深心。雖異教之聖哲，亦敬禮有加，無誣蔑之言，而其禁慾主義，則尤爲孛  
羅氏所羨讚。唯世之僞君子，矯枉人情，不循正軌者，則頗爲蔑視也。世界浮華飾觀，則  
又爲孛羅氏所羨賞者也。試一翻閱其所記釋迦牟尼終身勤苦，長期齋戒，則讚賞不  
置，然對於大汗富貴榮華，令行世界，威權無上，享有四海者，則又似言之欣欣，不勝羨  
慕者。而大汗狩獵，則尤爲所傾心也。  
(一百十四)

(註一百十四)參觀遊記本書卷三第十五章及卷二第廿章。

詼諧滑稽之言，於全書內，幾不一見，有之則唯對於忽必烈大汗，用樹皮製紙，以發

行鈔票，多少任意所欲，大汗可謂得古代化丹家所傳之哲人丹（*Philosopher's Stone*）一端而已。（見卷二，第廿四章。）雖遠方奇風奇俗，亦不足以動其莊嚴。緬甸邊境，有部落曰金齒（*Gold-Tooth*）者，其地民俗，婦人產後，丈夫代臥床褥，撫育嬰孩，而婦人則起治家事。近代遊歷家泰樓氏（*Taylor*）亦嘗至其地，親觀其俗，詳記其事，而用代牒以標表之。可謂諛諧之至，然馬哥孛羅則僅言之而已。古代希臘英雄詩，有一節，亦記黑海濱某地，其民俗亦如此。詩以散文譯之曰，在梯伯萊甯國（*Tibarenian Land*）良婦有爲夫產兒者，產後，夫包布呻吟臥於床上，而妻則起治浴烹調牛酒，以養其夫。讀之誠不禁使人發噓也。

### 第六十九節 科學知識之缺乏。

曼德維爾（*Maunderville*）之遊記雖多僞造，然頗具科學知識，馬哥孛羅遊記辭句真確，然著者則全無科學知識也。曼德維爾大膽謊言，彼嘗至南緯三十三度之地，而

孛羅氏至印度洋羣島時，不見北極星，則甚爲詫異。及行程北移時，極星又現於天際。孛羅氏計緯度，以極星升至若干丈云云。巴拜氏 (Baber) 記班尼勃脫 (Paniput) 之戰，謂太陽升至茅高時，兩軍戰鼓始聞云。今代科學測量日月星辰，以角度言之，此等記載，以今之眼光觀之，蓋全錯誤也。然此類記載，在東方支那諸國，頗不一見也。卽英國學人鄙人亦時聞其用丈尺，以量天也。馬哥書中某章，言北洋中有數島，位置極北，往其地者，仰觀於天，見北極星已稍在南方矣云。此等記載，極爲可笑。然尙有一事，亦與此相似，荷蘭之冒險航海家某氏，嘗告英王查理二世之水道測量官，莫格森君 (Master Moxon) 謂彼嘗航過北極二度云云。

#### 第七十節 依孛羅所記行程製造之地圖。

雖然，遊記本書內，各地方向，與相距道里，皆記載頗詳。故余意依之製作一圖，亦足以表示孛羅氏當時心目中之世界，所行之各邦也。關於孛羅氏之地圖，自昔卽有三說。

李羅所記行程，大抵僅指示方向之概略，而不記其小變，尤以陸道行程爲最。故如由波斯邊境，至中國幾成向東北一直線也。由汗八里（北京）至緬甸成向西一直線也。由北京至福建才通港成向東南一直線。才通港者，李羅氏由之往印度者也。所記方向，最與當今確況相左者，卽記阿拉伯沿海各城，由亞丁港至忽里模子（Hormuz）港，前後皆向西北，在圖中誠不易明了也。  
（一百十五）

（註一百十五）所製之圖，標示李羅氏行程，未免太明了。然圖中所註各地名，有爲遊記書中所無，後加入者。因之此圖，不免近於今代地圖矣。猶之讀九十年前印行書中，所繪阿比西尼公主，俄達海（Oraheie）像，及英國女王瑪利斯達娃（Mary Stuart）庭中美人像，皆高腰低額，與一千八百十年時所盛行之緊衣相類也。

一千四百廿六年時，葡萄牙親王彼得羅（Pedro）得自威尼斯貴人某氏一圖，傳爲馬哥李羅所親製者，或抄繪者。其說信否難證，然苟製圖者，有繪加塔蘭圖者（Carta Catalana）之精神，則李羅氏未死之前，決無不爲問訪之理由也。鄙人疑此圖，或抄自威尼斯公爵宮殿廳中之壁畫也。



今該殿廳中，仍有圖，並標明李羅氏之路途，然無甚興趣也。十五世絕中葉時，廳中壁上即有圖，一千四百五十九年，宮殿改造時，議會令該圖重繪。一千四百八十三年，圖爲火所燬。後百年，賴麥錫提議重繪四圖。自是時久失修，多有破壞，字跡不清。一千七百六十二年，市長馬哥佛斯加利尼 (Doge Marco Foscarini) 命繪畫家佛蘭賽斯科格利賽利尼 (Francesco Grissini) 重繪之。格利賽利尼當時自謂全圖，皆依舊貫，然後代莫賴利氏 (Morelli) 攷證，該圖改作實多，決非原圖也。亞洲東部似依賴麥錫時代所知地學知識而繪，亞洲西部，則爲近世之作，可無疑也。

第七十一節 中國重要事實爲李羅遊記所不載者。歷史錯誤處。

讀遊記本書初卷者，皆知馬哥李羅精閑蒙古帝國版圖內，當時盛行之數種語言。最少能知四種文字。究爲何四種，亦考證多人矣。各家皆斷定李羅不閑漢文也。不獨不閑漢文也，中國人之習慣風俗，及各種奇事，遊記本書多皆缺而不載也。萬里長城，爲世界大觀，雖於該書某章，口授於筆錄者時，可臆想李羅氏當時必曾有長城在其腦際然李羅書未明記載也。



〔註一百十六〕德意志學人亨博爾德 (Humboldt) 嘗與鄙人共同意見，謂不可因李羅書中，不記長城，即謂著者，未見長城也。亨氏嘗引證三事，皆為歷史上大關鍵，而情況亦與此相匹。讀史者心中所必懸疑也。巴塞羅那市 (Barcelona) 圖書館，無歡迎哥倫布入城之記載，馬哥李羅遊記無萬里長城、葡萄牙國中圖書館，無亞美利哥維斯普奚 (Amerigo Vespucci) 航海紀行，而亞美利哥實奉葡王之命，乃巡航者也。

(參觀本書卷一，第五十九章，註五，萬里長城)。

馬哥李羅實經行福建產茶地域，然中國人用茶為飲料，則未記也。

(一百十七)

(亨利考狄補註一百十七) 李羅氏道經福建產茶區域，中國人飲茶甚盛，而李羅遊記竟未提及，誠怪事也。李羅氏前四百年，回教遊歷家蘇烈曼 (Soleyman) 於第九世紀中葉，(唐宣宗時) 旅行中國時，已記載之。蘇氏曰：『中國人用植物汁和水，為飲料。土人名曰薩克 (Saka) 茶之轉音，葉香而兼苦味，土人謂為滋補，全國各市，皆有售賣也。』

婦人纏足，漁者用鷓鴣，(二事皆見於李羅氏晚年時代，至中國遊歷之大僧鄂多力克 Friar Odoric 遊記中) 人工孵卵，活字印書，(李羅氏曾記鈔票發行，故有謂

孛羅必見印書術者。及其他奇技巧術，怪異風俗，不下數十。讀者皆疑必爲馬哥孛羅所記載，然無一字道及也。中國文字之奇見者莫不訝異，而孛羅氏亦始終無一言及之也。韃靼人及南印度之風俗，書中皆詳爲之記。而於中國之事，獨多遺缺，何也？論者謂孛羅氏在中國時，所往來交接之人，多外國人而無中國人故也。孛羅氏記載地方之，名多用韃靼或波斯語，而中國固有名辭不用也。例如契丹（Cathay）中國北部，八里（Cambaluc）北，普里三星（Pulisanghin）桑乾河，唐古忒（Tangut）西，察罕諾爾（Chagannor）名見元史，賽安府（Sai'anfu）襄陽府，肯章府（Kenjanfu）京兆府，天杜克（Tenduc）天德軍，阿克巴雷克（Achalec）秦州，哈喇章（Carajan）雲南，柴旦旦（Zardandan）金齒部，才通（Zayton）泉州，開門府（Kemenfu）開平府，白拉由斯（Brins）金沙江，哈喇摩蘭（Caranoran）黃河，朱里真（Chorcha）真女，居聚（Jui）家州等，皆蒙古突厥或波斯語諸地者，中國皆有原名，然悉不用也。

(註一百十八)波斯語自昔即爲中央亞細亞蒙古諸地王庭中之官話。元代時外國人之仕於中國者，或仍用波斯語。故如普里三星柴旦旦等名辭，皆爲純粹波斯語也。此外尙有數語混用於本書中，亦皆波斯語也。大僧鄂多力克及他最初至中國遊歷家之紀行書，所言皆足證明吾人所說也。阿爾德雷斯丹雷公 (Lord Stanley of Alderley) 於哈克魯亦脫學會所刊叢書某帙中，謂中國回教徒，至今尙用波斯字云。

(煇案) 玉爾先生此方所引諸地名，謂悉蒙古波斯之語，恐未必確。例如各府之名，雖或見於波斯文書籍中，然其原音則漢字也。

(張星煇補註) 纏足風俗，當元之際，中國南方必盛於北方。黃河流域，幽燕一帶，石晉以來，卽隸契丹。靖康以後，金人且征服長淮以北諸地。遼金元皆外國人，鄙棄漢人風俗。淮以北，南宋時，人即多改胡姓，衣胡服，操胡語。纏足一端，吾人亦可推想當時北方，未必爲習尙也。馬哥孛羅居中國十七年，大半皆在北方。其所有記載，亦以北方爲最詳。當其官南方時，富家貴人之婦，或甚少見，或因記載簡略，而有缺也。泰定帝時，高僧鄂多力克遊記所載婦人以纏小足爲美一節，亦在杭州所見者。陶宗儀輟耕錄有纏足一節記事，可以參觀也。宗儀台州人，僑居松江元末明初時人也。

輟耕錄第十卷、纏足、

張邦基墨莊漫錄云，「婦人之纏足，起於近世。前世書傳，皆無所自。」南史齊東昏侯爲潘貴妃鑿金爲蓮花以帖地，令妃行其上，曰「此步步生蓮花。」然亦不言其弓小也。如古樂府玉臺新咏皆六朝詞人纖艷之言。類多體狀美人容色之姝麗，及言妝飾之華，眉目唇口要支手指之類，無一言稱纏足者。如唐之杜牧之李白李商隱之輩，作詩多言閨幃之事，亦無及之者。韓偓香奩集有咏屣子詩云，「六寸膚圓光緻緻。」唐尺短，以今校之，亦自小也。而不言其弓。惟道山新聞云，「李後主宮嬪窈窕纖麗善舞，後主作金蓮，高六尺，飾以寶物，細帶纓絡，蓮中作品色瑞蓮，令窈窕以帛繞脚，令纖小屈上，作新月狀。素鞵舞雲中，回旋有凌雲之態。」唐鎬詩曰，「蓮中花更好，雲裏月長新。」因窈窕作也。由是人皆效之，以纖弓爲妙。以此知札脚自五代以來方爲之。如熙寧元豐以前，人猶爲者少，近年則人之相效，以不爲者爲恥也。

亞洲大陸當時之歷史，馬哥孛羅得詳知者，似頗少也。所記成吉斯汗崩事，以後繼位諸汗，成吉斯死後，諸子孫之關係，皆有訛誤也。書中最難明之處，即忽必烈大汗征服南中國時，圍攻襄陽城一章也。遊記本書卷二第七十章之註，鄙人對於此事，即有質難矣。鮑梯君亦嘗有說明然鮑氏之解說，亦不足以解決難題，蓋與孛羅氏所自記

者，全不合也。馬哥孛羅所記真確，鄙人深信任之，唯獨此章，難解而已。

(二百十九)

世之評論孛羅氏者，有因未深研究本書，而故爲張大其辭，亦有深加研究，而亦倣之者，則誠奇矣。總之，由孛羅遊記本書所得，而評論其人，甚爲困難。孛羅氏緘默不多語，書之著作，又甚困難，欲得真像，頗不易易。然吾人研究孛羅遊記之熱誠，不以此而稍減也。

(註一百十九) 藍頗爾抵 (G. B. Rampoldi) 所著回教史 (Annali Musulmani) 卷帙頗多，於一千八百廿五年刊行於意大利米蘭市 (Milan) 藍氏書曰：『馬哥孛羅與弟(一)及叔，嘗遠遊至鐵班過 (Tipango) 一) 爪哇錫蘭及瑪爾狄甫羣島 (Maldives) 考察各地風情。又嘗跋越印度兩半島，考察索科達拉島 (Socotra) 馬達甲斯嘉島 (Madagascar) 索法拉島 (Sofola) 又嘗以慧眼，(一)觀察西巴島 阿比西尼亞 牛比亞 (Nubia) 埃及等地。』藍氏於此，似全然與耳食無異也。馬泰伯龍 (Malte-Brun) 讚揚孛羅氏加以徽號曰：『十三世紀之亨博爾德 (Humboldt)』此又擬之不類矣。諸人於孛羅氏之書，皆未深研究也。

第七十二節 李羅氏之書，有爲筆錄人羅斯梯謝奴所改竄乎？

文人作書，好飾文采。羅斯梯謝奴當世文豪，李羅氏口述遊記時，有爲羅氏所改者乎？舉斯以問者，亦未始無理也。今世冒險遊歷家，不慎擇人，以輔其著作，甚至累及盛名者，亦有之也。

前章已攷定法國地學會版本爲馬哥李羅當時口述最眞確之草本，最近實情，其稍加修飾之處，卽關於敘述戰事之諸章也。於此諸節，時有文辭跨大，張惶之處，其句法，大類善於著述小說所慣用者，尤近於詞賦體也。羅氏所著小說，僕未得詳讀，故李羅遊記諸節，是否出諸羅氏之手，不得而知也。然馬哥李羅爲人，靜默而沉潛，不好多言，在基奴亞獄中，徘徊步履，鈎心鬪奇，七次作此誇大文辭，俾羅氏得暇而錄之，斯亦不可解矣。

(註一百二十)參觀本書卷二第四章，及該章註四；又卷二第五十二章。此類文體，共見七次，然此次翻譯，則多半刪棄，大抵皆在本書卷四內。

第七十三節、馬哥生平所讀之書內有亞歷山德時代小說。

馬哥離家里時，年僅十五，其未得多讀書，亦理之然也。然其少時曾讀小說，尤以亞歷山德帝冒險事爲多，尙可證明也。

李羅氏述鐵門關 (Iron Gate) 及葛格 (Gog) 與馬葛格 (Magog) 時嘗道及亞歷山德大帝，特意或無意偶爾述之，則不可知矣。又嘗引證亞歷山德娶大流斯之女，及二傑相爭事；又迭次述呼羅珊邊境太陽樹 (Arbre Sol) 或乾樹 (Arbre Sec) 所有引證，皆可追踪于亞歷山德帝逸史，蓋與正史全不同者也。然逸史之盛行，較之正史尤廣，彌漫全歐，幾於千有餘年。東西情形，當時士人之所知，概不出此也。逸史源流，論者多信以爲希臘埃及所製作。最初纂集之本，爲假加立斯尼 (Prendo—Callisthenes) 希臘文，攷其時代，至遲亦約於耶穌降生後二百年也。由希臘文，該逸史傳播於東方。其期甚早。第五世紀時，哥倫 (Chorene) 人摩西 (Moses) 亦略知該書之數章。是後亞美尼亞文、阿拉伯文、希伯來文、敘利亞文，皆有譯本。波斯詩人，如費杜西

(Firdusi) 等，編之爲詩文。自是以後，傳播益遠。印度洋羣島暹羅馬雷之人，類能言之。瓦樓留斯 (Julius Valerius) 甚早即譯爲拉丁文。然書經失傳。至第十世紀時，大僧正李阿 (Leo) 始復自畢比散丁姆 (Byzantium 即君士旦丁堡) 輸入意大利。李阿者，當時充康勃尼亞 (Campania) 約翰公之大使，往東都者也。由逸史本書發之散文，詩文，冒險小說，甚多。西歐各國，自西班牙以至瑞典那威各國文字，莫不有譯本。傳衍之廣，與席間閒談小說 (Round Table) 或沙理曼大帝逸史相埒矣。十六世紀中葉時，書之盛名，猶不寢也。(一百二十)

中世紀之遊歷家，其頭腦中，皆爲此種逸史奇話所布滿，信作正史也。

(註一百二十一) 雖明哲博學，如羅哲倍庚 (Roger Bacon) 者，亦引證逸史中亞歷山德帝致其師亞理斯多德之書信，而信以爲真也。

回教文字所及之處，此種逸史奇話，莫不灌輸於人之腦際。故於亞洲各處，皆可聞亞歷山德大帝 (Alexander Magnus) 之流風遺話也。大僧鄂多力克，至近孟買城



之塔那市 (Tana) 謂即婆羅斯王城 (City of King Porus) 也。約翰馬黎諾理 (John Marignoli) 嘗虛慕歷山大王之風儀，效其立石柱於天涯，以支撐天堂。攷其所謂天涯者，約近今印度南之脫拉萬科爾 (Travancore) 地方也。約翰曼德維 (Sir John Maundeville) 無馬黎諾理之妄誕，然亦嘗借歷山大王紀行之奇事怪聞，以修飾其所著之遊記矣。不獨此也，即後代葡萄牙人至柬埔寨 (Cambaja) 時，見其地有偉大建築物之遺蹟，驚訝而讚賞，亦指謂爲歷山大王所留者。近世穆合脫 (Mouhot) 杜姆蓀 (Thomson) 及格尼耶 (Garnier) 等人，前後皆來此遊歷，各有記著。吾人讀之，乃覺前人所指，不免啞然可笑也。

歷山大王逸史甚多，今將最著者，摘取一二，以資攷證，且助談興也。歷山大王嘗討伐淫猥謾神之國，不下數十，皆禁錮之於深山中，人跡所不能至之處，以待後日之釋放也。其尤者爲葛格 (Gog) 及馬葛格 (Magog) 二族。十三世紀初葉，蒙古人蹂躪歐洲，崇奉耶蘇教之國，幾如洪水氾濫，襄山汨陵，歐人驚惶喘息之暇，不能不憶及古代

逸話，而揣想蒙古人，或即爲葛格及馬葛格二族之苗裔，亦理之常也。諸逸話中，又有謂歷山大王之妻羅格薩那（Rokana）乃大流斯之女，貌美冠世，大王死時，投於大王之懷。云云。又有所謂日月二樹，能知人之運命，能言語有聲，嘗告歷山大王死所，及死時情況。由此逸話，而發生後代基督教中之乾樹逸語。（L'arbre Sec）東方黑暗國（Land of Darkness）之逸話，及如何避逃方法，亦爲時人所摘取。李羅氏於其遊記本書卷四第二十一章，亦言之欣欣矣。

第七十四節 對於李羅氏多年不公之評論，近代奇特之批評。

前章言渾名百萬君之節，吾人即知李羅氏在當時，曾否得享盛名，頗爲可疑。又據同時之歷史家某氏所記，謂李羅將終時，其至友尙祈其將書中怪誕不經之語刪除。云云。稍後某氏，嘗傳抄李羅遊記以作玩興。抄畢，氏告人曰：「書中所言全不可信也。」  
（一百二十五）

（註一百二十二）尼克爾貝夫人（Nickleby）藏佛羅倫斯市寫本書甚多，皆至可貴。抄者某氏於寫本末

附註曰：『西萊拖公（Ciereto）爲消磨光陰，及助玩興之故，乃命阿馬李白那古西（Amalio Bonagusi）

抄寫馬哥孛羅遊記至此已終。書中內容似不可信。世界固大，奇異之事固多，孛羅氏自謂所言皆實，然余誠難以信之也。余抄寫時，覺書中所言頗有興味，然信與不信，則又一事也。他人讀之如何，余不敢問，然余一人之意，固若此也。一千三百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二號抄畢於西萊拖時，乃書此語以質之當世。」

白浪先生 (Sir Thomas Brown) 謂讀馬哥孛羅遊記須謹慎從事，其言不可盡信也。前世紀時，英國學士中，尙有疑孛羅氏曾否得至韃靼或中國者。馬斯敦所刊孛羅遊記或已可消滅世人之懷疑者矣。然哈模氏 (Hamner) 雖讚賞孛羅猶加以徽號曰：『東方學指導師之先祖。』(Der Vater Orientalischer Hodogelik) 云云。馬斯敦刊版出後十年，某德意志學人，嘗慎重刊一書發莊嚴之辭曰：『全書皆拙笨偽造之文也。』

(註一百二十三) 參觀一千八百二十九年彭恩 (Bon) 地方出版之胡爾曼 (Hullmann) 所著中世

紀城市狀況 (Stadtwesen des Mittelalters) 胡氏敘述教皇英奴森德第四世 (Innocent IV) 及法

國使魯易王 (St. Lewis) 遣使往東方事終末加以下方之判詞曰，

「依當時人之習尚，爲教會布教，及通商便利之故，乃作此書，詭稱之曰遊記，攷著者之目的，在教化蒙古人，崇奉基督教，及引起商人往其國貿易，與作羅蘭勇士歌（沙理曼大帝時代）者，同一旨趣也。以意想度之，李羅氏三人，決然未曾越大布哈拉（Great Bucharia）境。意大利之遊歷家，當時至該地者，不可摟指而計也。書中所記，謂蒙古帝國版圖，尙遠及於東方者，皆聞之市中東方商人，及旅行者之口碑而已。書中所記之印度波斯阿拉伯，及依梯俄皮亞（Ethiopia 黑人國）等境諸章，皆自阿拉伯文諸書抄襲者也。著書人謂書中主人馬哥嘗仕於忽必烈，大汗廷十七年，僞托之胆力，不可謂不宏矣。」

馬爾科姆（Malcolm）所著之法文波斯史稱馬哥李羅爲威尼斯市僧侶云云。諸人者，概皆不知馬哥李羅者也。

（亨利攷狄補註）一千八百十五年，倫敦出版馬爾科姆原書卷一，第四百零九頁之註，尙謂李羅爲威尼斯之僧也。

## 第十二章 李羅氏生時所蒙社會上之知遇及其書之流行。

第七十五節 李羅氏生時其書傳播若何之廣。

李羅氏生時，所蒙社會之知遇，究若何乎？賴麥錫謂李羅氏書初次出版後，

（賴氏譯爲拉丁文）

倣印之版，即甚多，譯成各地方言。數月之間，布滿意大利全土云。

然吾人所得之證據，與賴氏所言者，正相反也。盛名鼎鼎之遊歷家，與其書之傳播，不若賴氏所言之速也。十四世紀所留之寫本，其數固爲不少，然其中大半，皆劈劈奴之拉丁文節本。若賴麥錫所言而可信，則劈氏之書，至一千三百二十年，始現於世也。李羅遊記各種文字之寫本，依吾人所能得知者，其數僅約八十種而已。各書寫本數目，求一真確之統計表，頗不易易。意大利詩人但退（Dante）之詩歌，其各種寫本，約五百種。以之相比，誠不倫矣。高僧鄂多力克（Friar Odoric）之遊記，較李羅氏書，誠遠不及，然余考之，尙有寫本三十九種。稍後，至少尙有三種，可以加入也。（亨利考狄曰：鄙人刊行鄂多力克遊記時，發見寫本共七十三種。）同時伯魯奈拖拉丁尼（Brunetto Latini）所著之百科全書，依吾人之眼光評之，遠不及李羅氏書之可膾炙人口。然後之刊行者，推算共有寫本五十種。由各圖書目錄觀之，約翰曼德維（Sir John Maundeville）遊記之寫本，及最初印行本，至今尙屢見迭出。英國勇士（Knight）所謊言之各種奇說，較之誠實之馬哥李羅所記者，

(一百二十四)  
尙風行一世紙貴洛陽也。李羅氏之盛名，卽在意大利南部，尙不能普及也。前那頗里 (Naples) 及西錫利 (Sicily) 諸王國之圖書館中，依余所考，無一李羅遊記寫本，  
(一百二十五)  
可以見也。

(註一百二十四) 一千八百七十年十一月，郭利樞 (Quaritch) 所纂之圖書目錄中，李羅遊記老版，僅有一種，而曼德維遊記則有九種也。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大英帝國博物館圖書館 (British Museum Library) 之圖書目錄，曼德維遊記寫本，有十九種。李羅遊記寫本，今所存者，僅六種而已。十五世紀全期間，曼德維遊記刊行共二十五次之多，而李羅遊記僅五次而已。

(註一百二十五) 鄙人嘗親至那頗里拍樓模 (Palermo) 等市，訪其國立圖書館，及市立圖書館，又蒙德克西奴 (Monte Cassino) 蒙里爾 (Monreale) 聖瑪梯奴 (S. Martino) 克塘尼 (Catania) 等市圖書館，一一問及，皆無李羅遊記寫本也。

十五世紀時，李羅氏之書，已傳衍甚廣。法蘭西王察理第四世之圖書館目錄中，有李羅書寫本三冊，乃一千四百二十三年，倍德福公爵 (Duke of Bedford) 命於路佛市 (Louvre) 所製者也。

詩人但退 (Dante) 生於李羅氏書成後二十三年，博學冠於當世，有形世界，以及

無形世界，皆無不窺。然生平所著書中，向無一言及於孛羅氏之名，及其所言者，其神聖歌劇 (Divina Commedia) 全書不見有契丹 (Cathay) 之名，孛羅同時人佛蘭賽斯科巴拜利奴 (Francesco da Barberino) 者，文名雖不及但退之盛，而亦頗有著作。契丹之名，曾數見於其書中，然該名以外，巴拜利奴似於孛羅氏書中記載全茫然也。(一百二十六)

(註一百二十六) 巴拜利奴之生，早於但退一歲。(一千二百六十四年)至一千三百四十八年始卒。所引證之詩，或爲其早年時之著作。契丹之名，傳入彼耳，決在孛羅氏等末次歸里之前。考其間得之源，或由孛羅氏初次歸里，及歸回之傳教師所口說也。一千二百七十八年時，相傳教皇尼古拉斯三世 (Nicholas III) 聞諸波斯阿八哈汗 (Abaka Khan) 謂忽必烈大汗，已經受洗禮，崇奉基督教，故遣佛蘭賽斯肯 (Franciscan) 宗派僧侶若干人，持禮書往賀科白雷汗 (Quobley) 科白雷汗者，該禮書中，忽必烈之訛音也。然是等僧侶，似終未達目的地也。一千二百八十九年時，尼古拉斯第四世 (Nicholas IV) 復遣孟德高維奴 (Monte Corvino) 地方大僧約翰 (Friar John) 執同一職務，往忽必烈之廷，得良美效果。考教皇二次國書中，皆無契丹之名也。

李羅同時之同里人，長瑪利奴薩奴多 (Marino Saudo the Elder) 能精閑後代亞美尼亞王海敦 (Hayton) 之書，然李羅之名，或其書無一語及之也。讀薩奴多書中諸節者，似乎其必曾閱及李羅之書也。

第七十六節、同時人之引証李羅

李羅同時人，道及李羅之名者，依余所考，僅下方數人而已。

一。李羅贈獻其書於梯抱寶賽抱愛公，有遺註可見。斯事已於前第四十五節詳言之矣。

二。大僧劈劈奴所譯李羅遊記序中，嘗詳述李羅氏之名。(見附錄第戊號) 由此序文觀之，似乎馬哥當時仍未卒也。此說與賴麥錫所指之年月，相吻合也。劈劈奴嘗著編年史一書，摩拉拖利 (Muratori) 曾撮其一部而刊行之。此中有數章，述韃靼迭次戰爭及山中老人 (old man of the mountain) 滅亡事，蓋皆取材於馬哥李羅遊記者也。有一節摩拉拖利未曾刊行，而邊康尼教授 (Prof. Bianconi) 自摩德那 (



modena) 圖書館所藏寫本錄出者其言如下：

『下節所述韃靼皇帝之威嚴乃威尼斯人馬哥孛羅之言也。韃靼人稱其帝曰汗。孛羅遊記余嘗自蘭巴德土語 (Lombardic Vernacular) 譯成拉丁文得大汗之

知遇故得仕於汗廷在韃靼國中前後約一十七年也。』

(一百二十七)

又大僧雅各波達基 (Friar Jacopo d'Acqui) 亦嘗道及馬哥之名前第三十七

節述孛羅氏爲基奴亞人所擒事已詳言之矣。又佛羅倫斯市歷史家約翰維拉尼 (

一百二十八)

Giovanni Villani) 記述韃靼人因曰：

『欲詳知韃靼人之歷史者可翻閱亞美尼亞葛爾郭斯 (Colcos) 王海敦自著之

遊記海敦嘗奉教皇克萊孟第五世 (Clement V) 之命往韃靼廷者又書名『百萬

君』 (millione) 者乃威尼斯人馬哥孛羅所作述韃靼人之威權及其疆土廣遠

頗詳。廁居韃靼國爲年甚久至此可舍韃靼人而復述吾輩本題佛羅倫斯市歷史

矣。』

(註一百二十七)大僧雅各波達基胸中，所知韃靼人事蹟，全然混亂，其言曰：「韃靼人出山後，舉拍萊斯脫約翰 (Prester John) 之子爲王，俗名曰山中王」云。

(註一百二十八)約翰維拉尼死於一千三百四十八年之大疫。馬哥孛羅遊記著成後，不久維氏即起始著述。自謂於一千三百年，觀大祭節於羅馬時，得窺偉人紀錄，因思作佛羅倫斯市盛興史歸後即起草云。

第七十七節 再記同時人之引證 孛羅

彼得羅阿巴奴 (Pietro of Abano) 者，孛羅時代著名醫士及哲學家，與孛羅氏爲親交。著有醫書。其中某節，討論古代傳說，謂赤道下，不可居人之事。彼得羅反對此說，乃作下方之引證曰：

「青吉國 (Zinghi) 有星其大如囊。余知某君曾親見此星，告余謂微有光似片。」  
(二百二十九)

雲常在南方。吾友威尼斯人馬哥孛羅壯遊四方，探訪各國，聞見之廣，余生平未見能有其匹者也。孛羅嘗告余此星，及他事甚多。彼亦見此星在南極星之下，有長尾。  
(二百三十七)

而親爲余繪其圖如斯。(見圖) 彼又告余，彼見南極星高出地面，約長如兵士所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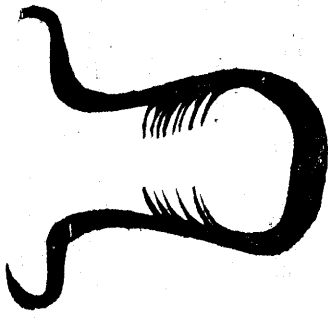
之戈，而北極星則低沉於地面，亦約如此。云云。由是處，土人輸出樟腦、蘆薈、伯拉西木等物全吾國。孛羅謂是處天氣極其炎熱，居民甚少。一切彼皆見之於某島內。島可由海道而航至。其處有野人，產羊一種，其毛粗而硬，大類吾國猪毛也。

(二百三十一)

(註二百二十九)此方所言之星，豈瑪哲倫星氣 (Magellanic Cloud) 歟。賴麥錫記一千四百九十九年。

平遜氏 (Vincent Yanez Pinzon) 西南航海事，在丹基拉 (Pietro martire d'angheria) 篇後，記

云，「持觀像儀於手中，仰視南極星，不能得有如北極星者。然所見者，與吾等所見之星，甚不相同，四周模糊，其光四散，故不得詳審也。」又克樞 (Kachh) 航海水手，告李治 (Leech) 大尉，謂至桑西巴島 (



Zanzibar) 中途瑪萊西 (Marethee) 市時，北極星已沉落至地平線下，僅可用天上某定雲 (Fixed cloud) 以定海中方向而已。

大瑪哲倫星氣，依古代阿刺伯某著作家所記，謂其大如豆，在克奴勃斯 (Canopus) 山脚下。紅海泰哈馬 (Tehama) 一帶，皆可見之。唯奈哲特 (Nejd) 或依拉克 (Irak) 等地，則不得見也。亨博爾德 君推算耶蘇降生以後一千年時，大瑪哲倫 (Great Maiellan) 星氣，在亞丁港宜可見之。高出地平線約數度。與阿刺伯人所記者相合也。

(註一百三十) 李羅氏此圖，與東方人用之地氈上，所繪彩雲酷類。余嘗聞之羅賓孫 (Robinson, Vincent) 氏，東方人即以雲爲氈之名云。波斯之地氈上，時得見之。中國圖案亦偶見之。克拉克 (Purdon Clarke) 告余，紋章學者，稱之爲星雲 (Nebula) 中國人亦有專名，考其命意，亦雲也。波斯人呼之曰錫倫亦吉奏 (Silen — i — khitai) 其意爲何，余則不得而知焉。

(註一百三十一) 此節所言諸端，與所繪之圖，皆不見於遊記。本書末尾所言之某島，乃蘇門塔臘也。所言之羊，或卽蘇門塔臘特產之野羊馬斯敦 (Marsden) 嘗記之，謂背上之毛強硬，與刺毛無異也。

上方所舉五例以外，十四世紀之人，引舉李羅之名者，雖或有之，然非余所知也。該

世紀中葉以後，聖倍丁 (St. Berin) 之方丈，依勃雷 (Ypres) 人約翰，或稱之曰大僧長約翰 (Friar John the Long) 者，有盛名。尤於遊記之歷史上，有功勳。氏爲賴麥錫哈克魯亦脫 (Hakluyt) (一五三二) 勃爾乞斯 (Purchases) 等之先導。搜集前人所有東方遊記地理書等，成一叢書。其非法文者，皆譯爲法文。其中可寶貴之書，頗爲不少。又著編年史，其中頗詳言孛羅氏探險紀行。末有數語，前已言之，今更舉出，以饗讀者。

『尼哥羅及馬飛與韃靼人數名，第二次被遣至此地時，唯馬哥孛羅爲皇帝所留，效用於軍旅間，居汗廷二十七年。大汗察其才能堪用，故遣之奉使至韃靼印度各處，南洋各島。孛羅氏所見途中各地奇事甚多。後孛羅氏將其見聞用法國土語，著成一書。該書及他同類書，今皆爲吾所有。』

(註一百三十二) 方丈約翰之叢書，藏於法國大圖書館，名曰 *Libre des Merveilles*。書含孛羅 (Polo)

鄂多力克 (Odoric) 威廉波敦賽爾 (William of Boldense) 等書，孫丹尼牙地方大僧正 (Archbishop of Solitaria) 之大可汗國記，曼德維紀行，海敦及李科特 (Ricold of Montecroce) 之紀行，馬哥孛羅及

曼德維二書，乃長約翰譯成法文者。

論者謂波斯二史家拉施特 (Rashidudin) 及瓦薩甫 (Wassaf) 著史時，或嘗取材於馬哥李羅當李羅氏在波斯塔 伯里次 (Taris) 汗廷時，二君或有在是處親見李羅氏而得之於其口說者，不少也。遊記本書卷三第二十六章所記胡茶辣 (Guzerat) 之棉樹，(參觀同章註) 卷三十章所記馬八兒國 (Maabar) 馬匹貿易事，(參觀同章註) 又同卷第十六章所記馬八兒國兄弟分王事，又同卷第十二章奈苦維蘭 (Necuveran) 之裸體蠻人，又同卷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一章所記蘇門塔臘島野人，自稱大汗臣民事，皆與二史家之著作，有極相同之點。又略特 (Elliott) 之波斯史第一卷與第三卷，曾指出之。故疑波斯之二著作家，取材於馬哥李羅者，頗可信也。

第七十八節 包杜英寶賽波克小說嘗取材于李羅遊記

十四世紀初葉，包杜英寶賽波克 (Pandin de Seboure) 詩歌體小說一書，風

行一時，頗享盛名。書中雖未言李羅氏之名，然取材於其書，則斑斑可考也。包杜英一

書，巧妙活潑，滑稽諧謔，代表中世紀末葉，法國詩歌小說之精神也。氏少時遊蕩不羈，

不事家人生產，長爲勇士，壯遊四方，喜冒險，勇而忠信，後爲耶路撒冷之王。余嘗略讀

其書謹將其取材於遊歷家李羅氏者撮取一二列之下方焉。

(註一百三十三)包杜英詩有二本，一千八百四十一年，刊行於瓦倫湘市(Valenciennes)題名曰 *Li Romans de Bauduin de Sebourc Ille Roy de Jherusalem*。余之得知有是書，乃由讀鮑梯氏書故。鮑氏自某書節錄引證大山及薩拉森人奇石諸寓言。然似未嘗親見其書，亦未悉其中取材於李羅遊記也。鮑氏蓋聞之於該寧君。(M. Genin)該寧君謂包杜英詩著成甚早，約在腓力美王(Philip the Fair)死後，耶蘇紀元一千三百十四年(元仁宗延祐元年)時也。

包杜英嘗乘軍艦泛遊印度洋，艦沉於報達國(Baudas)境，法理斯城(Falaise)近處。城蓋臨報達河也。城中居民不信宗教。

Il ne creoint Dieu, Mahon, ne Tervogant,

Ydole, cruchefis, deable, ne tirant. P. 300

然迷信甚重。人死後於其墓旁，舉火將其衣服什物徽章悉焚之，所騎之馬，所使之役人等，皆殺以殉，謂死人於別世，可仍悉有故物，享有一切也。(參觀遊記本書卷一第

四十章又卷二第七十六章)

至若國王死則

“Se li rois de la terre i aloit trespassant,

\*

\*

\*

Si fasoit-on tuer. viij. jour en un tenant,

Tout chiaus c'on encontroit par la chite passant,

Pour tenir compaignie leur segnor soffisant.

Telle estoit le eranche ou pais dont je canti” p. 301.

(參觀本書卷一第五十一章) 包杜英至時，適國王死已三日，城市人民，皆閉戶隱藏，畏此俗也。包氏入逆旅大嚼，蓋不食三日矣。食後被捕，械送至王之前，王名波利班斯 (Polibans) 有詩足以證明當時法文之普及於世。詩曰：

“Polibans sot Fransois, car on le doctrina ;



J. reposes de Franche, vij. ans i demora,

Qui li aprist Fransois, si que bel en parla." P.309.

包杜英高聲謂王曰：「此乃野蠻迷信，並告以基督真理。王信其中佳理數條，然曰，

“Vassaus, dist Polibans, a le chiere hardie,

Ja ne crerai vou Dieux, a nul jour de ma vie;

Ne yostre Loy ne vaut une pomme pouriel” P.311.

包杜英提議於王曰：「若王不信，請與王決鬥。王可執各種兵器，而自則不持兵器。」王應之。然察包杜英勇氣百倍，似有十分把握者。王甚驚訝，而謂其從者曰：「吾苟死，須將吾之坐馬及甲仗等，悉焚之。」並問從者：「誰可與俱焚死，而從吾於地下者？」

### 第九節 古法文

“La en i ot. ijc. dont Cascuns s'escrria :

Nous morons volentiers, quant vo corps mort saraj” P. 313.

(參觀本書卷三第十七章)

包杜英乃禱天求助。天果有靈，有求必應。既戰，波利班斯大敗，乃覺基督真理之可信也。遂服膺之。王謂包杜英曰：『越報達境，與其國鄰壤』

“Ou. V. lieues, ou. vi.

Che un felles prinches, orgoelliens et despis !

De la Rouge-Mountaigne est Prinches et Marchis.

Or vous dirai comment il a ses gens nouris ;

Je vous di que chius Roys a fait un Paradis

Tout noble et gratieus, et plain de tels delis,

\*

\*

\*

\*

\*

Car en che Paradis est un riex establis,

Qui se partist en trois, en che noble pourpris ;

En l'un coert li clares, d'espises bien garnis;

Et en l'autre li mies, qui les a resouffis;

Et li vins di pieument i queurt par droit avis—

\*

\*

\*

\*

\*

Il ni vente, ne gele Che lies est de samis,

De riches dras de soie, bien ouvres a devis.

Et aveukes tout che que je chi vous devis,

Ta. ije puchelles qui moult ont cler les vis,

Carolans et tresquans; menans gales et ris,

Et si est li dieuesse, dame et suppellatis,

Qui doctrine les autres et en fais et en dis,

Celle est la fille au Roy con dist des Haus—Assis." Pp. 319—320.

(參觀本書卷一第二十三章)

伊俄林女史 (Lady Ivorine) 乃老人 (Old man) 之女，諸藝外尚有

“Les iex vair's com faucons, nobles et agentsis.” P. 320.

(參觀本書卷二第八章及註)

山中王 (King of the mountain) 乃聚全國之童男養之九年或十年，

“Dedens un lieu obscur; la les met—on toudis

Aveukes males bestes; kiens, et cas, et soris,

Culoeres, et lisaerdes, escorpions peis.

La endroit ne peut nuls avoir joie, ne ris.” PP. 320-321

經閱各種苦境後，示之以天堂樂境，謂之曰：若守王之訓諭，則樂境將悉歸所有也。

“S'il disoit a son homme: ‘va-t-ent droit a Paris;

Si me fier d'un coutel le Roy de Saint Denis,

jamais n'aresteroit, ne par nuit ne par dis,  
S'aroit tue le Roy, voiant tous ches marchis;

Et d'eüst estre a fources traines et mal nis." P. 321.

包杜英決意欲觀此仙境並欲一觀伊俄林女史之顏也乃沿報達之路

“Or avoit a che tamps, se l'istoire ne ment,

En le chit de Baudas Kristiens jusqu' a cent;

Qui manonent illoec par treu d'argent,

Que cascuns cristiens an Roy-Calife rent,

Li peres du Calife, qui regna longement,

Ama les cretiens, et Dieu primierement:

\*

\*

\*

\*

Et lor fist establir .j. monstier noble et gent,

Ou Crestien faisoient faire lor sacrement,

Une mont noble pierre lor donna proprement,

Ou on avoit pose Mahon moult longement. P. 322.

(參觀本書卷一第三十六章註二)

此節寓言，詳攷之，實即馬哥亭羅所述撒馬兒罕之事也。(參觀本書卷一第三十四章)

加利發崩，其子恨基督教徒，人民訴謂待基督教徒並基督教之大臣太寬。加利發子謂嘗誓於先帝前，不可干涉之，故不敢背也。若無此誓，則甚喜加害於基督教徒也。人民乃指紀念石碑以求曰：

“Or leur donna vos peres, dont che fu mesprisous,

Ceste pierre, biaux Sire, Crestiens demandons;

Il ne le porront rendre, pour vrai le vous disons,

Si li monstiers n'est mis et par pieches et par mons;

Et sil estoit desfais, jamais ne le larons

Refaire chi-endroit. Ensement averons

Faites et acoimplies nostres ententions." P. 323.

加利發乃遣使召屠馬斯 (Maistre Thunnas) 屠乃基督教僧也。至則謂之曰，『碑必棄去。』

' Il a. c. ans ut plus e'on i mist a solas

Mahon, le nostre Dieu; dont che n'est mie estas

Que li vous monstiers soit fais de nostre harnas! " P. 324.

屠馬斯勞苦多時，召集衆徒，陞壇告災。包杜英與其新感化之信徒波利班斯王適至。包乃告衆，懺悔舊惡，齋戒不食，虔心禱天。衆從之。至第三日，乃有靈異現焉。

"L'escripture le dist, qui nous achertefie

Que le pierre Mahon, qui ou mur fut figuie,  
Sali hors du piler, coi que nul vous en die,  
Droit emmi le monstier, c'onques ne fut brisie,  
Et demoura li traus, dont le pierre ert widie,  
Sans pierre est sans quailliel, a casune partie;  
Chou deseure soustient, par divine maistrerie,  
Tout en air proprement, n'el tenes a faïe,  
Encore le voit-on en ichelle partie:

Qui croire ne m'en voelt, si voist; car je l'en prie! P. 327.

加利發至而觀之，謂是乃妖術。見波利班斯呼之。波利班斯與加利發乃從兄弟也。波利班斯不應其呼，退歸，仍抱信基督真理。加利發大怒，下之獄。包杜英亦因病，貧乏已極，賣其坐馬及甲仗。然病久不愈，見惡於逆旅主人，被逐。益窮，坐於道旁石上，誓死不



改所信，走至基督信徒會地，乞食無與之者，然終不改信仰，愛敬上帝如故。

“Ensement Bauduins chelle rue cherqua,

Tant qu'a j. chavener Bauduins s'arresta,

Qui chavates cousoit son pain en garigna;

Jones fu et plaisans, apertement ouvra,

Bauduins le regarde, c'onques mot ne parla,” P. 334.

有補靴者，心懷慈善，憐之給以食靴，及灰色大衣一襲。然衣短一尺。補靴者謂包杜英可否學習其業。然包乃勇士，豈堪就此耶。

“Et Bauduins resont, li preus et li membrus;

J'amerioie trop miex que je faisse pendus?” P. 335.

加利發主議會表示其厭惡妖術之心，然不知所以攻破基督真理之方法也。有薩拉森人者，老邁多智慧，能知希伯來拉丁等三十餘國文，獻策於王，可使妖人移動山嶽。

考其策，與亭羅氏所述者無以異也。（參觀本書卷一第七章及下方諸章。仁惠補靴者，僅爲陪書中正英雄包杜英而已。）王復遣使召屠馬斯至，謂之曰：『基督敎徒衆，須爲加利發將梯爾山（Thir）移至西方哲京谷（Joaquin）內。』屠心難之，然以上命不可不從。失望退歸，使書記布告徒衆，衆人聞之，莫不傷心流涕，號泣於教堂內。空中隱隱有聲，告曰：『補靴人家，居有聖人，求之必得助力也。上帝應聖人之虔禱，必有靈異現也。』衆乃魚貫雁行，而至包杜英寓所，求之。包初意以爲衆人譏誚玩弄之也。然衆皆以聖人禮待之，爭來摸撫其舊衣，不得已，終乃應衆人之請，與衆人共祈禱焉。

加利發與諸王在宮牖玩談，心中以爲山終不可移也。無已，加利發忽喊叫謂諸人曰，  
“Seigneur, par Mahounnet que j'aoure et tieng chier,

Le mont de Thir enportent le d'iable d'enfeiri!

Li Califes s'ecrie; 'Seigneur, franc palasin,

Voies le Mont de Thir qui ch'est mis au chemin!

V'es-le-la tout en air, par Mon Dieu Apolin;

Ja bientost le verrons ens ou val Joaquin! P. 345.

加利發由是乃深信基督眞理，釋波利班斯之囚，願受洗禮，改名曰包杜英，告包氏以彼畏山中老人 Viex de la Montagne 及副徒 Hauts-assis 復爲之述阿薩新天堂事。(assassin's Paradise) 因包杜英已被感化，乃揚言伊俄林女史之美色情愛，足以醫其疾也。然寬待教徒，則未之習也。

“Bauduins, li Califes, fist bapstisier sa gent;

Et qui ne voilt Dieu croire, li teste on li pourfenti” P. 350.

加利發讓其國於包杜英，乞從之征叙利亞，包杜英復讓國於補靴者。

包杜英、加利發及波利班斯親王三人，共至老人山參玩焉。加利發告老人謂須相助，以抗白良葛德甫雷 (Godfrey of Bouillon) 老人謂不須給葛德甫雷以炮烙之刑。

乃遣其徒一人，至其幕，以鋼刀腰斬之。既食，諸人皆出，參閱祈禱角藝。吾前已於某章言之矣。（參觀本書卷一第二十四章註。）次復遊天堂，瞻仰伊俄林女史。女史乃仙境美人。包杜英見之，魂飛天外，留戀不走。女史素未嘗笑，至是嫣然啟齒曰：「至今所期許之人，始有矣。」包杜英曰：

“Madame, fu-jou chou qui sui le vous soubgise?”

Quant la puchelle l'ot, lors li geta. j. ris;

Et li dist: ‘Bauduns, vous estes ines amis.’” Pp. 362-363.

老人大怒，然和顏以語其女。女答不恭，且自謂信基督真理。父指謂加利發，乞殺此女。加利發拔長刃，擊其父，幾砍之爲二。伊俄林女史，嫣然發願，欲從包杜英。

“Se mes peres est mors, n'en donne, j. paresis.” P. 364.

以後之事，不必再述。鄙人亦未復再攷，有否取材於孛羅之書也。於本書卷一四十二章註內，鄙人嘗指出，謂包杜英詩中所引聖維羅尼加（St. Veronica）用火浣布爲

手巾事，亦引用李羅書也。詩中引用李羅書者，共有七端也。當時詩人，借材李羅氏書，而自加無窮之幻想者，頗不少也。

第七十八節附錄 亨利考狄補。

一千八百九十四年牛津大學刊斯開德神甫 (Rev. Walter W. Skeat) 所纂之周紹 (Geoffrey Chaucer) 全集，內有「康脫白雷寓言起源考」(account of the

Sources of the Canterbury Tales) 謂卿紳寓言 (The squieres Tales) 一章，其來源，即馬哥亭羅遊記也。一千八百三十四年開雷君 (Keighley) 著寓言及民間物語 (Tales and Popular Fictions) 一書，謂周紹之寓言取材於馬哥亭羅無疑也。斯開德神甫所舉之理由甚多，以證明其所說。有原書可閱，本書不必贅述也。

斯開德之周紹取材於馬哥亭羅之說，教授約翰曼雷 (Prof. John Mathews Manly) 嘗於美國近世語會雜誌 (Publications of the Modern Language Association of America) 中載有論文一篇，討論此事。曼雷曰：「詳考全題，周紹取材於

馬哥孛羅吾知其必疏忽，或存心將各事混亂，使全體真偽莫辨，人名地名事蹟，盡不可考也。周紹所著之寓言，須悉使更作，然後方得謂之取材於馬哥孛羅也。此種解說，不免牽強附會，或又謂周紹時，言韃靼國之書甚少，來源既鮮，恐非自孛羅氏書，不得有此也。然考當時是類書，並不少也。可參觀者，約有六七種也。聚此六七種之說，纂成爲書，皆可使之與馬哥孛羅書，所載相類也。』

一千八百九十九年，倫敦所刊波拉德君 (Mr. A. W. Pollard) 註之周紹鄉紳 寓言，其中有曰：『曼雷君之文，功勳甚爲不淺，証明斯開德之說，爲無根也。此種問題，已爲複雜，而自斯開德之說出後，乃更爲淆亂也。馬哥孛羅遊記一書，陸軍大佐玉爾 先生，已詳爲註解，誠爲空前絕後之洪業。周紹著之鄉紳寓言，或取材於此等舊書也。韃靼事情諸節，依余所考，周紹著述時，於各書，皆未參觀也。周紹或於散佚之小說中，得其事蹟。然周紹既自加潤色，附以粉飾，卽不得謂之爲僅取材於馬哥孛羅之書，而其餘各種源來，概置不論也。』波拉德又曰：『書中述大汗賓宴時，席間各人，所衣之

華麗服式幾爲目眩。周紹喜彩色，既知有孛羅之書，而於不知不覺之中，情興難抑之時，不表述之，誠不可解也。」

### 第十三章 地理學上所受孛羅氏之影響若何

第七十九節 影響頗遲緩其原因。

馬哥孛羅貢獻於地理學之新知識，如此之廣，地面上各國風土人情，被表揭者，又如此其博，其書出世後，宜乎地理學上大受影響矣。然詳考之，所受之影響頗遲緩，且享受其貢獻之年代，亦甚短也。

考其所以遲緩原因，固有數矣。桑他萊姆 (Santarem) 謂本書出世之後，時人多以怪誕山經視之，則於冒險小說之中，馬哥孛羅之名，等於假托，宜乎其影響於世者鮮矣。桑氏此說，誠爲諸因之一，然尙有數要端，尙未爲所舉出者：(一)活字版未發明之先，印刷甚難，傳布不便。(二)中世紀自昔相傳之謬說，充塞於地理學及各種學問上，欲起學說上之革命，蓋等於移山之難。(三)前代之地理學，研究上全無科學條理，

無學會雜誌等，可以助傳布。一時欲融化宏博新知識，蓋亦猶多食不化者矣。

謬說爲梗，最明瞭之比例，莫如斯脫拉波 (Strabo) 謂裏海 (甲斯便海) 爲大洋所伸出之海灣，拖雷美 (Ptolemy) 謂印度洋爲內海，四周有陸地繞之。海羅多都 (Herodotus) 所說，與近代確情相似，與二君所見，完全不同。後代之治地理學者，亦良知有海氏之說，然不能用也。考其故，蓋或不知海氏之說，果何所據也。

#### 第八十節 中世紀宇宙學之大概

十五世紀中葉以前之地理學者，皆沿守舊說，衣鉢相傳，安於故步，不肯稍研究新知，以改良舊圖，或於近代之遊記中，探搜新說，以增加舊珍也。其胸中所懷之世界觀念，皆傳自教堂神甫，如阿羅修斯 (Orosius) 或義錫多 (Isidore) 等聖經舊談，相沿俗說，互相爲用，錮蔽時聽。梭里奴斯 (Solinus) 尤爲持神甫謬說之偉人也。地面形狀，傳如圓盤。陸地佔盤中大部，四周皆有大瀛海環之。斯說由來尙矣。希臘亞理斯多德嘗著說闢之，謂以吾人所觀察，及理想所推測，地之形狀，斷不若是之可笑也。謬說



之遺毒於人腦際，阻撓學問之進步，未有如斯說之盛者也。耶路撒冷城佔世界中央，聖經愛賽開爾神人篇 (Prophet Ezekiel) 卽有是說。作聖詩者，豫言耶蘇之死，故世人號爲先知神人。考其所說，與聖經適合。浮世天堂位於地之極東，蓋聖經創世記 (Genesis) 有上帝建大園於愛敦 (Eden) 之東之說故也。葛格及馬葛格位於極北，或極東北之境。皆聖經愛賽開爾神人篇所載者也。二國邊圍，有連山峻嶺繞之。山嶺之名，皆見於歷山大王逸史中。名辭可見者甚少，皆由神甫阿羅修斯、錫多等，借材於白里內 (Pliny) 或梅拉 (Mela) 之書者。其空閑之地，則有阿馬森國 (Amazons 女人國) 阿里馬斯辨國 (Arimaspians) 拍來斯脫約翰國 (Prester John) 人類可居之地，作爲⊕形狀大圓圈，丁字分圓圈爲三分圈內之大部分，爲亞細亞洲餘二分，乃歐羅巴洲及亞非利加洲、聖奧古斯丁 (St. Augustine) 嘗知有此類之地圖云。

第八十一節，羅哲倍庚爲地理學家。

古代拖雷美之地理舊說，似亦未爲當時士人所知。拖氏之說，雖多謬誤，然苟參考之，未始不可使輿圖稍加改正也。羅哲倍庚嘗有志改革地圖，將諸國之眞確位置考定；深嘆拉丁語諸國地學知識之缺乏，嘗曰：吾製地圖，將不用經緯線，因是法拉丁人種，未嘗習之也。羅哲倍庚腦中，雖仍爲古代聖賢舊說所迷惑，然較之他人，已稍進步。白里內及拖雷美謬誤之點，悉加以評論，謂改良地圖，須于當時遠遊紀行諸書中，求之也。羅哲倍庚取盧白魯克 (*Rubruquis*) 之紀行，研究考問，故於世界北方諸境之記載，悉加糾正。若當時羅哲倍庚能多取材料，他人之紀行書籍，亦得多讀，則地理學上，將有大希望於此人也。惜乎！時勢不爲之助也。倍庚氏嘗用天算之法，定諸地理位置，別製新圖，然已湮失，不傳於世。

總而言之，十三世紀末造以前之世界地圖，大類於印度神話所傳之宇宙圖，無地理學之性質也。然二圖皆基於當代學問上之眞情，可無疑也。印度之宇宙圖，各地布置，形狀猶如萬花鏡中各影，配置相當，距離皆一也。歐洲地圖，形狀縮緊，猶之豚肉醃

而被縮之狀，各方被迫壓，現歪斜不端之迹，顯然可見也。黑萊福特 (Hereford) 市所藏一千二百七十五年製之圖，即此種圖之表式也。晚近牧師倍萬 (W. L. Bevan) 及斐洛特 (H. W. Philott) 二君，依式倣製，刊行於世，并有論文一篇附之，謂亞洲各地新名之可尋見者，唯撒馬兒汗一城而已。

### 第八十二節 阿拉伯人之地理學

自回教紀元起始時，阿拉伯之才人學士等，對於地理學，即熱誠研究，纂集地理叢書，取材於自己之觀察，或撮取旅行家之遊記，或錄取其他新知識，融貫會通，而成新書。然阿拉伯人所製之圖，皆遠不及其書之宏博也。拖雷美之書，甚早即譯為阿拉伯文。經緯度表，為諸地學叢書中之要品，悉頗精密。而世間所存阿拉伯之地圖，似無用經緯度以製繪者。可見之著名輿圖，悉為圓盤古式。阿拉伯人種，聰明才慧，各種學術，皆有進步。對於地理學，初亦頗懷希望。其國明星，如阿布利漢、阿爾比魯尼 (Abu Rihan al-Biruni) 等，皆利用地學，以圖進步。探險鈎奇，遊幸不倦之家，如麻素提 (

Mas'udi)等，頗留紀注。皆竭力求地理學之闡進，然終不得十分昌明者，蓋阿拉伯人無製圖才能，實爲之梗也。

### 第八十三節 長馬利奴薩奴多

一千三百年至一千三百二十年，長馬利奴薩奴多 (Marino Sanudo the Elder) 繪製世界圖。至今攷之，薩君之得力於阿刺伯人地理學材料者，頗可見也。薩奴多潛心地理學，纂集各書，令聲遠聞。此圖猶爲佳作，蓋多年心力所作者也。

(註一百三十四)薩奴多叢書 (Liber Secretorum Fidelium Crucis) 著作本意，在重興十字軍。其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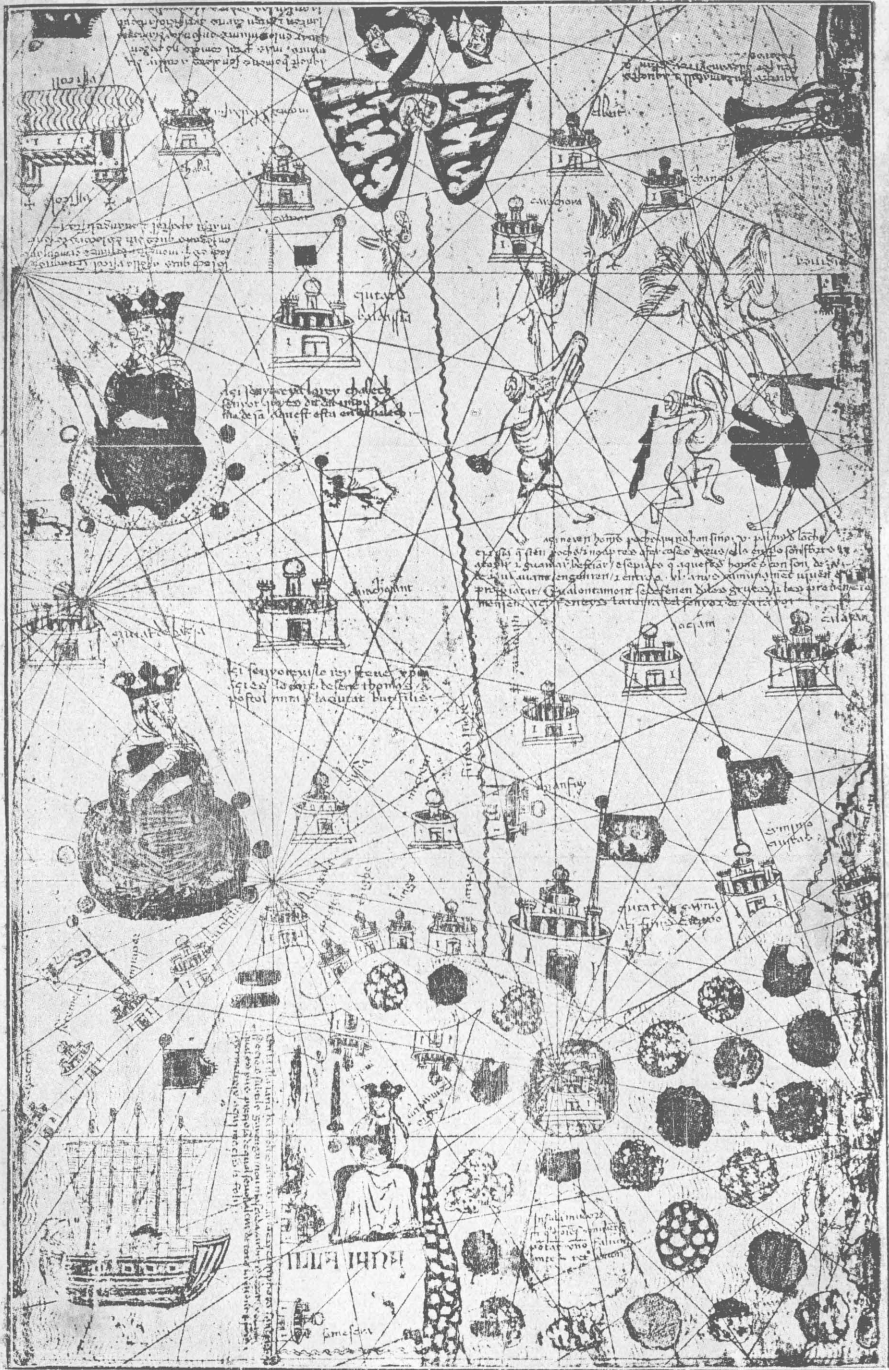
中，世界圖外，另有大圖三。其一已譯載本書序言第九章，爲附加之圖。諸圖外，有年表一，列歐洲及亞洲歷史。代君主姓名，在位年數，與尼哥拉斯先生 (Sir Harris Nicolas) 之歷史年表相同也。

薩氏圖中，歐羅巴、北非洲、敘利亞、小亞細亞、阿拉伯及其鄰近二海股，地位所在，皆頗正當。薩氏博覽羣書，故於諸地之位置，悉詳加斟酌，雖不能十分精確，然亦無大訛謬也。卓支亞 (Georgia) 鐵門關 (The Iron Gates) 契丹 (Cathay) 莫干 (Mog-

han) 油甫來梯斯 (Euphrates) 及梯格里斯 (Tigris) 二平原, 波斯入吉打 (Bagdad) 怯失 (Kais) 亞丁 (誤位於紅海別岸) 阿比西尼亞 (Abyssinia) 桑西巴 (Zangibar) 吉打 (Jidda) 等地所在, 皆與真情相去不遠。然相沿積習甚深, 薩氏終難脫出圈圍也。耶路撒冷城, 仍在可居世界圓盤之中心。由敘利亞至極西之格底斯 (Gades) 與敘利亞至極東印度內地之拍萊斯脫約翰 (Prester John) 國境, 其程相同。阿拉伯海股以外之非洲, 依阿拉伯人所改正拖雷美之舊說, 在圖中遠向東伸出, 幾與印度半島之海岸相接矣。

第八十四節 一千三百七十五年 (明太祖洪武八年) 之喀塔蘭大地圖, 爲中世紀輿圖中包含孛羅氏地理最完全之圖。

依余所見, 真正中世紀所製之圖, 無相沿之謬想者, 卽勞倫湘圖書館 (Laurentian Library) 所藏之博圖拉奴美的修 (Portulano Mediceo) 之世界圖也。巴爾德里波尼 (Baldelli-Boni) 君之孛羅遊記附圖, 嘗錄載焉。該圖不曾利用孛羅氏之地理, 故



影 撮 之 部 一 圖 地 蘭 塔 加

余亦不贅述也。稍後一七世，一千三百七十五年時，喀塔蘭大地圖繪製時，取材孛羅之書，頗爲詳悉。該圖今藏於巴黎大圖館，僞科學及宗教謬說，概摺棄焉。斯圖之製作，乃真出於良心，由博攷羣書而成，不愧爲千古偉業。余嘗審觀此圖，馬哥孛羅之影響，在地理學上，姑置不言，而在製圖術上，於此乃炳然以著。圖之中央及東部亞細亞所載，悉根於孛羅氏之書。印度諸地，亦半得之於孛羅。唯孛羅氏所用之名辭，多爲顛倒而錯亂。製圖人之如何觀察孛羅氏行程，甚爲不明。惜哉！雖然，小誤不能掩大功也。圖中契丹之位置，與近今支那相合，爲龐然大帝國，佔亞洲東南部，印度東半島，（馬雷半島）全付缺如。然印度本土半島，在地理學歷史上，第一次見顯明繪出。其真狀及地位，與實情相差不遠。蘇門塔臘島及爪哇所在地，亦頗不誤。哈喇章（Carajan）永昌（Vocian）緬（Mien）及孟加拉（Bangala）諸地，與契丹及印度一國之地理關係，圖中亦頗明瞭。孛羅書所不載之印度、契丹、土耳其、斯坦、西伯利亞諸地，然有見之於他書者，圖中亦悉搜集之。唯孛羅之書，究爲製作此圖之底本。吾所舉之諸地，大概

（一百三十五）

已。由他書加入之材料，不足以亂大綱也。李羅若能製圖，遺留於今，吾知其所作者，大概亦不過如此而已。

(註一百二十五) 字羅書所未載，而見於喀塔蘭圖者，例如德梨 (Deli) 多吉耳 (Diogil, Deogir) 哥羅曼德爾 (Coromandel) 海岸之賽泰梅梯 (Setemeti) 余意末名或為教會人所誤，實名為賽泰吞栢里 (Sette-Templi) 七寶塔之義也。康貝灣 (Gulf of Cambay) 頭之康貝東 (Cambetun, Kambayat) 科新塔耶 (Cocintaya Kohn-Tana 參觀本書卷三第二十七章註) 葛加 (Goga) 巴羅樞 (Baroche) 奈魯拉 (Neruala Anharwala) 北方則莫爾丹 (Moltan) 莫爾丹下方，為和錫白雷克 (Hochibelch) 及巴格里多 (Bargalidoa) 二地為今何地，難於查究。依余意，和錫白雷克或為烏樞巴力克 (Uch-Baligh) 也。此方之材料，或得自波斯蒙古之書也。

(亨利攷狄補) 前數年余嘗詳攷喀塔蘭圖中之遠東部，方得知製圖人所知亞洲東部之事實，乃全取材於馬哥孛羅之書也。喀塔蘭地圖之一段，今揭載於此，以備閱者有所參觀焉。

第八十五節 十六世紀輿圖之淆亂，由於欲融和新舊知識之故。



至次世紀，亨羅遊記一書，流衍漸廣，讀者益多。發明新地新物之精神，勃然而起。亨羅之書，亦得公正評論。人視之爲眞史，不若前人以大汗厲言（Poimann du Grant）讀之矣。然發明益多，反起紛亂。譬之食物，勉強增加，乃起不化，而致胃病。此紀之新發明，日有所聞，而當代之地理家，并未預備如何融化之方法也。故如甫拉毛羅（Fra Mauro）一千四百五十九年明英宗天順三年之輿地叢書，薈集羣書，斟酌衆說，誠爲不朽之業。然毛羅氏因欲集合新舊說之故，而無選擇棄取之才力，故所述亞洲情形，反致失真，不如加塔蘭圖之可恃矣。

（註一百三十六）考此淆亂之起，亦半由毛羅氏堅持古代地圖，式如圓盤之謬想，人類可居之地，四周皆有界限故也。

稍後，東西二方，皆大有發明。地理家皆欲合新舊說爲一鑪而冶之。其結果也，至爲不佳。科倫布發現之新地，謂爲馬哥亨羅書中大汗之舊壤。可笑孰甚！亞美利加爲地面上獨立一洲，與亞洲毫不連壤，已爲時人所知。葡萄牙人發現支那之地位，卽爲十

四世紀加塔蘭地圖上之契丹乃製圖者，猶爲盲然，將契丹全國，及所有孛羅氏之名辭，移置北方，與支那別爲二國。孛羅氏書，至此不獨無功於學問，反使人神經擾亂矣。  
(一百三十七)  
孛羅氏之名辭外，又加以古代拖雷美之說。十六世紀輿地家，皆奉爲不易之律。其極也，使元黃倒置，是非莫辨，與眞事實，相去愈乖離矣。  
(一百三十八)

(註一百三十七)融合馬哥孛羅之大汗國境，與科倫布發現之新大陸者，以一千五百零八年所刊魯胥(Ruyseh)之名圖爲最著。一千五百三十三年(明世宗嘉靖十二年)時，刊印之某書中，有一節，其文之紛亂，亦有類

此。今錄之如下：『拖雷美表中界限以外之疆域，前此無有言及之者。越秦尼(Sinae)與賽里斯(Seres) (皆羅馬人稱中國之名也。)境，東經一百八十度以外之地，尙有多國，爲威尼斯人馬哥孛羅及他遊歷家所發現。晚近諸國之海岸，復爲基奴亞人科倫布及亞美利哥維斯普乞(Amerigo Vespucci)巡航西洋 (Western ocean) 時，所察勘。亞洲此部，有巴察勞斯國 (Bachalaos 卽鱈魚島 Codfish 在紐芬蘭 Newfoundland) 佛羅利打 (Florida 在美國極南) 羅布沙漠 (Lop Desert 中國新疆省境內) 唐古忒 (Tangut) 契丹 (Cathay) 墨西哥國 (國內有大城曰泰米斯梯丹 Temistitan 建於大湖之中。前代遊歷家，疑卽馬哥孛羅所述之京師城 (杭州 Quinsay 因卽名焉。)此外尙有巴利

亞國 (Paria) 烏拉八國 (Uraba) 及野八國 (Countries of the Canibals) 等。』

(註一百三十八) 一千五百八十九年 (明神宗萬曆十七年) 正月一號倫敦市刊印巴克 (Robert Parke) 英譯之

孟多薩 (Mendoza) 君所著中國史序文中巴克氏查明支那日本即孛羅與曼德維所言之契丹及奚

班古也。

取一千五百二十二年 (明世宗嘉靖元年) 之歐亞兩洲地圖 (Totius Europae et Asiae Tab-

ula Geographica, auctore Thoma D. Aneupario) 縱目由西向東觀察歐亞二洲

之北部作若何之狀態乎。最先爲格林蘭 (Groenlandia or Greenland) 作一大半島

形狀位於那威瑞典之北。里芬尼亞 (Livonia 波羅的海濱州之一) 栢萊斯哥維亞

(Plescovia) 及莫斯科維亞 (Moscovia) 韃靼里亞 (Tartaria) 諸部之南有外西

提亞 (Scithia extra Inaun) 東界鄂察特斯 (Ochardes) 及包梯斯錫 (Baut-

isis) 二河。河皆歸宗於北冰洋 (二河皆取自拖雷美者) 河之南有鄂梨錫斯 (

Aureacithis) 阿斯米利亞 (Asmirea) 及賽里斯 (Serica Regio) 諸國。再沿海向東

則有白羅國 (Balor Regio) 猶太克老西國 (Judei Clausi) 猶太克老西者有十族。時人多誤爲流竄之葛格及馬葛格二國也。二國與波里薩科斯河 (Polisacus) 相接。河在北緯七十五度流入北冰洋。詳攷此河即孛羅氏書中之普里桑星河 (桑乾河見本書卷二第二十五章) 也。此南爲禿老蠻省 (Tholonon Provincia 自孛羅書) 濱東海者爲唐古忒契丹喀喇摩蘭河 (Caramoran 卽黃河) 俄曼 (Oman) 孛羅書中之基安 (Quian 所誤) 京師 (Quinsay) 及蠻子國 (Mangi) 第八十六節 孛羅氏之名辭逐漸消滅。

一千五百八十七年(明神宗萬曆十五年)之梅克拖 (Mercator) 掛圖與一千五百九十七年(明神宗萬曆二十五年)之馬及尼 (Magini) 圖相倣。唯較之前代諸圖爲精密。圖將支那另作一國。一千六百六十三年(清聖祖康熙二年)白勞氏 (Blaeu) 作圖亦若是。唯拖雷美之貢獻則僅存一二而已。

一千六百五十九年(清世祖福臨十六年)桑生 (Sauson) 作圖孛羅及其他中世紀遊歷家諸記

載皆爲謹慎選擇，然因加入愛德利奚 (Edrisi) 之材料，乃復起紛亂矣。

以後歷史，可不贅述。自是以後，亞洲北部，由俄人探險開拓，支那內地，由天主教牧師 (Jesuits) 測量。馬丁尼 (Martini) 氏有精圖可稽。科學日精，而攷地之學，亦隨之以進。戴易斯爾 (De i'Isle) 及丹維爾 (Danville) 二人，尤爲研究亞洲地學 大家。古代相沿山經逸話之名辭，逐漸消滅矣。後代之研究孛羅遊記 者，其功亦僅在考古，將昔時地名已廢棄或訛傳者，定爲今代何地，助地理歷史家，弔古興感之用而已。

(亨利考狄補) 余亡友瑞典 腦敦斯哥男爵 (Baron A. E. Nordenskiold) 博學之聲，溢於外國，研究孛羅遊記 多年，極著勤勞。(見其一千八百九十七年瑞典 斯托克 呵摩 刊行之拜里勃勒斯書，Periplus) 嘗將瑞典 王家圖書館所藏之法文字 羅遊記 寫本，用寫真法刊印之，以公於世。男爵嘗於一千八百九十九年四月號之地理學雜誌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第三百九十六頁至四百零六頁，著其心得。篇名曰馬哥孛羅遊記 影響之及於格斯塔爾狄亞細亞地圖 (The influence of

the "Travels of Marco polo on Jacobo Gastaldi's maps of Asia) 男爵謂依彼所知，所有盡心研究孛羅氏地理者，無一人能知歐洲刊印之地圖，有受孛羅氏影響者。彼願指出一圖，其中地名，有見諸孛羅遊記者，熱心考證地理歷史專家，諒皆欣聞也。十六世紀中葉，有格斯塔爾狄 (Gastaldi) 製之亞洲第一、第二、第三等部之輿圖，受孛羅氏之影響甚著。所有賴麥錫刊註之馬哥孛羅遊記中地名，悉見於雅各格斯塔爾狄 (Jacob Gastaldi) 繪製之亞細亞地圖也。

(亨利攷狄案) 上節玉爾先生，及余所言之加塔蘭地圖，亦嘗利用孛羅氏名辭，可覆案也。

第八十七節、馬哥孛羅輸入活字版印成書籍於歐洲說。

地理學上要識輸入歐洲之外，尚有他要事一端，相傳為馬哥孛羅自東亞輸入歐洲者，於本章之末，似亦不可忽也。

航海羅盤針，與火藥二者之輸入，以余意測之，皆與馬哥孛羅無涉也。唯近年以來，

活字版印書術之傳入歐洲自某最可恃之源，謂與遊歷家李羅氏有關。其說如下：

『十五世紀初葉，肥爾透 (Feltre) 地方人，潘肥羅喀斯塔爾狄 (Pamphilo Castaldi) 受傭於共和政府，清寫證書，及勅令等公文。……每節文書之第一字，皆飾以朱紅或塗金字。』

『據桑沙維奴君 (Sansovino) 之考證，謂阿桂里 (Aquiloea) 地方主教彼得那塔里 (Pietro di Natali) 稍前若干時，已於木拉奴 (Murano) 地方，造成玻璃印，用以印刷公文首端第一字母。其餘之字，以後再用手填寫。……喀斯塔爾狄 (P. Castaldi) 君，嘗見有名遊歷家馬哥李羅自中國攜歸書籍數種，全用木版印成者，因之喀君改良以前之玻璃印，復將他字，全用木版或金版印之。每版僅有一字，可以隨時移動。刻版存留，備字甚多。一千四百二十六年時，(明宣宗宣德元年)喀君用此，在威尼斯市印成篇章甚多。有數篇，尙貯藏肥爾透地方圖書館。……』

『相傳德國馬因次城 (Mayence) 人，約翰佛斯脫 (John Faust) ……與

喀斯塔爾狄君相友識，嘗至肥爾透地方喀君之印刷局同居多時云。此說至今不衰也。』

由此而印刷事業之大發明，乃得現矣。冠仁君 (Curzon) 復謂喀斯塔爾狄生於西

歷一千三百九十八年，

(明太祖洪武三十一年)

卒於一千四百九十年。

(明孝宗弘治三年)

上方所記之事實，彼

嘗於一千八百四十三年

(清道光二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威尼斯市出版之剛代利爾報 (

Il Gondoliere) 第一百零三號，雅閣發生博士 (Dr. Jacopo Facen) 所著之論文

見之。發生博士者，肥爾透人也。以後冠仁君又論其事如下：

『古代木版書籍，雖皆無印刷年代，然吾可信甚多書籍，其印成年代，皆較活字版印成者爲早。各種表觀，皆與中國書籍相類。其印刷術，似乎完全自中國抄襲者。字皆印於紙之一面。古代德國、荷蘭之木版印成書籍，其裝訂法，亦與中國書相同。無字紙面，相對而摺。有時以糊精聯之。各字不用印書墨，而用梭色漆，水極稀薄，與吾人所稱印度墨相類。中國書皆用此印成者也。德國中國之木版書，無一不相同也。……吾



人可以推想印書術必自古代中國書籍樣式抄襲者。古代遊歷家自中國帶歸書籍，而其人名則惜已失傳矣。」

冠仁君又指出相沿之傳說，謂古吞白（Gutenberg）嘗自喀斯塔爾狄得知印刷術。指出某事證明古吞白實與威尼斯市有關。（非前言之佛斯脫）相傳馬哥孛羅嘗自中國帶回書籍印成樣式，似亦有理也。

近年此說盛行于意大利北部，結果乃有肥爾透地方公立潘肥羅喀斯塔爾狄專像之建設。其鑄文云，

『意大利國謹建潘肥羅喀斯塔爾狄專像，表彰其創造活字版之印刷術。功德在世，豈容久湮。』

余于孛羅遊記第一次出版時，已有專註，詳言此說証據之不根。此註與今此之論文，威尼斯市白爾希脫（Comm. Berchet）君嘗譯成意大利文而刊布之。然余所言者，迄今雖無人能反辨，而終亦不能使彼信此愛國奇談者，有動于中也。

意大利北部蘭巴德省 (Lombardy) 之業印刷者，既爲喀斯塔爾狄建像矣，然苟如是，則西班牙國人，何不可於胡爾華港 (Huelva) 建引港人阿蘭沙桑歇次 (Alfonso Sanchez) 之專像乎？西班牙之歷史家，固亦有言桑歇次君，實發現新大陸，卒於寶賽拉 (Terceira) 地方之科倫布私寓，科倫布狡猾成性，盜竊桑歇次之紀行日程，加以竄改，而僞謂爲自己之發明，以盜奪原人之榮譽也。

肥爾透之人，若誠有意於本城之榮譽，則此無根據之傳說，鑄在石像之下者，摩滅之可也。喀斯塔爾狄果獲此像而無愧，使此像立至永久後世可也。若其不然，則投之祝融，亦無損於眞名也。吾意寇仁君所引之說，猶之說謎者之競智也。造此說者，固不知以後之結果乃如是，雖欲收回，亦不敢也。

第八十八節 馬哥孛羅以後時代，輸入機會甚多。

寇仁君所言中德兩國印書及裝訂法，極相似，頗堪注意。德國及以後歐洲各國之印書術，發源於中國，似已明瞭，全無疑竇矣。肥爾透地方相來傳說，馬哥孛羅之名，所

以牽入者，余意觀之，別無理由，僅因孛羅氏在遊歷東方諸家之中，最爲顯著而已。十四世紀時代，中國內地各城邑，皆有羅馬教會之牧師，佛蘭錫斯根派之僧人。不獨此也，裴哥羅梯 (Pegolotti) 通商指南書中之前二章，已指示意大利商人，謂由意大利陸道至中國，其間有便捷之商道在矣。自阿速夫海 (Azov) 濱之塔那港 (Tana) 起程，經阿斯脫拉甘 (Astrachan) 幹脫羅兒 (Orar) 及柯模里 (Kamul 今哈密) 諸地，可達中國也。馬哥孛羅之外，旅行至中國者，難以數計，皆可携歸活字版印成之書也。馬哥孛羅遊記書中，中國印刷術，竟無一字道及，似尤證明印刷事業之輸入歐洲與孛羅氏無涉也。祖之者，代爲曲說，謂孛羅書中某節，雖未明言，然已暗示其在中國實嘗知之也。唯勉強附會，吾人所不取也。

(稟案) 祖孛羅氏之曲說，可參觀遊記本書卷二第二十四章，大汗發行鈔幣，已明言印成矣。

(煨誌) 一千九百十年時，當余留學德國之際，有柏林高等商業學校學生博沙德 (Bochard) 者，與余友善，嘗就余訪問中國書籍中，有無關於畢昇活字版發明之記載。苟有之，願以重價購求，彼將據以作博

士論題，證明此術之發明，實非德國之古吞白（Gutenberg）云。余致書至中國家中求訪之。家中有明板宋沈适夢溪筆談一書，其中記載此事。願與博君交換測高儀器表一具。表值九十馬克。博首肯。書既寄到德國交於博君之際，談及馬哥孛羅遊記一書。余素研究化學者也。孛羅之書，少時嘗耳聞其名，惜未得讀其書。聞博君之譚話，心中極欲一讀之。問博君有此書否。博君云：可往柏林皇家圖書館中代借之。問余欲英文者，或德文者。余當時以讀英文較爲便捷，故請代借英文者。博君翌日，乃携至余舍中。英國亨利玉爾所注之馬哥孛羅遊記，世界上最新最後之宏著也。余讀竟，而覺興味十分，交還博君後，往書肆祈向英國代購一部。書價共值六十五馬克，當時合中幣三十三四元。自此每逢悶鬱無聊之際，輒取而讀之，以消磨時日。久之，閱熟書中一切。民國二年，余在南京時，即開始翻譯，不久即兵亂，輟業數年。民國六年，往東養疴，稍事譯注，不久又停。今又補續前業。余之得知有玉爾之書，自博君始。不圖今日，余亦爲註釋孛羅遊記之一人。今日世界大戰已停，博君之生死不知，蓋不通魚雁者，已多年矣。特書數語，以誌緣起，不忘佳會。

宋沈括夢溪筆談卷十八。○板印書籍。唐人尙未盛，爲之自馮瀛王始。印五經已後，典籍皆爲板本。慶歷中，西歷一千四十年，有布衣畢昇，又爲活板。其法用膠泥刻字，薄如錢唇。每字爲一印，火煖令堅。先設一鐵板，其上以松脂臘和紙灰之類。目之欲印，則以一鐵範置鐵板上，乃密布字印，滿鐵範爲一板。待就火場之

藥稍鎔，則以一平板按其面，則字平如砥。若止三二本，未爲簡易，若印數十百千本，則極爲神速。常作二鐵板，一板印刷，一板已自布字。此印者纔畢，則第二板已具。更互用之，瞬息可就。每一字皆有數印，如之也。等字，每字有二十餘印，以備一板內有重複者。不用則以紙貼之，每韻爲一貼，木格貯之。有奇字素無備者，旋刻之，以草火燒，瞬息可成。不以木爲之者，木理有疎密，沾水則高下不平，兼與藥相粘，不可取，不若燔土，用訖，再火，令藥鎔，以手拂之，其印自落，終不沾污。昇死後，其印爲羣從所得，至寶藏之。

## 第十四章、今譯所据底本之說明。

第八十九節、馬斯敦及鮑梯二人所据之本。

今譯所据底本，吾人於此，不可不有數語，解明之也。

賴麥錫之意大利文馬哥孛羅遊記馬斯敦英譯所据之底本也。馬氏之書，譯文正確，無可誹難。馬氏譯本出版時，法文寫本馬哥孛羅遊記爲世所罕見，惜馬氏未得讀之。法文寫本書，爲馬哥孛羅遊記最初之本。獄中口授羅斯梯謝奴筆錄，俱載當時二

人原有之精神者也。翻譯法文寫本遊記吾人可稱之爲原譯也。賴麥錫意大利文之馬哥亭羅遊記以余攷之，已爲重譯。賴麥錫取數種遊記本書匯而譯成意大利文加以潤色。馬斯敦又取賴麥錫之意大利文而成英譯，不啻爲第三次重譯。馬氏之譯文雖佳，而去原著者之精神文體，已失之遠矣。法國鮑梯君（M. Pauthier）所據之諸本，爲余前所言之第二類寫本。從古及今，無有刊印之者，世人得讀之者亦少。然諸本皆得原著者之精神。鮑梯氏據之，以爲底本，誠識之矣。惟依據原本而刊印之，翻譯之，又非吾人之所需要也。

第九十節，今譯不依據一種原文，乃選擇諸本而譯成者。

余前已言譯文，而不取材於法國地學會寫本亭羅氏遊記者，不得稱爲正確完備之亭羅遊記也。然法國地學會寫本亭羅氏遊記，文辭鄙俚，重複甚多，全無修飾，吾人全據之爲譯文底本，則又誤矣。余今之譯，先將鮑梯氏遊記之本譯成，原爲口授時難免冗長之處，謹慎刪略之，然大抵皆存真狀。鮑梯翻譯時，已非完全依據原本，余亦從

之。鮑氏譯文，余又取與原文校對。鮑梯氏之本，既譯竣，余將余之譯文，與法國地學會寫本李羅氏遊記互對。地學會寫本內，有被刪除者，及有特別興味者，鮑梯氏本內，刪除過多，余皆加入之。最後又取賴麥錫意大利文譯本較之，有特別者，以鄙意察之，似爲真確，故亦加入，附以括號，以作標識，而不使文體變劣。賴麥錫本內，復有多節，不能與諸本相合者，余則置之註內。

(註一百三十九) 俄國康尼闊甫 (M. de Kharkoff) 君，爲當今有名之博學家，不以余之選擇諸本而譯爲然。惟余意翻譯者，與刊行者之責任不同。馬哥李羅遊記各種寫本，時有大相出入之處。翻譯者之責任，尤與刊行者不同。余思諒四五年，終以當初之計劃，選擇各本爲是，雖有錯誤，然別無他良法，可補救也。

康尼闊甫君，苟試爲俄文馬哥李羅遊記之翻譯，余意其最終之計劃，亦必與余相同也。

(漢譯附誌) 賴麥錫意大利文馬哥李羅遊記本內，奇異諸節，以鄙意觀之，確爲馬哥李羅出獄後，親筆加入者，真實無疑。亨利玉爾英文原本，置之註內者，漢文譯本中，余悉提出，置之本文內，而加雙括號，以標識之。

第九十一節 翻譯人名地名之寫法。

馬哥孛羅遊記書中，地名人名及借用外國字，在各種寫本內，時有大不相同之處。余則悉依法國地學會寫本，及鮑梯氏三種寫本之真確拼寫法，改正之。偶有數名，不依此例也。

各寫本內，人名地名，有數見者，拚寫皆不同，余則取其最近正音者而留之。其他皆改從之。例如法國地學會寫本內，巴達哈傷作 *Baldascian*，又作 *Badascian*，又作 *Badascian*，又作 *Badausiam*，又作 *Balasian*，余則取 *Badascian*，或用今英文拼寫法 *Badashan*，因與正音巴達克山 (*Badakhshan*) 最相近也。又如柯比南地方，作 *Cobinan*，又作 *Cabarat*，又作 *Cobian*，余則取其最先之一名，因其與 *Koh-bena n* 地方正音最相近也。孛羅遊記卷一第二十三二十四兩章內，法國地學會本有 *As-ism*，或 *Asciscin*，或 *Asesein* 之名，鮑梯氏三種寫本內，作 *Hasisins*，或 *Harsisins*，余則取 *Asciscin*，或英文拼寫法 *Ashishin*。其理由如上。又起兒漫地方，作 *Oreman*。



或 Oernan 或 Oermain 或 Querman 英文拼寫法作 Kerman 又忽里模子地方作 Cornos 或 Hornos 其他類此者甚多。

(註一百四十)馬哥李羅語中常用 C 字，以代 H 字之音。例如 Cormus = Hormuz; Camadi = Hamadi; Caagin = Hochau; Cacianfu = Hechangfu。此等字或可爲筆錄人羅斯梯謝奴之特別拗音羅氏者，意大利禿斯干尼 (Tuscany) 人士語聲韻，有不同也。

又有二三名字，不見他書，爲余所自寫者。譬之測量師，用儀器以測視，每次所測之數，各不相同，不得已而取其均數也。余之拼寫此二三名字，不根據一定之書，亦類是矣。

李羅書中之人地名，雖在法文諸寫本中，其拼寫法，大抵皆仍沿意大利之式。今刊譯英文本，實無須保存此意大利之舊式也。故余擇諸名中之最近正音者，而用英文拼字法寫之。例如舊式之 Badascian, Pasciai, Querman 今皆改作 Badashan, Pashai, Kerman 也。

(註一百四十一) 威尼斯市土語 *ca* 與 *i* 之音，皆與英文相同，而不與意大利文相類也。例如 *Coia*, *Carajan*, *Vanchu* 等字是也。唯最初筆錄人，爲禿斯干尼地方人，其拼寫法，大抵皆依其地土語而作也。書中之 *Qu* 音，則法文之音也。例如 *Quescican*, *Quinsai* 是也。*Quenianfu* 一字之讀法，或略不同也。馬哥孛羅遊記書中，東方人地名之拼寫，及東方人所用各種語辭，吾人苟略費神，尋求其真正格式，乃知所見者，皆意大利文極正確之拼寫法，而世人有稱之爲『胡亂寫』者，蓋亦未深研究也。註釋家亦有強行改竄者，誠不思之甚也。例如 *Cocacin*, *Ghel*, *Ghelan*, *Tonocain*, *Cobinan*, *Ondanique*, *Barguerlac*, *Argon*, *Sensin*, *Quescican*, *Toscaol*, *Bularguchi*, *Zardandan*, *Anin*, *Caugigu*, *Coloman*, *Gauenispola*, *Mutfli*, *Avarian*, *Choiach* 諸名，有數註釋家批評，謂爲無意識之誤寫，殊不知此數名者，其音實正確，無可疵議也。

(註一百四十二) 雷勒維君 (*Joachim Leleuel*) 爲研究中世紀地理學之熱心家，特指馬哥孛羅遊記書中之才通港 (*Zayton*) 京師城 (*Kinsay*) 二地名，爲胡亂寫，殊不知中世紀在留中國之外國人，皆稱二

城以此名也。

法國著作家，拼寫中國州字爲 J. Cheou 英文拼寫法多作 Choo, Chow, Chau。  
亭羅遊記書中，幾於悉作 giu 中國地名後，多有此州字也。各種抄寫及刊印之馬哥  
亭羅遊記，因此多將原文 giu 改作 gim，又進而訛作 guy，以致有不可辨識者，亦屢  
見之矣。亭羅遊記中地名之有 giu (州) 字在後者甚多，例如 Caagiu (絳州) Singiu  
(鄆州) Cuigiu (貴州) Singiu (濟甯州) Pigiu (邳州) Coigangiu (淮安州) Sigiu  
(徐州) Tigiu (泰州) Tingiu (通州) yangiu (揚州) Singiu (眞州) Caigiu  
(瓜州) Chinghigiu (常州) Sugiu (蘇州) Vugiu (湖州) 等其他尙不甚枚舉也。  
唯有一二地名，其末尾不作 giu 而作 Ciu，例如 Sindaciu (宣德州) Caiciu (開州)  
) 是也。

每章題名，皆仍鮑梯氏之本而書，唯此非原文要處也。須改者，余則略爲變更，或增  
加數語也。

(漢譯凡例附誌) 李羅遊記中之中央亞細亞及南洋印度諸地名，中國史書已有之者，雖音或略爲不正，然吾皆取之。一則使讀本國歷史地理者，不再費腦力，記憶新名辭；二則使讀者，易於知識中國古代名辭；三則西人記載時各不同，若皆以中國固有名辭譯之，有統一之譯法也。例如討來思 (Tauris) 之名，已見明史，不更造新名辭也。有一地名，而中國歷代史書記載，已有不同者，吾則取其見於元史或元代之著作中者。例如 Badakshan 玄奘西域記作鉢鐸創那，元史地理志作巴達哈傷，明史外國傳作八答黑商，清四裔考作巴達克山，吾則取巴達哈傷也。李羅氏爲元之臣，故吾人取名，亦當取元代時之名也。元史地理志不載者，則取之經世大典西北地圖也。長春西遊記，劉郁西使記，皆有取材焉。中國內地之名，悉依元史地理志所載。人名亦如之。有時元史中，卽已不同者，吾則取其最多見者。西字原名，列於下，加括號，以標識焉。

又有北京之名。元時，蒙古人稱之爲 Khanbaligh，譯之卽汗城也。西人當時之記

載者，拼寫法甚多，而讀音亦各異。例如有作 *Kambalu* 或 *Cambaluc* 或 *Cam-balech* 或 *Cambalech* 或 *Cambaleschia* 者。一書之內，而譯法互異，極爲淆亂。混目，吾故譯作汗八里。蒙古人稱城爲八里也。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錄，及經世大典西北地圖地名以八里見稱者甚多。例如彰八里，塔什八里，別失八里等，是也。

譯書方法，及譯本書之價值，玉爾先生皆已於第十四章及第十章第五十九節註一百二詳言之矣。歐洲今代各國之文字，皆淵源於拉丁希臘法文意文西班牙文。葡萄牙文尤相近。書本皆可逐句逐字對譯，尙有此弊。漢文與歐文自古即風馬牛不相及。漢文一字之義，譯以歐字，其義或太廣，或太狹。反之，歐文一字之義，譯以漢字，其弊亦猶是。故中人譯歐書，或歐人譯漢書，皆當按句而譯，不可隨意增減也。英人法人德人所譯漢文書籍甚多，皆依此法。僅將漢文句變爲歐文句而已，絕無增減，或錯亂句位之事。近代日本人之譯歐文書，亦依此法。蓋皆深明譯述人，編纂人，註釋人，刊行人之分別責任也。近代中國所稱佳譯，蓋皆不明悉譯述人之責任，任

意增減，倒亂句位，以求合於中國舊文章之筆勢起落，而不知其離原意已遠矣。設使近人所稱佳譯，亦經七八次之展轉重譯後，再譯成歐洲原文，其最初本與最後本之比較，吾恐尙不及一鏘與二三先令之比較也。故今此之譯，悉逐句對譯，懷疑之處，或應增減之處，另有案語，及註文也。

賴夢錫本馬哥字羅遊記，號爲佳譯。今代西人老誼，往往有與他本大相出入之處，致黑白般亂，是非不明，蓋譯者亦不明譯述人之責任隨

意增減故有今日之疑難也。

原註免譯者，在目錄中皆已依原號數標明。免譯之處，大抵皆爲解釋原文字義，或古代外國詩歌，無關於史地學者。總共免譯之原文，不及四五張，而增補者則幾百倍之。今譯爲能讀漢文書者而作，故漢文古代之記載解釋，尤注意之也。導言中註譯，皆玉爾氏原註，補註則加補註人之名姓。

# 附錄甲

元經世大典西北地圖及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錄中西地名對照表。

## (一) 察合台國東面及南面國名地名。

沙州

Sachin

柯模里

Kamul, Hami

塔失八里

Tashbalik

圖伯特

Tibet

天竺

India

怯失迷兒

Kashmir

## (二) 篤來帖木兒帝國版籍所屬國名地名。

途魯吉

Turkestan

可不里

Kabul

柯耳魯地

Karluks

途思

Tus

畏吾兒地

Uigurs

不花刺

Bokhara

哥疾寧

Ghiznin or Ghazna

的里安

Daran

巴達哈傷

Badakhshan

忽氈

Khodjend

忒耳迷

Termed

可失哈耳

Kashgar

那黑沙不

Nakhshab (Karshi)

柯提

Kath

撒麻耳干

Samarkand

巴補

Pap

麻耳亦囊

Marghinan

倭赤

Uch

忽炭

Khotan

柯散

Kasan

兀提刺耳

Otrar

八里茫

訛跡那

Uzgend

也云赤

苦叉

Kucha

普刺

Pulad

阿忒八失

At-bash

阿力麻里

Almalik



察赤 Chach (= Tashkend)

也迷失 Emil (= Inil)

魯古塵 Lukehak

他古新 Toksun

古塔巴 Khutukbai

(三) 月神伯帝國 所屬國名、地名。

撒耳柯思 Circassia

欽察 Kipehak

不里阿耳 Bulgar

花刺子模 Khwarizm

巴耳赤邗 Parchin

(四) 不賽因帝國 所屬國名、地名。

亦刺八里 Ilibalik

合刺火者 Karakhodjo

別失八里 Bishbalik

仰吉八里 Yangibalik

彭八里 Djambalik

阿蘭阿思 Alans or Ases

阿羅思 Russia

撒吉刺 Solgat ?

賽蘭 Sairam

氈的 Djend

八哈刺因

Baharain

怯失

Kish

八吉打

Bagdad

孫丹尼牙

Sultania

忽里模子

Hornuz

可咱隆

Kazerun

設刺子

Shulistan

泄刺失

Shiraz

苦法

Kufah

瓦夕的

Vasit

兀乞八刺

Okbara

毛夕里

Mosul

設里汪

Shirvan

羅耳

Lor = Luristan

乞里茫沙杭

Kirmanshahan

蘭巴撒耳

Lerbesser

那哈完的

Nahavand

亦思法杭

Ispahan

撒瓦

Savah

柯傷

Kashan

低簾

Dilem

胡瓦耳

Khovar

西模娘

Simnan

阿刺模忒

Alamut

可疾云

Kazvin

阿模里

Amol

撒里牙

Saria or Sari

塔米設

Thamiseh

贊章

Zendjan

阿八哈耳

Abhar

撒里茫

Takht i Soleiman

朱里章

Djurdjan

的希思丹

Dhistan

巴耳打阿

Bardaa

打耳班

Derbend

巴某

Bamian

塔八辛

Thabessan

不思忒

Bost

法因

Kain ?

乃沙不耳

Nishabur

撒刺哈夕

Sarakhs

巴瓦兒的

Baverd

麻里兀

Maru, Merv

塔里干

Talekan

巴里墨

Balkh

(五)不賽因國西面國名地名。

古思塔你 Konstantinah, Constantinople. 的迷失吉 Damascus

迷思耳 Misr, Egypt

丹牙 Damiat

案經世大典西北地理圖，原載於元經世大典中，明時永樂大典嘗錄載此圖。至清代二書皆散佚。經世大典爲研究元朝事情要書，永樂大典爲世界從古至今未有之大書，皆竟散佚，誠爲中國學術史上之憾事，亦全世界研究中國學問者之不幸也。前清咸同之際，俄國駐北京教會，搜求中國古書甚衆，多爲稀世之珍，中有經世大典一卷，記元時中國本部及蒙古各地驛站之名，今此書藏於莫斯科魯密安索甫博物館 (Bumiantsofi Museum) 內。同時，又自中國內府抄錄經世大典西北地理圖一幅，帕雷狄斯總主教 (Archimandrite Palladius) 之俄文譯本長春真人西遊記曾揭載之，毫無說明，或考證也。道光末，邵陽魏源著海國圖志百卷，爲近代偉作，嘗自永樂大典中錄出經世大典西北地理圖，揭印於卷三元代疆域圖後。

此圖僅第一版海國圖志有之，以後重印諸版，竟將刪略，誠可駭異也。

亦毫無說明，魏氏不獨不解此圖，乃竟以一己幻想，另製元代

西北疆域沿革圖可笑孰甚。魏氏之書馳名海外，東洋西洋之治地學者皆交口讚美之。法國久良氏 (Stanislaus Julien) 所著之亞洲地學雜錄 (Melanges de Geographie Asiatique, i. 124 seq.) 有長篇評論文，多嘉美之辭，唯對於經世大典地圖不贅一辭，似乎不解所謂者。原圖南方在上，而北方在下，有細綫方格甚多。細綫之外，又有重綫，亦僅長直綫，無川河湖海山嶺。初視之，絕不以爲地圖也。前清光緒初年，有俄國北京使館醫官白萊脫胥乃寶博士 (Dr. Emil Bretschneider) 者，潛心研究中國歷史地理，尤關心於元朝時代，中央亞細亞之歷史地理。於同治十三年 (一千八百七十四年) 至光緒二年 (一千八百七十六年) 之間，發刊心得甚多。光緒十年時，受英國德魯伯諾公司 (N. Trübner co.) 之聘請，編纂中央及西部亞細亞中世紀之地理。至光緒十三年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全書告成。第一卷，元時中國西遊諸家之記載。第二卷，元時亞洲西部諸民族及中國史書記元初西征事蹟考證。第三卷，即經世大典西北地圖及元史地理志西北地考證。第四卷，明初中國與中央亞細亞之交涉，明史西域傳及

明一統志西域傳攷證。全書總名爲中世紀中央及西部亞細亞研究。(Mediaeval Researches from Eastern Asiatic Sources. Fragments Towards the Knowledge of the Geography and History of Central and Western Asia from the 13th to the 17th Century) 參酌中西之說，精確無比，爲東西治元史者所依據。前清光緒中葉，駐俄使臣洪鈞亦受俄人熱心元史之影響，譯纂元史譯文證補一書。始有地理志西北地附錄釋之作。多依白氏之書。白氏之名洪譯作表知乃耳德。唯洪氏不解西文，僅據使館舌人傳譯，而舌人不好史地，受命敷衍，致僅譯出十之一二，甚可惜也。洪氏之書出版後，中國士人之耳目，爲之一新。以節中國士人如李文日何秋濤魏滄汾松等好學之誠，雖在外國猶足使人起敬，斷非今日之皮毛名士所可及。然元秘史註朔方備乘海國圖志西域水道記諸書，關於元朝西域之地理，謬誤甚多，難以枚舉，則以耳目不廣，見聞甚狹，不足爲諸人之責也。今代吾國書籍中，有元史西北地考證者，則有武進屠寄之蒙兀兒史記杭縣丁謙浙江圖書館叢書第二集元經世大典圖地理考證二書。皆依據洪氏之書爲底本。屠氏則又加入日人那珂通世之說，而那珂之說亦皆取材於白萊脫胥乃竇之書也。

# 附錄乙

## 元代西北三藩源流略記

成吉思汗臨終遺命將所征服諸地分給朮赤 (Djuchi) 窩闊台 (Okkodai) 察

合台 (Chagatai) 三子。長子朮赤與二子察合台不和故以第三子窩闊台嗣大

汗之位君臨中國本部蒙古西藏安南等地。二子察合台則封以土耳其斯坦及阿

母河北諸地。長子朮赤則封以裏海北阿拉爾海周圍俄羅斯及波蘭等地。朮赤早

卒乃以其地分給朮赤諸子。朮赤後裔俄國史皆稱之爲金黨汗 (Golden Horde)

而回教著作家則皆稱之爲德胥忒克勃察克汗 (Desh t Kipchak) 元朝秘史 吉卜察克 簡稱

之爲欽察汗 元史作欽察即吉卜察克之轉音 建都於撒雷 (Sarai) 在窩爾加河支流阿克吐巴河 (

Akhtuba) 之畔。回教世界征略家傳記 (Tarikh Djihan Kushai) 謂欽察汗之

疆域西至韃靼兵馬所踐諸地 多瑙河 元史卷一百十七朮赤傳謂其封地在西北極

遠去京師數萬里。驛騎急行二百餘日方達京師以故其地郡邑風俗皆莫得而詳

焉。成吉斯第四子，拖雷 (Tului) 僅得喀拉和琳山及斡難河 (Onon) 源間之食邑，與成吉斯之私產而已。窩闊台之子貴由大汗 (Kuyuk Khan) 卒後，拖雷長子蒙哥 (Mangu) 得拔都之援，以西歷一千二百五十一年宗理宗淳和十一年即大汗之位。拖雷子孫，由是遂得爲東亞之君長。窩闊台子孫不服者，皆流徙遠方。窩闊台封邑，原在也迷里河 (Imil) 畔，今朱古察克 (Chuguchak) 地方之西南。窩闊台子孫，既與蒙哥大汗有隙，乃築壘其地，作固守計。海都 (Kaidu) 者，窩闊台第五子合失 (Kashi) 名見元史卷一百七諸子世系表之子也。以成吉斯有命，窩闊台不絕嗣，大汗之位，當永歸窩闊台子孫所有，故於世祖即位後，不承認大汗之位，移歸拖雷子孫，乃征服土耳其斯坦之大半，與忽必烈大小四十餘戰，前後相峙三十餘年，爭大汗位也。

察合台封地爲阿母河北 (Mavar-an-nahar = Transoxiana) 花刺子模 (Khorazm) 之一部，畏吾兒 (Uighur) 喀什噶爾 (Kashgar) 巴達哈傷 (Badakshan) 及哥疾寧省 (Ghazna) 直至印度河而止。都城初在別失八里 (Bishbalik)



後移至伊犁河畔之阿力麻里 (Almalik) 近今固爾扎 又名寧遠城 (Kulja) 世祖時海都爭大汗

之位。以一千二百七十二年至元年擁立篤哇 (Dua) 為察合台國汗，遂與海都結生

死之盟。海都各次戰爭，篤哇皆出兵相助。海都封地，初在北方。迨後察合台國大部

亦歸海都管轄。海都與察合台汗之疆界，頗不清晰。自各史觀之，海都所轄境域，為

喀什噶爾葉爾羌天山南麓諸地，東至合刺火者 (Karakhoja) 又名火州 或作交州 而止。塔刺

斯河 (Talas) 流域，天山以北諸地，西起巴勒克什湖 (Lake Balkash) 東至察

罕淖爾 ((Chagan nor) 而止。又今俄領西伯利亞煙尼塞河 (Yenisei) 上流，至也

里的石河 (Irtysh) 今代又作額爾齊斯河 而止。以上大抵皆海都之地也。一千三百零一年，元成宗 大德五

年海都卒，其子察八兒 (Chabar) 與篤哇降附成宗。(元史成宗本紀大德四年九月，甲子，賜諸王察八兒所部萬五千四百餘錠。大德八年九月，癸酉，

諸王察八兒察瓦等遣使來附賜以幣帛六百匹) 篤哇與察八兒二人，不久失和，篤哇盡奪察八兒之地。察合台國舊

壤，遂復統一，與海都以前相同。窩闊台後代如何，各種史皆無詳細記載也。

元文宗天曆二年，詔修經世大典時，中央亞細亞似僅有察合台汗一國。故西北地

理圖及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錄皆列畏吾兒土耳其斯坦阿母河北可不里 (Kabil) 新唐書作迦布邏 巴達哈傷諸地為篤來帖木兒 (Dure Timur) 所屬也

察合台國諸汗多森 (d'Onsson) 蒙古史第四册有察合台汗世系表今特取譯而與元史卷一百七宗室世系表察合台太子位下諸名互參比元史誤者可就更正也。

(一) 察合台 (Chagatai) 成吉思汗第二子一千二百二十七年即宋理宗寶祐三年就封

(二) 合刺旭烈 (Kara Hulaku) 察合台之孫即位於一千二百四十二年即宋理宗淳和二年

(三) 也速蒙哥 (Yissu Mangu) 察合台之子即位於一千二百四十七年即淳和七年

合刺旭烈復位 再即位於一千二百五十二年淳和十二年蒙古憲宗二年

(四) 鄂爾干那可敦 (Organah Khatun) 哈刺旭烈之后一千二百五十二年夫死攝政在位八年為阿里不哥所廢而立阿魯忽名不見元史

(五) 阿魯忽 (Algu) 察合台之孫即位於一千二百六十年即元世祖中統元年為阿里不哥所立中統三年聞阿里不哥兵敗乃歸世祖阿里不哥討之不能勝在位六年

(六) 謨拔來克沙 (Mubarak Shah) 即位於一千二百六十六年即世祖至元三年名不見元史在位一年

(七) 八刺汗 (Barak Khan) 察合台之曾孫。即位於一千二百六十六年。在位四年。

(八) 尼克伯 (Nikpai) 即位於一千二百七十年。即至元七年。在位二年。名不見元史。

(九) 托喀帖木耳 (Tuka Timur) 即位於一千二百七十二年。即至元九年。在位二年。名不見元史。

(十) 篤哇汗 (Dua Khan) 即位於一千二百七十四年。即至元十一年。為海都所立。名不見元史。世系表僅見於世祖本紀。

(十一) 空朱克汗 (Kunjuk Khan) 即位於一千三百零六年。成宗大德十年。名不見元史。

(十二) 塔里庫 (Taliku) 即位於一千三百零八年。即元武宗至大元年。名不見元史。

(十三) 喀拔克汗 (Kabak Khan) 即位於一千三百零九年。即至大二年。名不見元史。

(十四) 也先不花 (Isan Bugha) 即位於一千三百零九年。名不見元史。為阿之十。

喀拔克汗復位 再即位於一千三百十八年。即元仁宗延祐五年。

(十五) 亦爾濟克的 (Ichikadi) 即位於一千三百二十一年。即元英宗至治元年。名不見元史。

(十六) 篤來帖木耳 (Dure Timur) 即位於一千三百二十一年。名不見元史。世系表。

(十七) 答兒麻失里 (Tarnashirin) 即位於一千三百二十二年。即至治二年。篤哇之子。在位八年。

察合台國至是時分裂為東西二國。西國都於撒馬兒罕，統轄阿母河以北諸地。東國統轄今新疆準部諸地。帖木兒時之回教著作家稱東國為蒙古里斯坦 (Moghulistan) 或哲太國 (Jiteh)。明史稱之為別失八里也。先不花篤來帖木兒及答兒麻失里三人皆篤哇之子也。是時各據一方，不相統屬也。西國尤亂，諸王爭立，大權下落。國君皆為臣下所擁立，稍不洽意，即可廢之。至一千三百七十年時，明太祖洪武三年

帖木兒 (Timur = Tamerlane) 秉政，亂事始定。帖木兒者，蒙古八魯刺思部 (Be-

ruless)

(名見元史卷一百七，第二號世系表有大小八魯刺思之別。唯喀朱里與葛忽刺魯里俱及合產二人，名音不相近。洪鈞元史譯文證補太祖本紀上喀朱里譯作哈出里註即合產洪氏之說，或為確也。)

人也。初祖為喀

朱里 (Kajuli)

與葛不律寒

寒字即汗字之訛音。名見元史太祖本紀。

(Kabul Khan) 為同胞兄弟。葛不律寒

者，成吉思汗之曾祖也。帖木兒第五世祖哈喇察兒諾延 (Karachar Noyen) 為

成吉思第二子察合台之軍馬大元帥兼首相。初信回教哈喇察兒之采邑碣石

(Kesh) 為八魯刺思部人之根據地。帖木兒之父名塔刺該 (Targai) 帖木兒以

一千三百三十六年

元順帝後至元二年

三月十九日，生於碣石城附近之伊兒格爾村 (Ilgar)

一千三百六十二年時，元順帝至正二十三年從軍戰於賽笈斯坦 (Sejistan) 傷手足，遂跛。波斯

語稱跛爲郎克 (Lenk) 人遂稱之爲帖木兒郎克。西方訛之帖木兒郎 (Tamerlane) 略去尾音克字也。是時察合台國君長虛有其位。各部酋長置君如奕棋。帖木

兒與其妹夫胡桑 (Husseini) 是時皆爲愛米爾 (amir) 大酋長 二人爭執國政。一

千三百六十九年，明太祖洪武二年帖木兒大勝，殺胡桑。明年帖木兒定都於撒馬兒罕。吾人

最可注意者，卽帖木兒終身未稱汗，兵威最盛時，亦僅稱愛米爾也。察合台汗仍存

在，發令施政，皆用其名義也。一千四百零二年，明建文四年帖木兒遠征小亞細亞，土耳其

其時算端摩哈美德汗 (Sultan Mohammed Khan) 卒，察合台西國乃亡。帖木兒

於一千三百六十九年時，洪武二年娶察合台西國克桑算端汗 (Kazan Sultan Khan)

之女，睿雷麥爾克汗奴姆 (Serai Mulk Khanum) 爲后。生沙魯哈 (Shah Rokh

) 等。故明史撒馬兒罕傳有「駙馬帖木兒」之稱也。帖木兒卒於一千四百零五

年。明永樂三年善用兵。至今西人且列之與亞歷山德、凱撒、拿破倫並論。不獨善武，且又

能文。兵事餘暇，輒取筆記自身之事，故至今尚有帖木兒自傳 (Malfuzat-i-Timuri) 流行於世。初為察合台突厥文 (Djagatai Turki) 十七世紀時，阿布塔力伯胡桑尼 (Abu Talib Husseini) 譯之為波斯文。一千八百三十年，前清道光十年 斯底瓦特少佐 (Major ch. Stewart) 嘗自波斯文譯成英文數章。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前清同治十年 哀略脫 (Elliot) 君著印度史 (History of India) 又自波斯文譯帖木兒征印度事蹟。

帖木兒子孫，君臨中央亞細亞，直至十六世紀初葉。明武宗之世 月即別人 (Uzbegs)

欽察汗之後裔

昔班尼 (Sheibani) 自北方率兵逐帖木兒後裔，而據中央亞細亞。帖木兒

後裔有算端巴伯兒 (Sultan Baber) 者，初據費爾干那省 (Ferghana) 為月

即別人所逐後，屢圖恢復，不能遂願，乃攻陷可不里城 (Kabul) 一千五百二十年

頃，明武宗正德十五年 征服北印度，建莫臥兒朝代 (Moghul Dynasty) 為全印度之皇帝。

(根察巴伯兒亦文武全才，卒於一千五百三十年，即明世宗嘉靖九年也。有巴伯兒那美 (Baber Nameh) 之作，猶言巴伯兒史記也。記當時中央亞細亞及印度各國之事甚詳。今代有波斯文英文法文三種譯本。英文本乃自波斯文重譯，而法文本則自察合台突厥 (Djagatai

Turk) 原文譯  
成，最爲佳譯。

至十九世紀初，英國人克印度始衰。一千八百五十七年，前清咸豐七年英人始廢莫臥兒皇帝全有印度。光緒三年，立印度爲帝國，推英王兼印度皇帝以鎮懾諸王。

察合台東國始於也先不花當帖木兒時，屢被兵革，幸得保存。明武宗正德時，月即別人昔班尼殺蒙古里斯坦之汗，而併其地，然極東吐魯蕃之汗，亦察合台後裔也，尙能保存獨立。至清初始亡，歸附於清。十四世紀之末，明太祖之世察合台後裔，有王於喀什噶爾者，直至十七世紀中葉清世祖時始亡。

阿母河以西諸地，當成吉斯汗死後，爲諸子之公共產業，共同協議以治理之。見 d'Ohsson, III. 104. ) 蒙哥大汗即位以後，遣其弟旭烈兀征波斯及八吉打城之哈里發 (Calif) 一千二百五十八年，蒙古憲宗八年宋理宗寶祐六年亞洲西南部悉爲蒙古人所征

服。蒙哥大汗授旭烈兀以伊兒汗 (Ilkhan) 之稱號，封以波斯美索波太米亞 (Mesopotamia) 巴比倫亞美尼亞諸地，東界察合台國，以阿母河爲界。據經世大

典西北地圖觀之兩國疆土亦似以阿母河為界也多森蒙古史第四册有伊兒汗世系表今取而與元史卷一百七宗室世系表互參證焉。

(一)旭烈兀 (Hulagu) 拖雷第三子。一千二百五十八年即元憲宗八年受封為伊兒汗。卒於一千二百六十五年即元世祖至元二年也。建都塔伯利賓城。

(二)阿八哈 (Abaka) 旭烈兀長子。即位於一千二百六十五年即元世祖至元二年。卒於一千二百八十二年即元世祖至元十九年。名見元史。

(三)阿合馬 (Ahmad) 旭烈兀少子蒙古名白古塔爾 (Tegadar) 少時嘗受洗禮為基督教徒名尼古拉斯 (Nicolas) 後信回教改名阿合馬。兄阿八哈卒。徒黨甚眾。乃篡位在位二年被殺。名不見元史。

(四)阿魯 (Arghun) 阿八哈長子。即位於一千二百八十四年即元世祖至元二十一年。卒於一千二百九十一年即至元二十八年。名見元史宗室世系表。卷一百三十四愛薛傳作阿魯渾世祖本紀至元二十一年秋七月

賜阿魯渾等鈔。

(五)凱嘉圖汗 (Kaikhatu Khan) 阿八哈之子。阿魯之弟。即位於一千二百九十一年七月。至一千二百九十五年即元成宗元貞元年三月被殺。在位四年。名不見元史。

(六)貝杜 (Baidu) 旭烈兀之子。殺凱嘉圖自立。在位僅七月。至十月四日為其下所殺。名不見元史。

(七)合贊 (Ghazan Khan) 阿魯長子。即位於一千二百九十五年即元成宗元貞元年。卒於一千三百零四年即元成宗大德八年。名見元史有靖遠王之稱。號元廷所賜者。也有才能善用兵。勵精圖治。為波斯

主。賢

(八)鄂爾介都 (Oljatu) 阿魯之子。合贊之弟。即位於一千三百零四年。卒於一千三百十六年。即元仁宗延祐三年。名不見元史。



(九) 庫達班答 (Khudabendeh)

合贊之弟即位於一千三百零四年卒於一千三百十三年元史之合兒班答似即此人。

(十) 不賽因 (Abu Said) 有稱之為不賽 (Bussay) 者又有稱之為班賽忒 (

Bonsaet) 者阿刺伯著作家有稱之為不賽特 (Busaïd) 者教皇嘗致書與之稱

之為博色忒汗 (Boysethan)

庫達班答之子即位於一千三百十七年即元仁宗延佑四年卒於一千三百三十五年即元順帝後主元元年元史宗室世系表不見此名然各本紀中則屢

見之元史世系表所記或為伊兒汗之枝庶也

不賽因為伊兒汗國之最後能君死後尙傳五主為帖木兒所滅五主在位時日

皆甚短促昏庸不理國事遂致分崩離析各省獨立呼羅珊 (Khorassan) 馬察代

蘭 (Mazanderan) 法耳斯 (Fars) 等王後皆為帖木兒所滅算端阿合馬哲雷爾

(Sultan Ahmed Jelair) 者亦旭烈兀後裔不賽因死後其父自立於八吉打城兼

併阿錯貝將大省 (Azerbeïdjan) 自一千三百八十四年明太祖洪武十七年後哲雷爾無年不

與帖木兒爭戰抗拒其師一千四百十年時明成祖永樂八年為曲兒忒斯坦 (Kurdistan)

王突厥馬 (Turkoman) 酋長哈喇玉色甫 (Kara Yusuf) 所殺國亦亡。

欽察汗建都於撒雷城。其境域在中央帝國 (Middle Empire) 即察合台國以居諸國之中，故有是名。又有稱

爲 Country of Meles 者亦中央帝國之義。之西伊兒汗國之北。世系表如下：

(一) 朮赤 (Djuchi) 成吉斯汗長子。卒於一千二百二十五年。即元太祖二十年。宋理宗寶慶元年。

(二) 拔都 (Batu) 朮赤第二子。卒於一千二百五十五年。即蒙古憲宗五年。蒙古人征伐歐洲之各種軍略計畫，皆出自此人。愛恤士卒，不貪財。死後謚爲賽音汗 (Sain Khan) 美好之義也。蒙哥之得爲大汗，亦皆由其力。

(三) 撒里答 (Sartakh) 拔都之子。卒於一千二百五十六年。名見元史。未即位而卒。

(四) 烏拉齊 (Ulagchi) 拔都之子。在位數月。不見元史。

(五) 伯忽汗 (Barka) 拔都之弟。朮赤第三子。即位於一千二百五十七年。即元憲宗七年。卒於一千二百六十五年。即元世祖至元二年。名見元史。

(六) 忙哥帖木兒 (Mangu Timur) 拔都之孫。即位於一千二百六十五年。卒於一千二百八十年。名見元史。

(七) 脫脫蒙哥 (Tudai Mangu) 拔都之孫。即位於一千二百八十年。即元世祖至元十七年。卒於一千二百八十七年。即至元二十四年。名見元史。

(八) 吐拉不花 (Tulabuga) 拔都之曾孫。即位於一千二百八十七年。卒於一千二百九十一年。名不見元史。

(九) 脫脫 (Toktai) 拔都會孫。忙哥帖木兒之子。即位於一千二百九十一年。即元世祖至元十八年。卒於一千三百一十二年。即元仁宗皇慶元年。名見元史。封甯肅土。

(十) 月祖伯 (Uzbek) 俄國史稱之爲俄資必亞克 (Ozbiak) 又有稱之爲波斯

拜克 (Usbech) 者。

忙哥帖木兒之孫，即位於一千三百三十二年，即元仁宗皇慶元年，卒於一千三百四十二年，即元順帝至正二年。名見元史宗室世系表作月即別而各本紀列傳皆作月思別也。在位三十年，國勢強盛。今

中央亞細亞之月即別人，即用王之名以稱部族者也。

(十一) 扎尼別 (Djamibeg)

月祖伯之子。即位於一千三百四十二年，即元順帝至正二年，卒於一千三百五十六年，即至正十六年。名見元史宗室世系表。

以上諸名，元史宗室世系表及朮赤傳皆誤作拔都之弟，僅扎尼別一名，在月即

別之下，為確耳。拔都之弟甚多，回教著作家，記有斡魯朵 (Orda)

太宗本紀八年，以中原諸州民戶分賜諸王貴戚，斡

魯朵，拔都名見元史。

唐古忒 (Tangut)

(元史太宗本紀七年命唐古征高麗)

昔班 (Shiban)

(元史速不台傳與諸王拔都吁里昔班等五道分進)

新庫

兒 (Shinkur) 巴兒開 (Barkai) 即伯忽汗 托喀帖木兒 (Toka Timur) 等。回教著作

家記蒙哥大汗即位，拔都遣弟巴兒開及托喀帖木兒臨禮。元史憲宗本紀元年，辛

亥，夏六月，西方諸王，別兒哥，脫哈帖木兒等大會於闊帖兀阿蘭之地，共推帝即皇

帝位於斡難河，必即一事也。

朮赤長子斡魯朵 (Orda) 自以才能不及二弟拔都，讓位與之，甘居陪臣之列。

拔都亦優禮其兄，乃分國與之共治。故欽察汗國自建國之始，即分為二部。斡魯朵

之國在東，俄國史稱之爲白黨汗（White Horde）西部爲金黨汗（Golden Horde）

一千二百五十四年時，蒙古憲宗四年宋理宗寶祐二年拔都營都城于撒雷（Sarai）蒙古語宮殿之義在窩爾

加河下流。十三世紀下半元世紀時代，朮赤後裔有封在克里米亞（Crimea）者，後大強盛，

直至十八世紀之末清高宗乾隆之末始亡。白黨汗及克里米亞汗常爭撒雷王位，互有勝負，

勝者得之，負者退還。帖木兒時代，克里米亞汗托喀塔密須（Toktamish）者，居撒

雷王位。終帖木兒之世，無年不與之爭戰也。一千五百零二年明孝宗弘治十五年，克里米亞汗

蒙里吉雷（Mengli Girai）者，滅金黨汗部衆四散，不復能國。俄國遂得興復。同室

操戈，授異族以坐大之機，此亦殷鑒也。一千四百三十九年明英宗正統四年，朮赤後裔烏魯

摩哈美德（Ulugh Mohammed）者，建藩於古代布爾加利族（Bulgarian）舊壤，

是爲喀桑汗國（Khanate of Kazan）至一千五百五十一年明世宗嘉靖三十一年，經久鬥後，乃

爲俄國所滅。

朮赤第五子昔班（Sheiban）建藩於白黨汗之東。昔班第六代孫阿伯爾克爾

(Abulhair)者，生於一千四百十三年。明成祖永樂十一年至其時，國始強大，遂白黨汗而有其

地。白黨汗率衆東奔蒙古里斯坦 (Moghulistan) 即明史之別失八里其汗優待之，封白黨汗以

西鄙邊邑，在朱河 (Chu R.) 唐書之碎葉川之上。白黨汗部衆後裔，留於朱河附近者，後蕃衍

自號爲可薩克 (Kasaks) 清代官書稱之爲哈薩克人。徐松魏源皆以爲卽元史

之阿速部，可謂誤而又誤也。俄國南方頓河流域之可薩克人，亦蒙古人之後裔，非卽唐書之突厥可薩部。何秋濤朔方備乘丁謙之耶律楚材西遊錄攷證皆誤也。丁謙又混誤可薩爲可弗又殊，不知可弗又卽乞下

察克或欽察也。阿剌伯語無泊字。(二)音故阿剌伯著作家皆稱欽察爲可弗又克 (Kifchak) 也。耶律楚材在西域時，必聞自回教徒之口，故有是名也。可薩部已久亡矣。參觀李羅遊記卷四第二十四章附註。

阿伯爾克爾征服花刺子模及土耳其斯坦兩地。其子昔班尼 (Sheibani) 於十六世紀初葉，明孝宗弘治末年征

服撒馬兒罕及阿母河北諸地。稍後又征服呼羅珊 (Khorassan) 帖木兒子孫之

在中央亞細亞者，悉爲所逐。阿伯爾克爾之徒衆，皆自稱月即別人 (Undegs) 取

昔時欽察汗月即別 又名月祖伯 之名，以名其部族也。月即別人在中央亞細亞建立諸

國，直至前清咸同之際，俄國人征服該地後始亡。然如基華 (Khiva) 及布哈拉 (

Bokhara) 之汗，實際雖亡，而名號則至今尙存也。

元憲宗時代，大汗威權，尙可稱爲神聖，不可侵犯。諸王無敢違命者。憲宗崩，世祖

卽位，先有阿里不哥 (Aribuka) 兄弟之鬩牆。阿里不哥，拖雷第四子，與憲宗世祖祖烈兀四人皆怯烈后所生。後有太宗孫海

都等之抗命。蒙古大帝國實已分裂。世祖時，伊兒汗及欽察汗與中央政府感情最

協。元朝秘史記征匈牙利班師至欽察時，貴由嘗與都拔州解。及貴由爲大汗拔都不蒞庫里爾，大會諸貴由卽位後三年，率兵西行，拖雷孀婦疑其將攻拔都，故秘遣使告之，使爲之備。尤赤之妃，與拖雷之妃二人爲同胞姊妹，故拔都與立，家哥爲大汗也。察合

台汗則依附海都，仇等敵國。前後用兵三十餘年，世祖始終以優容政策待之。海都

死，其子察八兒及察合台汗篤哇乃歸降。成宗三藩遂復，皆推戴中央大汗。實際則

三藩皆以遠離中央，與獨立國無異。大汗無絲毫威權，可施及藩屬也。然與東方中

央政府並未完全脫離關係也。一千二百八十九年元世祖至元二十九年波斯汗阿魯大王 (

Argun) 及一千二百零五年元成宗大德九年波斯汗鄂爾介都 (Oldjaitu) 致法國腓力美

王 (Philip the Fair) 之國書二紙，至今尙存。國書所用之印，乃北京大汗所頒賜

者。印文皆漢文篆字也。見字羅道記卷四第十七章所附拓影。伊兒汗所鑄之錢，其面文皆北京大汗之御名

也。伊兒汗僅自署爲大汗之達魯花 (daruga)。元史作達魯花赤，總督之義也。而已。(見 Olsson, III. p.

410) 當時中央政府與藩王之關係，亦可籍此略知一二也。

三藩在中國皆有食采分地。其路府州縣，得薦其私人以爲監。秩祿受命如王官，而不得以歲月通選。調其賦，則五戶出絲一斤。不得私徵之，皆輸諸有司之府。視所當得之數，而給與之。其歲賜，則銀幣各有差。始定於太宗八年。七月，詔以眞定民戶，奉太后湯沐。中原諸州民戶，分賜諸王貴戚。斡魯朵 (Orda) 拔都 (Batu) 平陽府茶合帶 (Chagatai) 即察合台 太原府……耶律楚材言非便。遂命各位止設達魯花赤。朝廷置官吏，收其租，頒之。非奉詔，不得徵兵賦。(見元史卷二 太宗本紀) 憲宗時增之。及世祖平江南，又各益以民戶。所以明親親之義，而實亦羈縻之政策也。三藩每歲所應得之數如下：

朮赤大王位，歲賜段三百疋，常課段一千疋。五戶絲，丙申年，蒙古太宗八年分撥平陽

四萬一千三百二戶。戊戌年，太宗十年眞定晉州一萬戶。江南戶鈔，至元十八年，分

撥永州六萬戶，計鈔二千四百錠。

察合台大王位。歲賜銀一百錠，段三百疋，綿六百二十五斤，常課金六錠六兩。

五戶絲，丙申年分撥太原四萬七千三百三十戶。戊戌年，眞定深州一萬戶。延祐

六年，實有一萬七千二百一十一戶，計絲六千八百三十八斤。江南戶鈔，至元

十八年，分撥灃州路六萬七千三百三十戶，計鈔二千六百九十三錠。

旭烈兀大王位。歲賜銀一百錠，段三百疋。五戶絲，丁巳年元憲宗七年分撥彰德路

二萬五千五十六戶。延祐六年，實有二千九百二十九戶，計絲二千二百一十斤。

(以上見元史卷九十五歲賜篇)

西北三藩與北京中央政府之關係，吾人詳查元史及回教著作家之記載，復有數條，亦可籍以明晰當時之情況也。

波斯史家瓦薩甫記波斯二次遣使至中國多森蒙古史嘗轉錄之如下：「一

千二百九十八年，元成宗大德二年合贊汗遣使者勉力莫柴姆法克爾愛丁阿合馬特(Me-

lik Mo'azzam Fakhr-eddin Ahmed)及博開伊爾濟(Bocai Ilchi)二人往東



方大汗之廷獻珍珠等異珍，虎豹等獸。合贊給使者重金，俾在中國購買物品……  
……抵大都 (Taidu) 後，大汗命給波斯汗以旭烈兀離東後四十餘年所積之歲賜，優待諸使。居大都四年而歸。』(見 J. Olsson, IV. 320.)

元史成宗本紀「大德八年秋七月癸亥，諸王合贊自西域遣使來貢珍物。」似卽瓦薩甫所記之使節，唯略遲數年而已。合贊即位於成宗元貞年，崩於大德八年也。一千三百零六年，大德十年北京總主教約翰孟德高維奴 (John of Montecorvino) 有書信一通致教皇者，今尙存在。書中言前已有函交合贊汗 (Kathan Cham) 之使人，帶送可薩利亞 (Gasarria) 之牧師僧人孟德高維奴所言合贊汗之使者，必卽元史大德八年之使節也。

瓦薩甫記波斯第二次使節至大汗廷者，於一千三百十二年，元仁宗皇慶元年離波斯。

大汗阿裕爾巴里巴特喇 (Ayur bali batra) 元史作愛育黎拔力八達即仁宗也即位後，仁宗以前一年正月即位遣使者阿

雅基丞相 (Ayadji Chinksank) 及代甫雷忒沙 (Devlet Shah) 二人持國書至波

斯一千三百一十二年二月，抵八吉打城，遞呈國書於鄂爾介都算端 (Sultan Oldj, altu) 書辭溫和。鄂爾介都亦遣使報之，并命使者取累年所積歲賜。(見 P. Ohsson, II. 535)

不賽因即位後，遣往東方大汗使節尤多。据元史所載，幾於無年無之。而大汗報禮之使，亦甚多也。泰定元年，「諸王不賽因言其臣出班有功，請官之，以出班爲開府，儀同三司翊國公，給銀印金符。」文宗至順二年八月，「中書樞密臣言西域諸王不賽因其臣怯列木丁 (Khudja Kamareddin?) 矯王命來朝，不賽因遣使來言，請執以歸。臣等議宗藩之國，行人往來，執以付之不可，宜令乘驛歸國，以自辨制可。」元史仁宗本紀皇慶元年，「二月庚午，西北諸王也先不花遣使貢珠寶、皮幣、馬、駝，賜鈔一萬三千六百錠。」二年，「春正月壬午，西北諸王也先不花進馬、駝、璞玉。」也先不花必即回教著作家所記篤哇汗 (Dua) 之子也先不花 (Isan Bur-sha) 即位於一千三百零九年。元武宗至大二年者也。仁宗延祐二年，「正月庚午，諸王脫

列鐵木兒哥鬪食，以鈔七千五百錠給之。』此處之脫列鐵木兒即經世大典西北地圖上之篤來帖木兒回教著作家之 Dure timur 也。文宗至順二年，『八月壬子，西域諸王蒼兒麻囊朶列帖木兒之位。遣諸王孛兒只吉台等來朝貢。』至順三年，『二月，癸卯，諸王也先鐵木兒薨。甲辰，諸王答兒馬失里哈兒蠻各遣使來貢葡萄酒，西馬，金鴉鵂。』此可以知宗王襲位，須呈報中央政府。藩國有災，中央亦負賑濟之責也。多森蒙古史亦載篤來帖木兒之後，爲答兒麻失里 (Tarma shirin) 也。

元史卷一百十七，朮赤傳『至元二年，順帝後月卽別遣使來求分地歲賜，以賑給軍

站。京師元無所領，府治三年，中書請置總管府，給正三品印。至大元年，月卽別薨，此爲明時修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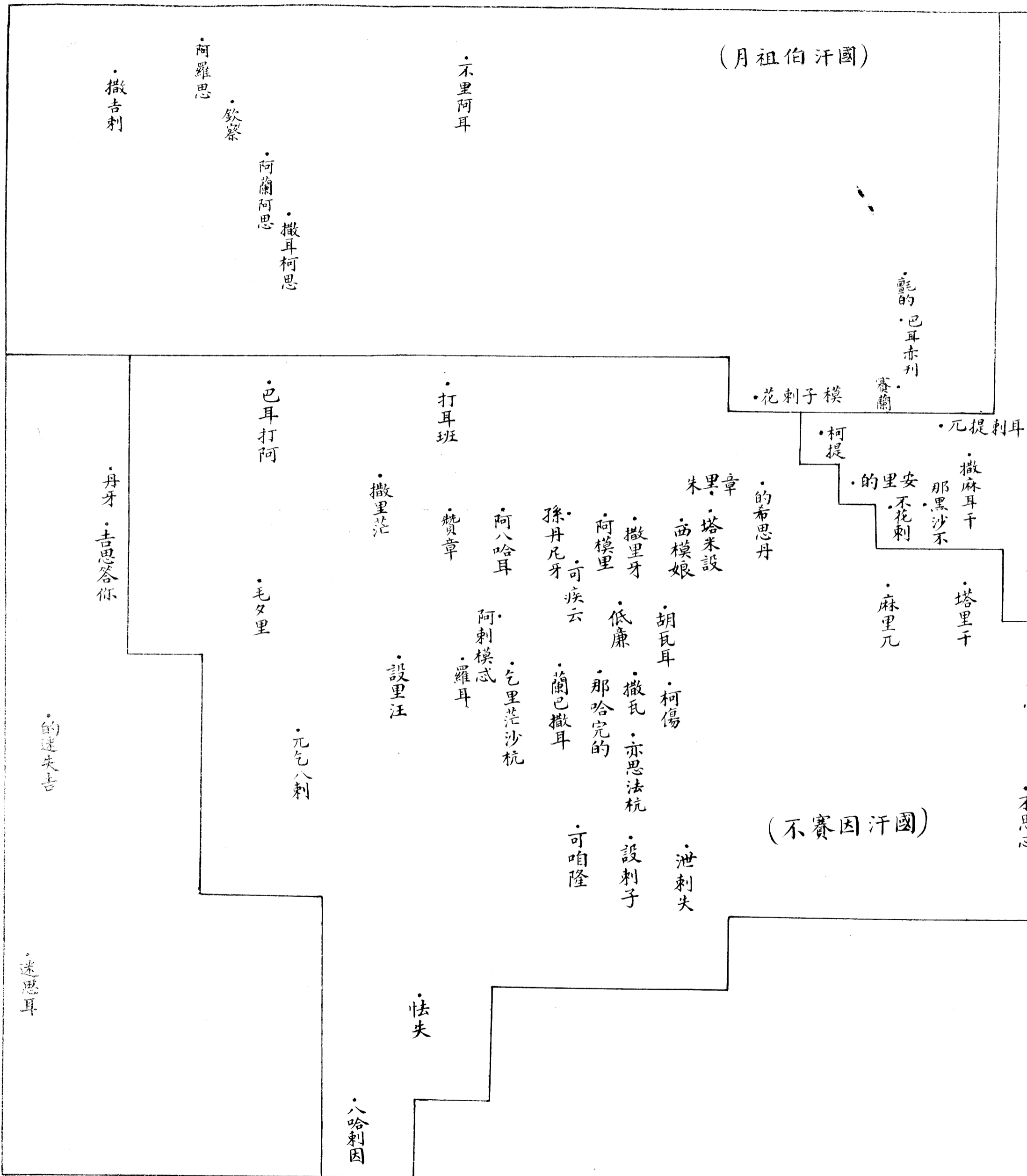
史者之譌誤。月祖伯斡於至正二年，非至大元年。修史者必誤以至元二年爲世祖之至元故也。子扎尼別嗣。其位下舊賜平陽晉州永州分地，歲賦中統

鈔二千四百錠。自至元五年己卯歲順帝後始給之。』据此條觀之，諸藩之軍站，當時

亦必歸中央所轄也。仁宗本紀『延祐元年，四月壬辰，諸王脫脫薨，以月思別襲位。』

參觀洪鈞元史譯文證補  
卷四朮赤傳考疑





(篤來帖木兒汗國)

·別失八里 ·他古新  
·魯古塵  
·彰八里  
·合刺火者  
·古塔巴  
·仰吉八里  
·也迷失

·普利

·阿力麻里

·亦刺八里

·也云赤

·八里茫

·倭赤

·苦叉

·忽炭

·途魯吉

·可失哈耳

·阿忒八失

·柯散

·訛跡邦

·巴補

·麻耳亦囊

·途思 ·巴達哈傷

·可不里

·哥疾寧

·察赤

·忽氈

·忒耳迷

·巴里黑

·不思忒

·兀提刺耳

·撒麻耳干

·那黑沙不

·塔里干

·怯失迷兒

圖伯特

南

天竺

# 西北三藩地圖





部 洲 亞 地 圖 蘭 塔 加



## 正誤表

- 柳序第四面第十行文通應作交通  
自序第五面第六行僅列應作謹列  
第十七面第六行負任應作負責任  
第二十二面第二行孟買應作孟買  
第二十三面第九行巨鳥應作巨鳥  
第三十六面第五行佛倫斯應作佛羅倫斯  
第四十五面第九行棹夫應作掉夫  
第五十二面第五行肥爾秀應作肥爾透  
第六十八面第五行瑪和亞應作瑪利亞  
第六十九面第一行梢應作稍第四行待官應作侍者第十三行覺益應作覺獲益  
第七十五面兩圖下應加孛羅氏袖徽圖六字  
第七十八面第一行『皆自稱大汗』應作『皆用中國大汗年號』  
第八十三面第二行偉字應作功字第八行昆字應作崑字  
第九十二面圖下應加威尼斯市街圖六字  
第九十五面第十二行將字應作堦字  
第一百零七面第七行瑰魄應作魂魄  
第一百十二面第八行俱字應作具字

正誤表

- 第一百二十四面第八行雖字應作羅字第十三行汗庭應作汗廷
- 第一百三十九面末格右丞應爲右丞相
- 第一百四十面末格七一二三應作一二七三
- 第一百四十四面第二格馬哥羅應馬哥字羅
- 第一百七十八面第三行抑過應作抑遏
- 第一百八十面第一行商業二字旁應加(五十)
- 第一百八十一圖第十七行邢字應作那字
- 第一百八十三面第五行攻應作攷
- 第二百零六面第六行阿史應作阿叟
- 第二百三十六面第三行法隆寺應作花林寺撤影應作攝影
- 第二百三十六面以下面數皆誤各數皆加六十卽爲正數
- 第二九二面第十二行或應作成
- 第二百零七面第三行畢字應刪去
- 第二一六面第三行拉丁文下應加馬哥二字
- 第二一七面圖下應加南極有尾星圖六字
- 第二二四面第十行全刪去
- 第三六八面第九行註譯應作註釋
- 第三八六面第三行郝應作都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1 7719B



定價貳圓

譯注者 張星烺

發行所

北京後門外後海北河沿  
中國地學會

印刷所

北京前門外楊梅竹斜街  
中華印刷局  
電話南局一六七三號

